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普通语言学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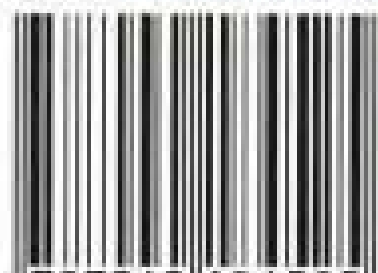
(第二版)

伍铁平 主编



高等教育出版社

ISBN 7-04-018452-4



9 787040 184525 >

定价：12.10 元

普通语言学概要

(第 二 版)

伍铁平 主 编

编著者 (依姓氏笔画为序)

叶蜚声 伍铁平 徐盛桓

黄弗同 黄智显 詹人凤

高等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普通语言学概要/伍铁平主编. —2版.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6.1

ISBN 7-04-018452-4

I. 普... II. 伍... III. 普通语言学—高等学校—教材 IV. H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40862 号

策划编辑 袁晓波 责任编辑 王 丽 封面设计 王 晔
版式设计 范晓红 责任校对 王 雨 责任印制 杨 明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购书热线	010-58581118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4 号	免费咨询	800-810-0598
邮政编码	100011	网 址	http://www.hep.edu.cn
总 机	010-58581000		http://www.hep.com.cn
		网上订购	http://www.landaco.com
经 销	蓝色畅想图书发行有限公司		http://www.landaco.com.cn
印 刷	中国农业出版社印刷厂	畅想教育	http://www.widedu.com
开 本	850×1168 1/32	版 次	1993 年 5 月第 1 版 2006 年 1 月第 2 版
印 张	9.375	印 次	200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230 000	定 价	12.10 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物料号 18452-00

内 容 简 介

本书是供大学中文专业基础课“语言学概论”使用的教材,第一版于1993年出版,十几年来为许多高校采用,也是许多学校招收研究生的指定参考书。全书分为九章:语言与语言学,语言的构造与机制,语音,语法,语义,语言的变异,语言的使用,语言的演变,文字。这次修订,基本框架不变,充实了一些新的材料,加进了一些新的观点,例如在第九章第二节中取消了“图画文字”和“表意文字”的提法,改用“图画记事”和“表词文字”,理论上更为合理。全书举例以汉语为主,外文中则以英语为主,也有一些俄语和其他语种的例子。

本书也可供其他语言研究者参考。

目 录

第一章 语言与语言学	(1)
第一节 语言是人类特有的“财富”	(1)
一、动物的“语言”和人类的语言	(1)
二、幼儿怎样学会说话	(6)
第二节 语言是符号系统	(12)
一、语言是说话的一部分	(12)
二、语言存在的方式	(13)
三、语言的符号性	(14)
四、语言的系统性	(18)
第三节 语言的社会功能和思维功能	(19)
一、语言的社会功能	(20)
二、语言的思维功能	(23)
第四节 语言学的任务	(26)
一、社会的需要推动语言学的发展	(26)
二、语言的基础研究	(28)
三、语言的应用研究和交叉研究	(32)
第二章 语言的构造与机制	(37)
第一节 语言的构造	(37)
一、语言的构造	(37)
二、语言单位的切分和归并	(38)
三、语言单位的组合关系和聚合关系	(42)
第二节 语言的机制	(45)
一、预设机制	(46)
二、排除机制	(49)
三、补偿机制	(50)
四、多余机制	(54)

五、类推机制	(57)
六、对称机制	(58)
七、经济机制	(65)
第三章 语音	(67)
第一节 语音的性质和分类	(67)
一、语音的物理性质	(67)
二、语音的生理基础	(68)
三、音素和音标	(69)
四、元音	(70)
五、辅音	(72)
第二节 音位	(74)
一、音位和音位变体	(74)
二、音位的区别特征	(77)
三、超音质音位	(79)
第三节 音位的组合	(80)
一、音节	(80)
二、音位的组合	(81)
三、语调	(82)
第四节 语流音变	(84)
第四章 语法	(86)
第一节 语素和词	(86)
一、语素和语素变体	(86)
二、词和词的构成	(88)
三、自由和粘着	(90)
第二节 语法手段和语法范畴 词类	(91)
一、语法手段	(91)
二、语法范畴	(93)
三、词的基本组合类型	(96)
四、词类	(98)
第三节 句子	(100)
一、句子和成句的条件	(100)
二、句子的结构分析	(101)

三、显性结构与隐性结构	(104)
四、变换	(106)
第四节 语法结构类型	(108)
一、形态类型	(108)
二、句法类型	(111)
第五章 语义	(113)
第一节 词义	(113)
一、词和词义	(113)
二、词义的层次	(115)
三、词义的概念内容和联想内容	(118)
四、词义的关系	(121)
五、义素分析	(132)
第二节 句义	(135)
一、句子和句义	(135)
二、句子中词义的选择和限制	(137)
三、歧义	(140)
四、预设	(144)
第六章 语言的变异	(148)
第一节 变异概说	(148)
第二节 地域变异	(149)
一、地域方言	(149)
二、次方言	(153)
三、语言地理学	(154)
第三节 社会变异	(156)
一、阶层变异和行业变异	(157)
二、性别变异和年龄变异	(159)
三、种族变异和民族变异	(164)
四、语言的社会变异研究	(166)
第四节 功能变异	(168)
一、书面语体	(168)
二、谈话语体	(170)
第七章 语言的使用	(173)

第一节 言语行为	(173)
第二节 言语过程	(177)
第三节 合作原则	(180)
一、“合作原则”概述	(180)
二、会话含义	(181)
三、语用推理	(184)
第四节 语境对语言使用的影响	(191)
一、语境的诸因素	(191)
二、语境的作用	(195)
第五节 语言使用中的不虞现象	(198)
第八章 语言的演变	(201)
第一节 语言演变的原因和特点	(201)
一、语言演变的原因	(201)
二、语言演变的特点	(207)
第二节 语言的分化和统一	(209)
一、语言的分化	(209)
二、语言的统一	(210)
三、共同语的形成和规范	(212)
第三节 语言结构要素的演变	(215)
一、语音的演变	(215)
二、语法的演变	(219)
三、词义的演变	(226)
四、词汇的消长	(233)
第四节 语言的接触	(236)
一、语言成分的借用	(236)
二、双语现象和语言的同化	(241)
三、皮钦语和混合语	(243)
第五节 语言的亲属关系	(244)
一、什么叫亲属语言	(244)
二、怎样确定语言的亲属关系	(245)
三、汉藏语系和印欧语系	(246)
第六节 语言的演变反映人民的历史	(254)

一、从词语变化探索社会经济生活的变化	(254)
二、从地名看民族的迁徙	(255)
三、从人名、地名看民族的文化心态	(256)
第九章 文字	(260)
第一节 文字的性质和作用	(260)
一、什么是文字	(260)
二、文字三要素:形、音、义	(261)
三、文字的作用	(262)
四、文字和语言的关系	(263)
第二节 文字的起源和发展	(264)
一、无文字时代的记事手段	(265)
二、两种文字	(270)
第三节 文字的改革	(277)
一、当前文字改革简况	(277)
二、文字改革的方式和汉字改革	(279)
后记	(282)
第二版后记	(283)

第一章 语言与语言学

第一节 语言是人类特有的“财富”

一、动物的“语言”和人类的语言

人类作为万物之灵,是社会的动物。人类社会的一切活动都要靠语言来组织和协调。任何人类社会,哪怕是最原始的氏族和部落,无不具有经过长期发展的语言。语言是人类区别于其他动物的重要特征之一。

人类以外的动物在觅食、求偶、御敌、集体活动中也通过叫喊或动作在同类间呼应沟通。有人把这类现象叫做动物的“语言”。但是动物的“语言”只是一种比喻的说法,它跟人类语言有着质的区别,两者之间横着一道不可逾越的鸿沟,不能相提并论。为了说明这一点,我们先考察一下动物互相交往的几种类型,把它们跟人类的语言作番比较。

1. 知更鸟的鸣叫婉转动听,每次延续的时间比较长,仿佛有不少意思要诉说。有人专门研究它的叫声,发现所表示的意思种类不多,而且始终限于那几种。例如为了向同类宣布这一片是它占有的领地,不得侵犯,它要按一种方式没完没了、反反复复地叫个不停。

2. 银鸥的雏鸟出壳以后,围着成鸟,朝它的嘴作啄食的动作,要东西吃。成鸟吐出一块半消化的食物,啄一点儿在鸟喙上,先喂一只雏鸟,再啄一点儿喂第二只……。雏鸟接住食物,往下吞咽,继续作啄食的动作。成鸟就这样一轮轮地喂下去,直到雏鸟停止

乞食为止。

3. 狼是一种狡诈的动物,它使用多种脸部表情、尾巴动作、嗥叫声表示不同程度的威吓、焦急、沮丧、屈从。

4. 泰国北部的长臂猿至少有九种不同的叫喊。有一种高昂的呼号是警告同类注意有敌来犯,听到的同类也往往应声重复。有一种叫喊似乎是招呼大家在林中觅食时不要散得太开。

5. 工蜂发现蜜源,回巢向同伴做舞蹈动作。舞蹈的特征视所要传递的信息而异:有一种特征指明蜜源在蜂巢的什么方向,另一种特征指明距离多远,舞蹈的遍数多、活跃程度高,则表示花蜜的质量高。别的工蜂从舞蹈得到这些信息,就成群地飞去采蜜。

上面的例子中,长臂猿的呼叫和蜜蜂的舞蹈是比较复杂的系统。看来,它们跟别的例子有以下一些共同点:动物“语言”的表现是现场的刺激引起的,所能传递的信息种类有限,可以列举。每次表现都是用浑然一体的叫喊或动作表示一定的意思(蜂舞有些灵活性),没法拆卸成单位,另行组装。作为不用学习的、与生俱来的本能,动物的“语言”是一种简单、粗疏的工具。人类语言呈现出完全不同的面貌。我们从功能、构造、习得三方面来看它的特点。三者之中,“构造”是关键。这里先讲头两个特点,“习得”的问题放在下一小节说明。

功能开放 动物“语言”所能传递的信息固定有限,是封闭的系统。与之相反,人类语言是开放的系统,能够传递的信息无限地丰富。现实中的万事万物,不拘范围,不论题材,语言都能谈论。对于生活中不断涌现的新事物、新思想,语言总是能够随时提供恰当的表达。其他动物只能对现场发生的事情作出反应,人类可以用语言回顾过去,设想未来,探讨深奥的哲理,抒发丰富的感情。大而至于宇宙苍穹,小而至于基本粒子,甚至光怪陆离的天堂地狱、仙境鬼域,不论思想驰骋到哪里,语言就如影随形地跟随到哪里,听候调遣。除了理性的思想之外,人们还要在说话中表示出自己的身份、态度、情绪、目的,使得说出的话切合情景,恰如其分。

所以同一番意思往往有多种不同的说法,语言也有充分的弹性,提供各种选择。功能的开放性要求语言能够造出无穷的句子。这么多的句子当然无法一一学习,但是语言能够使人们在需要的时候创造出从未有人说过的话,让别人一听就明白。人类语言的功能开放到无所不能表达的程度,这是动物的“语言”根本无法相比的。

构造灵巧 开放的功能要求语言有高度的运转能力,这要靠语言本身的构造来保证。人类语言具有远非动物“语言”所能企及的合理、灵巧的构造。这种构造,总的说来像“两节火箭”,如下图:

语音 $\Rightarrow$ 语素 $\rightarrow$ 词 $\rightarrow$ 句子

它由两层组成,一是语音层($\Rightarrow$ 的左侧),一是符号层($\Rightarrow$ 的右侧)。语音层包括语言选用的几十个音。音的排列组合,构成一批音的“容器”,供“包装”意义之用。意义是人的认识成果,它就像无定形的液体,必须纳入音的容器,才具有可被感知的形式,固定成一个个离散的单位。例如,人类在自然现象中发现了马,认识到马的种种特性,这个认识成果就须用一定的音包装起来。在汉语里,关于马的认识跟 mǎ 这个音的容器结合在一起,构成一个既有形式又有内容,代表现实中的马的符号——“马”。马为什么叫 mǎ,是使用汉语的社会任意规定的,现代词源学还没有找到这样命名的根据,可是说现代汉语普通话的人都必须这么说。

音义结合,构成符号,语言的构造就在这里从语音层进入符号层。符号层又分语素、词、句子三级。语素是音义结合的最小单位(在汉语里大致相当于“字”这样的单位,如“马”“牛”)。在一种语言里通常有几千个语素。语素数目还太少,不敷表达的需要。扩大的办法是把语素按照一定的规则组合起来,构成词,如“马车”“牛奶”(能够单独使用的语素如“火”“水”,同时也是词)。一种语言里的词通常有几万个到几十万个。

语言中的大多数词(即实词)是现实世界一类类事物的名称,

是说话的基本单位,它只能指称事物,表示不出完整的意思。比如你说“马车”“牛奶”,只是指出这两种东西,没说出马车或牛奶怎么样。只有说出“我爱喝牛奶”“牛奶是马车运来的”等等的话,才表示了完整的意思。所以词还是供说话用的材料,它们要像砖瓦那样一块块砌起来,构成建筑物。语言里的建筑物是句子,它的数量无限地多,都是词按照一定的规则排列组合而成的。语言就这样用少数单位有规则地组成许多单位,逐级翻番,从几十个音一跃而能构成无数的句子。语言的构造非常灵巧,所以运转的效率极高。

这么灵巧的构造是怎么设计出来的呢?主要靠任意性、离散性和层级性三个要素。

1. 先说任意性。如果声音和意义的结合不是任意的,必须有道理可说,那么只有两类事物能用自然的声音表达:一类是事物本身所发出的声音,例如鼓声可以叫“咚咚”,铃声可以叫“叮当”,羊叫可以称作“咩咩”,公鸡叫可以称作“喔喔”。但是,即使是这些拟声词,不同语言的拟声方法仍不相同。一类是自发的激情,例如“哈哈”、“呜呜”、“啊——”、“哼唷”等。它们是人类在激动时自然发出的声音,用它们来表示笑、哭、惊恐、痛楚,不论哪个民族的人都能理解。动物表示暴怒、恐惧、警告、沮丧的本能的叫喊,就属于这种性质。可是,这两类毕竟占语言所要表达的事物的极少数,绝大多数事物无法用声音描绘。如果坚持音义的结合都有道理可说,那么大多数无法用声音模拟的事物就得不到音的表达。只有任意性才能保证任何事物都能用语音表达。

2. 离散性指每个单位有独立的存在,彼此不相混淆。动物的叫喊是囫圇的,无法分析,也就无法通过重新组装来增加数量。人类语言的各个层级由一个个离散的单位组成,无论音、语素、词都能像砖块或元件那样按照规则组装成上一级的单位,或者从那里卸下来,换到别的单位上去。离散性保证了单位的自由拆装,而且通常可以使组装成的上一级单位内涵分明,便于从成分断定整体。

3. 最后,如果语言不分层级,一万句话径直用一万个不同序

列的音来表达,每句话都浑然一体地无法分析,彼此间又没有联系的条理,那么这种语言肯定效率极低,比一万个电话号码还难学、难记。语言划分了层级,就可以用较少的单位有规则地组成数量上扩大许多倍的上一级单位,逐级递增,从几十个单位三次翻番而达到无穷多的句子。这是以少驭多,始终保持条理清晰的有效装置。掌握一种语言意味着掌握它的几十个音素(位),几千个语素,以及语音、语素、词的组合规则。有了这种知识,就能理解别人的千言万语,自己也能随需要说出各种话来,即使前人没有说过的话,也能被人理解。

相比之下,动物“语言”的结构是非常简单的,只包括一套互相区别的本能的反应。本能的反应封住了表达的范围,各种反应的表现分不出清晰的单位,更谈不上单位的层级。这种低效率的结构自然限制了动物“语言”的功能。

人类语言的结构所特有的任意性、离散性、层级性这些要素,都是动物的“语言”所缺少的,这些要素是动物“语言”与人类语言之间的不可逾越的鸿沟。这些要素也不是人类一开始就固有的,而是长期进化的结果。我们有理由设想,人类的前身——猿人在语言上的处境大概跟今天的长臂猿差不多。猿人的叫喊怎么发展成人类的语言?这个问题由于相隔久远,缺少证据,已不可考。但是对比动物的“语言”,我们可以大致推断演变的条件。人类要产生语言,本身必须具备高度的思维能力和灵活的发音能力,客观上必须有经常的交流需要来推动。在人类进化的历程中,直立行走、手脚分工、制造工具、组成社会这些重大的步骤都促成了条件的形成。人类的祖先在长期维持生存的劳动活动中锻炼了自己的大脑,改造了发音器官。在共同劳动中产生了组织、协调、交流思想的需要。需要和可能结合,促成了语言的产生。

语言是人类和其他动物分道扬镳的最后的、最重要的标志。作为人类和动物界最后分家的界限的动物是黑猩猩,这个分家的时间大概是在一千万年以前。黑猩猩是最接近人类的动物,能不

能学会人类的语言呢？20世纪60年代以后，不断有人进行这方面的实验。最初有人教小猩猩说话，经过一年多的时间，它能听懂的语言词不超过十个，什么话也说不出。考虑到猩猩的发音器官和人类的发展道路不同，必须绕过发音，改变训练方法。于是相继有人教黑猩猩学习聋哑人所使用的那种手势语，教它排列表示不同意义的各种形状的塑料片来“造句”，教它摁计算机的按钮来表示自己的意思。这些办法的收效比教发音好些，但也十分有限，到了一定程度就无法使黑猩猩继续前进。现在绝大多数科学家都断言，像人类语言这样复杂的交流工具是黑猩猩无法掌握的。

二、幼儿怎样学会说话

动物“语言”是与生俱来的本能，不用学习。人类的语言都要经过传授才能习得。除了前面所说的功能和构造方面的特点以外，习得是人类语言区别于动物“语言”的第三方面的特点。

黑猩猩学不会人类的语言，可是世界上不论什么地方的孩子，除非他有先天聋哑等缺陷，都能在幼年自然地学会本族的语言。这说明学话是人类独有，别的动物都不具备的能力。上面说过，这种能力是人类进化的结果，它通过遗传潜存于每个新生的婴儿，必须在学习某种语言的过程中实现。潜能的实现有个“关键期”，这个关键期通常在1岁半到5岁之间。在这期间，儿童习得语言的速度最快，效果最佳。过了12岁再去学语言，就很困难。自幼在狼群中长大，后来回到人间的“狼孩”，以及从小遭幽禁不与外人接触、后来才恢复正常生活的孩子，他们学话特别费劲，而且学不完善，就是这个原因。幼儿的学话能力没有种族、民族的差别：生活在北京的外国儿童都能学会地道的北京话；同样，在国外长大的中国儿童，他们说话也跟当地的儿童没有两样。

各族幼儿习得语言的共性，还表现为都经过一些共同的阶段：

1. 咿呀期 几个月的婴儿会咿咿呀呀地发出种种声音。其中好些音是周围人的语言甚至人类的语言都不用的，而且先天耳

聋的孩子也有同样的表现。可见初期的发音不受周围人说话的影响,婴儿只不过像摆弄胳膊腿一样地做发音器官的动作。半岁以后,婴儿的发音开始向周围人的语言里的音靠拢,通常能发出 ba, ma 之类辅音加元音的组合,不断重复,甚至还常常有上升或下降的语调。

2. 独词句阶段 儿童到了一岁半左右,开始进入独词句阶段,每次用一个词表达意思。成人得根据说话的情景来判断他所说的意思。例如孩子说“妈妈”,可能表示他要母亲来到跟前,或者要母亲抱,或者要母亲喂。又如孩子一手拉着母亲,一手指着放饼干的地方说“拿,拿,拿,拿”,表示他要吃饼干。吃完了,又说“拿”,表示他还想吃。

3. 双词句阶段 儿童快进入两岁的时候能够将两个独词句迅速地连起来说。这是造句的萌芽。例如有个孩子拉着母亲的手说:“妈拿拿拿。”母亲问:“拿什么呀?”他回答:“拿奶奶。”有个孩子闹着要穿棉鞋,母亲说:“这棉鞋小了,你穿不了。”他说:“棉鞋能。”试了一下,母亲问:“穿得了吗?”他回答:“穿了。”又如一个出生在上海的孩子穿上新棉鞋,向别人夸耀说:“棉暖。娘做。”

4. 电报体阶段 儿童从两岁半到三岁起,说的话逐渐加长,句子里的语法关系也开始复杂起来,于是虚词、语法变化(像英语名词的复数、动词的过去时)陆续出现。语法的表达当然会有不少遗漏,这一阶段说出的话颇像尽量省略虚词等语法成分的电报体。例如“那里妈妈鞋”(妈妈的鞋在那儿),“我吃光蛋了”(我把蛋吃完了。这说明他还不会用“把”字句)。

5. 接近成人阶段 大约满四岁的时候,电报体的阶段才大致结束,但是孩子说的话跟成人仍有差别。大约到五岁的时候,他的语法才接近成年人的语法。更全面的掌握要等到五岁至十岁。那时,没有先天生理缺陷的儿童一般都能学会本族语的语法,掌握了足够的说话技能,能够自如地理解并运用日常生活用语。

长大以后,人人都不断扩大词汇,还要掌握在不同场合就同样

的意思改变说法的本领。但是发音早已固定,语法能力也不会再有多大变化。

关于幼儿的语言习得,有不少奇特的现象值得研究。归纳起来,是两个问题:

1. 成人学习外语,条件比幼儿优越。首先,成人已经掌握本族语,了解语言的一般特点;可以利用本族语的知识作为跳板,向外语跃进。其次,成人学习外语一般是在教师的传授下凭借精心设计的教材循序渐进地进行的。儿童就没有这么优越的条件:他们对语言一无所知。周围成人(主要是父母)并不按计划教孩子说话,孩子能够听到的只是成人按情景需要说出的零散的话。一般成人缺少教授语言的经验,更不讲语言中的规则;一切全靠孩子在听到的话里面摸索。可是从结果看,成人学到的语言反不如儿童地道。这是什么原因?

2. 幼儿学话跟鹦鹉学舌不同,不是学一句会一句。四五岁的儿童能够说出好多话来,多数不是照搬成人说过的现成的句子。可见他学的是说话的本领,即说话的规则。这规则没人教过,即使有人像教师那样教,儿童通常也不大理解。惟一可能的解释是儿童是从听到的成人的话里归纳出来的。深入细致地归纳出语言规则,是语言学家殚精竭虑、努力以求的目标,可是一般儿童却在入学以前,在学习比语法简单得多的算术之前,就已经不自觉地学会了自己的母语,这又是什么原因?

关于第一个问题,现有的研究成果可以提供一些回答。

首先,儿童花在学话上的时间是相当多的,超出常人的想像。有人通过录音,调查德国儿童每天所说的词的总数,两岁时是两万个,三岁半时最多,接近它的两倍,以后减少到两万五千个左右。若以词作为单位计算,一岁半时能说1 860个不同的词,11岁时能说5 000个。这个调查把儿童说话的时间平均为每天12小时。照此推算,满五岁的儿童大概有两万小时的学话时间,大大超过成人学习外语的时间。

其次,有人研究成人(主要是父母)对孩子的说话,发现它不同于成人之间互相说话,有一系列特点。发音方面:声音偏高,使用强调式的语调,吐词清楚,速度较慢,句子之间有明显的停顿,经常重复一些音节,如“宝宝”、“鸭鸭”、“抱抱”、“找找”;用词造句方面:句子简短,合乎规格,实词多,虚词少,修饰语和代词也较少使用;句式祈使句和疑问句用得比较多,特别是常用诱发问句,只要求孩子重复或提供一个词作为答案(“宝宝冷不冷?”“宝宝要吃什么?”)。可见父母是不自觉的语言教师。他们从儿童的语言水平出发,用词造句比孩子先走一步,引导他们逐步前进。父母还有胜过教师的地方,他们总是用十分关怀的感情和耐心对待学话的孩子,使他们感到温暖,把学话当作一种乐趣。

最后,本族语的知识对于成人学习外语固然有参照作用,但更多的却是不利作用。成人学习外语的主要障碍之一是本族语的干扰。外语教学中的“直接法”就是创造儿童学话时的情景,尽量不用本族语,力图排除它的干扰。再则,儿童学话是在潜能发挥得最好的关键期内,不像成人都是过了关键期才学外语。有利的天赋时机促使儿童把语言学得十分地道。

关于第二个问题,即幼儿学话的机理,心理学家和语言学家提出过不同的假说。

一种是“模仿说”,认为幼儿是通过模仿听到的语句而学会说话的。通过成人的重复、更正、赞许等反馈,正确的说法得到强化,由此而形成幼儿的说话习惯。这种说法有一定道理,因为幼儿确实有大量的模仿,特别在学发音和词汇方面。但是语法的学习很难用模仿来解释。首先,幼儿说的句子,好多从未听到成人说过,不可能出于模仿。其次,幼儿在某个时期出现的语法错误往往带有一贯性,说明这是出于他们自己的理解。例如,根据观察记录,有个汉族孩子在一个时期用“了”表示请求或命令:

拿下来了。(要成人脱下耳环给他)

房子了。(要成人帮他搭个积木房子)

帮我了。(要成人帮他打开录音机)

不能放了。(要成人别放下洗好的衣服)

成人并不说这样的话,显然孩子无从模仿。据观察者分析,这是因为孩子这时已明白“了”有表示变化的作用,于是用它表示渴望的状态变化。不少英美儿童有个时期把 go(去), come(来), take(拿), break(打破)等不规则动词的过去时说成 goed, comed, taked, breaked 等加-ed 的规则形式。它们在成人的说话里从不出现,显然不是模仿,而是儿童自己按常规类推的。可见儿童学习语法是先在头脑里逐步形成规则,再根据规则去理解从前没有听到过的句子或产生新的句子。

更有意思的是,即使父母有意识诱导孩子模仿正确的说法,如果时机不成熟,孩子硬是模仿不了。这里有个著名的英语例子:

孩子: Nobody don't like me. (没有人不喜欢我。)

母亲: No, say "Nobody likes me". (不,该说“没有人喜欢我”。)

孩子仍说 Nobody don't like me. (没有人不喜欢我。)

汉族孩子也有同样的情况,这里有个实例:

母亲: 南南,吃奶奶了。

南南: 不奶奶!

母亲: 你说: “不吃奶奶。”

南南: 不奶奶! 不奶奶!

根据心理学家的研究,儿童模仿是有选择的。他们在模仿一句话之前就已经略懂这句话,它既非全新,又还没有完全被掌握。所以模仿是从理解向使用的过渡。看来,语法的学习更像自我成熟,主要不是模仿。

作为“模仿说”的对立面,出现了“天赋说”。这种假说认为,儿童天生就具有一种“语言习得装置”(language acquisition device,简称 LAD),它是大脑专为学话预先准备好的,包括一套发现或构筑语言规则的一般原则。幼儿接触外界的语句时,LAD 就自

动运行,帮助儿童弄懂这些语句,并且从它们推测这种语言的语法,如什么是句子,句子怎么构成等等。儿童就用这种知识来产生句子。开始的时候,儿童自己推测出来的语法是粗糙的、不完备的。儿童在更多地接触外界语句的过程中反复试验,不断完善和改进原先的假设,最后形成和成人同样的语法知识。

本来,唯独人类才有学话潜能这个事实,是已经证明而为大家所接受了的。天赋说进一步提出 LAD 的假设,对孩子怎么能从成人零散的语句中较快地习得复杂的语言规则,以及说不同语言的孩子习得语言规则的方法怎么会相当一致等问题,作出解释,具有很大的吸引力。假设需要证明,有必要弄清 LAD 究竟包含哪些内容。有人说,它就是一切语言的共性,例如词的排列有一定的次序,词有名词、动词等等的区别。他们从深入研究英语入手,试图找出更多的共性。有人认为 LAD 只提供发现语言该如何学习的一般程序。这方面的研究还在进行,尚未得出结论。

第三种假说是稍后于“天赋说”出现的“认知说”。持这种观点的学者认为,语言习得是儿童智力发展的一个方面,不能脱离智力发展的全局来考察。例如,幼儿原先认识不到拿走的东西一定还在别处存在,于是,当有人藏起他的玩具时,他会认为玩具真的不存在了。后来他才知道能够找到这个玩具,说明他认识到物有“永存性”。有了这个认知能力,他才知道用语言给一类类的东西命名。又如儿童总是先有判断大小的认知能力,才会产生“狗比猫大”之类的语言表达。但是认知能力和语言表达间的对应只见于学话的早期,当两者都比较发达的时候,它们间的关系就复杂起来,是否能继续找到这样的对应,就很难说。

系统的儿童语言研究是语言学中的一个新课题。由于研究的语言不多(汉语是其中之一),掌握的材料不足,目前还无定论。尽管如此,人们已经取得不少认识。不同假说的提出正是反映不同侧面的深入,它们实质上是互相补充而不是互相排斥的。父母的指引,儿童的模仿,先天的学话机制,认知的背景,都在习得的过程

程中起着各自的作用。进一步的研究看来是要揭示这些因素的依存关系。

第二节 语言是符号系统

一、语言是说话的一部分

按通常人的理解,语言就是说话。但是语言学的定义比较窄:语言不等于说话,只是说话的一个不可缺少的部分。由于前面的论述不限于语言学家心目中的语言,所以我把“语言”和“说话”混用,并未辨明两者的关系。

说话是一种复合现象,其中至少可以分出三个组成部分:一是张口说话的动作,二是说话所用的那套代码(像汉语、英语、日语就是不同的代码),三是说出来的话。语言是上述的第二个部分。第一个部分叫“言语动作”,第三个部分叫“言语作品”。我们可以举些例子来说明三者的区别。请看下面的句子:

法庭上应该说普通话。

轮到你作证的时候你才说话。

法庭认为你的话有说服力。

显然,加着重号的部分在第一句中指的是语言,在第二句中指的是动作,在第三句中指的是作品。拿电报来对照,报务员的操作是动作,邮递员发送的是作品,译电员所用的电码,就是电报通讯的“语言”。

言语动作是说话者个人的行为;说不说,什么场合说,完全取决于个人的意志。言语作品,不论口头的还是书面的,是个人的创作,可以标上作者的姓名。“什么藤结什么瓜,什么立场说什么话”,其中的“话”就是指作品。语言则是社会约定俗成的规约,是社会的产物。婴儿一出世就落在某种语言的网罗里,通过从小的习得,掌握这种语言的知识,储存在意识中,供说话时使用。所以

语言是现成的提供给个人的工具,个人遵守语言的规定说话,才能被别人所理解,顺应语言的规定创新,才有可能被别人所接受。语言是一种社会现象。

每个民族都有自己的语言。现在世界上大约有五六千种语言,汉语是其中之一。同一种语言又随时代而改变面貌。只学会现代汉语还进不了我国古代典籍的殿堂,为此必须掌握古代汉语这把钥匙。

二、语言存在的方式

上一节曾大致讲到了语言的构造,它包括一套音、一套语素和词,以及音、语素、词等组成上一级单位的规则。总起来说,语言就是单位和规则。这些单位和规则是社会的现实,是不依个人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存在。个人必须学习它,掌握它,把它作为语言的知识存在脑子里。但是个人具备了语言知识,只能正确地使用语言,包括正确地说话,正确地理解别人的话,指出别人说话中不合语言规定的错误,并且加以纠正,却说不清语言的条理。换句话说,常人对自己的语言有正确的直觉和灵敏的语感,但缺乏条理性的认识。例如“的”、“了”、“吗”、“呢”是我们说汉语普通话的人每天都经常使用的助词,实践上很少出错,听到外国人说汉语时用错的地方,我们非常敏感,能够帮他们改正,但是我们说不清这些助词的使用规则。特别是“了”字,入学前的儿童都用得滚瓜烂熟,却是语法学家的一个难题。他们一直在探索它的作用和使用规则,至今还没有得出满意的说明。这种现象并不奇怪。我们对周围习以为常的事物,不少是知之甚少或知之不详的。科学发展到今天,人类连自己的生理机制也还有许多地方不甚了了,有些疾病无法治疗。各门学科的基本研究的任务就是要揭示研究对象的条理,语言学也是如此。

语言学家要研究语言,可以在两个地方找到它的踪影,一是在说出的话(作品)里,一是在说话人的脑子里。少量的作品,例如

一段话、一篇文章,只用到语言中的一部分单位和规则,反映不出语言的全貌。要研究语言,必须考察大量有足够代表性的作品,比方经过选择的几百小时的录音或几百万字的著作。至于说话人脑子里的语言知识,虽然人人都是本族语的权威,却没法期待他原原本本地告诉你。语言知识只能使说话人正确地使用语言,这知识究竟什么样,一般人是茫然的:说不清,也说不全。语言学家得想办法把它引出来。例如,他可以造些句子,问本族人哪些对,哪些不对,不对的该怎么说才行;也可以拿些句子让本族人分辨异同。这些提问当然是有目的的,通过反复提问、对比、归纳,理出调查对象脑子里语言知识的条理。如果语言学家本人就精通这种语言,那就方便了。他可以向自己提问,拿不准的地方找别人核对。

通过对作品和知识的调查研究,语言学家就能一步步理出语言的头绪,编出这种语言的词典和语法。词典通常是语素或词的总汇,语法是各种规则的总汇。有人问某种语言是什么模样,你可以拿出它的词典和语法来给他看。词典和语法集纳了语言学家研究一种语言的成果。各种语言的研究水平不同,其成果有粗细详略的差别。由于语言的条理隐蔽复杂、盘根错节,目前即使编得最高明的词典和语法也还只是语言的比较逼真的画像,达不到巨细无遗的全息摄影的水平。

三、语言的符号性

什么是符号?粗略地说,符号是事物的标记。事物的标记并非都是符号。早起打开窗户,见到地面和对面的屋顶是湿的,说明昨夜下过雨;闻到飘来的花香,说明院子里的玫瑰已经开放;听到阵阵鸽铃,那是邻家的信鸽在放飞。湿润、芳香、鸽铃声,分别代表下雨、花开、鸽子飞,它们之间有自然的联系,人人都能觉察。这些是征候,不是符号。

符号作为事物的标记,具有约定性。所谓约定,或者由某些人规定,或者是社会习惯。符号分为两种:象征和狭义的符号。国旗

代表国家。美国星条旗上的条纹代表建国初期的十三个州,左上角的每颗星象征现在的每个州。国旗的图案虽然是约定的,但是有一定的含义可说。这是象征。

狭义的符号(以下简称符号)则是没有理据,任意约定的,这是语言符号的一个特点。语言里的有些词,像汉语中的“马”、“牛”、“马车”、“牛奶”等,都是任意约定的符号。诚然,“马车”是“马拉的车”,不是完全没有理据,那是因为懂得这么分析的人已经知道“马”、“车”这两个语素的意义。但是对这两个语素本身的理据,现代词源学还没有找到一致的认识,因此它们是任意约定的符号。对不了解这些语素的人来说,mǎ chē 为什么表示马匹牵引的车辆,仍然是任意的符号。第一节提到过的“哈哈”“啊”等人类激情的本能反应,可以归入征候;“哗啦”“汪汪”等模拟事物声音的词,由于各种语言间有差别(例如狗吠声在英语中是 bowwow,在德语中是 wau wau),可以归入象征。除了这些少数的词以外,语言中的词基本上都是符号。

符号的形成包含好多心智的努力。事物就其个体来说是无尽数的。人们没有必要也不可能给每一个水果起名。作为代表的符号,只能按类起名,代表一类类事物。类有大小之分,比如水果这个类下面分苹果、橘子、樱桃、梨等,苹果下面又分红香蕉苹果、国光苹果等。人们认识到哪一层,感到有必要给个代表的符号,就给哪一层的类起个名称。所以语言的符号,不管它是指事物、性质、动作,还是人类内心世界的感受、观念、概念,都是按类给出的。人们接触的都是一个个、一件件的事物,要能从中归出类来,必须开动脑筋,舍去个体的特性(比如个别苹果的形状、大小、色泽、口味),抽出整类的共性(苹果区别于其他水果的特性),概括成类的意义(苹果的意义),然后把这个意义(即概念)跟一组音相结合,形成一个符号(“苹果”)。所以语言里的符号指一般而不指个别,积累着社会的认识成果。一个人学会了本族语,意味着继承了本民族积累在符号意义中的认识成果。两种语言里意义相当的符号

不但声音的部分有差别(例如汉语的 shū, 英语叫 book), 意义的部分也往往不重合(如 book 除“书”外, 还指汉语的“簿册”、“卷”、“篇”、“订票”等意义, 汉语的“书”还指“书信”、“文件”等, 所以 book 不等于“书”), 这是学习外语的困难之一。

符号是语言里的单位, 语言里除单位外还有规则。语言规则的形成也有任意性。汉语说“吃苹果”, 日语说“苹果吃”; 汉语说“红苹果”, 法语说“苹果红”。为什么前后次序相反? 说不出道理。汉语的名词在语法上不分阳性、阴性、中性, 有些语言却分, 而且不同的语言往往分得不一样, 有时候说不出是什么道理。规则的任意性是学习外语的又一重困难。

总之, 语言符号的音的选择和组合规则、归纳在符号里的意义的取舍、什么音和什么义结合成符号、符号和符号组合的规则都是约定俗成的, 往往带有很大的任意性。任意性遍及语言的每个角落, 给语言带来一系列的特点: 任意性允许各个民族对自己语言的各个环节作出自己的安排, 所以语言有民族的特点。各个环节的安排既然有任意性, 就无所谓好坏。即使一部分人看准有什么地方可以改进, 也由于语言是千百万人无时无刻不在使用的工具, 很难取得大家的同意, 所以很难进行发音和规则的有意识的改变(对个别词语有可能)。这就造成了语言的稳固的特点。最后, 如果各种自发力量的凑合推动语言中的某个环节发生变化, 原先的状态因为带有任意性, 无力抗拒, 要变也就随它变去。积以时日, 小变汇成整个语言的改观, 这又造成语言的时代特点。

语言符号的另一特点是线条性, 这就是说, 当符号和符号组合, 形成更大的单位时, 只能在一条线上伸展, 不能在两维的面上或三维的立体空间摆开。语言符号的排列只能成一条线, 线条性限制了符号在组合时的空间配置。例如, 下面这个最简单的化肥农药产量统计表(以吨为单位)内, 两种产品在两年内的产量是一目了然的。把这个两维的统计表转换成线性的语言符号说出来, 就啰嗦得多, 不像表格那么清晰。例如“1990 年化肥产量 191 吨,

农药产量 263 吨;1991 年化肥产量 270 吨,农药产量 380 吨”。

品 名 年 度	化 肥	农 药
1990	191	263
1991	270	3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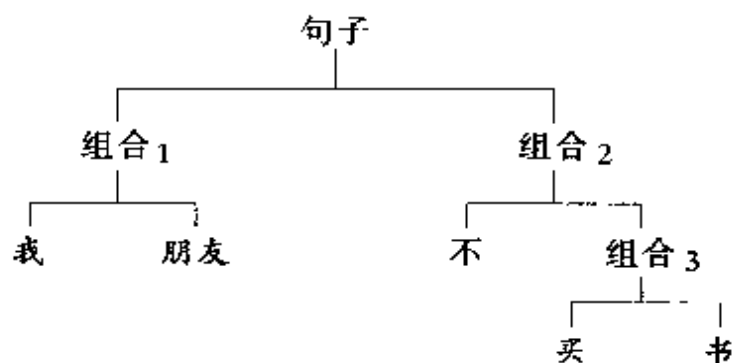
再则,说话中符号的组合是有层次的,而层次是两维的,跟线条性发生齟齬。比方“我朋友不买书”这句话的组合层次是:

1. “我”和“朋友”组合成“我朋友”;
2. “买”和“书”组合成“买书”;
3. “不”和“买书”组合成“不买书”;
4. “我朋友”和“不买书”组合成全句。

这几重关系可以用算式或图形来表示:

1. (我 + 朋友) + [不 + (买 + 书)]

2.



算式和图形代表说话人心里所要表达的语言单位间的关系,他在说话的时候,要把括弧脱掉,或者把三层的图形“投射”到一条线上,构成线性的语句。相反的,听话人听到这句话,心里则要做类似恢复括弧或图形的工作,才能正确理解。类似这种投射和

恢复的工作,我们每天不知要做多少次,习以为常,所以不觉得。碰到复杂或两可的情况,就得花一番心思。语言符号的线条性给造句、理解语句和分析句子,都带来一系列的问题。

四、语言的系统性

语言里的符号不是互不相干的一盘散沙,它们按照各种不同的特征聚合成群,形成这样那样的系统。拿连队的战士作比,战士可以按照性别、年龄、习惯、身高、体重、军事素质、会不会游泳、爱不爱看小说,甚至脚码尺寸、脑袋大小等等特征进行分类,形成各种聚合。这些聚合都为一定的目的服务。比方对于最后两项,供应他们鞋帽的军需后勤部门就非了解不可。同样,语言里的词可以因为读音相同或互相押韵、意义相似或相反、词根或词干语素相同等等而聚合成群,形成这种语言的同音词系统、押韵系统、同义词系统、反义词系统、同族词系统等等。这些聚合也都服务于一定的目的。不过,人们最关心的是词为了组成句子结构而形成的聚合。

词都要参与结构的组成。为此,每个词都处在两种关系当中:一是组合关系,一是聚合关系。组合关系是组成结构的词之间的关系,聚合关系是有同样的组合能力的词之间的关系。所谓有同样的组合能力,是指这些词都能出现在结构的某个位置上,彼此可以替换。例如“买书”是个结构,由“买”和“书”组成,它们之间有组合关系。我们试把这个结构里的“买”取下来,安上别的词,让它组成同样类型的结构,如下面的系统1所示:

- | | | | | |
|-------|----|----|----|-----|
| 1. 买书 | 看书 | 写书 | 印书 | 借书 |
| 2. 买书 | 买菜 | 买米 | 买鞋 | 买纸 |
| 3. 好书 | 宝书 | 旧书 | 古书 | 新书 |
| 4. 好书 | 好纸 | 好笔 | 好药 | 好东西 |

我们发现,“看、写、印、借”这些词都可以安在“买”这个位置上。这说明它们跟“买”有同样的组合能力。这些词形成一个聚合,彼

此有聚合关系。我们再把这个结构里的“书”取下来,安上别的词去替换,如系列2,发现“菜、鞋、纸”都行,它们连同“书”也形成一个聚合。

“买书”表示买什么,“好书”表示什么样的书,它们是两种结构。我们再用“好书”这种结构来做同样的替换测试,从系列3发现“好、宝、旧、古、新”是个聚合,从系列4发现“书、纸、笔、药、东西”是个聚合。系列2和4的聚合中都有“书”,是否可以合并呢?交替测试的结果得出“买纸”、“买笔”、“买药”、“买东西”和“好菜”、“好米”、“红鞋”、“好纸”,它们都能成立,说明可以合并。这样,从“买书”和“好书”两个结构,我们发现了以“买”、“书”、“好”为代表的三个聚合。它们是词按照组合特征形成的聚合,是为组合服务的。这三个都是很大的聚合,每一个里面还可按照较细的、更细的组合特征分成较小的、更小的聚合。

组词造句是按意义的需要立出句子的结构,把适当的词填入结构的每个位置。结构怎么立,是组合的问题,有组合的规则管着;词都要从有关的聚合里去提取,是聚合的问题,有聚合规则管着,所以句子是组合和聚合两种规则相互作用产生的。它们仿佛经线和纬线交织,使句子中的每个词既是某一聚合中的成员,又在组合中担任一定的角色。

组合和聚合不但是词之间的主要关系,也是低于词的层级各部分内部诸因素间的主要关系。它们是揭示语言每个层级上的单位如何运转的钥匙,也是语言系统性的集中表现。当然,语言中的种种组合、聚合关系也是本族人语言知识的一部分,把它们全部“引”出来,整理成条理,是语言研究的任务。

第三节 语言的社会功能和思维功能

大家可以看到,社会生活中的每个角落每时每刻都有人与人的语言交流。说话必须使用语言作为代码,所以语言是每个人和

别人交流思想的主要通道。另一方面,每个人的大部分内心活动也是借助语言来组织和进行的。我们思考问题的时候能够察觉自己在默默自语,有的老人还喃喃地发出声来。甚至在做梦这个潜意识的活动舞台上,我们也少不了语言。可以说人的整个意识活动,从里到外,都被语言包围着。所以语言的功能是多样的,归纳起来,可以分成社会功能和思维功能两个方面。

一、语言的社会功能

(一) 语言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

人与人的交际主要靠语言来维持。有了语言,生活在社会中的人才能相互沟通,组织起来,彼此协调,保证共同生产、共同生活、共同斗争的进行。没有语言,人和人之间的联系就会感到极大的困难。语言是组成社会的不可缺少的因素。所以语言的第一功能是充当社会的交际工具。

除了语言之外,人们还使用其他交际工具:文字、旗语、红绿灯、电报代码、数学符号、化学公式等等。文字记录语言,打破了语言交际中时间和空间的限制,使语言交际在口头之外产生了书面形式。文字在社会生活中起着重大的作用,中小学语文教学主要就是教学生识字、阅读、写作。但是文字是在语言的基础上产生的。在文字产生以前,语言早已存在;今天世界上没有文字的语言比有文字的语言多。文字从属语言,是辅助语言交际的工具。旗语、电报代码、数学符号等交际工具,是在语言和文字的基础上产生的,是更加后起的交际工具。它们都有特殊的服务领域,使用的范围相当狭窄。

我们平常说话,不可能毫无表情或动作。脸部的表情、手的动作,乃至整个躯体的姿态等非语言的东西也都会参加进来。这类非语言的东西叫“副语言”,可以补充语言的不足。它们在一定的条件下还可以独立完成一些交际任务。例如,鼓掌欢迎,举手为礼,挥手送别,伸舌表示惊讶等。各民族的副语言可以有自己的特

点。例如,打招呼时欧美人用握手、接吻、拥抱等方式,东南亚一些信佛教的民族合十致意,中国人过去是打拱作揖。

副语言还包括交谈双方的空间距离。同朋友、陌生人或异性谈话,招呼长者或上级,都需要保持适当的距离。

交际又是语言的基本职能。一个人用于交际的语言如果发生变化,他的语言状况就会出现相应的后果。与人群隔离,长期孤独生活的人,他的语言能力会逐渐衰退,甚至不会说话。只身久居异国的人,思考问题乃至睡梦中使用的语言会逐渐被当地的语言所代替。方言区的人到北京工作,在家里说方言,专业中只用普通话交际,往往也能察觉自己在用方言考虑日常生活中的事情,用普通话思考专业中的问题。

语言的其他社会功能是从交际功能中生发出来的。

(二) 语言是集体的标志

每个民族都有自己的语言,民族的各个地区有方言的分歧,一个地区内的男女老少,不同阶层行业等的人所说的语言又因所属的社会集团不同而稍有变化。每个人仿佛都佩戴一枚语言的徽章,标明他是哪个民族哪个地区的何等样人。

方言区的人说话,用词和语法各有自己的特点。最明显的是口音的差别,所以方言区的人写别字也各有特点:上海人可能把“怀疑”写成“外义”,广州人可能把“巧妙”写成“考妙”,天津人可能把“经费”写成“金费”,沈阳人可能把“蒸蒸日上”写成“增增日上”。我们往往可以从一个人的口头或书面表达的某些特征判定他的籍贯。社会集团的差异乃至因说话场合的不同而产生的风格差别在文学作品里反映得比较集中。人物说话时使用的语言必须切合他的身份、性格和所处的情景,这样作家才能写得栩栩如生。阅历较多的人听陌生人说话,往往能对他的文化程度、社会阶层和从事的职业作出判断。这是因为语言除标志民族、籍贯外,还透露有关个人情况的一部分消息。

(三) 语言是社会生活的记录

语言交流遍及生活中的各个领域,生活中的事物几乎都要用语言表达,古往今来都是如此。所以,要了解外国,必须掌握外语;要研究古代,必须掌握古语。在这些方面,语言不但是工具,它本身就能提供大量信息。从一个民族某一历史时期的分类词汇,我们可以大致看出该民族当时的生产、生活、社会制度、风俗习惯、意识形态等方面的面貌。例如成书于汉代的《说文解字》是我国第一部字典。它解释造字的本义,按表意的部首编排,可以说是分类的字汇。我们可以从中看出我国古代社会生活的各方面的概貌。说印欧系语言的各个民族的祖先,他们所说的原始语言已无直接证据,语言学家根据有史时期的各种语言加以比较,推测当初的面貌,作出各种假设。

反之,要学通外语或古语,也必须了解使用这种语言的民族的文化,或那个时代的历史。我们读外国作品,情况也是一样。其中有语言的问题,也有对作品的文化、历史背景等缺乏了解的问题。《巴黎圣母院》中的钟楼怪人为什么把卖艺姑娘从刑场抢进教堂?因为进入教堂的罪人,当局是无权逮捕的。欧也妮·葛朗台怎么会钟情于自己的堂弟?因为按照法国当时的风俗,同姓的堂兄弟姐妹是允许通婚的。同样,外国人因为不了解中国封建社会的家庭关系,很难理解巴金《家》里一些人物的命运,像鸣凤的自杀,觉新的委曲求全。他们更难理解《红楼梦》里的很多情节。就连当今国内的年轻人,如果不了解证券市场买空卖空的做法,也无法弄懂《子夜》里的吴荪甫究竟是怎样倾家荡产的,看不懂作品的某些情节,对描述这些情节所用的词语只能有字面的理解,甚至无法理解。所以,了解历史和异域的文化,是精通古语和外语的必要条件。

语言也是民族关系的见证。民族间的贸易往来和文化交流也在语言里留下印迹。我国的很多佛教用语来自印度,日本、朝鲜、越南的好多文化词从中国传入,这些都反映了过去文化交流的成果。海通以来,中国从西洋输入不少洋货,好多原有的物品如油、

灯、布、线、伞、车、船、面、芋、白菜等等,都增加了带“洋”字的舶来品种。丝、菽(大豆)、茶等,则是连同名称一起从中国传到国外去的。例如,在英语里,丝叫 silk,菽叫 soy。茶在英语中叫 tea,在法语中叫 thé,在德语中叫 Tee,跟福建话相近;在俄语中叫 чай,在日语中叫 ちや [cha],跟北方话接近。这进一步说明中国茶的出口过去有两条路线:从福建输往西欧,从华北输往日、俄。一种语言的外来词词典有时是一部对外关系的实录。

总之,语言跟社会生活有着十分密切的联系;语言是打开民族文化的钥匙,是记载历史事实的“口碑”。

二、语言的思维功能

(一) 语言是认知的伴侣

人们认识了某种客观事物之后,必须把这认识成果纳入音的容器,贮存起来。音和义结合成语言符号(词),所以语言起着固定认识成果的作用。认识活动的成果一旦被语言固定,人们就能在它的基础上继续认识,不必从头做起。科学的发展就是靠术语来固定每一步的成果,往前推进的。例如人们对基本粒子的认识,从分子到原子,到质子、电子、中子……在这层层推进的过程中,如果没有相应的术语跟上作为中继站,科学家在考虑问题、互相讨论的时候每次都得从头想起、说起,那就不堪负担了。

每个民族的认识成果都能找到相应词语的反映。各民族的认识可能有出入,因此对同一片现象的划分也会不一致。例如,英语的 aunt 相当于汉语的姨母、姑母、伯母、婶母,汉语的划分比英语细。爱斯基摩语把雪分成下着的、地上的、硬结的、半融的等等。这些是民族文化的差别在语言里的反映。没有现成的词并不等于无法理解或表达。英美人可以用 father's sister 来确指汉语里的“姑母”,所以一般说来翻译是可能的,但是有了现成词毕竟便于表达和记忆。语言在必要的时候经常创造新词或从外语借用词语。例如随着汽车式样的增多,汉语中出现了“吉普”、“面包车”、

“小巴”等等。这些词也是认识的发展固定在语言里的成果。

对个人来说,学话的过程实际上就是认识世界和发展思维的过程。孩子见到猫,听到大人说 māo,他的脑子里就把 māo 这个声音和猫这种动物联系起来。在另一种场合,孩子见到狗,他说是 māo,大人纠正他,说这不是 māo,而是 gǒu。这一纠正促使孩子去注意猫和狗的区别。下一次他看到另一只猫,把它说成别的什么,又得到纠正,这又引导他注意两只猫的共同点。词是一类事物的概括的,从而也是抽象的名称。孩子经过种种错误和大人的纠正,学会了一个词,把它跟所表示的那类事物联系起来,这样他就认识了这类事物。孩子借助于词识别了猫和狗以后,又听到大人说 bái māo, huā māo, bái gǒu, huā gǒu,他又按照词的指示辨出了白猫和白狗的共同点,进而把物和物的属性区别开来。后来,他知道一种东西叫 màozi,他就有可能把 bái 和 huā 加在 màozi 上,区别两顶不同颜色的帽子。这时候,孩子不仅注意到不同事物之间的区别,而且注意到不同事物间共同的东西,抽象出事物的属性(“白猫”、“白狗”中的“白”),同时也会把统一的事物分析成不同的要素(例如“白”和“狗”)。同样,他又按照词的指示分析出事物的动作(例如“猫跳”、“狗叫”中的“跳”、“叫”)。有了区分事物、动作、属性三种基本要素的认识能力,孩子就会分析囫圇的具体场景,用概括、抽象的词,合规则地把它描述出来。

无论从社会还是个人来看,通常认知总是同语言相偕而行的。

(二) 语言是思维的重要工具

语言不仅是认知的伙伴,也是思维的重要工具。思维统指大脑的意识活动,它和语言是两种独立的现象,但有密切的相互联系。思维的范围很广,大致分成形象思维和抽象思维两类。形象思维包括感觉、知觉、表象这些层次的带有形象的心理活动。比方,在商店里挑选合身的外衣、回忆过去一位同学的音容笑貌、设想从办公室骑车回家的一条近道,等等,这些都属于形象思维的范围,没有语言参与。艺术创作也不一定用语言思维:作曲家说,他

们“听见”要写的曲子；画家根据见到的景色勾出轮廓，着上颜色。抽象思维是在概念、判断、推理这些心理层次上进行的：概念的载体是词语，判断以句子为形式，推理涉及一组句子。我们平时思考问题，说话或写作时打腹稿，都属于抽象思维的范围。这些思维活动一般都凭借语言来进行。

形象思维的进行固然不用语言，但是如果要把思维的内容表达出来，让别人知道，又必须通过语言的渠道。如前面举的例子中，如果你想告诉店员要哪种面料的外衣，向人介绍老同学的形象或回家的途径，绘画时怎么取景调色，那么你的思维就从形象思维提升到抽象思维的范畴。因为用语言表达出来的形象要经过抽象思维的加工，借助语言来体现和组织。内心的思维虽有形象的和抽象的之分，伴随说话的思维却都是抽象的词思维。

日常说话，因为太平常、太习惯了，脱口而出，仿佛不感到有思维伴随，更感不到思维还有语言参与。这件事可以通过两个窗口作“慢镜头”的观察：一是思考复杂的问题，一是说外语。在伤脑筋考虑复杂问题的时候，我们感到内心在默默自语，还能感到所用的方言跟平时谈论这类问题时所使用的语言是否一致。用外语结结巴巴说话时，我们能够明显感到自己先用本族语把意思想好，然后译成外语说出来，所以学习外语要养成用外语思维的习惯。

总之，语言不是思维的惟一工具，而是重要工具；伴随说话的思维都有语言参与。

（三）语言是信息的载体

前面说过，语言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交际的内容——认识、思维的成果——就是信息。信息看不见、摸不着，必须依附于一个载体，这载体就是语言。信息的交流大体上分为编码——发送——传递——接收——解码五个阶段。说话人为了表达某一信息，首先需要在语言中寻找有关的词语，按照规则编排起来，对信息进行编码；然后通过发音发送出去，经过空气的传递，达到听话人一方。听话人接收以后，进行解码，还原为信息，理解其内容。

作为信息的载体,语言自始至终参与全过程,它还可以转换成文字、图形、数字、脉冲等代码形式,参与这一过程。其中编码和解码是两个根本环节。

随着科学技术的迅猛发展,好些领域相继实现机械化、电子化、自动化,要求更多地利用信息来计划、组织、监督巨大系统的自动运转。这对信息处理的各个环节都提出了新的要求,随之而来的是出现了新的技术。20 世纪后半叶,世界进入了信息时代。科技的发展要求开发语言的功能,使它更好地发挥信息载体的作用。这在通讯、自动化、计算机技术方面都是重要课题。要求尤为迫切的是计算机技术。

计算机代替人的一部分脑力劳动,是人类思维的延伸。要使计算机跟人打交道,接受人的指令进行操作,把结果告诉始人,并在取得人的认可以后向别的机器系统发出信息,指挥它们的运转,这就需要一个信息的载体,即“语言”。人和计算机互通信息的语言,最方便的是人的自然语言。但是计算机远不能理解自然语言,因而初期创造了使它能够识别的、非常烦琐的人造语言。近年来,经过人们的不断改进,机器语言有逐步向自然语言靠拢的趋势。现在,计算机的研制已经进入了第五代,其特点是带有人类的智能,关键在于要求机器更好地识别和处理语言。有人说,第五代计算机的开发,难点不在技术,而在语言分析。

随着社会生活的进步,更多的语言功能将会被人们认识、开发、利用。

第四节 语言学的任务

一、社会的需要推动语言学的发展

人们研究一种对象,总是抱着一定的目的,这目的归根到底取决于社会的需要。语言的研究起源于中国、印度、希腊、罗马等文

明古国,已有两千多年的历史。语言学也是适应社会的需要而产生的,在社会需要的指引下逐步扩大范围,改进方法,发展到今天枝叶繁茂的局面。

每个人在童年都自然而然地学会口语。过去,人们认为口语没有什么稀奇,把它说成不登大雅之堂的俚言俗语。那时语言研究的对象是古代书面语,目的是为古代流传下来的、当时的人们已不大明白的经典著作做注解。在过去,学文化就是学古代经典。人们不但要钻研它的内容,它的语言也是学习的榜样,写作的楷模,需要好好掌握。所以语言研究一开始就因在社会的文化生活中起着帮助人们通经作文的作用而受到重视。在我国,古代书面语(文言文)的使用一直延续到20世纪初。围绕着阅读先秦典籍的需要,人们分析汉字的形体,讲求它的古代读音和意义,形成了统称为“小学”的研究文字、音韵、训诂的我国传统语言学。西欧各国有一千多年时间使用古典拉丁语写作,语法、修辞、逻辑是学校传授的主课,语言研究围绕着拉丁语进行,编出了种种语法书、词典、读本。在印度,记载宗教典籍的梵文成为研究的对象,印度的语音和语法的研究很早就取得了辉煌的成就。

随着社会的进步,人们使用语言的状况不断变化。民族市场的形成大大密切了地区之间的交往,人们迫切要求在口头交流方面推广民族共同语。文化的普及,要求改革同口语脱节的书面语,确立新的书面语,如我国的“文言”改成“白话”,日本的“文语”改成“口语”,西欧各国的拉丁文改成了本民族的现代书面语。各族人民的交往随着社会的发展而日益频繁,推动了语言间的比较和外语教学的发展。今天,计算机技术的开发又提出了人一机交流的语言问题,要求人造的计算机语言逐步接近人的自然语言。人们使用语言的状况愈来愈复杂多样,提出了从一种语言转到另一种语言的各式各样的“转码”要求,来沟通口语和书面语、方言和共同语、今语和古语、本族语和外族语、自然语言和机器语言等。社会的这一需要指引语言研究一步步扩大范围,从原先的古代书

面语往本族的现代共同语、方言、书面语,乃至古代的口语扩大,往其他民族的口语、书面语,乃至古语扩大,甚至超出自然语言的范围,往机器的语言延伸。每一步扩大或延伸都碰到新问题,需要更新理论,改进方法,作这样那样的尝试,才能取得新的成果。语言研究的推进,扩大和加深了人们对语言的认识,调整和革新了原有的认识,为新的开拓准备条件。大体说来,转码是语言作为交际工具的功能所要求的,推动着人们对语言本身的研究,属于语言的基本研究的范围。

语言学除了研究语言本身以外,还有其他两方面的研究。一是研究语言学的各种应用,属于应用语言学的范围;一是语言学和其他学科共同研究语言及其邻界现象的相互关系,出现了各种交叉学科。交叉学科的兴起是语言的多种职能决定的。语言跟许多学科的研究对象有密切的关系。相应地,语言学跟这些学科密切相连,其范围之广,很少有别的学科能跟它相比。语言学和相关学科不但互相借鉴,而且还彼此合作,共同开发边缘的研究领域,建立起一系列新的交叉学科。这方面的研究涉及语言跟其他现象的关系,属于交叉研究的范围。

基础研究、应用研究、交叉研究各有自己的分支,构成了当前语言研究的庞大体系。这种多方面、多门类的研究都是语言学在其长期发展的过程中随着社会的需要和认识的拓宽、深化而逐步开发出来的。

二、语言的基础研究

基础研究的目的是弄清语言本身的基本情况,为学习、应用和研究提供必要的信息。基本情况不外现状和历史,所以其研究的任务是描写各种语言的现状,追溯它们的历史,并且从众多语言现状和历史的研究中探索人类语言的共同规律。因此,基础研究首先分个别语言的研究和语言共性的研究,这两者又都包括状态和历史两个方面。

状态指语言发展中的一个平面,最重要的自然是现代的平面(如现代汉语),同时也指过去某一历史时期的平面(如先秦、两汉、明清时期的汉语)。语言学对状态的研究采取描写的方法,系统地揭示语言各部分的单位、关系和规则,说明各部分如何协调制约,保证整体的运转。语言的构造太复杂,没办法眉毛胡子一把抓;只能分块而治。当前一般分成语音、语法、语义、语用四大块,分头并进,相互参照。个别语言的构造虽然各有特点,但是可以归成若干种类型。综合研究各种语言类型的共性,是语言类型学的任务。

描写语言的方法可以说是一种分析术。衡量“术”的标准是好坏和是否合用。对于同一种语言,按描写的用途不同,可以采用不同的方法。即使同一用途的描写,由于方法不同,也会各有特色。所以一种语言可以有几种描写同时并存。那么同一用途的几种描写,如何评定高低?这要看所揭示的语言条理的广度和深度。半个多世纪以来,现状的描写一直是语言研究中做得最多、最受重视的工作。各家各派围绕这一中心提出的理论和方法,各显其能,层出不穷,推动着整个语言学的迅速发展。

语言描写是静态的研究,语言历史则是动态研究的对象。静态的研究说明语言的构造和运转,动态的研究说明语言演变的方式和规律性,两者互相补充印证,使我们对语言有全面的理性认识。具体说来,对语言历史的研究能告诉我们:(1) 语言的过去是什么模样,有助于我们理解古代的文献;(2) 语言经过哪些坎坷曲折才变成今天的模样,可以深化我们对现状的认识;(3) 哪些因素推动语言的演变,这些因素彼此如何作用,有些什么规律性。这些认识对我们把握语言的动向,有重要意义。历史的研究如此重要,它在 19 世纪曾经是语言研究的中心,取得了很大进展,大大加深了人们对语言的认识,为 20 世纪描写研究的大发展准备了条件。现在则是历史研究反过来从描写研究不断汲取新的思路。这两种研究是彼此借鉴,互相促进的。

研究语言历史的传统方法是把语言材料按照从古到今的顺序排比串连,理出演变的线索,归纳出条理。古代的语言材料有的见于古人研究语言的著作,更多的直接取自古代的各种文献。这种方法受到材料的限制:文献是文字记载,各种语言有文字的年代早晚不一,语言历史的研究只能从那时开始,往上就无法追溯。好多语言至今还没有文字,过去的情况更无从了解。19 世纪的历史比较研究借鉴生物学、地质学的方法,开辟了另一条以今证古的途径,就是把现有的属于同一个来源的各个方言和语言进行比较,追溯它们的史前史。后来又开发出从一种语言内部成分的不整齐情况来推断过去的方法,即内部构拟法。以上这些方法可以说是研究历史的望远镜,适用于考察时间跨度长的演变事实。近年来,语言学家又从一个社会内部的老、中、青三代和不同阶层、不同行业的人士间的语言差异考察当前的演变动向,为历史研究提供了显微镜。

一种语言的基础研究的成果集纳在如下几种著作里:详解词典、语法著作、同义词和反义词词典、方言地图集、词源词典等。这些著作的有无及其详尽程度,标志着该语言基础研究的水平。

综合各种语言的基础研究的成果,形成对语言共性的认识,这一认识当然会随着被研究语言种数的增多和程度的加深而不断更新。总结战果只是理论研究的一个方面,另一方面是规划未来的战斗。研究需要有理论的指引。当研究工作发展到超出原有理论所能烛照的范围时,就需要根据新的任务,批判继承过去的理论,参照先进的科学思潮开发出来的思路。这思路是否管用,成效如何,要受研究实践的检验。

语言非常复杂,一个时期的研究往往集中力量攻语言的某个方面。任何方面的条理都不可能一下子摸透,到一定程度,深入不下去了,就转攻另一方面。在这样的时候常常需要有新的理论来指引。等到第二方面的研究有了进展,从中得到启发,就能回过头来,继续研究第一方面。这时所需要的新的理论自然要更多地取

法于过去研究这个方面的理论。语言研究的螺旋形的前进引起不同类型的理论思路的更迭。语言学理论武库中昔日的刀枪剑戟不只是旧兵器的展览,它们常被调用,参与新武器的研制。理论上的不断回顾是语言学发展的特点之一。

半个多世纪以来,关于语言的基础研究,有不少重要的观念改变。其中有三点值得提出:

1. 语言研究曾经长期偏重于历史。现在的认识是,在状态和历史之间,状态领先于历史。历史是比较先后若干个状态串连形成的,如同我们必须掌握一个人的不同时期的照片,才能看出他容貌的变化一样。我们能够说出一个音或一个词的历史变迁,那是因为我们预先知道了它们在各个历史时期的状态。但那毕竟是一鳞半爪的演变。如果要弄清整个语音、语法或一组词的历史,就非得了解语音、语法或那组词在不同时期的全貌不可。

2. 语言是社会约定俗成的。它是什么样,就是什么样,描写只能真实地反映语言的状况,无权规定它应该怎样。然而常人往往认为语法是语法学家规定的。这种看法有其历史根源。因为过去的语法学家确曾以逻辑或古代语法为标准,对语言擅自作过规定。例如英美人应答人的问话,一般说 *It's me* (是我)。可是过去的语法学家曾规定 *me* 必须改成 *I*, 因为按照英语语法,系词后的表语应用主格,不用宾格。又如“他比我高”,英美人常说 *He's taller than me*。语法学家规定这里的 *me* 也应该改成 *I*, 因为按照逻辑, *I* 后面省掉了 *am*。同样,在我国也有人指出,“恢复疲劳”、“打扫卫生”这类说法不合逻辑,“我没来以前”不知道指什么时候,应该去掉“没”字。举这些例子并不是要反对语言的规范;相反,为了避免歧解,方便人们的交流,对语言应该制定用法的规范。问题在于规范不能由少数人凭语言以外的标准来确定,而是要以社会中有语言威望的一部分人的实际用法为准,这后者正是描写的结果。

3. 描写语言的状态时,在口语和书面语之间,应以口语领先,

书面语居后。这一点往往出乎常人的意料。确实,书面语是人们受教育过程中长期用心学会的,在生活中一般担负着比口语“高级”的交际任务,看来需要首先研究,而且过去的语言研究曾经长期以书面语作为对象。在语言学界,口语领先于书面语的道理是迟至 19 世纪才开始被大家逐渐认识和接受的。口语是书面语的基础,口语的一些特征,如高低、轻重、快慢、停顿,有的在书面语中反映不出来,有的通过标点符号能够反映一部分,也失之粗疏。书面语是口语的加工形式。口语中有些成分经过筛选,进不了书面语。书面语一旦形成,带有一定的保守性,不能亦步亦趋地紧跟口语,书面语还常常从古语里引进不见于口头的语言形式。总之,口语与书面语并不完全一致。口语是基础,带有自然语言的全部活生生的特征,只有先研究口语,才能把握住书面语。

三、语言的应用研究和交叉研究

语言学的应用研究统称应用语言学。它运用语言学的理论方法和基础研究的成果来阐明、解决其他领域中出现的语言问题。应用语言学根据所研究的课题的区别,可以划为若干分支。最大的课题是语言教学,包括本族语教学和外语教学。拿我国的情况来说,全国有上亿名中小学生,每学期都学语文。语文课是文化学习的基础,课时最多,分量最重。它要培养学生掌握好现代汉语的基础知识和口头与书面的表达能力,获得一定的古汉语知识和欣赏古典文学作品的能力。编出高质量的教材和参考书,研究切实有效的教学方法,一直是语文教学的核心问题。解决好这个问题,语言学无疑地要起重大作用。这方面的任务由教育语言学来承担。外语作为掌握外国文化和同外国人交际的工具,也是学校教学的必修课程。学校以外也有不少人在进修外语。随着我国国际地位的蒸蒸日上,国外和来华学习汉语的人日益增多。本国人学外语和外国人学本国的语言都属于外语教学的范围,需要解决不同于本族语教学的一系列特殊问题。外语教学研究是应用语言学

中很重要的一个领域。和语言教学有密切联系的是辞书编纂。为了满足人们多方面的需要,辞书的品种日益增多,它们的大部分内容是研究语言的成果。如何组织和安排辞书的内容,用合理的方式体现出词语的面貌,是词典编纂学的任务,也属于应用语言学的研究领域。

在语言的使用方面,锻炼口语表达能力的演讲术,提高写作能力的作文法和修辞学是语言应用研究历来关心的重点。文化交流要靠翻译作为桥梁,翻译技巧的研究是应用语言学里一门新兴的学科。我国的翻译工作集中在汉语和西方语言的对译上。汉语和西方语言的结构有很大差别,翻译的难度大大超过西方语言彼此之间的互译。如何使译文尽可能忠实地表达原意,有一系列问题需要研究。科学技术的迅猛发展需要有恰当的术语表达新出现的概念。目前各个门类的新术语,不论自创的还是译人的,每天像潮水般涌现,往往同一个概念使用不同的术语,同一个术语有不同的理解,亟须审订和统一。术语的标准化是世界性的大问题,国际上已成立组织,专司其事。这一方面我国的任务更重。在这项工程里面,术语学起着主要作用,有大量的语言问题需要研究解决。

语言文字的使用是社会生活中的大事,各个国家都制定语文政策,设立专门的机构来规划执行。为了克服方言分歧,各种语言都要选定民族共同语,规定共同语在语音、语法、词汇方面的规范,在人们中间推广。对没有文字的语言要设计文字,已有文字的语言要统一书写法,设计文字的各种代码,在没有文化的人中间展开识字教育。在多民族的国家里,需要制定民族语文政策,帮助后进民族开展其语言文字工作。对于外来移民和外籍工人,要帮助他们克服语言障碍。这些方面要做的工作很多,而且带有很强的政策性。应用语言学研究这种种问题,在国家语文政策的制订和执行中作出自己的贡献。

语言学和其他学科的关系,其范围随着语言功能的不断开发而日益扩大。语言学的传统伙伴绝大多数是人文科学,包括文学、社

会学、历史学、地理学、考古学、心理学、哲学、逻辑学、文化史等。而今,它的关系网又向科技拓展,同数学、信息论、电子学、医学、符号学、情报学、通信技术、计算机科学、自动化技术等等发生密切联系。

在传统的伙伴中,同语言学关系最密切的是文学。文学是语言的艺术,文学作品要用语言创作;读者鉴赏、评论文学作品时,也必然涉及它的语言。所以研究一个民族的文学,必须精通它的语言。反之,一种语言的最精彩、最丰富的使用是集中在文学作品里面。文学是使用语言的典范,为学习语言提供最好的榜样,为研究语言提供理想的材料。语言和文学的关系如此密切,难怪中小学的课程把它们合在一起,“语文”课就是“语言和文学”课,我国高等学校的专业设置也往往把语言和文学两个专业合在一个系里。语言又是思维的重要工具,因而语言学跟逻辑学、心理学的关系也非常密切。社会是语言存在的环境,语言随着社会的发展而演变,要了解语言所处的外部条件,非参考社会学、史学等人文学科的成果不可。反之,语言无微不至地反映社会生活,各门人文学科又需从语言的“口碑”里寻找或印证自己所研究的社会现象。语言理论往往从当时占主导地位的哲学思潮获得思路的启发,评价语言理论不能脱离它的哲学思潮的背景。另一方面,当代西方的好些哲学流派都十分重视语言的分析 and 阐明,认为只有通过语言分析,才能澄清或解决哲学问题。从哲学的角度研究语言而建立的“语言哲学”,已成为当代西方哲学中的一个重要分支。

关于语言学同其他学科的关系,可参看伍铁平著《语言学是一门领先的科学》(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 1994 年版)

语言学和其他学科的联系导致一系列新兴的交叉学科的建立,名目繁多,主要的有:

社会语言学 用社会学的方法研究社会上的形形色色的语言变异等问题。

人类语言学 研究语言所反映的民族文化及其演变情况。

地理语言学 联系语言环境的地理因素,研究语言和方

言的地理分布等问题。

心理语言学 研究语言行为和心理过程之间的关系,包括儿童如何习得语言,成人如何在新的语言环境中自然地学会一种语言,说话时和理解别人所说的话时包含什么样的心理过程等问题。

神经语言学 研究言语活动的大脑机制,分析口语、书面语或手势语的各种失调等问题。

数理语言学 用代数、计算机科学、统计学等领域中的概念和方法研究语言的数学属性等问题。

实验语言学 用各种实验仪器分析语音,研究语音的识别和合成等问题。

计算语言学 用计算机科学的技术和概念研究语言,特别是研究语言的理解和处理,机器翻译,情报检索等问题。

这里要单独谈谈计算机和语言学的关系问题。利用计算机处理语言信息,必须先把一定数量的信息和处理程序输入机器,储存起来。人们可以输入命令,让它在预存的大量信息中查找某种信息,按照需要的方式自动编排,显示结果。

储存、检索、编排信息的任务是机器较易完成的,早已得到多方面的应用。如对各种语言素材进行统计、分类、储存,编辑各种词表、索引和词典,建立语料库、术语数据库等等,节省了大量的人力和物力。更方便的是,存入计算机的信息可以随时增多,检索、编排的要求可以随时更改,这是人力很难做到的。比较复杂的是数据、事实、文献等形式的情报检索。特别是科技文献,每天以成千上万件的速度积累,查找符合特定需要的文献无异于大海捞针。计算机随时存储文献的标题和出处,注明其内容涉及的主题,用户凭检索词就能查到全部目录。问题是要从文献中抽取出足够的和专指性强的检索词,并且让用户直接采用自然语言提问,代替逻辑式提问。这些都需要语言学协同解决。

要完成比较高级的任务,计算机必须对自然语言的信息进行

各种加工,建立各种类型的人—机—人交往系统。为了使计算机理解并处理自然语言,需要进行一系列的研究,主要是语言的研究。目前,由计算机处理一定主题范围内的书面语的系统已付诸应用。它的基本原理是在计算机里预存一定规模的词典、语法规则、语义规则、推理规则和有关主题的知识。使用时用文字输入,使机器能“看懂”文字,进行运算,也用文字输出应答。语句输入后,机器逐词扫描,根据词典辨认每个词的意义和用法,根据语法规则确定词组和句子的构造,根据语义规则和推理规则获取输入语句的含义,从而完成“看懂”文字的阶段。机器接着查询知识库,根据主题知识和造句规则组织应答,用文字输出。处理口语信息比书面语困难。计算机必须识别语音,才能“听懂”输入的语音信号。但是目前的研究工作多半停留在单词的语音识别上,要使机器理解连续语音的内容,还要做好多研究。机器翻译涉及两种或多种自然语言的理解和处理问题。我国是世界上第四个开发机器翻译的国家,一定主题范围内的书面语材料的机译,已试验成功。现在要向扩大主题范围和口语的机译努力。

计算机是“忠实的呆子”,它的能力全靠人的点拨才能提高。我们看到,人的点拨多半是输入语言研究的成果。可以说,语言研究的水平制约着计算机处理自然语言的水平。只有在自然语言处理这门工程的技术继续提高、推广和普及之后,计算机在人类生活中的广泛应用才能得以实现。

最后还应想到 20 世纪 60 年代以后蓬勃发展的认知语言学(cognitive linguistics)和模糊语言学(fuzzy linguistics)。Bas Aarts 等 4 人主编的 *Fuzzy Grammar: A Reader* (模糊语法读本,牛津大学出版社 2003 年版)汇集了这两门新兴学科的代表作。伍铁平著的《模糊语言学》(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9 年第 1 版,以后多次印刷)是我国这方面的第一部著作。由于篇幅限制,本书只能在下面的有关章节(如第五章第一节)中顺便简要地介绍语言的模糊性问题。

第二章 语言的构造与机制

第一节 语言的构造

一、语言的构造

众所周知,语言是一个由词汇和语法构成的系统,词汇和语法又可以各自形成系统。

词汇系统实际上指的是构筑语言系统的种种词汇单位的集合,它包括语素、词、短语等,其中最重要的是词。词可以构成短语,词和短语直接为句子提供材料,语素的主要作用在于构词,但限于构词^①。

语法系统是由种种组织词汇单位的规则组成的系统。语言中成千上万、千差万别的词汇单位只有依靠语法规则组织起来,才能成为各种各样的句子,起到交流思想的作用。所以语法系统也是任何语言所不可缺少的。语法规则,就其实质来说,表现的乃是各词汇单位内部或相互之间在造句(或构词)方面的关系。

语言单位都有形式和内容两个方面。形式部分表现为语音(书面语中则用文字把语音记录下来),只是由于有了语音,交际时才能让人们感到话语的存在。语言所表现的内容则是语义。语音和语义在实际的话语中总是结合在一起的。犹如纸的正反两面,无论裁成大块还是小块,总有两面;话语不论分成短语、词还是

① 有一些语素只起语法作用,如词尾。

语素,都有语音和语义两个方面。单独就语音或语义进行研究,例如语音可以分成音素、音节,语义可以分成义素,这只是为了研究的方便,故意在一定程度上撇开另一面进行的。它们都不是话语中可以独自起作用的单位。

根据以上的分析,我们可以把语言的构造概括为以语音为形式,以语义为内容,由词汇和语法构成的系统。

二、语言单位的切分和归并

(一) 语言单位的切分

人们说话总是一句一句地说的。句子最具有独立性,对语言环境的依赖最少。语素、词等等语言单位都是从句子里切分出来的,它们并不是在自然状态下可以独立存在的东西。正如在自然状态下看到的是一个完整的动物,例如一口猪、一头羊、一匹马等,而四肢、头、尾以及皮、毛、细胞、血液等都是从动物的整体中分解出来的。人们常说“组词成句”,仿佛先有一些现成的词语让我们任意取来造句似的,但在实际上词以及小于句子的其他单位都是从句子中切分出来的。

句子可以切分成较小的单位,因为语言有线条性。说话时,语言单位按照时间前后依次一个一个地连续出现,我们可以把它们看成朝一个方向延续的线条,切分时只需把它们分成合乎要求的有一定长度的片段即可,不必考虑它们的“宽度”和“厚度”。当然,切分出来的片段还必须能在别的话语(上下文)中重复出现(复现),复现频率越高的片段在语言中的地位越重要。

切分要根据一定的标准。从不同的句子中切分出一个个单位,首先考虑的是它们有无相同的功能。从句子中切分出“词”这样的单位,其主要目的在于看它们能否直接组成句子,或者充当句子的成分(实词)或者在造句中起语法等作用(虚词)。美国语言学家布龙菲尔德说词是“最小的自由形式”(见其 *language* [《语言论》]第十一章第五节),我国许多语言学家说“词是最小的独立运

用的单位”,或“词是最小的自由运用的单位”,这些都是从词在句子中的功能着眼的。切分语素的标准主要同表达意义有关。语素是最小的有意义的单位。切分时,既要看到所切分出来的片段能否以相同的意义在不同的上下文出现,还要看这些片段本身能否再切分成更小的有意义的单位。例如:

后园的葡萄熟了。①

句子 —————

词 — — — — —

语素 — — — — —

音素、音节等单位的切分性质又有所不同。如前所述,实际话语总是语音和语义结合在一起说出来的。我们截取一段话语之后,只是在假想中故意抛开语音同语义的联系,单就语音的组成来进行切分。由此得出的语音单位便是音节、音素等。例如:

	葡	萄	熟	了
	pú	táo	shú	le
音节	—	—	—	—
音素	— —	— — —	— —	—

在这里音节、音素的划分都没有考虑意义。

当然,语言中的任何组合都不是单位的随意堆积。切分之后总要丢掉一些东西。首先丢掉的便是各种组合规则。不考虑词序,单看“了”、“葡萄”、“的”、“熟”、“后园”这几个词,是无从知道它们之间有什么关系的。其次丢掉的是附着在整个组合(结构)之上的语调、重音等。例如将词的语音形式分解成一些音节,重读音节的重读特点便显不出来。声调虽然附着在音节上,但一分解成音素,便也无从表现了。

(二) 语言单位的归并

“归并”又叫“同一”。人们在交际过程中经常要判断所说的

① 也可切分成“后园的葡萄”等短语。见后。

话、所用的词语是不是同一个东西,这实际上就存在一个归并的过程。“归并”就是判明话语中多次出现的类似单位是不是同一个单位的过程。

“归并”是人们在使用语言、研究语言中经常进行的。任何语言单位都要在不同的说话人、不同的上下文中重复出现。但在复现的时候,这个单位在语音或语义方面总会出现一些对交际来说是次要的特殊的变化,因此听话人(或阅读者)必须学会去掉或有意忽略这些非实质性的差异,才能判明在不同场合运用的是不是同一个单位。其实这种归并在最初教学语言的时候便已开始。例如教小孩叫“爸爸”,作父亲的显然并不要求小孩也粗声夺气地模仿成年男子的嗓音,而满足于孩子自然发出的童音。嗓音的粗细是任何人都能感觉到的,但在这种交际中并不能引起人们的注意。相反,如果学生上课时惟妙惟肖地模仿老师讲话的声音,反倒会引起满堂哄笑,受到老师的斥责。所以即使在学习过程中也必须学会把某些差别略去不计,否则就会像比较两只黑猫尾巴尖上有几根白毛一样,得不出什么有意义的结果。

什么样的差别可以忽略,什么样的差别不可忽略呢?一般说来引起对立的差异不应该忽略,凡有对立性区别的多是不同的单位,不对立而又类似的才是同一个单位。

所谓“对立”指的是需要判明的单位在相同的语言环境中出现时能够区别意义,这时它们应该属于不同的单位。普通话的 d 和 t 都能够在 i 的前面出现: dī 和 tī, 并且可以用来区别具有不同意义的词(如“低”和“梯”), 因此我们说 d 和 t 是对立的。语素和词也是如此。现代汉语“开花结果”的“花”跟“花钱”的“花”, 语音相同, 字形相同, 都可以出现在“~掉了”这样的语境中, 但意义却不同:

花掉了。(开的花落了。)

花掉了。(花费出去了。)

因此这两个“花”也是对立的。

对立的反面是“不对立”。所谓“不对立”有两种情况。一种是在相同的上下文出现,但没有区别意义的作用。许多方言中都有 n、l 不分的现象,“南”可以读成“兰”,“泥”可以读成“力”(如兰州话),反过来“兰”也可以读成“南”,“力”也可以读成“泥”。对这些方言来说,n、l 就是不对立的。有些语素和词在读音上也有不对立的现象,例如英语的 *excise* (消费税) 既可读作 [ˈɛksaɪz], [ɛkˈsaɪz], 也可读作 [ɪkˈsaɪz], 并不会使读者误以为意义有所不同,它们是不对立的。这种不对立往往是规范的对象,人们总是希望能够确定一个读音作为标准,消除这类“异读”现象。

还有一种不对立的情况,便是“互补”。两种需要判明的单位各自在不同的语境中出现:甲出现的语境乙不能出现,而乙出现的语境甲也不能出现,于是甲和乙呈互补状态。互补的单位没有区别意义的作用,所以也是不对立的。例如“干”的读音是 [kan], “刚”的读音是 [kaŋ], 其中韵腹 [a] 与 [ɑ] 的区别,只要稍微细心审察,是可以分辨得出的,但是 [a] 出现的语境中 [ɑ] 不能出现, [ɑ] 出现的语境中 [a] 不能出现,所以它们是互补的。语素和词如果有几个义项,这几个义项之间也往往是互补的(语义双关或有歧义时例外)。如“正”有以下几个义项:

- ① 垂直或符合标准(跟“歪”相对);
- ② 位置在中间(跟“侧”、“偏”相对);
- ③ 正面(跟“反”相对);
- ④ 主要的、基本的(跟“副”相对);
- ⑤ 大于零的(跟“负”相对)。

这些义项各自出现在不同的语境中,如“前后对正”的“正”只能用第一个义项解释,“正整数”的“正”只能用第五个义项解释,其他义项全不适用。语义互补的语言环境远远大于语音互补。

“不对立”是判断是否同一单位的必要条件。是不是同一个单位,首先要看所要判明的对象是不是对立的:如果是对立的,一定不是一个单位;如果是不对立的,则它们可能是一个单位,但有

时还要考虑其他条件,如我们在判断音位时所看到的那样。其实,语言学中归并出的单位并不是完全相等的单位,其中的各个成员往往有这样或那样的差别,只是因为这种差别没有区别作用而显得不重要罢了。

(三) 切分和归并的关系

切分和归并是研究语言单位不可避免的两种相互关联的程序。

像语言这样复杂的线性结构必须加以切分是很容易理解的。但是如果没有归并,切分出来的将是无穷无尽的形式各异的单位,还是没法进行研究。只有进行了归并,才能将各种并无实质性区别的单位归并成一个真正的语言单位。所谓“复现”便是指的这种语言单位的复现。否则在自然状态下,即使切分,切分出来的成分也各有不同,根本不可能“复现”。因为正如同世界上不存在两片完全相同的树叶一样,世界上也不存在不同人发出的完全相同的音素。其实即使是同一个人,不同时候发出的同一个音也总会有所不同。

切分需要标准,这种标准必须真正有助于对结构规律的描写解释,这也需要经过归并的检验才能得到确认,因此归并又是衡量切分是否正确的手段。我们平常说话时的停顿其实也是在进行切分。如果把句子“对于人生际遇,我们能有些微自主权吗?”念成“对于一人生际遇—我们—能—有些—微自主权—吗?”便切分错了。因为“微自主权”不能在别的语流中复现,没法归并成词,于理也不合上下文。后半句应切分成“有一些微—自主权—吗?”“些微”、“自主权”才是能够不断复现、可以经过归并形成的语言单位。

三、语言单位的组合关系和聚合关系

(一) 语言单位的组合关系

任何语言单位都必须出现在语流中,也就是说必须同别的语

言单位结合在一起产生这样那样的关系。语言单位在语流中产生的相互关系叫做组合关系。例如在“骑马”这个短语中,“骑”和“马”之间有动宾关系,这动宾关系便是组合关系。平常说的“搭配关系”、“拼合关系”就是组合关系。

任何一个语言单位都要同另一个或另一些语言单位产生组合关系,但是又不可以随意跟任一语言单位组合在一起。它们受着种种限制,这些限制体现出语言单位的选择性:

一般来说,同一层级的单位才能组合。语音层中,音位只能跟音位组合,音节只跟音节组合。词汇层中,语素跟语素组合,词可以跟词或短语组合。以现代汉语普通话为例,在 ai 这样的组合中,如果 a 是一个音位,i 便也是一个音位,二者组合成一个音节(如“埃”āi),如果 a 是一个音节,i 便也是一个音节(如“阿姨”ā' i)。又如在“彩蝶”中,“彩”是一个语素,“蝶”也是一个语素,两个语素合成一个词。但在“蝴蝶”中,“蝴”不是语素,“蝶”也不能是语素,“蝴蝶”只是一个语素构成的单纯词。当然在不同语言中这方面的选择限制有宽有严。例如英语的语素 's(所有格),便可以加在词或短语的后面,如 children's books(儿童读物),The King of England's daughter(英王的女儿)。但是在多数场合,英语语言单位的组合仍须受层级的限制。

即使同一层级的语言单位也不能随便组合。能否组合主要看社会形成的习惯。这在音位组合、语素组合中表现得尤其明显,什么音位不与什么音位组合,主要不是由生理器官的特点决定的,不是说人们不会发这样的音。最明显的如 buan,现代汉语普通话中有表示某种意义的 bu,uan,an 这样的音节,却没有表示任何意义的音节 buan,尽管汉族人可以发出这个音节。现代汉语中可以说“红火”“绿火”,但前者有比喻义而后者没有。“白人”、“黑人”按皮肤颜色划分,“红人”则只用于引申义,但没有“棕人”、“黄人”的说法,而必须说成“黄种人”、“棕色(种)人”。词与词的组合虽然比较自由,但也要受限制。可以说“喝醉了酒”,却不能说“喝醉

了一杯酒”，甚至不能说“喝醉了一次酒”。短语以上的单位还有一个有无意义的问题。“喝西北风”可以，“喝风”在某些情况下也是有意义的（如“喝，喝，喝风去吧。”）但“喝东风”却无意义。语言学的任务之一就在于找出这些组合规律并对它进行描写解释。

语言单位按照组合关系组成的片段叫“组合体”，有时也叫“结构”。

（二）语言单位的聚合关系

同组合关系相对，语言单位之间又有一种纵的聚合关系。组合体中的各个单位往往可以被其他单位替换，这些可以通过联想、进行类比形成的语言单位间相互替换的关系就是聚合关系。有聚合关系的各个语言单位组成一个聚合体。我们平常根据语言中的某个或某些特点分出来的大大小小的类别就是各种不同类型、不同层级的聚合体。

替换在确定聚合关系时占有重要位置。通过替换，可以发现语言单位由出现的语境所显示的组合特点和组合能力可以相同也可以不同，由此可以把语言单位分成不同的类。如现代汉语 ba 中的 b 可以由 p、d、t 等替换，形成 pa、da、ta……，由此可知它们都适用（ ）a 这样的语境，可以看成一类，即看成一个聚合体。如果我们把 a 扩大成韵母，语境变或

（ ）+ 韵母

便可以把能够放进括号中的音素算作一类，叫做“声母”，如 b、p、m、f 等。这也是一个聚合体。

为什么“知道、理解、喜欢、说明、告诉、读、唱、打、骂、研究……”这样一些按其意义来说很不相同的词，可以算作一类？就是因为它们都可以跟后面的一些词发生动宾式的组合关系——动宾关系，也就是说它们都是能出现在下面的组合中的词：

（ ）+ 宾语 = 动宾短语

我们把能出现在括号里的词（即它们都有能带宾语的组合特点），取一个总的名称，叫做“及物动词”，也就是把它们看成一个聚

合体。

(三) 组合关系与聚合关系的相互作用

组合关系和聚合关系是研究任何语言单位所必须注意的关系。

组合关系是聚合关系形成的标准。分类的标准可以各种各样,但是一般来说,不根据组合关系划分出来的类(聚合体)便没有语言学的意义或者说不属于语言学的类。

组合关系又必须得到聚合关系的支持。我们说 A 单位与 B 单位有组合关系,也就意味着某种 A 类单位与 B 类单位有组合关系。我们说“洗”和“衣”有“动宾关系”,实际上也就意味着可以有“读 + 书——→读书”,“打 + 球——→打球”,“吃 + 饭——→吃饭”等许多动宾关系的组合。

如果某种组合关系只是一两个个别语言单位之间的孤立现象,而没有别的语言单位能与之类比,形成同样的组合关系,那么就像熟语等固定短语那样,只能算是一种特殊情况。例如“侃大山”,可以看作两个或三个词的组合,但从语义关系上找不出它们组合的理据,无法跟其他类组合类比,便只好看做熟语(或惯用语)。其他如“吊儿郎当”、“抠门儿”(吝啬)、“马大哈”、“拍马屁”等等都是如此。

但是,组合关系仍是第一性的。一切语言单位都必须经过组合在言语中出现;也就是说,语言单位首先必须是某一组合体的成员。正是从各种各样的组合关系中人们才能通过联想、类比发现聚合关系。所以不掌握语言单位的种种组合特点,便无法给这些单位分类。

第二节 语言的机制

人类的语言为什么能够这样巧妙地为人类的交际服务?这涉及语言的机制问题,即语言究竟是如何起作用的。这是科学家还

设有完全解开的一个谜。本节先剖析其中的几种机制：

一、预设机制

人在使用自然语言时,有很多不言自明的预设(presupposition,或译为“先设”、“前提”),否则交际就会比较困难。例如我国古人称“拍手”为“拊(或抚)掌”(至今还残存于成语之中,如“拊掌称叹”、“拊掌大笑”),是比较准确的。现在称“拍手”(也可说“拍掌”、“鼓掌”),并不影响交际,这是因为人们脑子里有预设:通常“拍手”指的是拍手掌,而不是手背、手腕、手臂或手指,尽管汉语中的“手”有时可指手腕(如“手表”中的“手”)、手指(如“用手捏”)或手臂(如“手挽手”)。^①又如“吃核桃”、“吃花生”其实是吃其仁儿,“吃排骨”、“吃鸡蛋”其实是吃排骨肉、蛋清和蛋黄。由于谁也不会吃核桃壳、花生壳、排骨的骨头和鸡蛋壳,说话人心中都有这个预设,所以可以把话说得简练,尽管不精确。只是在“吃葡萄不吐葡萄皮”这类绕口令中才分出葡萄皮和葡萄肉这类精确的涵义。

预设的概念是德国哲学家和数学家弗雷格(G. Frege, 1848—1925)于1892年提出来的,他被人尊称为19世纪的亚里士多德。他的理论被公认为人工智能的理论基础。这大概是因为如不处理好预设问题,要电脑模拟人脑,会遇到许多意想不到的困难。如“汽车站”在我国通常指“公共汽车站”(bus stop),其他汽车一般是不会在那儿停站的。这既然已成为人所共知的预设,所以简称“汽车站”,人人都会理解。但是电脑却可能误会为一切汽车停站的地方。

上面讲的预设是比较简单的,只需要一两句话就可说明。有时言语的预设涉及整个客观背景知识。如“吃唐僧肉”同“吃东坡

^① 上面说的“拍手”是指一个词。在词组(如“拍我的手”“拍拍手,拍拍手心,拍拍手背”等)中,“手”不限于指“手掌”。

肉”的结构和层次是完全相同的,但是意义却迥异。前者是说《西游记》中的各种妖怪真的想吃唐僧的肉,后者却是指杭州的一道名菜,相传是苏东坡在杭州时发明的一种烹调猪肉的方法,后人把用这种方法做成的肉叫“东坡肉”,所以,“吃东坡肉”不能理解成“吃东坡的肉”。

预设有两种,一种是无需说出的,说出来只会引人发笑。如侯宝林的相声《打电话》中有两句话讥笑人没话找话说,占去公用电话过长的时间:“(在电车上)有座你就坐,没座你就站着。”“有座位”是“坐下”的前提,“没有座位”是“站着”的前提。这类前提是不说自明的;说出来只会产生可笑或幽默的后果。这符合一切反常的话语都往往产生幽默效果这一客观规律。

还有一种预设是可以说出来的,并不会造成幽默、可笑的效果。例如当一个人离校相当长一段时间,回校后很多人见他面的第一句话就是“(你)回来啦”。这位回校的人的答复也是“回来啦”。其实这些话都是多余的。因为既已见面,自然是回来了,“回来”是“见面”的前提(预设)。但是,这是一种很久不见面,与人打招呼的日常寒暄方式,而且可能是一种较好的方式;因为它比盘问不太熟悉的人“(你)什么时候回来的?到哪儿去了?”之类的话更为礼貌;也比简单地打招呼“您好”要亲切,因为“您好”是每天见面时都可以说的话。如果对一个较长时间没有见面的人,仍用“您好”打招呼,就好像对别人外出漠不关心似的。这是自然语言执行其所谓“寒暄功能”(“phatic function”,这是英籍波兰人类学家马林诺夫斯基[B. Malinowski, 1884—1942]首创的术语)的一些微妙的地方。“你回来了”的功能不限于寒暄。鲁彦周写的《古塔上的风铃》中描写姐姐见到离开家乡多年的弟弟,激动得泪流满面,不断地重复“你回来了!”这句话在这种场合表达的是一种深厚的感情,尽管它本属不说自明的预设范围。

没话找话说,说些预设自明的话,是寒暄话的一大特点。例如,用预设机制分析,说英语的人常用的一句寒暄话“Nice day,

isn't it?"([今天]天气很好,不是吗?)就是一句多余的话。因为既然两人见面,两人都看见天气很好,这预设是完全用不着说出来的。这类话其实并不负荷任何新的信息,而只是为了打招呼或避免难堪的沉默才说出来的。辛弃疾写过一首词《丑奴儿》,其中有这样一句话:“而今识尽愁滋味,欲说还休,欲说还休,却道‘天凉好个秋’。”这里的“天凉好个秋”本来也只是起寒暄功能的话。

预设现象随时可见,如“你怎么没去旅游?”——“我没钱”。其中答话的预设是“没有足够旅游的钱”,通常不会指“我一文不名”。“张三什么都会,真是个全材”的预设是指张三可能会的范围以内的事情;“你星期天有什么娱乐活动?”——“上电影院”,其中的预设是看电影,不说自明。

上面说的主要是句子中的预设。词组(包括成语)和词中也有许多预设。如汉语中的“碰杯”、“贪杯”中的“杯”指“酒杯”,而不可能指“茶杯”或“奖杯”;“照半身”、“半身相”实指“(照)上半身相”,因为除非医疗等方面的特殊需要,谁也不会照下半身,所以这是预设,不说自明,因此没有必要说“上”字。有一个笑话说一个人去照相馆取照片,只取到了下半身的照片。这人质问照相馆的老板,老板回答说“你说的是要照半身的”。这个顾客无言以对。“半身相”在英语中是 half-length photo,也是包含着指上半身的预设。“半身相”在俄语中是 поясной портрет,字面意义是“到腰际的”、“齐腰的”照片,包含的预设自然也是自上往下“齐腰的照片”。德语中表达“半身相”的词是 Brustbild,字面意义是“胸部相片”,这时面然不会产生“下半身”的误会,但它也含有“包括头部”的预设。这说明,预设有一定的民族色彩,因语言而异。

美国研究人工智能的学者维诺格拉德(T. Winograd)在他所著《自然语言理解》(*Understanding Natural Language*, 纽约,学术出版社,1972年)等书中一再指出:“人是用他的全部知识和智能来了解一个句子的。计算机要模拟这个过程,就必须设计一个包括语法分析、语义辨知和逻辑推理三方面交互作用的程序,而逻辑推理

又必须以背景知识为基础”。因此,要想模拟人的大脑,深入地研究预设这个语言学界迄今很少人进行探讨的新课题,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因此本书第五章第二节还设有专门的小节,进一步探讨预设问题。

二、排除机制

同自然语言具有丰富的预设机制这一特点相反,自然语言又具有一种自动的排除机制。例如,自然语言中一个词,尤其是常用词,往往能聚合几个到几十个意义;但是,在实际运用一个词,即在词的组合中时,正如语义学的创始人法国学者布列阿(M. Bréal, 1832—1915)所说的,由于上下文的制约,通常只会出现一个意义(人为的双关语例外,但那是比较罕见的),其他意义“不会跨出意识的门槛”。但是刚学一种陌生语言的外国人则不然,在他还没有经过长期训练学会这种排除机制以前,往往会同时在脑中浮现出几个意义。例如,1989年中央电视台春节联欢晚会上播放了一个外国人学汉语的相声。他听人说“打酱油”时,很自然地在他脑子里同时浮现出“打人”的“打”,便问“酱油”有什么不好,为什么要打它。长期说汉语的中国人在说“打酱油”时,绝不会联想到“打人”的“打”。同理,说汉语的人也不会把“打鸟”、“打鱼”、“打扑克”、“打字”中的“打”同“打人”中的“打”混为一谈。

排除机制不仅表现在语义方面,也表现在构词和语音方面。例如,在现代汉语中,“居”、“住”在表示“居住”这一意义上是同义词。但是即使在这一意义上有时也不能混用,如英语中的 *in-mate* 在《新英汉词典》和《远东英汉大词典》中分别释为“同住者”,“同屋居住者”(多指同病房的病人,同狱犯人等),而不能释为“同居者”,因为后者往往指未结婚而住在一起的男女。但是日语中的 *どうきょ* (汉字也写作“同居”)却既指“同居”,也指“同住,住在一起”。如“一軒に三所帯が同居している”(意为“三家住在一所房子里”)。

在语音方面可以举下面这个例子：说英语的人，除非他们是语音学家，从来不注意 *speak*（说话）和 *pie*（馅饼）中的 *p* 在发音上的巨大差别：前者不送气，后者却送气（能吹灭烛光）。这是因为英语中这种区别不与词的意义相连，因此他们的大脑自动地排除这种差别对大脑的刺激或者根本觉察不出这种刺激。但是说汉语的人则不然，由于“爸”[pa⁵¹]和“怕”[pha⁵¹]的意义迥然不同，因此汉族人的大脑不会排除送气与不送气这种区别对大脑的不同刺激。

在书写方面可以举下面这个例子：英语表示“它的”的手段应该是 *it's*（比较 *dog's*〔狗的〕）。但是由于 *It's* 已是 *It is...*（它是）的省略形式，所以为避免冲突，“它的”就写成了 *its*，排除了 *it's*。

上面讲的是共时的排除现象。在历时中这种现象也不少。例如在刘献廷（1648—1695）的《新韵谱》中，汉字音节中声母以外的部分本叫做“韵父”（“父”、“母”的转义都是“事物的发端者、起因”，“韵父”指的是产生〔构成〕韵的那部分音），但是它与“韵腹”同音，于是后人改称“韵母”，以排除同音造成的误会。又如古英语的 *harvest* 本有“收获”和“秋天”两个义项。至今德语的 *Herbst* 和荷兰语的 *herfst* 仍表示“秋天”。诺曼人入侵英国后，英语大量吸收法语借词，14 世纪借入法语词 *autumn*（秋天，现代法语词为 *automne*），16 世纪后这个词普遍用开，于是排除了英语 *harvest* 的“秋天”意义，使之只保留了“收获”的意义。

三、补偿机制

与排除机制并行，自然语言还具有一种特殊的补偿机制，这种机制往往因语言的不同而有所不同。例如，汉语中动词的时制区别或者不表示出来，或者不像某些印欧语那样明显，于是在汉语否定动词行为的句子中，就用副词“不”和“未”、“没”等词之间的区

别来补偿表示时制手段之不足。^① 如“我没给他写信”指的是过去,“我不给他写信”指的是未来。“我从来不给他写信”指的是经常的行为。在许多外语中,这儿的“写”要分别用三种不同时代表示。因此,正如中国人说印欧语,往往用错印欧语中的时制一样,说印欧语的人常常用错汉语中的“不”、“未”、“没”等副词,因为多数印欧语中的“不”“未”“没”都用一个副词表示,与时制无关。

又如,在现代汉语普通话中,表示已经重复的动作通常用“又”,表示将要重复的动作通常用“再”,也是将动作时制的差别用不同的副词表达。例如“他又说了一遍”,“请再说一遍”。但是在许多印欧语中,“再”和“又”用一个词表达,因为这些语言有动词时制上的差别,所以不需要用副词差别去加以补偿。

类似的例子还有汉语不似英、德、法等语言那样,严格区分“手”和“手臂”,但是可以用动词的区别来补偿。如英语的 *hand in hand*,译成汉语是“手拉手”(或“手牵手”),*arm in arm* 是“手挽手”。英语中两处都用 *in*,没有区别,但是有 *hand*(手)和 *arm*(臂)的区别可以补偿。

再如英语第二人称代词 *you*(你,您)没有许多语言都有的平称和敬称的区别,有时只好用动词虚拟式等手段表示客气以资补偿。例如:*Could you please pass me the salt?* (请您把盐递给我好吗?)英语没有俄语中那种表示多次、经常性动作的未完成体动词,于是有时用 *would* 和 *will* 这两个本来分别表示过去时和未来时的助动词等手段加以补偿。如 *On Sundays he would come to us* (他每逢星期日总到我们这儿来);*At present some judges will sentence a black man to 6 months for breach of the peace.* (目前一些法官往往因黑人扰乱治安而给他们判刑六个月)。

^① 黎锦熙在《新著国语文法》中说:“言语中,在他国……发生(指产生——引者)动词的时制(*tense*);在国语中就要发生许多专门修饰动作的时间副词”。这话里面也暗含着关于补偿机制的叙述。

在词汇方面,英语 dear 有“亲爱的”、“昂贵的”两个义项。这两个义项都经常使用,容易产生误会;于是现在更常用 expensive 表示“昂贵的”,以避免多义词 dear 可能造成的误会,从而起到了词汇方面的补偿作用,尽管 expensive 是从 expense(消费、花费)派生的,本来并没有“昂贵的”意义。

广西桂平人忌讳说“药”字,将“汤药”改称为“茶”。但这样一来,它与“茶水”的“茶”发生了同音冲突(homonymic clash),于是用“吃茶”指“吃药”,用“喝茶”、“饮茶”指“喝茶水”;即名词(宾语)的混同用不同动词的区别来排除,也就是说动词起到了补偿名词的作用。吴语区方言也忌“药”字,常将“吃中药”改说成“吃茶”,一般饮用的茶水则叫“茶叶茶”。^① 这时是用词组和多余成分(两个“茶”字)的手段排除混同。从这个例子可以看出,语言的排除机制同补偿机制往往是同时起作用的。关于这一点,下面还要谈到。

上而讲的是共时的补偿现象。历时的补偿现象更多。如古英语名词有五个格。到现代英语,这五个格几乎全部消失,于是用词序相对地固定和介词来补偿。有人根据汉藏语的比较研究推测,远古汉语没有声调,有复辅音,韵尾辅音比较复杂;到现代汉语普通话中,复辅音消失,韵尾辅音只剩下舌尖前和舌面后两个鼻音,造成了同音词的增加;于是用词的四个声调来区别同音词,以资补偿。

语言的补偿机制同前面谈到的排除机制构成一对矛盾。它们有时是同时起作用的。例如,我们用标准的汉语普通话对十个被试进行了一个听写测验:“Nǐ zuótiān zài dòngwùyuán lǐ kànjiàn shīzi hé lǎo Wǔ le ma?”结果其中五个被试都写成了:“你昨天在动物园里看见狮子和老虎了吗?”这是因为“伍”(Wǔ)和“虎”

① 吴方言例引自周振鹤、游汝杰《方言与中国文化》,上海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204 页。

(hǔ)的发音相近,很容易听错;而且由于正常情况下人们不会到动物园里去观看人,并用这两个词构成并列成分,所以被试就将这儿的“老伍”误写成“老虎”了。这儿由于上下文的补偿机制的作用,被试自动地排除了实际存在的刺激“老伍”,误写成了“老虎”。但是没有一个人将“狮子”写成“虱子”,这也是因为有上下文的补偿作用,被试根据常识知道,谁也不会到动物园里去观看虱子,所以排除了同音词“虱子”,尽管从物理上说,“狮子”和“虱子”的语音刺激是完全相同的(都是“shī·zi”)。

按说,与“老伍”同音的还有“老五”、“老武”、“老忸”(姓),但是由于它们同样不大可能在动物园里与动物并列,所以也必然自动地被排除。与“伍”同音同调的还有“梧”、“牯”、“午”、“忸”、“迂”、“怵”、“庑”、“舞”、“侮”,但是它们都不可能出现在“老”的后面,加之其中有些字是古字或罕见字,所以都被排除了。

不仅补偿机制同排除机制构成一对对立的矛盾,语言中的其他许多方面也处于矛盾的对立统一状态之中:如语言的相对稳定、规范化和不断发展、不断创新之间的矛盾;语言不断吸收有益的成分,又不断排除无益的成分,即吐故与纳新之间的矛盾统一,在这点上语言很像机体;语言一方面表现出社会分化,另一方面又不断趋向统一的矛盾;语言符合逻辑的一面(这居主导地位)同不符合逻辑的一面之间的矛盾;语言的封闭性(如就某个断代而言,一个语言的语音手段是有限的,句于模式也是有限的)同开放性(原则上,词可以无限地增加,但是,就某个断代来说,它的开放性是有限的;言语中的句子是无限的)之间的矛盾;这个矛盾还跟个人言语(idiolect)的有限性同集体言语的无限性之间的矛盾有关,这个矛盾又是语言的个性和社会性矛盾的具体表现。语言中的矛盾对立面还有:共时和历时的矛盾(如“洗澡”在共时是一个词,但是又可以说“洗了一个澡”,这又是古汉语的词绝大多数是单音节这一规律仍在起作用的结果);语言一方面不断复杂化,另一方面又力求精练之间的矛盾;语言符号的任意性和理据性之间的矛盾;语言的

模糊性和精确性的矛盾;语言的经济性和多余性(见下)的矛盾;语言的民族性和由于国际交往日益频繁,语言不断地相互影响、相互吸收和借用,即语言走向国际化的矛盾等等。这些矛盾对立面及其相互作用也是语言机制的重要内容。

四、多余机制

自然语言之所以能够完善地为人类的交际服务,一个重要原因是其中含有许多多余成分。^①语言的多余机制使得人们在进行语言交际时,即使遇到外界的某些干扰,也不会影响理解。例如俄语是以其富于多余成分而著称的。如 В этой большой светлой комнате(在这间明亮的大屋子里),处所关系和阴性范畴(从某种意义上说,在许多情况下,这范畴本身也是多余的)竟重复用三个形容词词尾 ой,一个名词词尾 е 和一个前置词 в 表示(汉语却只需用“在……里”一个手段就表达出来了),因此,在口语交际时,即使有一两个词尾听不清楚,人们根据上下文,也能听懂其意义。在许多俄语百科全书或百科词典中,为了节省篇幅,往往略去这些多余的词尾,读者照样能理解。又如英语中的 many boys(许多男孩)中,boys 中的复数构形后缀-s 同 many(许多)也构成重复表达复数的手段(前者为语法手段,后者为词汇手段)。

汉语中也有不少多余成分。例如:“一条板凳”、“一张桌子”、“一把椅子”中的“条”、“张”、“把”这类个体量词在上古汉语和许多外语中都没有。机器翻译将现代汉语译成这些语言时不需要也不可能将这类量词译出。但是在现代汉语中,这类个体量词与名词结合得如此紧密,以致不能省略或者省略后会产生迥然不同的意义。如“我给了他一把刀”同“我给了他一刀”的意义完全不同。

^① “多余成分”含有贬义,因此有人主张用“羡余成分”。“羡”在古代有“多余”、“余剩”的意义,如“以其羡财治廨舍数百间”(《旧唐书·令狐楚传》)。但是,这个意义在现代汉语中早已死亡,不易为一般人理解,所以我们仍称“多余成分”。

前句中的“把”字是无论如何不能省略的。从这个意义上说,汉语的这类量词又不是多余成分。

此外,在汉语中有用同义词素构成的词(如“捐弃”、“疾病”、“计算”、“奇怪”等),有同义反复结构(如“初来乍到”、“瑶章佳句”、“不知不觉”、“无人不知,无人不晓”等)和偏义词成偏义结构(如“窗户”、“国家”、“拨弄是非”、“质量低劣”、“原班人马”、“人高马大的汉子”、“车水马龙的纽约夜景”、“教授挑灯夜读,写过多少文章,简直无法烛照数计”)等现象,其中都有多余成分。这里面有些多余成分是为了凑音节,构成对称结构(详下),有些多余成分,如“马大”、“马龙”、“挑灯”、“烛照”等,还保留了古代生活的痕迹。

汉语中还有些语义上的多余成分也是为了对称而添加的,目的是为了赋予语言某种和谐美,如“报喜不报忧,画花不画刺”中的后半句话。也是为了达到同样的对称目的,汉语中说“九河山山势蜿蜒,黄河水水流湍急”“百万大军,兵临城下”中,划着重号的重复词都是多余成分。然而,为了适应汉语四字格的特点和达到前后两句构成七言诗对仗的目的,这种凑音节的重复又是必需的,否则句子就不顺口,尽管译成外语或电脑语言时,这些多余成分往往是不需要或不可能译出的。又如汉语的“很”有时也是为了构成双音节,并不一定表示程度。如“今天很冷”并不一定比“今天冷”更冷,而是因为前者构成“(1+1)[1+1]”这种汉语中常用的结构,比“今天冷”说起来更顺口。将外语译成汉语时经常要加多余成分“很”,这是翻译工作者的共同体会。因此有几本现代汉语词典将“很”释为“表示程度相当(或“较”)高”,并不完全符合事实。

多余成分还在新产生的词或词组中出现,例如“夫妻老婆店”中“老婆”是多余成分,电脑翻译时无需将它译出。这个词组甚至出现在《新英汉词典》(上海,1976年)中,它将 mom and pop store (字面意义是“妈妈和爸爸店”)译为“夫妻老婆店”。

汉语中还有一种多余成分：书序往往以“是为序”结尾，这已成惯例。外语著作的序言中就很少这种多余成分。

使用拼音文字的语言中，词的个别音或音组在历史演变中可能脱落，人们照样能理解，这说明所脱落的成分从某种意义上说是多余成分。例如，拉丁语的 *institutum*（组织、机构）在西班牙语、葡萄牙语和希腊语中分别演变为 *instituto*（西、葡）和 *institouton*（希）；英、俄、德、波、荷兰、法、丹麦、瑞典语中该词演变成了 *institute*（e 不发音），*институт*、*Institut*、*instytut*、*instituut*、*institut*，即不再有元音词尾；在意大利语中该词演变为 *istituto*，前缀中的 *n* 也脱落了。可见从表示意义所需的最低限度语音构成着眼，该词中的 *-um*、*-o*、*-e*、*-n* 都是多余成分（在有些语言中，这些词尾构成词的语法中的性别差异，从语法上着眼，不是多余的）。在意大利语中，所有与 *istituto* 同词根的词，如 *istituire*（建立），*istitutóre*（创立者，老师），*istituzióne*（制度）都没有 *n*，尽管在上引其他语言中，对应的词中都有 *n*。不知道为什么，以力图简洁为原则的世界语在所有同前缀的相应词中都保留了 *n*，而没有仿照意大利语省去 *n*。也许这儿世界语所遵循的又是从众的原则了。

又如英语的 *February*（二月）源于拉丁语的 *februārius*（赎罪月）。后者来自 *februō*（赎罪）。公元前 450 年历法改革以前，*februārius* 本指一年的最后一个月，教徒在这个月赎一年的罪，故名。历法改革后，将所有月份推迟两个月，于是，*februārius* 改指“二月”。这个词在德语中为 *Februar*，在俄语中为 *февраль*（л 是 *p* 逆向异化的结果），在普罗旺斯语为 *feurier*，在罗马尼亚语为 *făurar*。从这个词的传承过程中可以看出，词尾 *-ius*、*-y* 都是多余成分，逐渐脱落。这也是语言演变的一个趋势。

总的来说，汉语的多余成分比具有复杂形态的有些印欧语少，这不仅表现为没有变格和变位等词尾，也表现在汉语比印欧语更多地借助于省略和预设。例如：“我的眉毛像姑姑，眼睛像叔叔”（冰心《分》）在汉语中是完全合格的句子，尽管似乎不合逻辑。这

句话说全了应为“我的眉毛长得像姑姑的眉毛,眼睛长得像叔叔的眼睛”,但汉语习惯于省略用法,因为谁都知道眉毛不可能长得像姑姑整个人(这就是预设)。但是有些印欧语却绝对不能这么说,而必须说全,或用代词。如俄语只能说 Мои брови похожи на брови моей тетки. 英语只能说 My brows are like that of my aunt 或 My brows are like my aunt's.

上面说的主要是书面语言中的多余成分。至于口语,不论中外语言,其中的多余成分比书面语要多得多。因为口语转瞬即逝,必须增加多余成分才能弥补漏听或误听的缺陷。在电话中,为了抗干扰,多余成分更是屡见不鲜。例如有个独生孩子给父亲打电话“爸爸,我是 x x”,其中加着重号的也是多余成分。

五、类推机制

19 世纪的历史比较语言学家在解释语音、词汇、语法形式的历史演变时,经常求助于类推。其实,在共时,这也是一种经常制约着语言运用的机制。例如,从“物理所”(或“系”,下同)、“数学所”、“哲学所”类推出“生物所”、“动物所”,尽管从逻辑上说应该是“生物(学)研究所”、“动物(学)研究所”;因为“生物所”“动物所”容易被误解为“生物的所”、“动物的所”。因此也有人称“生物学所”、“动物学所”。但仍有不少人称“生物所”、“动物所”。“生物所”、“动物所”之所以仍被广泛应用,除类推机制和预设机制(动物和生物不可能有“所”)在起作用外,还因为“生物学—所”“动物学—所”这种“3+1”的构词结构模式在汉语中比较罕见,读起来不如“生物所”、“动物所”顺口(这涉及语言的对称机制,下面将加以讨论)。又如从“语言学会”、“物理学会”类推出“奶牛学会”(见于报纸),尽管它易被误会为“奶牛的学会”。其实,“语言学会”等是“语言学学会”或“语言学研究会”的简称,因为“语言”不可能构成学会。只要将这一名称同外语的相应名称进行比较,就不难看出“语言学会”中的省略成分。省略是语言的

经济机制的一种表现。后面我们将分析这一机制。

修辞中有仿拟辞格,如从“急流勇退”仿拟出“急流勇进”,其实,这都是类推机制起作用的结果。

本书第一章引述的说英语的儿童言语中的错误,如用 goed 代替 went(“走”的过去时形式),也是用动词的正规变化(过去时形式在现在时形式后面加-ed)类推的结果。英语中的逆向构词,如从 editor(编者)派生出一个新词 edit(编辑)也是从 direct(指导)——director(指导者)构词模式逆向类推的结果。由此可见,在语言的许多方面都可以看到类推机制的作用。但是,类推的作用有一定局限性。例如英语中常用的名词 oxen(牛)、teeth(牙齿)等保留了古代的复数形式,没有被类推为词根加后缀-es。

六、对称机制

对称机制对理解应如何遣词造句,有很大的实用价值。

人体天生具有对称的生理特征,如手、脚、耳、眼、面颊、两肩,甚至鼻孔都是均匀地对称着的。古希腊著名雕塑家波里克勒特说:“身体美在于各部分之间的比例对称。”刘勰在《文心雕龙·丽辞》中说:“造化赋形,支(“肢”的初文)体必双,神理为用,事不孤立。夫心生文辞,运裁百虑,高下相须,自然成对”,“偶语易安,奇字难适”。

人具有一种天生的对称本能。研究儿童的科学家发现,幼儿摆弄玩具、积木和彩色塑料片时,喜欢摆得整齐对称,这和动物的缺乏对称感形成明显的对立。动物学家发现,澳大利亚和新西兰有一种会造“房子”的鸟,它们会把所造的“房子”的“墙”和“地板”用花朵、羽毛、小贝壳、碎骨片装饰起来。但是这些装饰物的布置却没有任何对称和次序。

恩格斯说过:“……孩童的精神发展则是我们的动物祖先、至少是比较晚些时候的动物祖先的智力发展的一个缩影,只不过更

加压缩了。”^①儿童的对称本能反映了原始人类的对称本能。考古学家发现,人类的祖先,35 万年前的原始人类尼安德特人在用堆骨头的方法表示某种宗教仪式时,也表现出他们已有整齐对称的观念。普列汉诺夫在《论艺术》(第 34 页)中指出:“对于一切原始民族,节奏(也是一种对称——引者)具有真正巨大的意义。对节奏的敏感,正如音乐能力一样,显然是人类的心理和生理本性的基本特征之一。”

哈曼说过:“最早的语言即是音乐。脉搏的跳动、均匀的呼吸以及有节奏、有规律的自然现象,促发了原始人的音乐感。正是这种音乐感使得他们的语言富于韵律和节奏……赫尔德也说,在人类初生时期,讲话就是歌唱,歌唱就是讲话。”^②

人的对称本能当然不仅表现在儿童身上。到了成年阶段,对称的本能更是表现在各个方面。如人所画的各种几何图形(正方形、长方形、圆形、菱形、四边形等)的均匀对称是人所周知的。在美术、雕刻、建筑、音乐等方面也几乎无一例外地都表现出对称的特点(新潮派例外)。不仅如此,连人的动作也表现出对称的特征。早在战国时代,韩非子(约前 280—前 233)就在《饰邪》中指出:“左手画圆,右手画方,不能两全。”对称思想在我国十分古老,两千年前,西汉马王堆的丝织品上便有美丽的对称花纹。敦煌的莫高窟中,4—14 世纪的壁画和雕塑品几乎都是对称的。更早些时候,我国古代的观念两仪(阴阳)生四象,四象生八卦,也都是对称的。方块汉字的组成中,偏旁往往也是左右或(和)上下对称的。

在语言中更是充满了对称。在汉语中,众所周知,对联都是对称的。诗词格律,包括对仗、节奏、平仄、头韵、尾韵等,也都有对称的机制在起作用。从魏晋开始形成,到南北朝达到鼎盛的骈体文,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4 卷,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383 页。

② 转引自姚小平:《洪堡特论语言的起源和发展》,《外语教学》,1992 年第 3 期。

其语句方面的骈偶和“四六(句)”,语音上的平仄相对,更是使对称达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此外如修辞中的对偶、排比、迭映、对衬也都严格遵循对称的规律。仅以迭映和对衬为例,孟子的名句“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荀子的“锲而舍之,朽木不折;锲而不舍,金石可镂”都体现了对称的机制。

在构词中也处处可以看到对称的规律在起作用。例如:“功过”、“安危”、“风雨”、“道路”、“平坦”、“高低”、“轻重”等双音节词中的词素都是对称的。又如在亲属称谓方面,往下数与往上数三代的男性直系亲属名称在汉语中是对称的,即都加“曾”字:“曾孙”、“曾祖”;罗马尼亚语也是这样,都加“stră”:如“strănepo”(曾孙)对“străbunic”(曾祖);匈牙利语也是对称的,都加“déd”:如“dédunoka”(曾孙)对“dédapo”(曾祖)。西班牙语更进一步,往上数与往下数四代仍然对称,如“bisnieto”(曾孙)对“bisabuelo”(曾祖)、“tataranieto”(玄孙)对“tatarabuelo”(高祖)。英语则在所有直系亲属名称中,不论往上或往下数几代,全都对称。例如“grandson”(孙子)与“grandfather”(祖父)对称;“great-grandson”(曾孙)与“great-grandfather”(曾祖父)对称等等。

在构成词组时,特别是构成汉语中的四字格时,往往可以看到对称机制的作用。如以“花”字起头的四字格为例,有“花飞蝶舞”、“花好月圆”、“花红柳绿”、“花街柳巷”、“花明柳暗”、“花容月貌”、“花天酒地”、“花团锦簇”、“花香鸟语”、“花言巧语”、“花朝月夕”等等。其中有些词组中,后面的两个字从语义上看是多余成分,其作用只是凑音节,构成对称的四字格结构。

我国古人很早就认识到汉语的对偶特点。如清代的阮元在《文言说》(收入《研经室三集卷二》)中说到古人写文章,“不但多用韵,抑且多用偶。即如……‘进德修业’……‘同声同气’……‘水湿火燥’……‘云龙风虎’”等等,都是符合语言的对称机制的。

汉语中的不少简称,也采取四字格的对称形式,如“三教九流”、“三姑六婆”、“保家卫国”等。

汉语中的“2+2”对称式的四字格在汉族人心理中造成了一种语言定势,以致遇到语义上的“1+3”格式时,人们也往往受类推机制的影响,容易误解为“2+2”格式,停顿(音渡)也往往因而放在前两个字的后面。例如:“出人*头地”(“*”表示音渡)其实原本作“出*一头地”,意即“高出一头”;“一衣带*水”(像一条衣带那样窄的水面)易被误解为“一衣*带水”;“无肺病*牛”易被误解为“无肺*病牛”;“大型车*道”易被误解为“大型*车道”,因为“大型*歌剧”、“大型*钢材”、“大型*舞蹈”都是“2+2”格式。有一天广播电台将外国的“莫斯科人(москoвич)牌小汽车”读成“莫斯科*人牌小汽车”,也是因为“牌”这个单音节字很少单独使用,接近粘着语素。

不是四字格的成语,也有不少是对称的。如“满招损,谦受益”;“逢人只说三分话,未可全抛一片心”;“酒逢知己千杯少,话不投机半句多”等等。对称机制在汉语中表现得特别突出,这同中国传统的建筑、美术、雕塑等比西方更讲究对称,在文化上形成一种对应关系。

在句法中,主宾语的位置也表现出对称的特点。这种对称在语言学中叫做“语言的力的平衡”。大家知道,为了保持平衡,在天平的左边如果放上一定重量的东西,右边必须加上同等重量的砝码。这是力学上的平衡原则在称重量时的运用。很巧妙的是语言中也有类似的力的平衡规律在起作用。研究语言类型学的美国语言学家莱曼分析了世界上许多语言,发现这样一条类型规律:在正常词序为“动词+宾语”的语言中,表示否定、疑问、可能等意义的修饰动词的成分通常放在动词前面,以保持句子以动词为中心的左右的平衡和对称。如:

汉语:我不认识他。

俄语:Я не видел его. (我没有看见他。)

英语:I don't like dancing. (我不爱跳舞。)

Do you love her? (你爱她吗?)

法语:Je ne comprends pas cette phrase.

(我不理解这个句子。)

相反,在正常词序为“宾语 + 动词”的语言中,上述修饰成分通常放在动词后面,借以保持同等性质的平衡和对称。这种语言通常是粘着语。^① 例如:日语的わたし(我)たち(们)は(提示助词)この(这个)ひと(人)を(宾格助词)しう(认识)ない(不)。(我们认识这个人。)

英语中专有名词的领属意义通常用属格's形式表达,但在修饰语扩展时,有时为了保持平衡和对称,也可采用分析形式of…。如:

John's father(约翰的父亲);

但:The father of John and Mary

(约翰和玛丽的父亲)。

James's reign(詹姆斯的统治);

但:The reign of James the Second

(詹姆斯二世的统治)。

此外,在英、法、俄等语言中,当十分扩展的从句修饰主语时,往往将谓语(及其宾语)提至主语的前面,也是为了保持句子左右的平衡和对称。例如:Happy is the man who is living by his hobby. (肖伯纳:《皮格马利翁》)(按自己的爱好生活的人是幸福的)的正常词序是The man who is living by his hobby is happy. 为了保持平衡,将谓语部分is happy颠倒并提至句首。在这个句子中,第一个词和最后一个词押内韵y(从句子着眼,第2个y是尾韵),两个

① 见 W. P. Lehmann: *A structural principle of language and its implications* (语言的一条结构原则及其意义), 刊美国 *Language* (语言) 杂志第 49 卷 (1973 年) 第 1 期第 50 页。决定词序的因素很多,如主题、述题的位置,强调等等。这儿谈的只是一般的情况。如汉语也可以说:“他,我不认识”,俄语也可以说:Его я не видел(他,我没看见。)或 Я его не видел。(我没看见他。)

is, man 和 who 也都构成对称。

汉语句法中也有类似的对称平衡机制在起着支配词序的作用。例如,较长的状语通常必须提至句首,以保持句子左右扩展的对称和平衡。如:

(1) “我们从报纸得知……”,比较:“从历史的和现实的阶级斗争中,我们体会到舆论的重要性”。

(2) “他从新疆带来了很多好消息”;比较:“从遥远的祖国边疆,他带来了很多好消息”。

上面谈到的头韵、尾韵,从某个角度看,也都体现了对称机制的作用。这两种手法在外语诗歌和散文中用得特别广泛,所以需略加说明。例如,控制论的创始人维纳写了一部书 *God and Golem* (上帝和机器人)。他不用常用词 robot (机器人),而用了一个非常冷僻的词 golem (“机器人”,本指“犹太人民间传说中的有生命的泥人”),就是为了利用头韵,造成和谐、对称的效果。苏联出版过一本书《Триумф и трагедия》(“胜利与悲剧”,或译成“凯旋与悲剧”),作者不用 победа (胜利),而用了 триумф,也是出自同样的考虑。英语成语 sleep like a log (“熟睡”,字面意义是“睡得像一根圆木”), as cool as a cucumber (“极为冷静”,字面意义是“像黄瓜一样冷静”)的构成也是头韵对称机制作用的结果,尽管后一个比喻并不贴切。

上面谈到,节奏也起对称的作用,这一特点不仅见于诗歌,也见于散文。例如,英语中说 to pút on sócks and shóes (穿上短袜和鞋子),这正好符合抑扬格(轻重轻重)的节奏和先穿袜子后穿鞋的次序。但是(1)to pút on shóes and stóckings (穿上鞋和长统袜)却不宜说成(2)to pút on stóckings and shóes (穿上长统袜和鞋子),这不仅因为英语中当单音节词同多音节词并列时,习惯将多音节词放在后面,还因为(1)符合抑扬格,(2)却破坏了抑扬格,尽管(1)不符合人们先穿袜子后穿鞋的习惯。从这个例子可以看出,有时,对称的机制比客观事物的次序更能制约词语的顺序。因此,

有些认知语言学家认为客观事物的顺序决定语序,并以此反对索绪尔的语言符号的任意性原则,那是不对的。

汉语修辞学中有所谓“同异格”,如“重在表现,不重在表面”“既要_点看市_点场,还要_点看市_点长”(指市场经济与指令经济的矛盾)、“拳_点头代替舌_点头”“莫把邮_点票当股_点票”等。其实,这种同异格大致相当于外语诗律学中的“头韵”(“表”、“表”同字押头韵和尾韵,“市”、“市”同字押头韵和尾韵,“现”和“面”、“场”和“长”还押尾韵)和“尾韵”(“头”和“头”,“票”和“票”同字押头韵和尾韵)。不过这儿的尾韵不是在句末押韵,而是在句中押韵。这种韵在外语诗律学中叫做“内韵”。汉语诗律学中有必要引进“头韵”、“内韵”这两个概念,用不着另立“同异格”。这些韵律能赋予短语或句子以对称美。掌握这个规律,对学习中外语言都有很大的用处。

此外,中外语言的修辞手段中都有所谓“顶真”和“回环”,如“穷则变,变则通,通则久”(《易经》)、“信言不美,美言不信”(老子)、“楚辞辞楚”(刘勰)、“天时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生命之树常青,常青之树有生命”,“人间的风雪,风雪的人间”(魏巍)、“the law of nature and the nature of law”(自然的法则和法律的本质),*The Infancy of Speech and the Speech of Infancy*(言语诞生的初期和婴儿期的言语)(L. Stein 名著的书名)等等,其实这些都不过是语言对称机制的另一种表现罢了。

当然,不论从组合关系还是从聚合关系着眼,语言中也有不少非对称现象。关于组合中的非对称现象,可比较“大姐”同“小姐”,“大虫”(老虎)同“小虫”(小的虫)在语义上的不对称;“小费”、“小丑”、“小贩”、“打小报告”、“小恩小惠”、“小夜曲”、“小偷”等都没有对应的以“大”为词素的词或词组。反过来,“大力士”、“大自然”、“大舌头”、“大杂烩”、“大团圆”等没有对应的以“小”为词素的词;“聋子”、“瞎子”、“瘸子”都没有对应的表示耳聪、目明、非瘸子的词(不算词组)。可见语言实际上是一种有序结构和无序结构的统一体。

七、经济机制

语言学中的“经济原则”这个术语是法国语言学家马丁内(A. Martinet, 1908—1999)在其《普通语言学纲要》中提出来的。在他以前,语言学家用省力原则这个术语解释语音中的同化现象(如浊音清化)、词尾的浊音清化、词尾的脱落等共时和历时现象。

此外,在构词、句法、修辞等方面我们都可以观察到经济机制的作用。例如:缩略词的广泛采用,用复合词代替词组,某些词组的构成,句子成分的省略,借代的广泛使用,其原因都可以从经济机制中得到很好的说明。以汉语为例,前面我们举了冰心的“我的眉毛像姑姑”的例子。其实,汉语中这类省略结构很多。例如:“今年的任务比去年(的任务)增加了一倍”,“北京的年平均温度比南京(的年平均温度)低”。又如“应不应该”是“应该或(或“还是”等)不应该”的省略;“愿不愿意”是“愿意或(或‘还是’等)不愿意”的省略。至于口语,尤其是对话中的省略现象比比皆是,都体现了经济机制的作用,就不再举例了。

传统修辞学只是指出借代这种现象,没有追究使用借代的原因。其实,原因之一就在于经济机制在起作用。例如,“国手”是用“手”代指“国家级的优秀排球队员”,“国脚”是用“脚”代指“国家级的优秀足球队员”。又如“买了一台牡丹”比“买了一台牡丹牌彩色电视机”要简略得多。“买了一辆飞鸽”、“喝了一瓶茅台”等从修辞上说,是借代,即用牌号或产地代指物品本身;从语言机制着眼,其实都是一种经济、省略的手法。

汉语中经济机制的作用特别明显。以缩略词为例,汉语中缩略词用得特别多,因为汉语中用来充当简称的单个汉字往往有意义,所以懂汉字、生活在中国内地的人往往不难理解,如“中国民航”、“中国政协”。但是从相应的英语缩写词:CAAC, CPPCC 中,却推测不出它们的任何意义。

语言中音和音节的脱落,也是经济机制起作用的结果。例如:

俄语的 обязанность(责任)是从 обязанность 演变来的(вязать 的意义是“束缚”)。这个词在古俄语中 б 后原有央元音 ъ, ъ 脱落后, в 也跟着脱落。обязательство(债务)一词中 б 后也有过 в, 后来脱落。汉语中“债”字的初文是“责”, 同俄语中上述表示“债务”和“责任”的两个词也同源, 可说是不谋而合。音节脱落的例子如英语的 Reagen's economics(里根的经济政策)紧缩为 Reagenomics(摘自美国报纸), 两个近似的音节合并。

语言中经济机制起作用的有些地方, 是以读者的文化知识为背景的。例如“长期处于迷雾之中的渤海国的历史研究, 出现了柳暗花明的历史性突破”(录自报纸)中的“柳暗花明”比喻“绝路逢生”, 是以陆游的名句“山重水复疑无路, 柳暗花明又一村”(《游山西村》)作为背景的。不懂得这一背景的人, 就不可能理解“柳暗花明”怎么会同“历史性突破”相连。

阮元在上引《文言说》中说:“古人以简策传事者少, 以口舌传事者多; 以目治事者少, 以口耳治事者多; 故同为一言, 转相告语, 必有愆误。是必寡其词, 协其音, 以文其言, 使人易于记诵, 无能增改。”这段话绝妙地说明了书面语中经济机制(“寡其词”)的作用和原因。

第三章 语 音

第一节 语音的性质和分类

一、语音的物理性质

语音是人的发音器官发出来的声音,它是语言的物质外壳,通过语音人们才能感知语言的存在。现代的言语合成机也能发出语音,那只是人发出的语音的模拟。

语音作为一种声音,有声音所具备的各种物理性质:音高、音强、音长、音色。

1. 音高 音高指声音的高低,它取决于物体振动的频率。语音的高低取决于声带振动的速度。每个人的音高都可以有所不同,人能控制自己的声带使语音有高低曲折的变化。汉语中的声调主要由音高不同形成,语调也是由音高的变化决定的。

2. 音强(音量) 音强指声音的强弱,它取决于振幅的大小。语音的强弱取决于说话时呼出的气流对声带等的压力的大小,语音的轻重(如重音、轻音等)主要是由音强决定的。

3. 音长 音长指发音时间的长短。在有些语言中音长不同可以区别不同的意义,在现代汉语普通话中音长在声调方面也起着一定作用。

4. 音质(音色) 音质指声音的个性或品质。从发音的角度看,不同音质的产生主要有三方面的原因:a. 发声体的性质不同。笛子的发声体是笛膜,胡琴的发声体是琴弦,所以笛子的声音和胡琴的声音不同。人的发声体是声带,所以语音跟笛声、胡琴声

不同。b. 发音方法不同。同是胡琴,拉和拨的声音便不同。c. 共鸣器的形状和大小不同。胡琴的共鸣器是琴筒,各种胡琴(京胡、二胡等)声音不同主要是琴筒的长短粗细不同造成的。舌头等的活动可以使人的共鸣腔形状发生变化,由此可以产生种种不同的语音。音质不同往往是三个方面共同起作用的结果,只是有时某一方面起的作用更为显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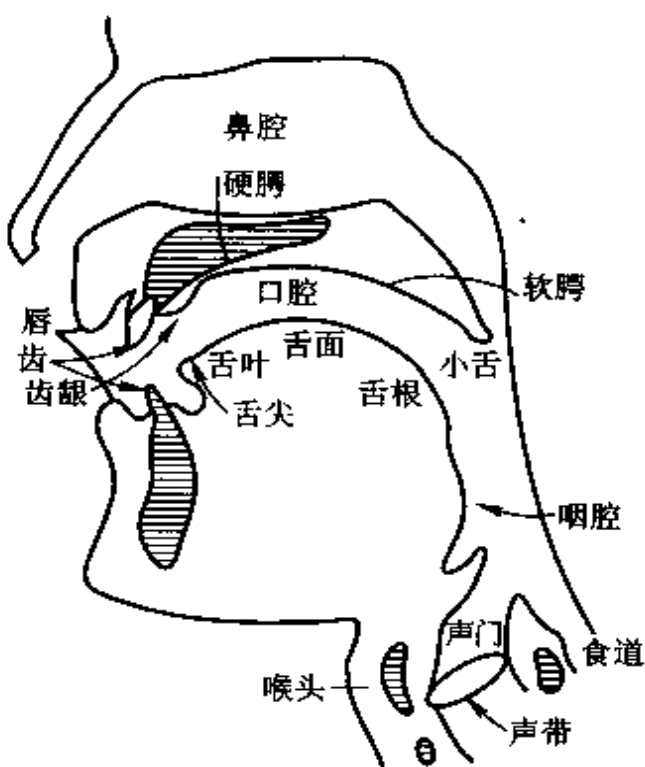
音高、音强、音长、音质叫做声音的四要素,也是语音的四要素。研究语音往往要从这四方面着手。

二、语音的生理基础

语音是由人的发音器官发出来的,发音器官的活动方式变了,语音也就会随之变化。

人类发音主要利用呼出的气流。压缩肺部,气流便从气管呼出,首先冲击声带。声带位于喉头内部喉腔的中央,它有两瓣有弹性的肌膜。声带之间的空隙叫声门。声带收拢,声门不完全关闭的时候,受气流冲击可发生有规律的振动,因而产生各种乐音的原始声波。

喉腔的上面是咽腔,它的后壁叫咽壁。咽腔是一个三岔路口,气流从肺部出来,一条道通口腔,一条道通鼻腔,主要靠小舌调节。小舌堵住鼻腔时发口音,堵住口腔时发鼻音,放在中间让气流同时从口腔鼻腔出去时发口音鼻音。



发音器官图

口腔由上下腭组成。元音开口度的大小主要由下腭的上下活动造成。口腔中最活跃的发音器官是舌头。舌头的最前端是舌尖,舌尖后面同齿龈相对的那一部分是舌叶,舌叶后面依次为舌面和舌根。上腭前部是硬腭,后面的肉质部分是软腭,软腭可以带动跟它相连的小舌一起活动。上下齿也是重要的发音器官,口腔最外面部分是上下唇。上下唇都可以活动,除了发双唇和唇齿音外,唇形的圆扁不同使元音分成圆唇元音和非圆唇元音两类。

元音和浊辅音的发音体主要在声带,所以一般认为语音的发音体就是声带^①。喉腔、咽腔、鼻腔、口腔都是语音的共鸣器,叫做共鸣腔,口腔尤为重要。

三、音素和音标

(一) 音素和它的分类

人们说话时,最容易觉察的语音单位是音节。音节是最自然的语音单位,一个汉字一般就是一个音节。再进一步就是把音节分析成音素。音素是从音质角度切分出来的最小的语音单位。现代汉语普通话的音节有四百多个,从中分解出的音素却只有三十多个。如 i、n、a 三个音素就可以组成 i、in、a、an、ni、na、ia、ai、ian、nai 等音节。

音素可以分为元音和辅音两大类。元音有 i、a、o 等。发元音时,气流冲击声带振动发音,经过共鸣腔时,气流只受共鸣腔各种形状的调节,但并不受阻碍。气流缓慢,发音器官的肌肉均衡紧张,因而元音主要是乐音。辅音与元音不同,发 p、t、s 等清辅音的气流从肺部出来后并不振动声带,但是它们总要在共鸣腔的某一部位上受到阻碍,气流较急,发音器官中形成阻碍的那一部分紧张,这样发出的辅音是噪音。发 m、n、l 等响辅音时,声带振动,因而有乐音成分;但它们也要在

^① 发清辅音时声带不颤动,它们的发音体在形成阻碍的发音部位。

共鸣腔的某一部位受到阻碍,也有噪音成分。

总起来说,元音和辅音的区别主要由以下几方面判定:*a.* 在共鸣腔内是否受阻碍;*b.* 肌肉是否均衡紧张;*c.* 气流缓急;*d.* 有无噪音。当然也还有一些过渡状态,如半元音等,要根据具体语言的具体情况来判定。

(二) 国际音标

发出的语音转瞬即逝,为了教学 and 研究的方便,必须用符号把它们记录下来。专门用来记录语音的符号就叫做音标。音标是研究语音的重要工具。尽管现代有了录音设备,音标仍有其重要性。

音标必须能够准确地记录已知各种语言的语音,能够让人们听到某个语音就能用一致的符号记录下来,见到一个符号就能发出该符号所代表的某一个语音。这是任何文字(即使是音素文字)都做不到的。由于种种原因,音素文字往往只能近似地标记本族语的语音。英文字母只能标记现代英语标准音,《汉语拼音方案》只能标记现代汉语普通话,标记其他语言(或方言)就不够用,而且一个字母往往表示几个音,有时几个音又用一个字母表示,如英文中 *s* 与 *c* 都可以表示 [s] 音, *c* 还可以表示 [k] 音。

“国际音标”是目前最为通行的音标。它是 1888 年由“语音教师协会”(后改名“国际语音协会”)制订发表的,其后经过多次修订。它坚持“一个音标记录一个音素,一个音素只用一个音标记录”的原则,基本上可做到使不同的发音者看见同一个音标能据以发出相同的音,各种语言中的同一个音能用相同的符号记录。它的符号采用拉丁字母及其大小写、手写体、变形等,此外还吸收了少数其他语言的字母,使用了一些附加符号。这些符号的作用同印欧语系诸语言惯例大致相同。

在采用国际音标表示音素时,通常在符号外加 []。

四、元音

声带颤动发出原声波后,由于发音器官的不同活动方式使共

鸣腔的形状和体积不同,从而形成音质不同的各个元音。元音中最主要的是舌面元音。发舌面元音时,软腭和小舌堵住鼻腔通道,靠舌面的位置和唇形来调节音质。舌面元音可以从三个方面显示出自己的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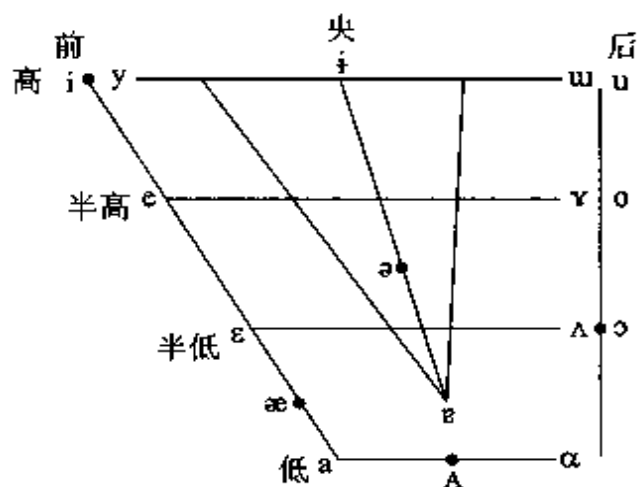
1. 舌位的前后 舌头最高部位移向口腔前部时发出的元音是前元音,如[i][y][e][æ]等。如果舌面缩向口腔后部便是后元音,如[u][o][ɑ]等。舌面居中的是央元音,如[ɜ][ə]等。

2. 舌位的高低 下腭的升降可以使舌位有高低之分。常见元音分“高”“半高”“半低”“低”四度。高元音如[i][y][u]等,半高元音如[e][ø]等,半低元音如[ɛ][ɶ]等,低元音如[æ][ɑ]等。

3. 唇形的圆展 双唇拢圆发出的元音[y][o][u]等叫圆唇元音,反之则是非圆唇元音,如[i][æ]等。

每一个舌面元音都可以根据这三个方面同其他元音区别开;也可以说,只要说出某个元音在这三个方面属于哪一类,便可判定是什么元音。如[i]是前元音、非圆唇元音、高元音,[o]是后元音、圆唇元音、半高元音。

根据舌面元音的这种三维特点,可以绘出如下的“舌面元音图”:



除高低、前后外,竖线前为非圆唇元音,竖线后为圆唇元音。根据元音的位置,人们便可以知道该元音的发音特点并准确地发出音来。

舌面元音在各种语言中都占据最重要的地位。此外还有一些为某个或某些语言所特有的元音,如舌尖元音(普通话中的[ɿ], [ʊ])、卷舌元音(普通话的[ʁ])、鼻元音等。

五、辅音

发辅音和元音不同,不管声带颤动与否,一定要在发音通道上的某一部位发生障碍。只有突破了这个障碍,才能发出辅音。因此我们可以根据发生障碍的处所(发音部位)和破除障碍的方式(发音方法)来给辅音分类,描述它们的特点。

按发音部位,辅音可分成:

1. 双唇音 下唇和上唇接触或靠近时发出的音,如[b][p][m]等。

2. 唇齿音 下唇和上齿接触或靠近时发出的音,如[f][v]等。

3. 齿间音(舌齿音) 舌尖和上齿尖接触或靠近时发出的音,如[θ][ð]等。

4. 舌尖齿龈音(舌尖前音) 舌尖抵住或靠近齿龈时发出的音,如[t][d][n][s]等。

5. 舌尖硬腭音(舌尖后音) 舌尖抵住或靠近硬腭时发出的音,如[tʃ][dʒ][ʃ]等。

6. 舌叶硬腭音(舌叶音) 发音时,舌叶两边隆起接近硬腭,双唇略有突出,如[j][ʒ]等。

7. 舌面硬腭音(舌面音) 舌面抵住或接近硬腭时发出的音,如[tɕ][ç]等。

8. 舌根软腭音(舌面后音) 舌面后抵住或接近软腭时发出的音,如[k][x]等。

9. 小舌音 小舌与舌根抵住或靠近时发出的音,如[ʀ]等。

10. 声门音 发音时,声门紧闭或接近,声带不颤动,如[ʔ][h]等。

同一部位的音,发音方法可以不同,从而形成不同的辅音。发音方法的类型也是区别辅音的重要依据。

发辅音时一般分三个阶段:(1)成阻,形成障碍;(2)持阻,障碍持续;(3)除阻,阻碍消除。

发塞音时,成阻阶段发音器官紧闭,持阻时间甚短,然后发音器官分开(除阻)发声。如[p][t]等。擦音,在成阻阶段发音器官便留有缝隙,使气流摩擦而发出声,如[f][s]等。塞擦音,成阻和持阻时与塞音相同,除阻则与擦音相同。如[ts][tʂ][tɕ]等。

鼻音,成阻时,口腔中某些发音器官紧闭,软腭小舌下垂,让气流从鼻腔中出去发声,如[m][n][ŋ]。此时声带往往振动。

边音,舌尖上翘,抵住齿龈,使气流从一侧或两侧通过,如[l]等。此时声带也往往振动。

颤音,气流使舌尖或小舌多次振动,如[r][ʀ]等。

闪音,发音时舌尖靠近齿龈,接触很轻,旋即离开,如[r̥]。发颤音和闪音时声带也往往振动。

半元音介于元音辅音之间,它带有轻微的摩擦。如[j][w]等。

清音和浊音只凭声带振动与否来分,声带振动的是浊音,不振动的是清音。上述各种辅音中,鼻音、边音、半元音一般都是浊音。塞音、擦音、塞擦音既有清音,如[p][t][ts][s]等;也可有浊音,如[b][d][dz][z]等。

发塞音、塞擦音,如果除阻时呼出一股强烈的气流,发出的音便是送气音,没有伴随这股强气流的便是不送气音。国际音标用附加[h]或[ʰ]表示,如[p]为不送气音,[ph]或[pʰ]便是送气音。

知道一个辅音的发音部位和发音方法,便可准确地发出该辅音来。因此,人们以发音部位为一方,发音方法为另一方,设计出辅音表:

	双唇	唇齿	齿间	舌尖 齿龈	舌尖 硬腭	舌叶 硬腭	舌面 硬腭	舌根 软腭	小舌	声门
塞 音	p			t				k		ʔ
	b			d				g		
鼻 音	m			n				ŋ		
擦 音		f	θ	s	ʃ	ʃ	ç	x		
		v		z	ʒ	ʒ				h
边 音				l						
颤 音				r					R	
闪 音				r						
半元音							j	w		
塞擦音				ts	tʃ		tɕ			
				dz	dʒ					

第二节 音 位

一、音位和音位变体

(一) 什么是音位

音位是一个语音系统中能够通过语素区别意义的最小语音单位。音位符号用前后各一条斜线标记,如 i 音位记作 /i/。

作为一种语音单位,音位是不表义的,但它们可以起区别语素

(词)的意义的作⽤,所以音位之间往往是对立的^①。不同的音出现在相同的语音环境中如果能表示不同意义的语素(词),它们就有了区别意义的作⽤,就可能是不同的音位。如在普通话 n 声母、上声调的语境中,可以出现下面的表示不同意义的音节:

nǐ(你) nǎ(哪) nǚ(努) nǚ(女)

由此可以说,i、a、u、ü 能够通过语素区别意义,是对立的,它们是普通话中的四个音位。当然不是一个语音系统的所有音位都能出现在某一个相同的语境中并通过语素区别意义,但是我们还可以利用别的语境,辗转相求。例如 o 不出现在 n 的后面,但是可以出现在去声 p 声母之后,与 i、u、a 对立:

pò(破) pì(屁) pù(铺) pà(怕)

因此,o 既不能属于别的元音音位,便也是一个独立的音位。

不同的语音系统其音位也有所不同。不同的语言有不同的音位,构成不同的音位系统。普通话里[p]与[ph]是对立的,[pA⁵¹](爸)与[phA⁵¹](怕)意义不同,所以[p]和[ph]是两个音位。但是,[p]与[b]各有自己出现的语境:[b]只出现在轻声音节中[bA](“爸”、“吧”、“罢”等),[p]则在其他场合出现,是互补的,只能看作一个音位。英语的情况同汉语刚好相反:[b]与[p]或[ph]是对立的,如 big[big](大)同 pig[phig](猪)是对立的,所以[b]是独立的音位。但是,[ph]与[p]是互补的,前者出现在音节开头,后者出现在 s 的后面,如 spy[spai](间谍),所以英语的[p][ph]是同一个音位的不同变体。不同的方言也往往有自己的音位系统,北京话中的/i/和/y/是两个音位;昆明话中没有/y/音位,只有/i/音位(“鱼”、“雨”、“具”等的韵母都是 i)。

音位是最小的语音单位,是对语言中的音素进行归并的结果。人们在说话时可能说出来的音素是很多的,但是能够形成音位的

① 学习本节时请参看本书第二章第一节。

并不多。每个音位都或多或少包括一些相近的音素(变体),它们相互之间不构成对立,于是人们把它们看成同属一个音位。声调、重音、音长也都可以形成音位,但是它们总要附着在某个音素或音节上。

区别意义的作用在归并音位时起着重要的作用,但是也有一些特殊情况。有的音素相互之间不能在同一语境中出现,因此没有区别意义的作用。但是,如果语音特征十分显著,本族人能明显分别的,还是要算作不同音位。例如普通话的[k]与[tɕ]。[tɕ]只能在[i]、[y]前出现,[k]只能在其他元音前出现,还应算作不同的音位。

(二) 音位变体

属于同一个音位的各个成员是该音位的不同变体。现代汉语普通话的/a/音位是从[a][A][ɑ][ɛ]等音素中归并出来的,这[a][A][ɑ][ɛ]便都是/a/音位的变体。其实每个音位都包含许许多多变体,不过有些变体我们感觉不出来,或者感觉到了却不注意罢了。但如果拿语图仪等精密仪器记录,便会发现许多人们日常感觉不到的变体。

音位变体相互之间都是不对立的。不对立有两种情况,因此,变体也有两类:

1. **自由变体** 同一音位中的两个或几个变体可以在相同的条件(语境)下出现,但是没有区别意义的作用,这样的变体便是自由变体。例如兰州话的[n]与[l]便是/n/音位的自由变体,湘方言中的[ts]、[tɕ]便是/ts/音位的自由变体。自由变体既在相同的条件下出现,又不区别意义,人们往往不予注意,结果导致说这种话的人即使会发这两个变体的音,却仍可能分辨不出来。

自由变体不受语境约束,只要是该音位出现的地方,不管哪一个变体都可以出现。

2. **条件变体** 同一音位的各个变体如果有互补关系,这些变体便是条件变体。例如现代汉语普通话的[p]与[b]同属/p/音

位,它们之间有互补关系,所以是/p/音位的条件变体。

观察条件变体必须注意变体出现的条件,例如[b]出现的条件便是在轻声音节中充当声母,如“尾巴”中的“巴”[bA]的声母。现代汉语普通话中/a/有四个条件变体:[a][A][ɑ][ɛ],它们出现的条件分别是:

[a]在韵尾[i]、[n]之前,如[than³⁵](谈);

[A]无韵尾,如[ɕiA⁵¹](夏);

[ɑ]在韵尾[u]、[ŋ]之前,如[tɑŋ⁵¹](荡);

[ɛ]在韵头[i]或[y]同韵尾n之间,如[mien²¹⁴](免)。

条件变体出现的条件有相对性,就是说有些变体不是绝对不会在别的变体的条件下出现,如“妈”本应读作[mA],但也有人故意说成[mɑ],意思不变,只是听起来不习惯罢了。

二、音位的区别特征

如果进一步研究音位,就会发现音位与音位并不是在所有方面都不同,例如,现代汉语的/p/与/ph/都属于闭塞音,都是清音(就/p/音位来说,清音浊音都可以,[b]也属于/p/音位),都是双唇音……它们的差别只在于前者不送气而后者送气。/s/与/z/都是摩擦音,发音部位相同,只是一为清音,一为浊音。/p/与/m/的不同则在清音与浊音、口音与鼻音。这些差别点便是区别特征。这些区别特征可以列成矩阵来表示,如现代汉语中的/p ph k m s z/的矩阵如下:

	/p/	/ph/	/k/	/m/	/s/	/z/
双唇	✓	✓	○	✓	○	○
硬腭	○	○	○	○	✓	✓
软腭	○	○	✓	○	○	○
清	✓	✓	✓	○	✓	○
浊	○	○	○	✓	○	✓

续表

	/p/	/ph/	/k/	/m/	/ŋ/	/ɹ/
送气	○	✓	○	○	○	○
不送气	✓	○	✓	○	○	○
闭塞	✓	✓	✓	○	○	○
摩擦	○	○	○	○	✓	✓

这种矩阵,只要区别特征选得适当,就可以把整个语言的音位系统表现出来。

确定语音区别特征的根据主要有两类。一类是根据发音部位和发音方法的特点划分的,比较容易掌握。上面列举的区别特征便是根据发音部位或发音方法确定的。元音也可以这样分,如[i]和[a]的区别便在于“高/低”;[y]和[u]的区别便在“前/后”。另一类则是根据声学或听觉感知特点确定的。这些特征可以在频谱图上显示出来。如“粗糙/柔润”,从声学角度看,前项有一种较强的无规则噪音,特点是高频加强而依次共振峰减弱;后项相反;如[s]/[ts]等。又如“钝/锐”,前项频谱的重心在低频区,后项在高频区;如[p]/[t]、[m]/[n]等。一般情况下两种分类法总是一致的。声学特征是发音基础的表现,所以也可能从发音部位或发音方法上得到说明。但声学特征更易于对语音中的特征进行准确简练的概括。正是因为这个缘故,美国语言学家雅柯布逊(Roman Jakobson, [1896—1982])才有可能用12个对子就描写了所有语言的语音区别特征,而一般语言只需从中选取八九个对子就够了。

一般说来,音位对立总是表现为区别特征的对立,所谓区别意义的作用实际上是因区别特征不同而显现出来的。但是区别特征却不一定只属于特定语言的音位。从音素来看也可利用区别特征进行描写,这一点在比较语音学方面尤为重要。有一些区别特征可以表明某些语言存在着语音上的共性,另一些区别特征则可以

显示它们之间的差别。

三、超音质音位

音素是由音质决定的,由归并音素而获得的音位,是音质音位,我们前面举的/a/、/s/等音位都是音质音位。

不是从音质角度划分的音位都是超音质音位,也叫非音质音位。英语里 content['kɒntent](内容)和 content[kən'tent](满足)意义不同便是靠重音位置的变化表现出来的(当然元音 o 的发音也随重音移动而有所不同)。这种由重音位置变化区别意义形成的音位叫“重位”或“势位”。英语还可以用元音的长短来区别意义,如 beat[bi:t](打、敲打)和 bit[bit](小块、些许)。*[i:]*是长音,*[i]*是短音,元音相同,靠时间长短来区别意义。这种由时间长短区别意义形成的音位叫做“时位”。

对现代汉语来说,最重要的是调位。调位是由音高决定的,所以也是超音质音位。现代汉语普通话有四个调位:阴平、阳平、上声、去声。它们还可以有变体,上声从调值来看有 214、211、35 等变体,去声有 51、53 等变体。

调位	变体	出 现 条 件	例子
/上/	[214]	后面没有别的音节	很好
	[35]	在上声音节前	土改
	[211]	在阴平、阳平、去声音节前	土堆 土豪
/去/	[51]	后头没有别的音节	是、瓦特
	[53]	在去声音节前	特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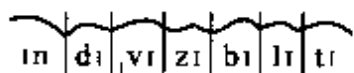
音质音位和超音质音位虽然同是音位,其实只是在具有区别意义(对立)的作用上相同,具体表现却有根本性的差别。音质音位在语流中总是要占据一定的片段位置,是独立性较强的语音单

位。超音质音位却有所不同。就调位而言,它本身并不在语流中占据某一片段,它必须附着在某一个音节之上才能显示出自己作为音位的作用。重位则必须在词(多音节词)中才能显示其区别作用。时位虽然在语流中占有一定的片段,但其实质仍只是某一音质音位在时间上的延长与否的对立。没有音质音位,时位即无所附丽。正是因为音质音位与超音质音位的这种关系,一般谈论音位时,往往以音质音位为代表,有时就指音质音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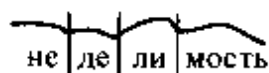
第三节 音位的组合

一、音节

音位可以组合成音节。音节是在发音时肌肉一次紧张形成的语音片段。音节是语音结构上的最小单位,一般情况下一个汉字就是一个音节,如“打”、“上”、“花”都是一个音节。一个音节可以由两个以上音位组合而成,也可以只有一个音位。但是不管怎样,每发一个音节都要有一次胸部活动,发音器官的肌肉也相应地有一次紧张。或者先增强后减弱,或者一开始就是紧张的顶点,然后逐渐减弱。音节中发音器官肌肉紧张的顶点所发出的音叫做音峰,音节交界处则是发音器官肌肉紧张的最低点所发出的音——音谷。例如英语的 *indivisibility* [ɪndɪˈvɪzɪˈbɪlɪtɪ] (不可分性), 俄语的 *неделимость* (不可分性):^①



七个弧,七个音节



四个弧,四个音节

^① 引自罗常培、王均《普通语音学纲要》(修订本),商务印书馆2002年版,第117页。

处在音峰位置上的的是领音,处在由弱增强的位置上的的是起音,处在由强变弱位置上的的是收音。音节结构大致有下面四种:

(1) 领音 如[a](啊)、[i](衣)。

(2) 起音 + 领音 如[tA](大)、[ti](地)。

(3) 领音 + 收音 如[an](安)、[in](因)。

(4) 起音 + 领音 + 收音 如[pan](班)、[phai](拍)。

领音多由元音充当,自成音节时也可由鼻音充当,如[n̩](嗯)。起音往往是辅音;收音可以是辅音,也可以是元音。

以辅音收尾的音节叫闭音节,以元音收尾的音节叫开音节。“大[tA]”是开音节,“班[pan]”是闭音节。现代汉语开音节占优势,英语、俄语里开音节和闭音节都很多。彝语、纳西语、缅甸语等只有开音节,没有闭音节。

二、音位的组合

音位组合有极强的选择性,这一点在第二章中已经讲到。某个音位可以跟哪些音位组合,往往因语言的不同而异。例如,现代汉语普通话中[s]不能跟[i]组合在一个音节内,不仅没有[is],也没有[si],英语却可以,如see[si:](看见),east[i:st](东方)。出现这种差别,完全是各种语言的习惯决定的。

各种语言的音位在音节中的位置也可以不同。现代汉语普通话的辅音音位除[ŋ]外都可以作起音,作收音的则只是[n]和[ŋ]。单独成音节的辅音只有鼻辅音,而且只用作叹词,如“嗯[m̩]”“嗯[n̩]或[ŋ̩]”等。

现代汉语普通话中没有几个辅音连在一起出现在一个音节的情况,也就是说现代汉语普通话中没有复辅音;英语、俄语等语言中则比较多。如英语prelect[prɪ'lekt](演讲、[在大学里]讲课),extract[ɪks'trækt](抽出),俄语встреча[fstɾɛʃʲe](相会),страна[stɾana](国家),独龙语[spla](粘住)等。但是现代汉语的复元

音则很发达。有二合元音如[ua][ie][ai]等,三合元音如[uai][iou][uei]等。

现代汉语普通话中辅音音位同元音音位组合的规律性很强,每个音节都可以分成声母韵母两个部分,声母由辅音充当,韵母中必须有元音,每个音节都有声调。这种分析法可用下图表示:

声 韵 结 构 例 字	音 节 结 构				
	声 母	韵 母			声 调
		韵 头	韵 腹	韵 尾	
挑	th	i	a	u	阴平
爱			a	i	去声
倒	t		a	u	上声
衣			i		阴平
迎			i	ŋ	阳平

三、语调

语调是一种普遍的语言现象。声调是属于音节的,但是句子也可以有高低抑扬轻重的变化,这就是语调。

狭义的语调又叫句调,指的是全句高低升降的变化,它表达说话人的情绪和要求等。尤其值得注意的是全句末尾音高的变化。试比较:

- (1) 回去 ↓。
- (2) 回去 ↑?
- (3) 回 ↑ 去 ↓!
- (4) 回去 ↓!

句(1)是陈述句,句末语调略有下降;句(2)为疑问句,句末语调上扬;句(3)先升后降,表示讽刺、不同意等意义;句(4)句末语调急速下降,表示命令。英语语调也有类似变化,如:

²His name is ³Bill¹. (他叫比尔。)

²His name is ³Bill ³? ↑ (他叫比尔吗?)

上句是陈述句,下句是疑问句。但有疑问词的疑问句却说成:

²What's your ³name¹ \? (你叫什么名字?)

句调的变化在像汉语这样的声调语言中是在原句各音节声调的基础上进行的,比较:

回去 \!

回家 \!

同是命令句,后句显然仍比前句句末语调为高。

广义的语调还包括句重音、停顿等。

句重音是属于全句的。说话人有意强调某个词(或语素),就把它说得重些、有力些,使它突出。如:

他¹唱京戏。(是“他”唱,不是别人)

他¹唱京戏。(是“唱”,不是“看、写……”)

他¹唱京²戏。(是“京戏”,不是唱歌)

他¹唱京²戏。(是“京”戏,不是花鼓戏……)

句重音与其他音节对比而成,往往是强调的中心。

短语也可以有重音的变化:

好¹大个儿,(怕有一米九吧。)

好¹大个儿,(拉我一把吧。)

上句强调个儿“大”,下句强调大个儿“好”,句子和短语的重音又叫逻辑重音。

说话总得有停顿,一方面是生理的需要,人在说话的同时还得呼吸,吸气时就得停顿;另一方面是为了易于理解所说的话的意思。人们总是把停顿之间的单位连在一起理解,如:

现在|太冷,||你|夏天|到我们这里来。|||我们|白天|

到海边|捡贝壳去,||红的绿的|都有;|||晚上|我和爹|看西

瓜去,||你|也去。|||

段的停顿最长,其次为句子、分句等。其实一个词内部也有停顿问题,如“共产|党”不能念成“共|产党”。

停顿错了会引起歧义,导致误解,或者干脆无法理解。如下例如果念成

几个圆的直径各不相同。

便会产生误解:“直径如何是圆的?”(小的停顿应在“圆”字后面)

第四节 语流音变

说话时音位和音位之间能够互相影响而使前音或后音发生某种变化,这种变化发生在语流中,所以叫做“语流音变”,又叫“联音音变”。

语流音变往往可以在邻近的音位中找到原因。例如英语中表示复数的语素 *s*,在 *books* 中读 [s],在 *dogs* 中却读 [z],便是受前面辅音的影响变成浊音的。现代汉语普通话中“蜘蛛”本来是 [tʂɿ⁵⁵ tʂu⁵⁵],有人却读作 [tʂu⁵⁵ tʂu],这些都是语流中音位互相影响引起的变化。

语流音变可以有多种,常见的有:

1. 同化 这是最常见的音变现象。两个原来不相同的音在组合时变得相同或部分相同,这种变化便是“同化现象”。如现代汉语普通话中“兜肚”[tou⁵⁵ tu²¹⁴]在北京口语里读作[tou⁵⁵ tou³],“山门”[ʂan⁵⁵ mən³⁵]读作[ʂam³⁵ mən³⁵]。原来不同的音变成完全相同的,叫做“全部同化”。“勤恳”[tʂhin³⁵ khən²¹⁴]有人读作[tʂhin³⁵ khən²¹⁴],同 *dogs* 的 [s] 读作 [z] 一样,都是“部分同化”。

2. 异化 和同化相反,原来相同(或部分相同)的音在组合时变成不同的音,这种变化便叫做“异化”。现代汉语普通话中“悔改”两个音节都是上声,连在一起的时候,前面异化成阳平。又如俄语的 бомба(炸弹)在俗语中读作 бонба,其中的双唇音 м 被后面的双唇音 б 异化为舌尖齿龈音 н。

3. 弱化 某些音受到在语流中所处的地位(如在词的末

尾、作助词等)的影响往往弱化,如二合元音变单元音、清音浊化或浊音清化、前后元音变央元音、失去声调读轻声等。如“哥哥”由[kɤ⁵⁵ kɤ⁵⁵]变为[kɤ⁵⁵ kə],第二个“哥”声调和韵母都弱化了。又如:

尾巴[pa⁵⁵]——>[ba]

脑袋[tai⁵¹]——>[tɛ]

回来[lai³⁵]——>[lɛ]

4. 加音 有些音连用时增加了一个原来没有的音,如现代汉语普通话中语气词“啊”[a]跟前面音节连读时会随着前面韵尾的不同而增加一个相同部位的音,如“美啊”①读成[mei²¹⁴ia⁴],增[i]音,[a]因同化移前成[a]。英语冠词在元音前增[n],如an actor(一个演员)。

5. 脱落 有些音连用时有的音素或音节脱落,如“豆腐”[tou⁵¹fu²¹⁴]中后一音节中的[u]因弱化而脱落。读成[tou⁵¹f⁴]。“仨”[sa⁵⁵]是由“三个”[san⁵⁵gə³]中前一音节的韵尾和后一音节都脱落而成;“俩”[lia²¹⁴]也是由“两个”的语音这样脱落而成。英语中I am, It is, I shall等可以分别脱落成I'm, It's, I'll等。

6. 换位 在语流中有些音可以互换位置。如有些北京人把“言语”[ien³⁵y²¹⁴],说成[yen³⁵i²¹⁴],[y]同[i]的位置互换。鄂伦春语词末的音为[kh]时,接以[w]开头的附加成分,[w]被[kh]同化为[ph],然后[ph]与[kh]换位。如②

[tʃu:tukh] + [wi] ——> [tʃu:tuphkhɪ]

从房子里

反身领属

从自己的房子里

① 汉字随音变写作“呀”。

② 引自胡增益《鄂伦春语简志》,民族出版社1986年版,第19页。

第四章 语 法

第一节 语 素 和 词

一、语素和语素变体

语素是最小的有意义的语言单位,也就是说它是最小的音义结合物。人们说的话有长有短,一般来说不论长短都有意义。我们对人们说的话进行切分,分到最后还有意义的单位便是语素,再往下分便没有意义了。如“玻璃窗透出了灯光”可以切分成如下的有意义的单位:

玻璃—窗—透—出—了—一—灯—光。

“玻璃”再往下分,“玻”和“璃”都没有意义,便都不是语素。

从语流中切分出来的最小音义结合体,也需要经过归并的过程。那些相互对立的最小音义结合体当然是不同的语素。但是也有一些相互不对立,在语音、语义上又极为近似的单位,也应该归并为一个语素。同一语素内部略有差异的单位便是该语素的变体。

语素是一种音义结合体,它的变体也可分为语音变体和语义变体两类。有些语素在不同的语言环境里语音(包括音质、声调、轻重音等)可能不同,由此形成互补关系。在语音方面形成互补关系具有相同或相近的意义的结合体往往便是同一语素的语音变体。如“一”的变体:

1. [i⁵⁵] 单念、在数词前、在词的收尾时读阴平,如“一”、“一九九三”、“统一”等。

2. [i⁵¹] 在阴平、阳平、上声的前面读去声,如“一张”、“一年”、“一尺”等。

3. [i³⁵] 在去声前读阳平,如“一定”、“一块”。

这就是说“一”在语音方面有阴平、阳平、去声三个变体,它们各自出现在不同的语境里,所以是语音条件变体。这种变体是属于语素“一”的,它不属于/i/音位,因为其他语音为[i³⁵]的语素如“衣、伊、依、医”等都没有这些变体。

又如英语表示名词复数的s有下列变体:

1. [s]用在收音为清辅音的音节之后,如 books[buks](书)。

2. [z]用在收音为浊辅音和元音的音节之后,如 dogs[dɔgz](狗), days[deiz](日)。

3. [ɪz]用在收音为“咝”音的音节之后,如 benches[bentʃɪz](椅子)。

语素在语义方面也有变体,同一语素在不同的语言环境里语义也可能有一些变异,这就是语素的语义变体。词典学里所说的义项,就是指语素的语义变体。如“民”,在不同的条件里有如下一些变体:

民₁ 人民,用于“民主”、“为国为民”等。

民₂ 某族的人,用于“回民”、“藏民”等。

民₃ 从事某种职业的人,用于“渔民”、“牧民”等。

民₄ 民间的,用于“民歌”、“民谣”等。

民₅ 非军人、非军事的,用于“民用工业”等。

它们的意义各有不同,各有适用的范围(形成互补关系),但相互之间却又有密切的联系,因此形成“民”这个语素的语义变体。语义变体只有条件变体,没有自由变体;因为如果两个变体都可用于同一语境,将会让听话人无所适从或引起误解(一语双关例外)。

二、词和词的构成

词是最小的能够自由运用的语言单位。词也是从句子里切分出来的,切分出来后,必须是能够自由运用的、而且是“最小的”。“自由运用”指的是能够单说(单独成句)或者单用(单独充当句子成分,或者能够单独在句子中起作用)。“最小的”是说它本身不能再包含有词。

词是构成句子的基本单位,因此可以说词是句子的建筑材料。从整个语言来说,所有的词(总称为“词汇”)则是语言的建筑材料。建筑物可以多种多样,建筑材料——砖、瓦、木、石、钢铁、水泥以及一些构件则有许多是相同的。句子变化多端,但是词和短语则往往相同,因此通过词来掌握句子要容易得多。

词的长度不大,但结构却纷繁复杂。

词都由语素构成,有的语素既可以单独构成一个词,又可以同别的语素合在一起构成一个词;有的语素则只能同别的语素合在一起构成词。由一个语素构成的词叫做单纯词,如:

人 天 地 水 电 雷 笔 跑 好 中 菠萝
逍遥 荒唐 参差 踌躇 枇杷 秋千 尼龙 沙发
罗汉 金达莱 阿司匹林

由两个以上语素构成的词叫做合成词。在合成词中语素所起的作用并不完全相同,有一些语素是词的核心部分,实词词义的主要承担者,叫做词根语素,有一些语素是词的附加部分,表示一些辅助性的意思,叫做附加语素,如:(下举各例中带__的为附加语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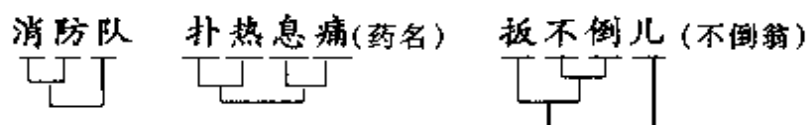
第 <u>一</u>	初 <u>二</u>	老 <u>乡</u>	阿 <u>福</u>
推 <u>子</u>	挑 <u>子</u>	木 <u>头</u>	吃 <u>头</u> 儿
en <u>l</u> arge(扩大)	spea <u>k</u> er(讲演者)	перевод <u>ч</u> ик(译者)	
book <u>s</u> (书,复数)	read <u>ing</u> (读,现在分词或动名词)		
читат <u>ь</u> (读)	учит <u>ь</u> ся(学习)		

附加语素的位置都是固定的。加在词根前面的叫前缀,加在词根后面的叫后缀。后缀又可分两种,一种是帮助表达某种词汇意义,构成新词的,叫构词后缀,如 speaker 中的 er;一种只表示某种语法形式,叫构形后缀,如 читать 中的 -ть,учиться 中的 -ся 等。在俄语等屈折语中,把表示词与词在词组或句子中的句法联系(通常表示性、数、格、人称等形态变化)的后缀叫做词尾,如 чита-ю(我读)、чита-ешь(你读)、чита-ет(他读)中的画线部分。还有一种处于两个词根之间的中缀,如英语的 handiwork(手工)、statesman(政治家)、俄语的 пароход(轮船)。不过,这种中缀既没有词汇意义,也没有通常构形词缀所具有的那些语法意义,所以有的语法学家不把它们看作中缀,而叫做连接元音(或连接辅音)。

英、法、俄等语言中利用词缀构词的比重很大,而在汉语、德语等语言中,相当数量的词是词根同词根组合而成的合成词。词根之间有种种关系,以现代汉语为例,主要有:

1. 并列式 各个词根平等并列,如:
土地 人民 波浪 品格 窗户 国家
优良 美好 动静 好歹 书写 改革
2. 偏正式 前面的词根修饰、限制后面的词根,如:
天气 温度 饭店 暗探 长江 梅花鹿
烂熟 焦黄 奋战 苦斗 渴望 扫帚
3. 述宾式 动词性词根支配、制约后面的词根,如:
染色 取巧 动员 理发 采风
竭力 化名 集资 出台 进军
4. 述补式 后面的词根补充说明前面的词根,如:
理顺 说穿 谢绝 拉倒(北方口语:算了)
匡正 限定 加固 改善 认清 阐明
5. 主谓式 后面的词根陈述前面的词根,如:
花红(沙果) 自立 霜降 月食 胆小
气粗 地震 心细 泥石流 万事通

三个以上语素构成的合成词,可以不止一个层次,如:



三、自由和粘着

一个语言单位如果加上一定的语调等条件可以独立成为句子,可以单说的是自由形式,否则便是粘着形式。例如:

谁? ——我。
(这是)什么? ——球。
去? ——不。

带点的全是自由形式。

现代汉语普通话的自由语素有:

马 牛 羊 狼 鸡 鹅 梨 葡萄 苜蓿
水 对 行 怕 上 跳 学 煮 好

粘着语素如:

泽 众 非 师 炽 烈 民 式 语
言 境 范 农 质 械 秘 然 讯
而 义 吗 啦 又 劣

其中许多语素在古代汉语中是自由语素。

所有的自由语素都是词,但词却不一定都是自由形式,大多数虚词都是粘着的,还有一些实词也是粘着的,如:

国际 左右 目击 自动 袖珍
深层 微型 同步 低频 台式
落地式

把它们看作词,用的是另一些标准:可以单独作句子成分,或单独起语法作用等。

语言运用是一个很复杂的现象,运用中的变化是多种多样的,因此在自由和粘着的表现上还有许多复杂情况。

就词来说,词往往是自由的。但是在多义词中却并不是每一个语义变体都是自由的。如“墨水”有三个语义变体:

- ① 墨汁;
- ② 写钢笔字用的各种颜色的水;
- ③ 比喻学问或读书识字的能力。

其中只有①②两个变体可以自由运用。

书面语可使许多在口语中难以单说甚至难以单独成词的单位处于单说的地位,例如标题,或在文学作品开头叙述情景的场合,如:

夜	}	用于标题
春		
晨。		用于文首

自由和粘着的划分对判断语言单位的活动能力很有好处。自由形式独立活动能力强,粘着形式总要有所依附。根据这个原则,可以发现许多结构规律方面的问题。

第二节 语法手段和语法范畴 词类

一、语法手段

语法是词的构成、变化和组合规则的总和。词的构成已如本章第一节所述。词的变化和组合规则也包含形式和意义两个方面。变化和组合规则中表现的形式可以归纳为若干类型,这就是语法手段。常见的语法手段有:

1. 词序 词序是利用词在短语或句子中的排列顺序表示语法意义的手段。例如汉语的“修好了长堤”中,“修好”与“长堤”之间是动宾关系;在“长堤修好了”中二者之间却变成主谓关

系。“人民中国”、“中国人民”同是修饰关系,但修饰语与中心词变了,意义也变了。汉藏语系中大多数语言的词序在语法中占有很重要的地位。印欧语言中,英语词序也比较重要。但是,拉丁语、俄语等语言有词的丰富形态表示语法意义,所以很少用词序表达语法意义。

2. 虚词 虚词又叫辅助词。这些词是专门用来表示语法意义的,一般不表示词汇意义。如现代汉语的“把”、“被”、“但是”、“而且”、“吗”、“吧”等虚词都是粘着形式,但是并不仅仅依附于某一个词,这使它和词缀有所区别。各种语言里都有虚词,比如英语的 *a*、*of*、*in* 等,俄语的 *в*、*на* 等。

3. 构形后缀(词尾)^① 例如,英语 *book*(书,单数)——*books*(*s* 表复数),*the boy's hat*(男孩的帽子,'*s* 表所有格),俄语 *чит-а-л-а*(她[过去]读过,第一个 *a* 是动词词干的一部分,*л* 表示过去时,第二个 *a* 表示主语是阴性单数)。

4. 内部屈折 内部屈折是靠词根中元音或辅音的变化来表达不同语法意义的手段,如英语 *foot*[*fut*](脚,单数)——*feet*[*fi:t*](复数),*goose*[*gu:s*](鹅,单数)——*geese*[*gi:s*](复数)通过词根中元音[*u*]或[*u:*]与[*i:*](复数)的交替表示名词数的变化。*build*(建造,现在时)——*built*(过去时,过去分词)则是利用辅音 *d* 与 *t* 的交替表示动词时制的变化。

5. 重音 重音位置的移动可以显示词的不同语法意义。如俄语 *окна́*(窗子,单数第二格)——*о́кна*(复数第一格);*до́-ма*(房屋)——*дома́*,*руки́*(手)——*ру́ки* 也表示同样的语法意义上的差别。

6. 声调 声调在许多语言里不只能区别词义,而且也是区

① 在汉语语法著作中往往不区分构形后缀和词尾。在屈折语中,构形后缀不变化(如本处俄语 *чит-а-л-а* 中的第一个 *-а*),但是词尾却是变化的,如例中的第二个 *-а*;当主语是阴性复数时,*-а* 要改变为 *-и*。

别语法意义的手段。如现代汉语普通话中的“好”，读上声是形容词，读去声是动词。在古代汉语中声调这种语法手段用得更多。

7. **重叠** 重叠词根或整个词用来表示某种语法意义，在现代汉语中比较常见，如“走——走走”“调整——调整调整”等是整个动词的重叠，表示“～一下”的意思；“漂亮——漂漂亮亮”，“高兴——高高兴兴”等是形容词按音节的重叠，表示加重程度的意思。马来语、越南语等都有重叠的语法手段。

8. **语调** 语调是全句的抑扬顿挫的变化，在表现句子类型方面起很大作用；语调也是句子的必要标志，没有一定的语调就不可能成为句子。

9. **异根法** 通过不同的词来表现语法意义的变化，因为这些词的词根不同，所以叫做“异根法”。如俄语 человек（人，单数）——люди（复数）；英语 good（好，原级）——better（比较级）——best（最高级），同样 bad（坏）——worse——worst 等。这种方法只能是一种补充的方法，因为它实际是用词汇手段表现语法意义。俄语另有词尾作为表现名词“数”这个范畴的主要语法手段，英语也另有后缀作为表现形容词“级”这个范畴的主要手段。如果没有主要手段，“异根法”就不能成立。

10. **零形态** 一种语言可以采取某种语法手段表示某种语法意义，也可以不采用任何语法手段表示没有该种语法意义，这样用与不用也可以形成对立，这时把不用语法手段的形式叫做“零形态”。例如英语复数名词要加 s，但其单数形式却没有形态变化。这时我们可以说它的语法形式是零形态。

二、语法范畴

语法范畴是把语法意义概括起来的更大的类型，如“单数”、“复数”可以概括成“数”的范畴，“阴性”、“阳性”、“中性”可以概括成“性”的范畴。语法范畴必须通过一定的语法手段表现出来。

1. **数** 指通过语法手段表现出的事物的数量。一般分单

数(一个)和复数(多于一个)。数的范畴多用于名词、代词。现代汉语人称代词加“们”表示复数:“我——我们”“你——你们”“他——他们”。俄语的动词、形容词、英语的动词也有数的范畴,为的是与有关的名词或代词在数上取得一致。

2. 格 表示短语或句子中词与词相互之间的语法关系。俄语名词、形容词都有格的范畴,变化很完整。英语名词只有属格,如 John's(约翰的)。英语中代词的格较多,如:

主格	属格	受事格
I	my	me
you	your	you
he	his	him

3. 性 是根据不同的词尾或虚词(如冠词)给名词等分出的小类,这些小类往往各自存在着一套形态变化系统。俄语中名词有三套变格的方式,所以可以分出阴性、阳性、中性三个小类。只有形容词和动词(过去时)才真正有性的“变化”,同一个形容词可以随着所修饰的中心词的性的不同而有不同的词尾。以单数变格形式为例,новый(新的),дом(房子,阳性),окно(窗,中性),страна(国家,阴性)的变格如下:

格	阳 性	中 性	阴 性
1	новый дом	новое окно	новая страна
2	нового дома	нового окна	новой страны
3	новому дому	новому окну	новой стране
4	同第一格	同第一格	новую страну
5	новым домом	новым окном	новой страной
6	новом доме	новом окне	новой стране

4. 人称 表明词所属的人或事物是说话人(第一人称),还

是说话的对象(第二人称),或是说话涉及的第三者(第三人称)。许多语言中的代词都有人称的区别(汉语“你”、“我”、“他”等),但往往是用词汇手段表示的。俄语动词通过词尾的变化表示人称,如(я) читаю(我读), (ты) читаешь(你读), он читает(他读)。英语动词词尾加 s 表示第三人称单数现在时,如 He often comes here(他常到这里来)。

5. 时 是属于动词的范畴,表明句中谈到的动作行为发生的时间与说话时间的相互关系。英、俄等语言分为过去时(说话以前),现在时(说话时或经常性的行为),将来时(说话以后),如:

	现在时	过去时	将来时
英	walk(走)	walked	shall walk will
	go(去)	went	shall go will
俄	читаю([我]读)	читал	буду читать

6. 体 表示动作进行的持续与否的状态。现代汉语中“着”表示动作的持续,“了”表示完成,“过”表示已然,都属体的范畴。俄语动词有完成体与未完成体之分:

Я читал весь день. (我读了一天的书。未完成体)

Я прочитаю эту книгу. (我将把这本书读完。完成体)

英语有完成体和进行体,但要借助虚词和后缀。如:

I have read the newspaper. (我已读过了这张报。完成体)

I am reading the newspaper. (我正在读这张报。进行体)

体与时是两个不同的范畴,要注意分辨。

三、词的基本组合类型

词的组合类型取决于词在语流中同其他词的关系。在形态丰富的语言中,词与词的关系主要是一致关系和支配关系。词和词组合在一起的结构叫做短语。

一致关系主要指某个词的形式要求与之组合的另一个词具有相应的形式,如英语:

He comes here everyday. (他每天来这儿。)

They come here everyday. (他们每天来这儿。)

He 是第三人称单数,come 必须加 s 表示相应的人称和数。拉丁语和俄语在这方面表现最为突出,如俄语:

Мать купила мне интересную книгу.

(母亲给我买了一本有趣的书。)

Мать(母亲)与 купила(原形为 купить[买])都是单数、阴性;интересную(原形为 интересный[有趣的])与 книгу(原形为 книга[书])都是单数、阴性、第四格。在这里述语动词必须与主语名词一致,形容词定语必须与所修饰的名词一致,它们之间的关系都是一致关系。

支配关系指的是某个词或某类词(一般为动词、前置词)要求与之组合的另一个或一些词具有某种特定的形式。例如上句 купила 要求作它的间接宾语的 я(我)变成第三格,作直接宾语的 книга 变成第四格。动词与它的宾语之间的关系是支配关系。

现代汉语是缺乏形态变化的语言,它的语法关系主要通过词序和虚词表现出来。现代汉语短语的基本类型按结构内部关系可分成五类:

1. 主谓短语 后一部分陈述前一部分,如:

精神/饱满

语言/无味

夜郎/自大

斜线前面是主语,后面是谓语。

2. **述宾短语** 前面是述语动词,后面是受它支配的宾语,如:

上/小学

出/城

奉献了/毕生的心血

斜线后面是宾语。

3. **述补短语** 述语后面加上补充说明它的结果、程度、趋向等的词语,如:

站/住

好/极了

打/起来

斜线后面是补语。

4. **偏正短语** 前一部分修饰、限制后一部分,如:

北国的/雪

好/消息

十分/健康

立即/动身

前一部分是定语或状语,修饰、限制后一部分。

5. **联合短语** 短语内部的组成成分之间是并列的关系,如:

工人和农民

发生和发展

美丽而温柔

山间的明月,溪中的流水,路旁的小草

最后一例是由三个偏正短语组成的联合短语。

以上五类是实词与实词组合的基本类型。此外,还有“连动短语(“上山打猎”)、兼语短语(“请大夫看病”)、复指短语(“店里

的小伙计春生”),等等。

虚词可以附加在实词的前后构成短语,它们可以同样在句子里充当成分。例如:

他们永远活在人们心里。(介词短语作补语)

一般说来,成功了的就是正确的,失败了的就是错误的,特别是人类对自然界的斗争是如此。

(的字短语作主语或宾语)

短语还可以根据功能(即在造句中的作用)分成名词短语、动词短语、形容词短语,其功能分别等子或相当于名词、动词、形容词。名词短语如:

工人和农民 北国的雪 好消息 送信的

动词短语如:

发明创造 出城 站住 打起来 立即动身

形容词短语如:

美丽而温柔 好极了 十分健康

四、词类

要想从成千上万的词中探讨出它们的规律,就必然要对词进行分类。前面我们已经说过的单纯词、合成词等就是一种分类。但语言学所说的词类,一般专指词的语法分类。这种分类必须建立在具体语言结构的基础上;词类划分是否有效,就看它是不是能够全面地阐释语言的结构规律。

传统划分词类的标准主要有三:意义标准、形态标准、结合能力标准。

根据意义分类在过去最为流行,现在在教学语法中仍广为利用。例如表示人和事物的词是名词,表示动作行为的词是动词,表示性质状态的词是形容词等。如果把这种标准作为唯一的标准,那么各种语言将会得出完全相同的类,很容易将某种语言的现成的模式硬套在另一种语言之上,这对于描写具体语言用处很小。

这种标准表面上很容易掌握,但实际运用起来界限却很不分明,极易见仁见智,产生分歧。

形态丰富的语言如俄语、拉丁语等可以利用形态变化作为标准划分词类,例如有格变化的是名词:如英语 boy(男孩)——boy's(所有格);俄语 завод(工厂)——завода(第二格),заводу(第三格),завод(第四格),заводом(第五格),заводе(第六格)。有性和级变化的是形容词,如俄语 большой(大,阳性),большая(阴性),большое(中性),больше(较大),самый большой(最大的);有与主语的人称、性和数一致的形态变化的是动词,如:

俄语 Я читаю. (我读书。现在时、陈述式第一人称、单数)

英语 He often comes. (他常来。现在时、陈述式第三人称、单数)

对于形态不丰富或不足以作为划分词类的标准的语言,划分词类便主要靠词与词的结合能力。这种结合能力一般包括词在句中做什么成分,能够同哪类词(或哪些词)结合,或者不能同哪些词结合等。例如,现代汉语的名词一般不能单独作谓语、不能跟“不”结合;形容词可以做谓语,但不能带宾语,能受程度副词的修饰。现代汉语虽然也有一些因词类不同而产生的不同的变化,如“漂亮——漂漂亮亮”、“整顿——整顿整顿”(前者是形容词的重叠方式,后者是动词的重叠方式);但是只有一小部分形容词或动词有这种变化,因此不足以作为划分词类的充分根据。

一般语言中的词都可以分为虚词和实词两大类,虚词只在造句中起作用,有的没有词汇意义。这类词的数目较少,而且很难增加,因此是封闭性的。实词可以充当句子的成分,有词汇意义,而且数目很大,并在不断增加,因此是开放性的。实词中最重要的是名词、动词、形容词、代词、数词等;虚词中最

重要的是介词(前置词)、连词等。叹词是独立于虚词和实词之外的词。不同语言的词类不尽相同,例如量词在现代汉语中很重要,但是,在许多语言里并没有“个”、“条”、“张”、“只”这类个体量词。

第三节 句 子

一、句子和成句的条件

句子是能够表达完整意思的语言单位。句子的结构多种多样,但都能表达一个完整的意思,如:

中国人民从此站起来了。(陈述句)

今天是什么节日?(疑问句)

出去!(祈使句)

多热闹!(感叹句)

从交际角度看,这里所说的“完整意思”,可以是叙述一件事情,提出一个问题,发出一种命令或提出一个要求,或者抒发一种感情。鉴别意思是不是“完整”,主要看能不能让听话人满足。譬如刚一见面没头没脑地说一声:“电影。”对方一定不满足,还要问一声“怎么样?”这时的“电影”就不是一个句子。如果二人对话,甲问:“你看戏还是看电影?”乙回答:“电影。”甲就不会再问“怎么样”,因为已经满足了提问人的要求,这就是一个完整的句子。

构成一个句子必须有一些条件。首先它需要一定的词语。虽然不是任何词或短语都可以组成句子,但句子却不能没有词汇材料。一个词可以构成一个句子,一个短语也可以,但没有词却不能构成句子。

句子还要有一种特有的形式,那就是贯穿全句的语调——句调。这是句子同词或短语等建筑材料最重要的区别。汉语的声调

是属于音节的,词和短语都谈不上具有普遍意义的固定调型,句子则总是伴随着一定的调型。

句子所表达的完整意思还要同一定的现实相联系。一个句子只能表达一种现实情况。如:

他到学校去了。

如果我是在1993年2月5日他的家中说这句话,那么就是说在说话之前他已经离开了家,这句话是同他当时的现实行为紧密联系着,而且既不指2月6日,也不指2月4日的同样行动,只能跟当时当地的行为联系。如果一个电报只有“接站”二字,除非事先另有约定,否则完全是一句空话,因为它缺乏必要的时间、地点、车次。从这点出发,我们认为,句子应该是在言语交际中产生的。

二、句子的结构分析

词是构成句子的基本单位,词进入句子之后就会跟别的词发生两方面的关系:一是词与词之间的角色关系;二是词与词之间的配列关系,即词序位置关系。对于一个句子的分析也应从这两方面着眼:成分之间的关系和成分位置的前后。

最简单最有代表性的句子一般认为是下面这样的句子:

洪水退(了)。

就角色关系说,“退”陈述“洪水”,就配列关系说,“洪水”在“退”的前面,于是“洪水”为主语,“退”为谓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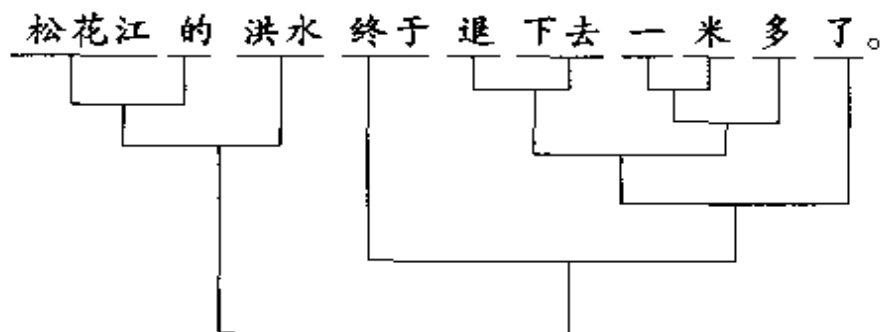
其他句子则是这种基本句型的扩展或变化,例如“洪水退下去了”“松花江的洪水终于退下去一米多了。”它们都是“主语——谓语”结构的扩展。虽然有些传统语法著作不用“扩展”这一术语,但所采用的分析方法是近似的:

松花江的洪水 || 终于退下去一米多了
定语 主语 状语 谓语 补语 宾语

主语部分是主语的扩展,谓语部分是谓语的扩展,句中的其他成分

都是对中心成分(中心语)起作用的。汉语句子里的这些关系与位置序列与我们前面介绍的短语结构规律类似。我国的传统语法分析不强调层次,有些分析甚至违反了层次规律。但是“主语部分”、“谓语部分”特别是中心词或中心语的提出,说明还是包含一定的层次思想的。

20世纪30年代以来美国描写语言学派由于重视语法结构的层次而形成一种称作“直接成分分析法”(也叫“层次分析法”)的语法分析方法。这种方法认为,句子内的词并不是靠在一起的都能构成一个结构。句子(或一个语言片段,如短语)包含几个词的时候,每个词都与其前或其后词发生关系,从而成为句子(或短语等)中的成分。但句中任何成分除多项联合者外,并不同等对待前后的成分。它们的关系总是有远有近的,或者与在前的成分先组合,或者与在后的成分先组合,再同其他成分组合,由此形成不同的层次。例如:



一般来说,每个层次都由两个成分直接组合而成,直接组成某一结构的成分便是该结构的直接组成成分。例如,“松花江的洪水”的直接组成成分是“松花江的”与“洪水”,而整个句子的直接组成成分(不计语调)是“松花江的洪水”和“终于退下去一米多了”。

确定直接成分的方法很多,最通行的是“扩展”。这里“扩展”是一个专门的术语,它指的是,如果一个语言片段可以由另一个语

言片段替代的话,前者就是后者的“扩展”。如下图所示:

一支疲惫不堪的小分队	
一支	疲惫不堪的小分队
疲惫不堪的	小分队
小	分队
分	队

图中一系列的偏正短语都是“分队”这个词的扩展,各个短语中上一层次是下一层次的扩展。

有人运用扩展法是为了避开谈意义,但如果不谈任何意义便不可能说明为什么要这样扩展而不那样扩展。事实上,要判断所分出来的直接成分是否正确,还是要结合语义来考虑。在这方而有下列几点值得注意。

1. 要使分出来的成分都有意义。有一个成分没有意义,这种分析便是错误的。如“坚强的战士”应切分成“坚强的/战士”。如果切分成“坚强/的战士”,便是错误的,因为“的战士”没有意义。

2. 切分之后的各个成分相互之间在意义上要能够搭配:如

一片/大好形势

* 一片大/好形势

在后一种分析中“一片大”与“好形势”不能搭配,所以也是错误的。

3. 两个(或多个)直接成分搭配起来的意义应与整个结构的意义相等。如“戴花要戴大红花”中的“大红花”可以有两种切分:

大/红花

大红/花

两种切分都可以说得通,前一种指大的红颜色的花,后一种指大红颜色的花,但后一种切分不合整个结构的意义。

三、显性结构与隐性结构

传统句子成分分析法和直接成分分析法通常是以词在语流中同紧相邻接的单位的的关系为着眼点。两个直接成分紧相连接组合成一个结构。主语同谓语相连接,述语同宾语相连接,定语、状语同中心语连接。不仅如此,种种关系也主要是指连续性成分之间的关系。一旦超出这种连续性便往往会引起争论。例如,吕叔湘先生认为“怎么你和我一封信都没收到?”中“一封信……收到”是非连续性成分^①,但也有人认为“一封信”与“都没收到”是“一封信都没收到”的直接成分,又看作连续的了。对“自行车他骑出去了”这个句子,很早以前就有人认为“自行车”是“骑”的宾语——“宾踞句首”,现在一般都把自行车看作主语,后面是一个主谓短语作谓语。这样它们也就是连续的了。

另一方面,上述分析方法认为成分之间只有一种关系。句子成分分析法甚至把确定充当主语、谓语、宾语、定语……的词语作为分析句子的唯一目的,只要把句子中的词语判定出成分就算完成句子分析的任务。至于非直接成分之间的关系或者主谓、述宾……以外的关系则往往视而不见。

由于以上原因,我们可以把这种关系叫做显性语法关系。显性语法关系的特点概括起来有三点:(1)成分之间是连续的;(2)是直接成分之间的关系;(3)成分之间的关系是单一的。

但是如果一旦摆脱了线性的限制,就会看到,词进入句子之后的联系是多层次、多方位的,相互影响的因素可以是超线段或非连续性的。这种现象对于我们理解句子结构同样有重要意义。例如,关于前面所说“自行车他骑出去了”所发生的争论,就与此有关。从显性语法关系来看,“自行车”是“他骑出去了”陈述的对

^① 吕叔湘《汉语语法分析问题》,载《汉语语法论文集》,商务印书馆1984年版,第527页。

象,是主语,就不应该再是其他什么成分。但是如果抛开线性连续性因素,则“自行车”当然是“骑”的宾语。因此这是不同层次出现的问题。动词要求与一个、两个或三个名词发生关系,不能满足时,就会自动由近及远地寻求。

为了同显性语法关系相区别,可以把这种关系称作隐性语法关系。隐性语法关系的特点是:(1) 可以是非连续性的;(2) 可以是间接成分之间的关系;(3) 一个成分可以同其他成分发生多种关系。吕叔湘先生指出的“动补结构的多义性”^①就是这类关系,例如:

小刘拉开了门。

(踢球,踢球,)一个月踢坏了三双鞋。

“小刘拉门”、“小刘开门”两个主谓结构(或表述)合成一个,“开”既作“拉”的补语,又与“小刘”有主谓关系,又与“门”有述宾关系。“坏”既作“踢”的补语,又与“三双鞋”形成主谓结构(“三双鞋坏了”)。同样:

两个青年人走进了深山。

“两个青年人走”“两个青年人进了深山”也是两个主谓结构合成一个。

大家圆圆地坐成了一个圈儿。

从显性结构看,“圆圆地”修饰“坐”,而从意义上看修饰“圈儿”更为顺理成章。

你快把狗放出去追逃犯。

按照显性语法规定,介词的连带成分只能同介词一起组成介词短语作句子成分,在这里“把狗”只能作“放”的状语。可是从理解角度考虑,“狗”,不仅作“放”的宾语,它还必须作“出去追逃犯”的主语。这种理解正是从隐性语法关系着眼的。

隐性语法关系也是句子或短语所固有的语法关系,所以朱德

^① 吕叔湘《汉语句法的灵活性》,载《中国语文》1986年第1期。

熙先生认为,它同显性语法关系一样,可以起分化歧义结构的作用。^① 例如:

通知的都来了。

可以是“去通知的人都来了”,也可以是“被通知的人都来了”。上例因为有“来了”制约,所以只有两项歧义。如果是:

通知的都知道了。

还可以是“通知的内容都知道了”,就有三项歧义。

四、变换

语言中纷繁复杂的句子都可以归并为一定的句子格式,这些句子格式之间还可以表现出种种具有规律性的对应关系。因此,这些句子便可以根据这种规律变成另一种格式的句子。句子根据不同格式之间表现出的规律变成另一种句子的方法叫做变换。肯定句和否定句之间、主动句和被动句之间的变换是人们十分熟悉的:

我去。——→我不去。

我去了。——→我没去。

表示意愿的否定用“不”,表示实现的否定用“没”或“没有”。

英语的否定式在形式上的要求比汉语复杂:如果动词为 to be 或前面有助动词,在后面加 n't(或 not),否则在前面加 don't(或 do not)的相应的变化形式,如:

She was watching TV all evening. ——→

她整个晚上都在看电视。

She was not watching TV all evening.

她整个晚上都没有看电视。(或“她没有整个晚上看电视”)

I think it will be very hot today. ——→

我看今天会很热。

^① 朱德熙《汉语句法中的歧义现象》,载《现代汉语语法研究》,1980年,第175页。

I don't think it will be very hot today.

我看今天不会很热。

变换可以帮助我们识别句子的结构,因此,它经常用于区别歧义句。有些歧义句运用显性语法规律区别不了,但在变换式中却能够显现出来。例如,“在黑板上写字”与“在家里吃饭”的结构都是:

介 + 名_处 + 动 + 名

它们用句子成分分析法或直接成分分析法都只能分析成相同的结构,但二者的变换式却有所不同:

- (1) 在黑板上写字→把字写在黑板上
在池子里养鱼→把鱼养在池子里
在墙上贴标语→把标语贴在墙上
在瓶子里灌水→把水灌在瓶子里
在果树上打农药→把农药打在果树上

在这里“名_处”显然指的是“名”(字、鱼、标语……)所在的位置。

但是下面一些短语却不能这样变换:

- (2) 在家里吃饭→*把饭吃在家里
在北京上大学→*把大学上在北京
在池子里洗衣服→*把衣服洗在池子里
在马背上读书→*把书读在马背上
在飞机上看哈尔滨→*把哈尔滨看飞机上

这里的“名_处”指的不是“名”的位置,而是“动+名”的位置。

有一类句子同时可作上述两种解释,因而是歧义句,如:

在火车上写标语
在房顶上画画
在椅子上刻龙

它们兼有上面两类短语的意思,因而是歧义短语。按(1)类理解,可以变换成:“把标语写在火车上”,按(2)类理解则不能作这样的变换。

变换也可以证明形异而实同的结构。例如现代汉语的“动词+名量”跟“动词+时量/动量”历来被认为是不同的结构,但是它们的变换式却相同:

动词+名量	买一本	买了一本	买个一两本	买他一两本	买一本书	一本也没买
	吃一块	吃了一块	吃个一两块	吃他一两块	吃一块糖	一块也没吃
动词+时量/动量	洗一次	洗了一次	洗个一两两次	洗他一两两次	洗一次头	一次也没洗
	敲一下	敲了一下	敲个一两下	敲他一两下	敲一下门	一下也没敲
	念一遍	念了一遍	念个一两遍	念他一两遍	念一遍书	一遍也没念
	住一天	住了一天	住个一两天	住他一两天	住一天旅馆	一天也没住

朱德熙先生正是利用这种变换证明时量或动量在动词后仍应充当宾语。^①

变换能否成立,主要应注意形式的平行性和意义的相关性,这也就是形式和意义的对应。一方面,要求有一系列的句子或短语可以进行同一格式的变换,证明变换前后的句式是可行的。如果有一部分不能适应这样的变换,则要求说明不能变换的条件。另一方面,必须对这种差别给予语义方面的解释。能够变换,说明适用于某项意义;不能变换或能作别样的变换,则需要说明适用另一类意义。如果不能作出适当的说明,这样的变换也就不起什么作用。

第四节 语法结构类型

一、形态类型

按照语言中的词有无形态或有何种形态,可以把世界上的语

^① 朱德熙:《语法答问》,商务印书馆1985年版,第52页。

言分成若干类型,这种类型叫形态类型,这种方法叫形态学分类法。形态类型只是针对语言的某一时期的语法现象划分的,不考虑或很少考虑语言的过去和未来,这是一种共时性的划分。

一般把语言分为词根语、粘着语、屈折语和编插语四种。

词根语 词根语又名孤立语,它指那些没有或者缺乏词的形态变化的语言,这种语言主要利用词序和虚词作为语法手段。

属于词根语的,有汉语、彝语、壮语、苗语、越南语、缅甸语、马来语等。

粘着语和屈折语 粘着语和屈折语主要用附加语素(词缀和词尾)或其他内部屈折^①作为主要语法手段。这两类语言都有附加语素,但附加语素和词干(或词根)的关系不同。粘着语里每种语法意义只用一个附加语素来表示,每一个附加语素也只表示一种语法意义。它的词根一般不发生变化,附加语素按照次序依次粘附在词根的后面来构造新词或表示同一个词的不同形态。它的各个部分的联系比较松散,我们能够很容易地区分开。例如,哈萨克语的 bir-le-s-t'ir-il-di-k'(我们被互相联在一起了),词根是数词 bir(一),后面加词缀-le 构成动词,然后加词尾-s 表示相互态,-t'ir 表示强制态,-il 表示被动态,-di 表示过去时,-k' 表示第一人称复数。阿尔泰语系的许多语言以及日语、朝鲜语等属于这一类。

屈折语是广泛使用词的形态变化作为语法手段的语言。它在三个方面跟粘着语不同:(1) 屈折语常用内部屈折作为语法手段,如英语的 man(男人[单数])——men(复数),foot(脚[单数])——feet(复数)。(2) 屈折语一个附加语素可以同时表示两个以上的语法意义。如俄语 книгу 的 y 表示阴性、单数、第四格等三个语法意义。(3) 屈折语的词干和词尾结合得很紧,如 книга

① 粘着语不用内部屈折。

的第一格形式去掉词尾-a, *книг* 就不能独立存在。1、2 两条尤为重要。俄语的 *домам* 与格鲁吉亚语的 *сахлэбс* 同是多数、与格, 意思都可能是“给予许多房子(以及家具之类的东西)”。*сахлэбс* 包含两个词缀: 名词复数词缀-эб-和与格-с。俄语则只用一个-ам。它不能拆开。拆开之后, 不管-a 还是-м, 都既不能表示复数, 也不能表示与格。因此格鲁吉亚语是粘着语, 俄语是屈折语。

印欧语系和闪含语系的许多语言属于屈折语类型。

编插语 又名多式综合语、复综语。在这种语言里, 句子是语言的基本单位, 离开句子无所谓词, 词(实际只是词根)包含在句子里。它通常以一个词根(一般是动词词根)为中心, 在它的前后加上各种表示词汇意义和语法意义的成分组成一个整体。例如北美印第安人的契努语:

i-n-i-a-l-u-d-am 我来把这个交给她。

词根-d-表示“给”的意思, i-表示最近过去时, -n-表示代词主语“我”, -i-表示代词宾语“它”, -a-表示第二个代词宾语“她”, -l-表示前面的代词附加语素是间接宾语, -u-表示动作离开说话人, 后加语素-am 表示动作的位置意义。

古亚细亚语和美洲的许多印第安语都属于编插语。

根据形态类型, 一般还可以把语法结构分成综合结构和分析结构两种。综合结构指利用词的形态变化表达语法意义的结构, 分析结构指广泛利用虚词来表达语法关系的结构。例如(俄语和法语例词的意义都是“桌子”):

俄语	法语
стол(第一格)	la table
стола(第二格)	de la table

俄语的语法结构为综合结构, 法语为分析结构。俄语是综合语, 汉语、英语、法语等为分析语。

二、句法类型

语言还可以根据句法关系分出若干类型。其中最重要的是根据主语(S)、宾语(O)、动词(V)^①三者之间的顺序划分出的类型。根据美国语言学家格林伯格的调查,可能出现六种 $[3 \times (3 - 1) = 6]$ 组合^②:

Hasan öküz-ü aldı. (土耳其语) (SOV)

哈桑 牛(宾格)买 (哈桑买下了那头牛。)

伙计宰了一头猪。(汉语) (SVO)

Lladdodd y ddraig y dyn. (威尔士语) (VSO)

咬死 那 龙 那个 人 (那条龙咬死了那个人。)

Nanita ny mpiannatra ny vehivavy. (马尔加什语) (VOS)

看见 那 学生 那 女人 (那个女人看见那个学生。)

Toto yahosiye kamara. (赫克斯卡里亚纳语) (OVS)

人 它 - 抓住 - 他 美洲虎 (那只美洲虎抓住那个人。)

前三种最为普遍。SVO 语有英语、法语、汉语、苗语、瑶语等,SOV 语有日语、藏语、蒙语、傈僳语、赫哲语、怒语等,VSO 语有凯尔特语、高山语、古诺尔都语、古阿拉伯语等。与这种基本句型相关的是它们往往还伴随其他特征。如 SOV 语言往往用后置词,SVO 语言往往用前置词。动词位于句首的语言往往在主要动词前面放一个助词,这个助词同主语取得数或性的一致,或带有时态标志等。

修饰成分与被修饰成分之间的顺序,不同的语言也可以不同,因此也可以根据它进行分类。拿汉语同德昂语比较,汉语修饰成分在被修饰成分之前,德昂语则在后:

① S 代表 subject(主语),O 代表 object(宾语),V 代表 verb(动词)。

② 下面诸例引自伯纳德·科姆里著《语言共性和语言类型》,华夏出版社 1989 年版,第 104 ~ 105 页。赫克斯卡里亚纳语是巴西北部的一种加勒比语。

汉语	德昂语
黄牛肉	jɔŋ mɔiʔ 肉 黄牛
大寨子	rau da:ŋ 村子 大

汉语	德昂语
炒的菜	tau khv 菜 炒
砍菜的人 (指在地里砍菜)人	ʔi ket he 砍 菜

属于汉语这种类型的还有日语、日耳曼语、鄂伦春语等。波兰语、法语与德昂语属同一类型。实际上还有一些语言由充当修饰成分的词类决定修饰成分的位置,如土家语:

tshe²¹ la²¹ 水渠 (名 + 名)
水 路

pu⁵⁵ tshi⁵⁵ pa⁵⁵ 大船 (名 + 形)
船 大

也就是说,当名词作修饰成分时,被修饰成分在后;形容词作修饰成分时,被修饰成分在前。与土家语类似的还有拉祜语、傈僳语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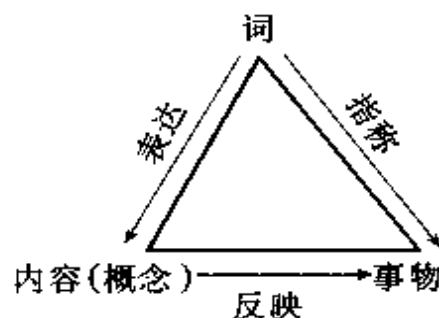
其实,不管哪种语法结构类型,形态类型也好,句法类型也好,都只是一种大致的划分。语言结构复杂多样,词根语中未必完全没有形态变化,屈折语中词序也未必毫无作用;SVO语言中也可能有OVS这样的句式。所以对具体语言还应作具体分析。

第五章 语 义

第一节 词 义

一、词和词义

一个词有两方面的意义:语法意义和词汇意义。一般所说的词义指词汇意义,就是词典中对词项所作的说明。例如对“猫”这个词在《新华字典》(商务印书馆,2004年)中所作的说明是“一种家畜,面呈圆形,脚有利爪,会捉老鼠”;美国出版的《韦伯斯特大学词典》(下简称《韦氏词典》)的说明译成汉语大致是“一种食肉哺乳类家畜,人类将它作为宠物饲养,或用以捕鼠”。这就是词义。那么,词义是怎样产生的呢?原来,一个词可以同两个方面联系起来:词所指称的事物和词所表示的内容(概念)。“事物”是一个广泛的统称,可以指具体的物件或抽象的现象,以及事件、事态、过程、动作、行为、性质、状态、关系等等。实词的指称比较广泛。虚词中有一些是没有指称的,它们只表示语法意义;有一些则可指称事物间的关系。图示如下:



客观世界的事物反映到人的大脑中,成为人们对这些事物的认识;这种认识同一定的语音形式结合起来,就成为词的意义。概括地说,词义就是词的语音形式所负载的全部信息内容。

在生活中,人们还会产生幻想和错觉,其后果之一,是会创造虚假事物,形成虚构的概念,如“天堂”、“神”、“鬼”等。对于表示这些虚构事物的词,我们无法找到它所指称的真实事物,这些词折射出人们在一定条件下对客观事物扭曲了的认识。这样,这些凭空构造出来的内容,就成了指称这些虚构事物的词的词义。

上文说过,有些虚词没有指称,这些虚词只作语法标记,不表示词汇意义;有些不指称事物本身,只指称事物间的关系,例如连词“和”指称两事物间的并列关系,介词“和”指称一事物同另一事物之间的协同关系,连词“而且”指称后一事物比前一事物更进一层的关系。通常认为,上面提到的这些所指称的关系,就是这些虚词所负载的信息内容,也就是这些虚词的词义。只作为语法标记的虚词不表示词汇意义,只有语法意义,例如助词“的”的一个用法是放在名词及其修饰语之间,作为名词修饰语的语法标记,这就是“的”这时的语法意义。

人们对同一事物的认识,可能存在差异,有认识深浅的不同,有较为全面或较为片面的分别,甚至还会有偏差谬误。不言而喻,根据事物的本质属性全面而正确地概括出来的内容,才是确切的词义。一本词典在再版时,往往会对某些词的释义进行修改或订正,这反映了人们认识的深化或改变。

生活方式、社会习惯的不同,也可能导致对同一事物不完全相同的认识。上文提到的“猫”的词义,英语词典的说明多了一项“宠物”,这表现了在西方生活方式中猫所处的地位;而在中国,养猫作为宠物的远不及在西方普遍。人们参与的社会实践不同,尤其可能导致从不同的方面来反映同一事物,形成对同一事物的不同认识。“人”是能够制造工具并使用工具进行劳动的动物,这是对“人”的本质属性的最一般的认识,成为这个词的最一般的词

义。生物学科特殊地研究生物进化的生理机制,出于这一研究的需要,从特定的方面去认识“人”。“人”作为生物学科的一个专门用词(即术语),其词义就特定地概括为“处于生物进化最高阶段的灵长目动物”。社会科学主要从人的社会性来观察人以及同人有关的问题,所以社会科学又从另一个角度来考察人特有的属性,认为人就其现实性来说,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因而社会学术语中的“人”,就可能包含了这方面的信息内容。

从上面的论述可以看到,词义有概括性:概括了词所指称的事物的共同特性。这种概括,是客观事物在人们头脑中的反映,因而词义既有客观性,又有一定程度的主观性,是客观性和主观性的辩证统一。词义还往往带有不同程度的模糊性,这是因为词所指称的事物其外延的边界是游移的、不确定的;反映到词义上来,就是词义常常概括了一些边界不清、亦彼亦此的内容,这是事物的普遍联系和连续运动在人类思维中的反映。例如,在“青年”同“少年”、“中年”之间,就很难划出确切的分界,因而也就很难确定“青年”这一词义的所指范围,造成这个词的词义的模糊性。上面说到的概括性、客观性同主观性的辩证统一、模糊性,是词义的三个明显的特点。

上面是从词与客观现实的关系角度说明词义。一个词的意义同时受该词在整个词汇系统中所处的地位、与其他词的关系的制约。这是结构主义学说对词义理论的一大贡献。

二、词义的层次

根据词所指称的事物的共同特点概括出来的词义,是这个词的原生义。人们还可能根据词所指称的事物的某一方面的特征,通过比喻、类推、联想、想象等,将这一事物同其他事物联系起来,用这个词来指称另一事物,从而使这个词获得新义,即派生义。这就是词义的两个层次:原生层和派生层。

从原生义派生出来的新义,对于上一个层次的词义即原生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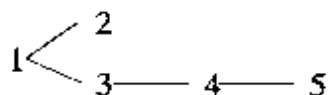
来说,是派生义,处于派生层。从词源学角度看,从一个词最早所指称的事物概括出来的词义,是这个词的第一个原生义。以后的层次,都是这个层次的派生层。

例如,“本”的本义(即原生义)是“草木的根或靠根的茎干”。“伐木不自其本必复生”(《国语·晋语》)中的“本”,指树根,用的就是原生义。事物发生的缘起、事物存在的依据、事物的基础等,其作用与重要性之于有关的事物,一如草木的根之于草木,所以也借用“本”来表示,于是“本”就有了这些派生义。例如,“臣本布衣”、“兵民为胜利之本”、“本与利”中的“本”,用的就是这些派生义。

英语 film 用作名词时,据《韦氏词典》主要义项有五:

- ① 皮肤薄膜;
- ② 眼睛里长出的异常薄膜(俗称眼翳);
- ③ 薄薄的一层透明膜状物;
- ④ 摄影用的胶卷;
- ⑤ 电影。

从这些义项也可以明显看出原生与派生的关系。从原生义“皮肤薄膜”派生出“眼睛里长出的异常薄膜”和“膜状物”。后来发明了摄影术,摄影用的底片无论是早期用玻璃片制造的还是现在用塑胶片制造的,都是在它的上面涂一层感光溶液,就像一层薄膜,于是人们也借用这词来表示摄影用的“胶卷”。再后来,又发明了电影。电影是用胶卷拍的,于是又用这个词表示电影。其派生关系可图示如下:



在一个多义词中,据以概括出原生义及其直接派生义的事物之间,其变换模式主要有二:

1. 通指与专指的模式 原生义可能通指一大类事物的全

体,而其直接派生义则专指这一类事物中的一种或一个。如 film 第④义(胶卷)和第⑤义(电影)就是这一模式的例子:“胶卷”通指一切可用于摄影(已摄或未摄的)胶片;“电影”则专指拍摄了若干情节内容的胶卷。又如“时”的原生义是“时间”(与“空间”相对),通指一切时间流程;它的直接派生义是“时间单位,一天的二十四分之一”,即“小时”,专指这一长度的时间流程。这一模式可表示为:

派生义的事物①是……的原生义事物。

例如:电影是拍摄了若干情节内容的胶卷; 小时是相当于一天的二十四分之一长度的时间流程。

原生义所概括的事物也可能原来只专指某一种或某一个个别事物,而其派生义则扩大至通指这一类事物的全体。例如“灾”原只指自然现象所引起的火灾(《说文》对“灾”的解释是“天火”),现已扩大为指称一切灾害。“河”原只指称“黄河”(《说文》的释义是“水出敦煌塞外昆仑山发源注海”),今指称一切河流。这一模式可表示为:

原生义事物是派生义事物之一。

例如:由自然现象所引发的火灾是自然灾害的一种; 黄河是所有江河中的一条。

2. 类比的模式 根据概括出原生义的事物的某方面特点,通过类比,用这个词来指称另一类有相似特点的事物,这就是类比模式。前后两事物并没有互为外延的关系,甚至可能是根本不同质的东西。“本”的原生义所指称的事物是草木的一部分;它的一个直接派生义所指称的事物是“本金”(如“本与利”),与植物毫无关系,只是由于“本金”可以“生长”出“利息”,一如树根可以生长出树干树枝那样。通过这样的类比,使这一词的两个层次的词

① 这是一个简略的说法,为的是使模式的表达简明扼要。详尽的说法是“据以概括出派生义的事物”,下同,不一一另注。

义所指称的事物可以发生这一转换。这一模式可表示为：

派生义事物的某一特点一如原生义事物的某一特点。

例如：本金可以长出利息，一如树根可以长出树干树枝。

三、词义的概念内容和联想内容

原生义和派生义是从词义的层次对一个词的若干个义项之间的关系作出的划分。在同一个义项的内部，有时又可以区分出词义的概念内容和词义的联想内容。

上面说过，根据一个词所指称的事物的本质属性或共同特征概括出来的内容，就是这个词的词义。这样的词义内容，就是词义的概念内容。运用词进行表达时，词在字面上要表达的，正好同词所指称的事物相一致，这时用的就是词义的概念内容。李白《静夜思》一诗中的床、前、明、月、光、疑、是、地、上、霜、举、头、望、低、思、故乡等词，用的都是各自词义的概念内容。英语中 a film of ice on the pond（池塘面上一层薄薄的冰），a roll of film（一卷胶卷），go to the films（去看电影）这几个词组中的 film，其词义虽然分处不同的层次，但用的也是各自词义的概念内容。我们通常所说的一个词的词义，其实指的是词义的概念内容。

一个词可能不只有一个词义概念内容，多义词就是有多个词义概念内容的词。一个词多个词义概念内容的产生，反映了这个词在历时运用中用以指称多个事物的发展演变过程；在这个过程中，每多指称一个事物，就产生一个新的词义概念内容，成为这个词的一个新的义项。词所指称的事物增减了或变化了，词义的概念内容也会随之发生增减或变化。

有时，客观事物自身发生了变化，也会影响有关的词的词义概念内容，使之也跟随发生变化。“笔”所指称的事物，在很长一段时间内，是指用竹和毛制成的蘸墨汁书写的毛笔。后来，形形色色的笔出现了，其制造的材料、制造的方法、书写用途、写字方式，都

同毛笔大异其趣,但也同样称为“笔”;这样,“笔”的词义概念内容也就变化发展了。英语 manuscript(手稿)一词,原只指用手写出来的原稿,从词源角度分析,来自拉丁语的 manus(“手”,在解剖学中,现代英语仍用拉丁语词 manus 表示“手”)的夺格 manū(表示“用手”)和 script(书写)。现在人们写作可以用打字机边想边打,还可以用电脑边想边输入边修改,改好后再印出来作为原稿。现在这个词的指称也包括了这些不是“写”出来的原稿,其词义的概念内容也就扩大了。

词义的联想内容指由词义的概念内容引发联想所产生的含义。用词义的联想内容进行表达时,词所指称的不是词所指称的事物本身,而是同这一事物在某些方面有关联的另一事物。“人未老,鬓先秋”,“社会是一所无形的大学校”,“每天晚上躺在床上,焦裕禄都要将白天做过的事过一次电影”,“钱老五这只老狐狸终于出洞了”。在这些句子中带着重号的词,用的都是这些词的词义联想内容。“秋”的词义概念内容指一年中的第三个季节。在这个季节里,天气开始变冷,会结霜,树木开始凋零。由于秋季有这样的特点,“鬓先秋”使人联想到鬓角的毛发开始凋零脱落,或联想到毛发像秋天结的霜那样开始变白;还可能有其他联想,产生其他含义,但无论如何不能理解为“秋”的词义概念内容。“青年人总是青年人”中第一个“青年人”用的是其词义的概念内容,第二个“青年人”是词义的联想内容。说“青年人总是青年人”,可能会用在不同的场合,例如或是赞扬:青年人总是朝气蓬勃、青年人总是敢于创新等等;或是批评:青年人总是办事不牢靠、青年人总还是经验不足等等。因为人们倾向于认为,不少青年人会有这些特点,因此,“青年人”就会有诸如以上的那些词义联想内容。

词义的联想内容是依附于词义的概念内容之上的,不能脱离词义的概念内容而存在。词义的联想内容的产生,基于据以概括出词义概念内容的事物的特征之上。事物的特征,可能同事物的

本质属性有关,是事物的本质属性的一部分;也可能同事物的本质属性无关。因此,词义的联想内容也有这两种可能性。学校是一个有课程计划、有上课形式的传授知识、造就人才的机构,这是学校的本质属性,也是“学校”一词的词义概念内容。说“社会是一所无形的大学校”,是说在社会里可以锤炼本领、造就人才,这部分地同“学校”的本质属性有关。上面对“青年人”特点的说明,只是人们对青年人的某些表面印象,并不是青年人的本质属性;有些青年人可能会有其中某些特点,有些青年人可能根本不是这样。要界定“青年人”,不能凭是否具有这些特点,只能凭年龄。因此,用上面的种种意义作为“青年人”的词义联想内容,就同有关事物的本质属性无关。有时,有些所谓特点,甚至是人们推想出来的,并不是事物自身的特点。人们通常用“鸵鸟政策”来比喻对已发生的事情采取充耳不闻、佯作不见的自欺欺人的回避态度。据说这一比喻来自鸵鸟遇敌追赶时会把头埋进沙堆里的生活习性;人们推想鸵鸟之所以会这样做,是以为眼不见敌人就等于没有敌人。其实,科学家研究表明,鸵鸟之所以把头埋进沙堆里,很可能只是为了感受沙堆里的清凉,即使不受追赶有时也会这样做,而同佯作不见无关。因此用在“鸵鸟政策”中“鸵鸟”一词的词义联想内容,就同鸵鸟自身的特点无关,是人们想象出来,加在有关事物身上的。

事物的特点,可从多角度、多方面揭示,因而可以进行多方的联想,使同一个义项具有多个词义的联想内容,上面提到的“青年人”就是一例。所以词义的联想内容具有一定程度的不确定性。要在具体句子中确定词义的联想内容,语境是十分重要的。例如,英语 John pigged at the table 和 They pigged together in bed 分别有 at the table(在饭桌旁)和 in bed(在床上)的制约,这两个句子中的 pig(猪,在句中用作动词)就宜分别同吃与睡联系起来。第一句的 pig 的词义联想内容是“(约翰)像猪那样大吞大嚼,吃相狼狈”,第二句则是“(他们)肮里肮脏地挤

在床上”。

但是,人们观察和认识事物,不可能是完全任意的。因此,建筑在事物某些特点基础上的词义的联想内容,也不可能是完全任意的。不少词义的联想内容,会随着某一事物的某一显著特点为人们所共同承认而逐渐形成一定的倾向性,成为同一个语言集团成员的共识,有些甚至成为不同语言集团成员的共识,从而使词义的联想内容逐渐变成一个较为确定的义项。狐狸被认为是一种狡猾的动物。汉语中“狐狸”同英语中 fox(狐狸)都有“狡猾的家伙”这一联想内容。值得注意的是《新英汉词典》和《韦氏词典》都已将“狡猾的人”列为 fox 的一个义项(《韦氏词典》对 fox 的第 2 项释义为 a clever and crafty man“一个精明狡猾的人”)。这表明,词义的联想内容可能成为一个词的派生义。因此,词义的概念内容和词义的联想内容也有一定的相对性,有可能发生转化。

四、词义的关系

客观事物之间有一定的联系。用以指称事物的词,其词义之间也有一定的关系。这些关系可以分为如下类型:相同关系、相反关系、包含被包含关系、离散关系、类比关系,分述如下。

(一) 相同关系

用不同的词指称相同或相近的事物,这些词的词义就有相同关系;有这样关系的一组词称为同义词。词义相同,指词义的概念内容相同。除词义的概念内容外,一个词还负载一定的感情色彩、文体风格色彩以及不同的句法或搭配功能。因此,两个词绝对相同的情况是极为罕见的。例如,“自行车—脚踏车—单车”是一组同义词,都指同一种交通工具或运动工具。第一个词是普通话通用的,后两个是在某些方言区流行的,这就使这两个词带有某种地方色彩。如果小说中某一个人物在对话中说“我要买一架单车”,我们就知道作者是让自己的作品增添一点地方情调。同义词举例

如下：

玉蜀黍—玉米—包黍—棒子—包谷—包米—粟米

维他命—维生素

电子计算机—电脑

理发—剪发—修发—剃头

辆—部—架(量词,如“一辆/部/架自行车”)

有一些词,同中还有一些小异。例如“落后”和“后进”,二者除感情色彩有所不同之外,前者还可指称具体行动、事态,后者则没有这样的用法:可以说“张三是个落后/后进的学生”,但“他跑了20米就渐渐落后了”却不能说成“渐渐后进了”;“近几年,这厂的生产落后了”也不能说成“生产后进了”。“骄傲”用在贬义时同“自满”一样,都是指一种满足于已有的成绩而沾沾自喜的情绪;但“骄傲”还带一点瞧不起别人的成分。其他例子如:“优秀—优异”、“关怀—关注”、“保护—保卫”等。有这样关系的一组(对)词,我们也归在同义词范畴之内,称为不完全同义词,或称近义词。

对同义词,还要注意从感情色彩和文体风格色彩进行辨析。从感情色彩来说,一般有褒贬、爱憎、上下、亲敬和中性之分;从文体风格来说,有正式文体同一般文体、庄重语气同一般语气、书面用语同口头用语、全民用语同地域社会方言用语、普通说法同形象说法等之别。例如,“坚持”可用在中性和褒贬义,但“固执”(如“固执己见”)则只有贬义;“推翻”和“颠覆”,前者可用于正义和非正义的行动,后者只用于非正义的行动。“你”是一般用语,“您”是敬语。“小孩子”——“小家伙”——“小鬼头”,前者用在一般场合,后二者可能表示亲昵的感情,也可能略带厌恶的情绪。“吩咐”和“嘱咐”,前者带有指令性,后者增添了一定的亲切感情。“(你)父亲”——“令尊”——“(你)爹爹”,第一个是现代汉语普通话中的一般说法,第二个表示敬重,多用于知识分子的书面语,第三个是方言口头用语。又如“事宜”多用于公文,“事情”泛用于普通一般的场合;“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这10个数词是

中性词,不带特别色彩,有些行业却用“平头、空工、倒川、侧目、缺丑、断大、皂底、分头、未完(丸)、田心”表示,带有浓厚的行话色彩;“高兴—雀跃”和“躲藏—龟缩”两对同义词中,后者都有形象色彩。

此外,一对(组)同义词还可能有搭配或句法功能的不同。以“保持—维持”为例:

保持:水土保持(*水土维持)、保持××记录、保持饱满情绪(星号表示不能那么说)

维持:维持秩序、维持生活(*保持生活)、维持社会治安、维持良好风气

“猛然—突然”都可作副词,但“突然”还可作形容词:如可以说“突然的变化”,却不说“*猛然的改变”。但是“他猛然/突然跳起来”(副词)却都能成立。

有时,一对(组)同义词中,词与词之间包含不只一种色彩或功能上的差异。“战争”和“打仗”,前者多用于书面语,是名词;后者多用于口语,是动词。

有些词的同义关系建筑在词义的联想内容的基础之上。“把戏”原指魔术中的变法,其联想意义是“蒙蔽人的手法”。“花招”原指武术中的花样招式,由于在对打中常会使花样招式或虚或实、声东击西以迷惑对方,因而也含有“迷惑人的手法”的意义。这两个本来不是同义词的词,在引申之后有了相同或相近的意义,就成了同义词:可以说“识破了张三骗人的花招”,也可以说“揭穿了张三骗人的把戏”,这是临时同义关系,可称为临时同义词。我们说魔术师的“把戏人人会变,巧妙各有不同”,就不能换成“花招”;说“张三在对打时使尽了各种花招,却只中看不中用”,也不能换成“把戏”。

(二) 相反关系

两个词分别指称两个不同的事物,而这两个不同的事物的本质属性或基本特征刚好是相反的,这两个词的词义就有相反关系;

这两个词就是反义词。

并不是任何词都能有反义词。“酒”、“房子”、“树”、“铜”等，就没有同它们对应的反义词。一般来说，只有表性质、状态、关系、方向、时空差距、情感、有取向性的动作等意义的词，才会有相应的反义词。如：

性质：轻—重 好—坏 美—丑

状态：战争—和平 生—死

关系：夫—妻 友好—敌对 朋友—敌人

方向：前进—后退 上—下 左—右

时空差距：早—晚 迟—早 远—近 南—北

情感：爱—恨 喜好—嫌恶 悲哀—欢乐

动作：拿取—给予 支持—反对

跟同义词一样，反义词也可以用词义的联想内容作为形成反义词的基础，建立临时反义词的关系。“旧社会把人变成鬼，新社会把鬼变成人”，这里的“鬼”指过着非人的生活，做人的权利被剥夺、做人的尊严被践踏等意义；“人”包含了具有做人的权利、做人的尊严等意义，使“人”和“鬼”成了一对临时反义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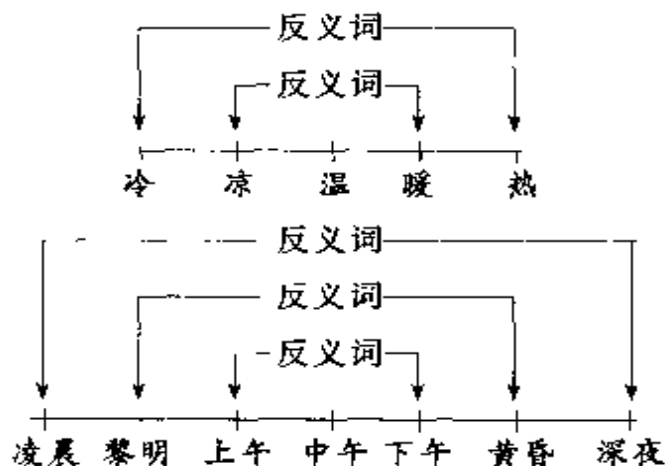
反义词的确定，常常要有一个论域作为前提。以“早”为例：若以“事物出现的时间差距”为论域，它的反义词是“迟”；若以“一天中的一段时间”为论域，它的反义词则为“晚”。英语 man(成年人，男人)，若以“年龄”为论域，反义词为 child(儿童)；若以“性别”为论域，反义词则为 woman(女人)。“白”以“颜色”作为论域，它的反义词是“黑”；“白”也用以象征政治倾向，这时的反义词是“红”，如“红军”—“白军”。此外，“红”、“白”也分别指代喜事丧事，这时它们也成为反义词。

处于反义关系的一对词有两种情况：或为互补反义词，或为程度反义词。

一个论域只涵盖两个事物，而指称这两事物的词有反义关系，这一对反义词是互补反义词。在这对反义词之间，不再存在在这

一论域下指称其他事物的词,使这对反义词处于互补关系,非此即彼。两人的婚姻关系,非夫即妻(指一夫一妻制下),“夫—妻”成了互补反义词。一个人的生命状态,非生即死;以“性别”为论域,非男即女(个别双性人除外);这些词,都是互补反义词。此外,如“战争—和平”、“动—静”、“真—假”、“有—无”等,也属这一类。

一个论域涵盖两个以上的同一范畴的事物,根据这些事物概括出来的词义可构成词义连续链。若指称处于连续链两端的事物的词有反义关系,这对反义词就是程度反义词。在连续链上还可能若干对反义词,它们也是程度反义词。例如:



程度反义词指称的事物,不处于非此即彼的关系,而是处于连续链的不同阶段上,表示程度、等级、先后等的不同,因此可能“既非此亦非彼”。这是区分这两大类反义词的重要方法:

互补:非生即死 非真即假 非战争即和平

程度:既不冷又不热 既不是凌晨也不是深夜

一对互补反义词不但可以说“非此即彼”,即将否定词用于前项;还可将否定词用于后项,说成“此即非彼”。例如,“非生即死”和“生即非死”都是合乎实际情况的。程度反义词不能作这样的转换:“*不热就是冷”、“*热就是不冷”都不合乎实际情况。

互补反义词若是形容词,前面不能加诸如“非常”、“很”之类

的强化修饰语,也不能将形容词用于比较级。程度反义词则可以有这样的用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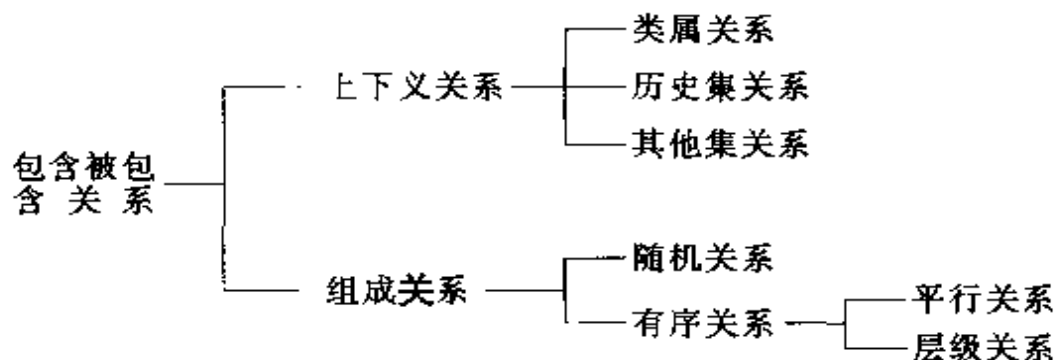
互补: *非常生/*非常死 *张三要比李四死

程度: 非常热/比较冷 十分深/比较浅

我们要注意的,有一些程度反义词之间不易找到合适的词(不是指词组)填补于词义连续链上。例如“富裕—贫穷”是一对程度反义词;在现实生活中一个家庭可能既称不上富裕,又不能称贫穷。但我们却不易找到一个词居于二者之间(“中等生活水平”、“不穷不富”不是词)。“好—坏”、“美—丑”、“谦虚—骄傲”、“勤劳—懒惰”等都是如此。这是由词项空缺造成的,不能将这些词看成是互补反义词。有时这类程度反义词中间可以插上一个“中”或带有词素“中”的词。如:大—中—小、高—中—低、上—中—下、左—中—右、快—中—慢、快—中速—慢速。

(三) 包含被包含关系

包含被包含关系(下简称包含关系)情况比较复杂,可再细分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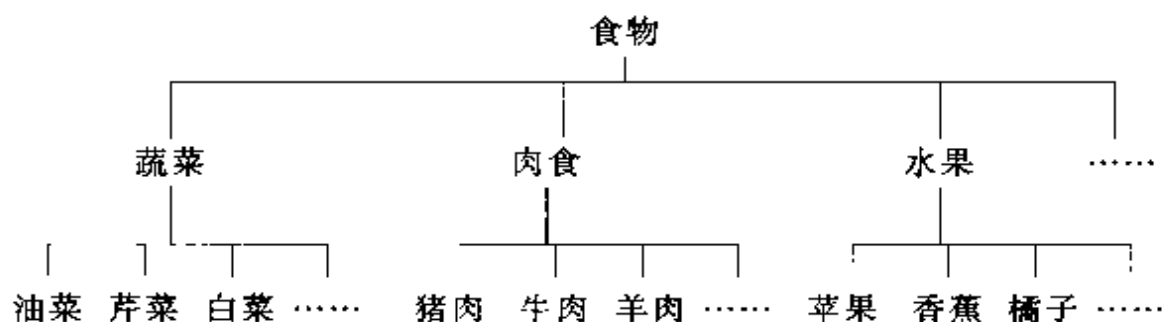


其中组成关系又称“整体—部分关系”:由部分组成整体。在这些关系中,上义项和整体项是包含部分;下义项和部分项是被包含部分。所谓“包含”,是指词义概念内容的包含。

1. 上下义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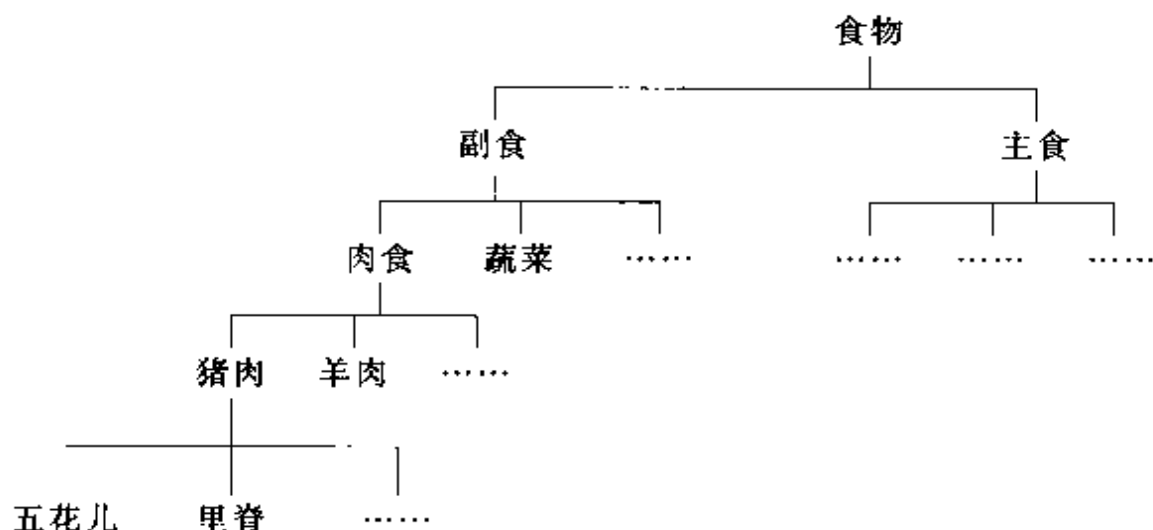
上义项的词其词义概念内容,概括了它所有下义项的词的词义概念内容中最本质的、共同的东西,这时,有关的词就有上下义

关系。上义项的词称为上义词；下义项的词称为下义词。用上义词可以囊括所有下义词所指称的事物，但反过来却不行。用 A 代表上义词所指称的事物，用 B 代表任何一个下义词所指称的事物，则所有 B 都是 A ，但必有些 A 不是 B 。例如：



油菜、芹菜、白菜都是蔬菜，但“蔬菜”还包括这三种菜以外的其他一些菜。再进一步说，油菜、芹菜、白菜是食物，但“食物”还包括肉食、水果以及糕点等其他一些东西。因此，可以说“白菜是蔬菜”，却不能反过来说“蔬菜是白菜”。

可以建立起若干级的上下义关系。“蔬菜”对于“油菜”等词来说是上义词，而对于“食物”来说又是下义词。如果将蔬菜、肉食、水果等都归入“副食”，那么，在这三者同“食物”之间还可以增加一级，“猪肉”等下面也可再增加一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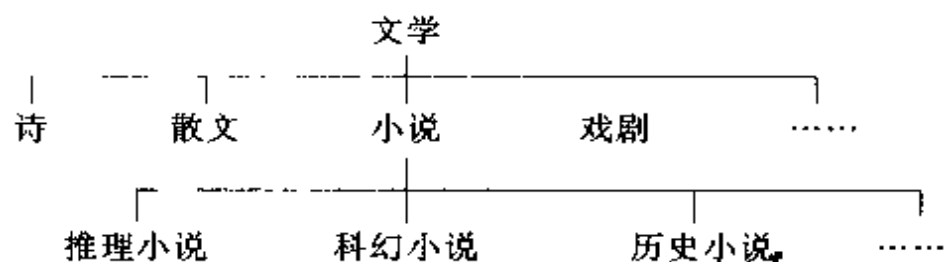


因此，上下义词的区分有相对性。而且，区分的角度、标准不同，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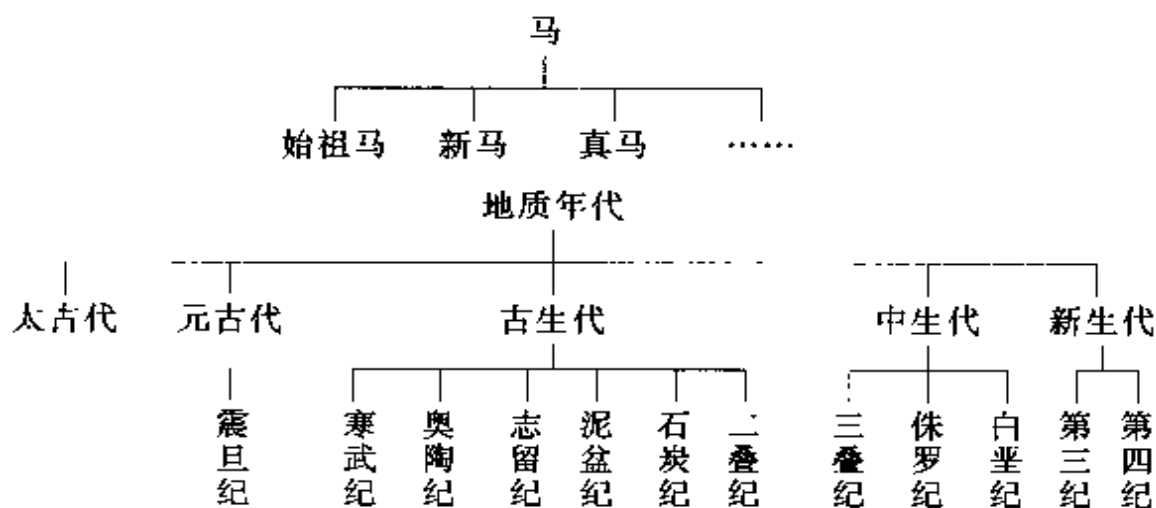
下义词所包括的范围也可能发生变化。

上下义关系还可细分为三类。

类属关系 按一定标准对有关的事物作出分类,使上下义词所指称的事物有大小类的关系,而小类从属于大类,这时的上下义关系就是类属关系。上面列出的“食物”等的上下义词以及下面一例,都属类属关系:



历史集关系 各下义词所指称的事物有历史渊源关系,这时建立起来的上下义关系,就是历史集的上下义关系:下义词所指称的事物,可以建立起一个“历史集”,而集里的每一个事物都对应于上义词所指称的事物历史发展进程中的一个阶段;在历史集内的事物之间,也有一定的时序关系。例如:



如果用集合论的语言来说,上义词是“集”的名称,下义词是“集”的元素:

马——→|始祖马,新马,真马,……|

类属关系和历史集关系同属上下义关系,因此二者有共同的

地方,例如都可以说“B 是 A”:

苹果是水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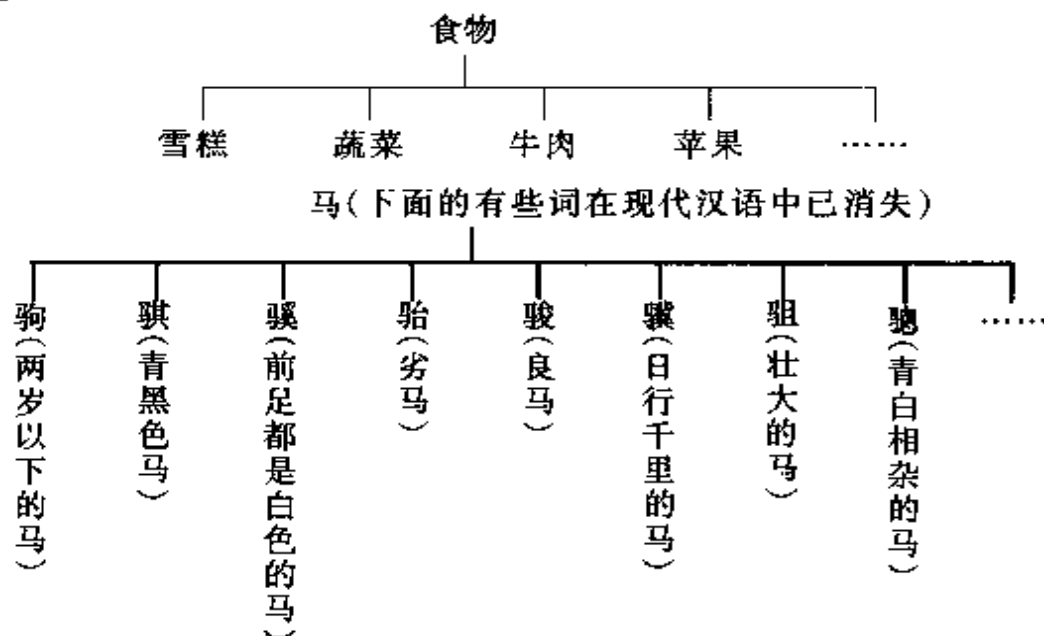
始祖马是马

新生代是地质年代

但二者也有不同的特性:历史集不表类属关系,而表历史发展的不同阶段,因此,可以说“苹果是水果的一类”,却不能说“*始祖马是马的一类”;应说成“马曾经是始祖马”或“马曾经历过始祖马阶段”。相反,若说“*食物曾经是水果”等,那就不对了。此外,始祖马、新马、真马……,太古代、元古代、古生代……,都应按一定的发展先后次序排列,不宜颠倒;类属关系下义词各项没有这一要求。

同人类或其他生物进化各阶段有关的词、表示一个国家历史朝代更迭的词、某些表示相互衔接的历史进程的词,都可能属于历史集关系的词。

其他集关系 不属于类属和历史集两种关系的上下义关系,可归入其他集关系。其他集关系下义项的词所指称的事物,不像类属关系那样有严格的标准分类,也不像历史集关系那样相互有历史渊源。在下义词这个集合里,可将一切有共同上义词的词收进去:





在“马”一例中,很难说出以什么作为标准来定出这样次序的排列;而且,“脚白的马”也可能同时是“良马”或“劣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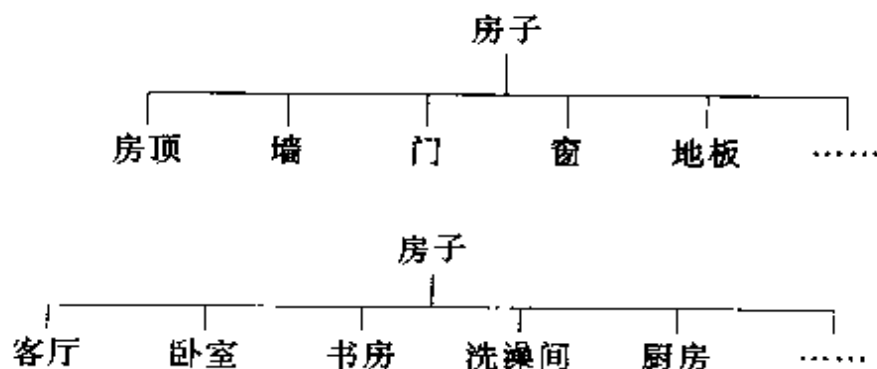
其他集关系本质上是上下义关系中的随机关系。

2. 组成关系

组成关系指这样的关系:包含项的词所指称的事物由所有被包含项的词所指称的事物组成。包含项的词称为“整体词”,被包含项的词称为“部分词”。用 A 表示前者, B 表示后者,这种关系有如下的特点:

$$A = \{ B_1 + B_2 + \cdots + B_n \}$$

例如:



“房子” = { 客厅 + 卧室 + 书房 + 洗澡间 + 厨房 + …… }

包含被包含关系中的上下义关系和组成关系有共性:可以说“食物包含主食、副食”,也可以说“房子包含客厅、卧室、……”。但这两大类的关系也有显著的区别。

首先,上下义关系的词其词义的概念内容有同一性。用“种加属差”的方法来表示下义词的词义概念内容时,可以以上义词的词义概念内容为“种”,再加上表下义词词义自身特点的“属”的内容。例如:“副食是辅助主食进膳的食物”、“始祖马是马进化阶

段最早时期的马”。这表明上、下义词指称的事物具有同一性。

组成关系中整体词和部分词所指称的事物不具同一性,不能说:“客厅是……的房子”,只能说“客厅是房子的一部分”,或说得详细点,“客厅是房子中供会客的那一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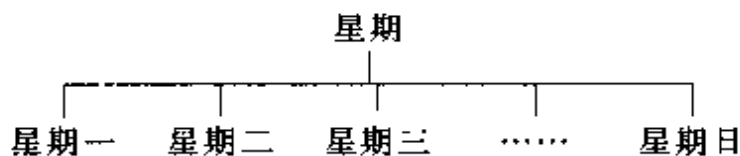
其次,上下义关系中下义词所指称的事物,是上义词所指称的事物的外延;组成关系中部分词所指称的事物同整体词所指称的事物,不具外延关系。

组成关系依据部分词所指称的事物之间的关系,又可分为两小类:随机关系和有序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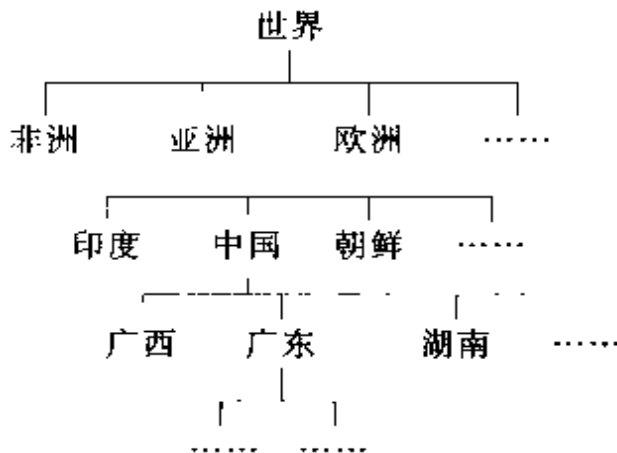
随机关系 指部分词所指称的事物之间,没有一定的先后或层级的顺序,可以随意地排列,上面“房子”二例便是。

有序关系 指部分词所指称的事物要按一定的先后次序或层级排列,以反映它们之间的特定关系。有序关系又分平行关系和层级关系。平行关系中部分词指称的事物彼此地位是平列的;层级关系中部分词所指称的事物有分层分级统领的关系。

平行关系例子如下:



层级关系例子如下:



“广东”、“中国”、“亚洲”等词都是相对于“世界”的部分词,但它们在组成“世界”时所处的地位是不同的:下一个层级的词所指称的事物先构成上一个层级的其中一个词所指称的事物(如广西、广东、湖南……构成中国);这上一个层级的词所指称的事物又再构成更上一个层级的其中一个词所指称的事物(中国、印度、朝鲜……构成亚洲),如此下一层构成上一层,直至构成整体。在同一个层级内的各词所指称的事物,其排列则是随机的。

如果说上下义关系中的其他集关系本质上是一种随机关系,可对应于组成关系中的随机关系,那么上下义关系中的类属关系本质上是一种层级关系,可对应于组成关系中的层级关系。

(四) 离散关系

一组词的词义之间没有上面提到的那三种关系,就是处于离散关系,例如:“校长—苹果—房子”、“红—飞”、“天空—优秀—跑”等就是。

(五) 类比关系

处于离散关系的词义有些可以找出它们是处于类比关系的,这往往发生在多义词的两个义项之间。上面提到的“本”,其中两个义项是:① 树木的根部;② 经商投下的资金(如“小本生意”)。① 义是本义;② 义是派生出来的,其途径是通过类比。因此我们说这两个词义之间有类比关系。

五、义素分析

义素是构成词义的基本要素。人们认识一个事物要从多方面进行:它的形态、特点、构成、功用、性质等。在这些方面进行提炼、概括,用这些方面的内容来反映这一事物的本质属性或根本特征,这些方面的内容就成了认识这一事物的基本要素;在这些要素的

基础上就能概括出指称这一事物的词的词义。这样的要素就称为义素。例如：“风”是由空气的流动形成的，因此“风”的词义基本要素就是“空气”+“流动”。在这一基础上再加上其他一些义素，就可以定义不同类型的风。例如：

大风：空气+流动+大的速度

旋风：空气+流动+以旋转的方式进行

有些义素的概括能力很强，可以作很多词义的基本要素；有些义素的概括能力比较弱。但无论如何，一个义素总可以充当一部分词的词义的基本要素。换句话说，这些词都具有这一义素，汇聚于这一义素之下，就像将具有某一共同点的人汇聚在一个场所一样。我们将义素能将词汇聚于其下的“汇聚力”所形成的域，看成一个“场”，称为“语义场”。每一个义素都能形成一个语义场。据一项研究称，用下面12个语义场，就可以用来分析、说明汉语50 000多个词的67 000多个义项。^①这12个语义场是：人、物体、时间、空间、抽象事物、性质、动作、心理、活动、状态、关联、助语。用这样的方法来分析词义，就称为义素分析法。

用义素分析法来说明某些词的词义，有时可以收到简明确切的效果。例如：

男人：(人类)，(男性)，(成年)

女人：(人类)，(女性)，(成年)

小孩：(人类)，(未成年)

但是，由于客观事物的复杂性，有时一个事物要用许多义素来说明；又由于事物的模糊性，有些事物的义素也不易确定。所以目前要用义素分析法来确定所有词的词义，还有不少困难。现在运用义素分析法，更多是用作词义研究的手段。

^① 梅家驹、高蕴绮：“语义形式化的研究”，《外国语》1990年第5期，第9～11页。

例如根据义素的性质,词义的狭广与义素的多少有关;词义的改变与义素的变化或增减有关。我们可以根据这一原理,对词义的某些方面进行分析。

用义素分析法分析多义词,可以较明显看出各义项之间的联系和区别。“母”本义为“母亲”,以后又派生出好几个义项。据《简明古汉语字典》(四川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其义项有八,现选有关的几个义项列后,略作义素分析:

义 项	义 素
母 亲:	(人类),(女性),(生育关系),(成年),(长辈)①
乳 母:	(人类),(女性),(/),(成年),(/),(授乳关系)
女性长辈:	(人类),(女性),(/),(成年),(长辈)
老妇通称:	(人类),(女性),(/),(老年),(/)
事物根源:	(事物),(/),(滋生关系),(/),(/)

根据这个表,各义项的联系和异同,就一目了然了。

义素分析法也可以较简便地说明词义的一些关系。同义词是义素完全相同的词。两反义词首先要求至少有一个义素相同,这大体上是充当上文讨论反义词时所说的“论域”;还要求至少有一个义素互不相容或对立。例如:

生:(生物),[(存在状态)(开始或继续)]

死:(生物),[(存在状态)(结束)]

上下义关系则表现为:AB两个词中,若A的义素是B的全部义素的一部分,则A是B的上义词。例如:

(A)小孩:(人类),(未成年)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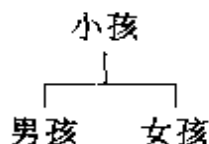
① 是女性当然也就是人类,前一个义素成为多余义素,可删;有生育关系者必为成年和长辈,后两个义素成为多余义素,也可以删去。为同其他几个义项比较,现仍写下来,以供观察分析。下面几个义项也有这种情况。

② 为简化义素,(未成年)可表示为(成年-),(女性)可表示为(男性-),(植物性)表示为(动物性-)等。

(B) 男孩: (人类)(成年-)(男性)

(B) 女孩: (人类)(成年-)(男性-)

即:



但是,目前对词义中义素的分离和确定还未形成客观的标准,在实际操作中有较大的主观性;许多词很难进行简明的义素分析。因此,义素分析法还不完善,有待进一步深入研究。

第二节 句 义

一、句子和句义

句子是语言的使用单位。句子表达出一个完整的意思,并体现出说话人的意图。

一个句子所包含的意义,是词义在一定的句子结构框架内相互作用的结果。如果句子结构框架不一样,即使所用的词完全相同,句义也可能不一样。这表明句子不是词义简单的相加。

句义包括两方面的基本内容:(1) 词所指称的事物和这事物所组成的关系;(2) 说话人对这些事物及其关系的总的态度。

词出现在句子里时,它所指称的事物会以自身的性质和特点为依据,在句子结构框架限定的范围内结成一定的关系。

① a. 这棵树上的苹果甜。

b. 这桌子上的苹果是他买的。

树上可以长出苹果;反过来说,苹果可以长在树上。所以 a 句带着重号的短语表示“这棵树长出的苹果”的意思。桌子不长苹果,反过来说,苹果不长在桌子上;桌子上可以放苹果,苹果可以放在桌子上。所以 b 句带着重号的短语表示的意思是“放在桌子上的苹

果”。短语的结构相同,但两个短语实际意思不一样,这是有关事物的性质和特点相互制约的结果。

② a. 北京 || 是 中国的首都。

b. 北京 || 是 大城市。

c. 北京 || 很大。

②中各句的结构框架表示前后两部分(用双竖线隔开)合起来作出一个判断。由于词语所指称的事物不一样,判断的具体内容也不一样:*a* 句判断二者等同(北京 = 中国的首都);*b* 句判断二者有属于被属于的关系(北京是大城市中的一个);*c* 句判断二者有说明被说明的关系(北京是很大的)。

以上的例子大体勾勒了句子意义所包含的第一方面的内容。第二方面的内容是说话人总的态度,或者说,是说话人的意图。例如,(②*a*)的结构框架,体现了说话人对“北京”同“中国的首都”有同一关系的肯定。换句话说,像(②*a*)句这样的结构框架,有“说话人对……的判断持认同肯定的态度”这样的结构意义。因此,综合第一、第二两个方面的内容,像(②*a*)这样的句子,其句义内容可以大体归结为:北京同中国的首都二者有同一的关系;在说话人看来,这是真的。“罗马不是罗马尼亚的首都”,其句义内容就是:罗马同罗马尼亚的首都不具同一性;在说话人看来,这是真的。这样的结构框架所表示的内容,就是通常说的陈述句的内容。

“罗马是罗马尼亚的首都吗?”这样的结构框架表示出说话人对有关的关系持未确定、有疑问的态度,整个句子的句义就是:罗马同罗马尼亚的首都有同一关系,我想知道这一说法是不是真实的。运用这样结构框架的句于,就是通常说的疑问句。

“北京真大!”“北京多么大!”这样的结构框架体现了说话人对句中所表示的有关事物之间结成的关系持惊异、欣喜、赞叹的态度。“来!”“立正!”“快睡吧!”之类的句子所表示的内容,是表示受话人(即“你”)同句子中所提到的行动,有实施和被实施的关系,而说话人的态度是希望、要求或命令受话人去实现这一关系。

这就是感叹句和祈使句。

某些类型的结构框架能体现出说话人的态度和意图,是结构框架自身的特性使然,已经成为某一结构框架自身具有的结构意义。这样的结构意义,不一定附在句子中的词的具体意义之上。例如英语句子:

③ a. He is a student. (他是学生。)

b. Is he a student? (他是学生吗?)

两个句子用词完全相同,只是头两个词互换了位置(即结构框架变换了)。前一句是陈述句,后一句是疑问句。

④ What a good book! (多好的一本书啊!)

⑤ How beautiful the flowers are! (这些花有多美呀!)

这些是感叹句。What, how 的词义,同“多么”并没有什么意义上的联系。

综上所述,句子的意义是词义在一定的结构框架内相互作用并同这一结构框架相互作用的结果,表示这些词所指称的事物之间相互结成的各种关系及说话人对这些关系所持的总态度。

二、句子中词义的选择和限制

在一定的结构框架前提下,句子中的词其词义能否相互结合组成关系,组成什么样的关系,主要是由词义之间的选择和限制决定的。词义包含若干个义素。词与词之间的义素,有相容的,有相斥的。有相容关系的义素可以结合在一起,这是它们相互选择的结果;相斥的义素不能结合在一起,这是它们相互限制的结果。词义根据它们的义素的相容或相斥关系而决定能否结合成一定的关系,这就是词义的选择和限制。

⑥ a. 探险队员看见了那条蛇。

b. 那条蛇看见了探险队员。

其中几个词包含了如下有关的义素:

探险队员:(动物性),(人类),(……)

蛇:(动物性),(……)

看见:[(动物性)(行为)],(……)

“看见”是动物的行为,选择带有“动物性”义素的词与之结合。

⑦ a. 探险队员看见了那棵树。

b. *那棵树看见了探险队员。

树:(动物性-),(……)

(⑦b)之所以不能成立,是因为“树”同“看见”之间有相斥的义素,排除了它们结合的可能性。

上面的例子只考虑了谓语动词同它前面作主语的名词之间的关系。其实,句子各个成分之间的结合都应该加以考虑。仍以“看见”为例:

看见:____[(动物性)(行为)]____(具象),(……)

这表示,在“看见”前后都要加上一个成分。前一个要具有“动物性”特征(即是“动物”),后一个要具有“具象”的特征。这样的表示可简化为:

看见:[动物](行为)[具象],(……)

有了这样的结构特点的说明,就可以排除诸如这样的结合:

⑧ *我看见了无色的氧气。

又如“吹”的其中一种用法是:

吹:[物品][(动作),(受动)][处所],(……)

例如:

⑨ 帽子吹到河里去了。

这表示“吹”之前的物品不是施动者,而是受动者。又如:

印:[印刷品][(动作),(受动)],(……)

“印”同“吹”的不同之处,一是在“印”的前面和后面的物品应限制为印刷品,二是其后不一定要有一个处所。这两个动词,其主语都可以是受动者,它们的用法就可以通过这样标志出来的选择和限制区别开来了。再如:

喝:[动物](动作)[流体],(……)

因此,可以说“喝水”、“喝稀饭”,甚至可以说“喝西北风”,而排除了诸如“喝苹果”之类的组合。

有些学者也从语义特征来分析选择和限制。语义特征指施事、受事、接受者、工具、时间、地点、状态等,人们通常将这些特征称为“语义格”,即词所指称的事物在句子所表达的事件中所起的作用。

- ⑩ a. 我存了钱。
- b. 他存了钱。
- c. 保险柜里存了钱。

“我”对于“存”是“施动格”,而“保险柜”对于“存”是“地点格”。语义的选择和限制要求相同的格才可以并列在一起,构成一个联合结构。这就解释了下面几个句子可接受和不可接受的原因:

- ⑪ a. 我[施动格]和他[施动格]都存了钱。
- b. *我和保险柜里[地点格]都存了钱。

- ⑫ a. 我[施动格]把门打开了。
- 张三[施动格]把门打开了。
- b. 这把钥匙[工具格]把门打开了。

- ⑬ a. 我用这把钥匙把门打开了。
- b. *我用张三把门打开了。
- c. 我叫张三把门打开了。

- ⑭ a. 我[施动格]在射电望远镜[工具格]的帮助下,发现了那颗星。
- b. *我和射电望远镜一起发现了那颗星。

试比较:“我在三名助手的帮助下,发现了那颗星”和“我和三名助手一起发现了那颗星”都是可以接受的,原因是“我”和“助手”都是“施动格”。

从上面的说明可以看出,句子中的词义选择和限制,有以下三方面的因素在起作用:

- (1) 词汇意义的义素,如“人类”、“动物性”、“生育关系”等。

(2) 结构特征,或称结构意义的义素,如“施动”、“受动”等。

(3) 语义特征,如“工具格”、“地点格”等。

短语的构成也有选择和限制的问题。如:

裙子:[(衣物),(男性-)],(……)

这就排除了下面这样的搭配:“*那男孩子的裙子”。

在进行词义的选择和限制的分析时,要注意词义用的是概念内容还是联想内容。运用词义的联想内容时,有时可能超出常规的选择或限制。在某个集团的黑话里,曾将某人的失踪说成这个人“蒸发”了:

蒸发:[液体](过程),(……)

“人”同“液体”并不相容。这里用的是“蒸发”引发的联想:液体蒸发了就消失不见了,人失踪了也是消失不见了,从后者联想起前者。这样,“人”同“蒸发”就可以临时地结合在一起。

三、歧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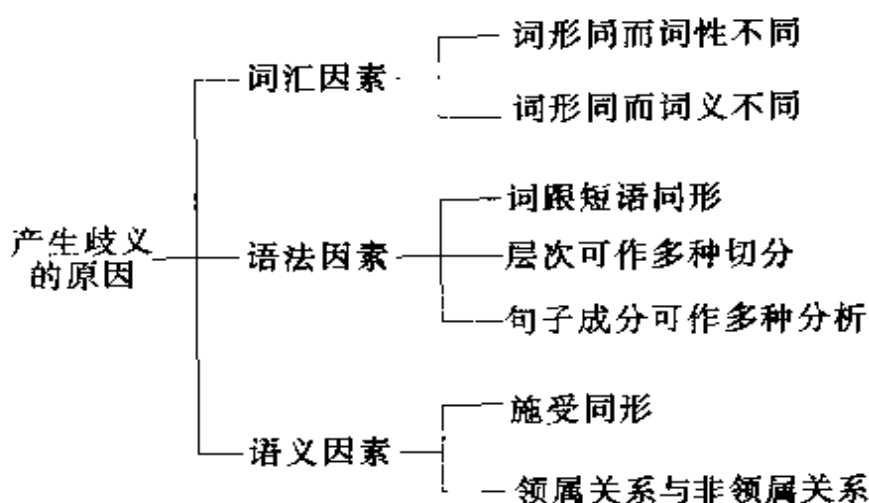
句子的表达形式相同,但意义不同,称为同形异义句,也称歧义句。这里的“句”,其实包含了若干个句子:有多少种理解就有多少个句子。只不过各个句子的表达手段归结为书面上的线性序列时,刚好完全相同,看起来就是一个句子。《羊城晚报》1991年6月6日第一版上有一则新闻的标题是:

⑮ 捡垃圾的打扫垃圾的

已有六个行凶者被收容

标题的上一行可理解为“捡垃圾的和打扫垃圾的”,也可理解为“捡垃圾的人殴打打扫垃圾的人”。细看两行标题和新闻的内容,才知道第一行标题的意义指后者:捡垃圾的一打一扫垃圾的。“打”刚好可以同“扫”配搭在一起成为“打扫”一词;而“打扫”又可以同“垃圾”配搭在一起成为动宾短语,再加上“的”表示“打扫垃圾的人”,于是造成了这行标题的歧义。

主要有如下几种情况造成书面语言中出现歧义:



(口头语言中还有同音词的因素可能造成歧义,如“向 qián 看”,可能是“向前看”,也可能是“向钱看”。)

词形同而词性不同

词性不同,造成这个词在句子中句法功能不同,形成歧义。例如:

①⑥ 我的房门没锁。

“锁”可作名词和动词。用作名词时表示房门还没有安装锁;用作动词时表示已装了锁但没锁上。其他例子如:

①⑦ 饭热菜不热。

①⑧ Visiting relatives may be boring.

①⑦中“热”可作动词和形容词;用作前者表示要将饭加热一下;用作后者表示说话时饭是热的,只是菜凉了。①⑧中的 visiting(参观,访问)可以用作形容词,也可以仍然保留动词的作用,用作动词的非谓语形式;用作形容词时,是作为 relatives 的修饰语,全句的意思是:“来探访的那几位亲戚可能很惹人厌烦。”用作动词非谓语形式时,将 relatives 作为它的宾语,这时的句义成了:“探望亲戚可能是令人厌烦的事情”。

词形同而词义不同

这里说的是词形同、词性同,但词义不同的情况:

①⑨ 赶张三,没那么容易。

⑳ 他进来的时候我刚好倒了一杯茶。

“赶”可以是“驱赶”，也可以是“赶上”。“倒”的词义是：将容器倾侧，让里面的液体流出来。用在句㉔则可能有两种情况：往杯里灌进茶和把杯里的茶往外泼。这就使这个句子实际上有两种意思：把茶倒进杯里和把杯里的茶倒出去，造成句子歧义。

词跟短语同形

短语由若干个词组成。汉语的短语和词在结构上有一致性，例如，都可以是并列、偏正、述宾、述补、主谓式的结构，这就造成了词有可能跟短语同形。

㉑ 谁还要炸薯条？

㉒ 要出租汽车的快登记。

㉓ 这游戏机的开关有问题。

“炸薯条”和“出租汽车”都既可能是动宾短语，又可能是名词；用作名词时分别指一种食品和计程收费的小汽车。不言而喻，用作短语或用作名词，句义显然不同；以㉒为例，句义分别是：想把汽车租出去的快登记/需要叫辆计程收费小汽车的快登记。当“出租汽车”是动宾短语时，前面的“要”是助动词。㉓的“开关”可能是联合式动词短语，也可能是名词；前者指游戏机的启动和关闭，“开”“关”之间可插入“和”；后者指游戏机的启动装置。

层次可作多种切分

词与词结成的关系可以划分为不同的层次。若划分层次的可能性不只一种，就造成了歧义。

㉔ 第一战区和第二战区的北部都发现了地雷。

下面用小中大括号来表示形成的层次：

a. { [(第一战区)和(第二战区)] 的北部 } ……
3 2 1 1 1 2 3

b. | [第一战区] 和 [(第二战区)的北部] | ……
3 2 2 2 1 1 2 3

a 表示发现地雷的是两个战区的北部，b 表示的是整个第一个战

区,以及第二个战区的北部。

②⑤ The old English history teacher came from England last year.

对这个英语句子可以有三种理解:

a. the [(old) (English) (history)] teacher... (那位年老的、英国籍的、教历史的教师是去年从英国来的)

b. the { [(old) English] History } teacher... (那位教古英语史的教师……)

c. the { old [(English) History] } teacher... (那位教英国历史的老教师……)

句子成分可作多种分析

同一个词语用在句子中刚好可以充当句子的不同成分时,也会造成歧义。

②⑥ 你们老师教给了我们许多道理。

“你们”同“老师”可能是同位语关系,合起来指受话人(复数)自身;也可能是定语和中心词的关系,指受话人的老师。

②⑦ 你的任务是写好书。

“写好书”可作两种分析:(1)“好”作“书”的定语,意即写好的书,不写内容不健康的书;(2)“好”是“写”的补语,意即把书写出来或把书写得令人满意。这时短语的切分也就会不一样:“写 | 好 || 书”或“写 || 好 | 书”。

施受同形

这指的是处于主语的成分既可看作是施事者,又可看作是受事者。

②⑧ 鸡不吃了。(试比较:饭不吃了,菜吃。)

②⑨ 张三连他的邻居也骂。

施事:表示“鸡不再吃东西了”、“张三甚至骂起邻居来了”。

受事:表示“(说话人)不再吃鸡了(要吃鸭或别的什么菜)”、“邻居也骂起张三来了”。

“饭”不能作“吃”的施事者,只能作受事者,“饭不吃了”不存在歧义。

领属关系和非领属关系同形

有些作定语的成分,可能表示各种不同的关系,造成歧义。

③⑩ 他的画像画得好。

③⑪ 小张的毛衣织得好。

③⑫ 小张的笑话说不完。

“他的画像”可能有以下两种情况:(1)“他”画出的画像,画出来的不一定是他;这指画画像的技巧。(2)画像画的是他,他可以指着画像说:“这是我的画像”。“小张的毛衣”可指小张编织的毛衣和小张穿的(拥有的)毛衣。“小张的笑话”可指关于小张的笑话和小张编的笑话。

歧义在语言交际中容易造成误解。在没有排除歧义的语境中,最好尽量避免。

但是,有时候有意识地利用歧义,又可以表现出运用语言的幽默和机智,不失为一种言语技巧。有一段相声说,张飞的母亲姓吴,因为有一个习语是“无事生非”;还说周瑜的母亲姓季,诸葛亮的母亲姓何,因为《三国演义》里有一句话:“既生瑜,何生亮”。这是巧用歧义为相声制造笑料:“无事”与“吴氏”同音、“非”与“飞”同音、“既”与“季”同音,这是利用同音词造成的歧义;作为疑问词的“何”跟作为姓氏的“何”同形同音,也被利用上了。

四、预设

(一) 什么是预设

预设是语言研究的一个重要方面。对预设的研究,有广义和狭义两个角度。从广义上说,预设指说话和写作时假定对方已知晓的信息。例如:

甲:你今天晚上去参加舞会吗?

乙:去,同克利斯蒂娜一块儿去。

在这一对话中,有如下几个预设:甲和乙都知道晚会的时间地点,并知道所提到的克利斯蒂娜是谁。这种预设,是由言语片断以外的信息提供的,是语境提示的预设。这是从语言的使用这个较为广泛的角度来研究预设。如果从语义这个较为专门的角度来研究预设,那么,我们说,一个句子一经形成,预设便已寓于句义之中。换句话说,预设是由句子这样的言语片断推断出来的,虽然预设是句义得以形成的基础和前提条件。例如:

张三的哥哥又买了一张桌子。

要使这个句子所表述的事态得以成立,必须具有下面的事实作为基础:

1. 存在张三这个人;
2. 张三有哥哥;
3. 张三的哥哥以前买过桌子。

将这三点对照着例句来看,可以看到两个方面:

一方面,3要以2作为前提条件,亦即预设,因为要说“张三的哥哥以前买过桌子”,必定要存在一个“张三的哥哥”这样的人,也就是说“张三有哥哥”。2要以1为预设,1是2的预设。

另一方面,这三点事实,有直接在句子中表述出来的,如1、2;也有并没有直接地在句子中表述出来的,而只是暗含在句义之中,如3。但无论是否在句中得到直接的表述,它们都是句于意义据以形成的客观事实。

综合这两方面可以看到:第一,能使句子的意义据以形成的那些客观事实,有些已在句子中直接地表述出来,成为句子直接表述的事态;有些并没有在句子中直接地表述出来,只作为被表述的事态的前提条件。第二,在句于中已被直接地表述出来的那些客观事实,又可能有两种情况:一种是纯粹作为被表述的事态,有待其他的客观事实充当它的前提条件;一种是本身既被表述,同时又作为其他一些事态的前提条件,是“一身二任”:既是句子内容的一部分,同时又作为句于的预设。这种“一身二任”的预设,称为“绝

对预设”；纯粹作为其他被表述的事态的前提条件的那些预设，称为“相对预设”。仍以上面的例句为例：

预设： $\left\{ \begin{array}{l} 1. \text{ 存在张三这个人} \\ 2. \text{ 张三有哥哥} \\ 3. \text{ 张三的哥哥以前买过桌子} \end{array} \right\}$ (绝对预设)
(相对预设)

绝对预设是每个句子必须有的，其内容确定，通常是作为“存在性预设”。相对预设有些句子不一定有；从句子推断出来的相对预设，有时可能会有一定的游移性（见下）。这类预设，通常是事态性预设。下面用一个简单的例子作一说明：

●李四是学生。

这个句子的绝对预设是“存在一个李四”。这个句子没有相对预设。

●他又找了一遍，还是没有找着。

这个句子除有绝对预设外，还有一个相对预设，可能是“他以前曾找过”。但是也有可能是“有人曾经找过”，试看下例：

●（我找过一遍），他又找了一遍，还是没有找着。

这表明，相对预设的具体内容，可能会有一定的游移性。但这游移性，总是处在一定的论域范围之内。例如上面例子的预设，总是在“某人曾找过”这一范围之内。其实，“有人曾经找过”，当然包括“他以前曾找过”这样的内容，只是后者较为确定。

（二）预设和设项

有一些句子的预设由若干项组成，如上文例句“张三的哥哥又买了一张桌子”，总共有三项，才成为一个完全预设。我们将构成一个完全预设的各项，称为“设项”。对句子预设的推断，是为一定的目的服务的。例如：

① 甲：张三的哥哥又买了一张桌子。

乙：你一定是弄错了，张三根本没有哥哥。

② 甲：张三的哥哥昨天又在楼下的商场买了一张桌子。

乙：你一定是弄错了，张三的哥哥今天才从国外回来，

怎么说他昨天又在楼下的商场买了一张桌子呢？

在这两个例子中，乙说甲弄错了，都是从否定甲话语的预设入手：第一例否定张三有哥哥，第二例否定张三的哥哥昨天在国内。这说明，在实际运用时，有时只取某一个设项。

一个句子的完全预设，可能包括若干论题，各设项分属这些论题。例如：

●张三为李四儿子的成就而感到高兴。

在这个句子中，有两个论题：张三高兴、李四的儿子有成就，即：

●李四的儿子取得了成就，张三为此而感到高兴。

前一个论题可以找出一个设项：存在一个张三；后一个论题的预设包括如下的设项：存在一个李四；李四有儿子。这些设项合起来，构成一个完全预设。

（三）预设同原句的条件关系

我们还可以从原句同预设分别表述的事态存在与否所造成的关系，来进一步考察预设的性质。这就是研究预设同原句的条件关系。如以 A 表原句所表述的事态、情况等，以 P 表预设所表述的事态、情况等，则：

P 不存在， A 一定不存在。

这就是预设同原句之间的条件关系。我们仍以前例来验证。如果不存在张三的哥哥以前曾买过桌子的情况(P)，就不可能存在张三的哥哥又买桌子的情况(A)。或者，张三没有哥哥，或根本就没有张三这个人， A 也无从发生。但是，存在着张三这个人，或张三也的确有哥哥，甚至张三的哥哥以前也的确买过桌子，却不一定存在张三的哥哥又买了一张桌子的情况。 P 同 A 的这种关系，逻辑学称 P 是 A 的必要条件。

第六章 语言的变异

第一节 变异概说

在说同一语言的社会中,每个人说话的习惯不是完全相同的。只要稍加留神,就可发现人与人之间总有些言语差异,这主要表现在语音、词汇选择、句子的构造等方面,此外还有声调、语气、某些词语的使用频率等等。比如说,我们坐火车时,用不了多少时间,就可判断出周围的对话者大致是什么地方的人,是从事什么职业的,或者有些什么样的言语特征。这些信息主要是从对话者的言语差异中获得的。许多广东人说普通话,由于受到方言的干扰,一开口便可被人判断是广东人。如果一位熟悉的朋友在隔壁房间中说话,我们一听便可判断某人在那儿,这也是通过说话者的言语差异,特别是语音特征识别的。

社会群体中的个人言语尽管千差万别,但必须接受稳固的、公认的、相对统一的语言规范的约束。每个人在说话时都不知不觉地受制于这一规范。如果没有这种统一的规范,人们是无法交际的。个人的言语变异只能在规范允许的范围内进行。稳固的、公认的、相对统一的语言规范常常掩盖了个人的变异。

任何一种语言都不是绝对划一的统一体,语言随着时间、地点和环境的改变而变化,处于一种缓变的状态中。语言的变异大致可以分为三种情况:(1)说话者的地区背景和社会背景,即说话人以何种语言或地域方言为母语,具有什么样的教育程度和职业等等;(2)产生言语行为的实际情景,需要采取什么样的言语表达方式和超语言特征;(3)谈论的话题是什么。这三个方面中的任何

一个都会影响到个人言语。当然,实际情况更为复杂,这三方面的因素往往同时起作用。

大体说来,语言的变异可以分为三类,即地域变异、社会变异和功能变异。语言的地域变异形成地域方言,即属于某一地域的群体使用的语言;语言的社会变异,是指不同社会地位、职业、行帮以及种族、性别的区别在语言使用上存在的差异;语言的功能变异是指说话人为了某一目的使听话人受到影响、产生反应的言语行为。

语言的变异是语言演变、发展的结果,服从于某一群体的交际需要。历史上人口迁移、山川阻隔、战争动乱、经济封闭等等都是形成语言地域变异的社会因素。局囿于一个地域的语言变化着、发展着,形成了自己的特点,与其他地域的语言呈现出明显的差异。语言的社会变异和功能变异是语言适应社会群体需要而发展的结果。社会生活的变化、文化教育水平的差异、生产的进步、科学技术的发展,都反映到语言中来,要求语言为之服务,充当完善的交际工具,满足不同群体的交际目的和要求,因而出现了社会变异和功能变异。

语言的变异丰富和发展了语言,促使共同语能更完善地为全社会服务,满足社会日益复杂纷繁的交际需要。共同语则以自己的规范约束住语言的种种变异,使这些变异服从于自己,向自己靠拢,吸收其有益成分,形成日益发展的民族共同语。

第二节 地 域 变 异

语言的地域变异表现为地域方言,包括次方言,与之相对的有共同语和规范语言。共同语和规范语言将在第八章中介绍。

一、地域方言

社会人口的分布有一定的地域范围,因此任何一种语言也有

一定的分布范围。在每一个语言地域分布的不同部分,都存在这样或那样的变异,不同于其他亲属方言。这种具有变异的地域性语言,称为方言,又称地域方言,是共同语的地域变体。这里的所谓变异,是与共同语相比较而言的。因此,可以说地域方言是一种语言的地方变体,具有自己的语言特征。在我国,由于地域广阔,人口众多,地域方言通过与普通话的对比,呈现出复杂的情况。汉语可分为7大方言区:

1. 北方方言,分布在我国北方地区,也通行于四川、云南、贵州、江苏、安徽、江西、湖北、湖南的部分地区,是使用人口最多、覆盖面最广的方言。

2. 粤方言,分布于广东大部分地区,以及广西东南部分地区;在港澳地区和东南亚一带部分华人中也通行。

3. 吴方言,分布于上海市、江苏南部、浙江部分地区。

4. 赣方言,分布于江西大部分地区。

5. 闽方言,分布于福建大部分地区,以及广东东部、海南部分地区、台湾大部分地区;也在港澳、海外部分华人中通行。

6. 客家方言,分布于江西南部、广东北部和福建西部,在台湾新竹等地也通行。

7. 湘方言,分布于湖南中南部地区。

也有人将闽方言再分为闽南方言和闽北方言;还有学者单独分出晋方言。

英语方言的情况也较复杂,有人估计有15种。由于英语通用范围较广,除英国外还有30多个国家和地区使用英语,因此按地区性变异计算,有美国英语、英国英语、加拿大英语、澳大利亚英语、新西兰英语、南非英语等等,这些英语都有各自的一些语言特点。

方言的变异主要表现在语音和一般词语方面。与汉语普通话相比较,闽方言、粤方言的变异较大,吴方言次之,客家方言、赣方言、湘方言又次之。比如,普通话中没有人声系统,但是粤方言、闽

方言、客家方言中保留了古人声韵母系统。普通话中没有浊声母,但是吴方言中保留了古浊声母和清声母的差别。普通话中保留了[n]、[l]声母,但是,在湘、鄂一些方言土语中[n]、[l]不分,出现了混读现象。在声调方面,普通话有四个调类,赣方言有六个调类,吴方言有七~八个调类,粤方言有九个调类。

词汇方面的变异也比较明显,主要表现为同一意义用不同词语表示。以人称代词第一人称单数为例,普通话称“我”,济南人叫“俺”,梅县人称“偌”;第三人称单数北方方言称“他”,闽方言称“伊”,粤方言称“佢”,吴方言叫“俚”、“其”、“伊”;对儿童,北京人叫“小孩儿”,长沙话叫“细伢子”,苏州话叫“小干”;普通话中有一些合成词,在赣州方言中是单纯词,如“眼睛”称为“目”,“胡子”称为“须”,“筷子”称为“箸”,等等。

方言的变异在语法上主要表现在词序、虚词等方面,比如,普通话说“客人”,广州人说“人客”;普通话说“母鸡”,广州话说“鸡𨾏”;普通话说“干菜”,广州话说“菜干”。粤方言中这种双音节词中修饰性词素位于被修饰性词素之后,是语法上的一个特点。语法上表示完成意义的虚词,长沙方言不说“吃了饭了”、“吃完了饭”,而说“吃达[·ta]饭达”,“吃格达饭”。在湘、鄂一些方言中“不过”可以放在表示心理活动的动词后面作程度补语,相当于普通话的“很”、“非常”;例如“爱不过”、“恨不过”、“气不过”,这种语法现象是与普通话不同的。

汉语方言形成的过程十分复杂,有人根据古文献估计,在秦汉以前,汉语方言除了北方话外,吴方言、湘方言可能已在东南部地区形成。扬雄《方言》中多次提到“南楚江湘”、“荆汝江湘”等地域。周秦以后,汉人多次南迁。他们带来了不同时期、不同地域的北方古汉语,又分布到不同地区;加上长期的封建割据,山川阻隔,人们来往受到限制,所操汉语与北方汉语越来越疏远,形成自己的特点;有的与当地原有土著语言接触,产生相互影响,于是各地域

方言便逐渐形成了各自的特点。例如,浙江省北部是平原,交通方便,方言差异较小,而东部交通不便,方言差别较大。以湘方言为例,湘江下流和洞庭湖一带,交通方便,接近北方官话,而中西部山区,方言分歧极大,甚至有些相邻两县的人几乎不能通话。

方言的形成,除了由于移民、山川阻隔、政治经济的原因外,与异民族语言的接触和土著语言的混合也有一定的关系。例如,乌鲁木齐汉语方言只有阴平、阳平和去声三个声调,天水 and 银川方言中也只有平声、上声和去声三个声调,这可能与阿尔泰语系的语言影响有关。广州话中的一些方言词语同英语词汇的影响有关。

方言与方言之间尽管变异很大,但由于有共同的语源,所以在语言的基本结构方面仍是共同的方面占主导地位。例如汉语方言都有声调,都以词序和虚词作为语法手段,等等。

现存的方言是语言在时间和空间中变异的结果,今后也还会发生变化。方言的分化和产生变异的程度,通常取决于共同语对方言的约束力。约束力强,则方言分化减弱,变异较小;约束力弱,方言的分化增强,变异就会加大。例如,美国英语与英国英语之间的变异增多,是由于美国英语在两百多年的独立发展中,在语音、词汇和语法方面有了自己的特点。汉语中湘方言呈现一种相反趋势,主要特点是湘方言中浊声母渐趋消失,向普通话靠拢,在长沙等大中城市中比较明显。这是我国推广普通话,加强了共同语约束力的结果。当然,共同语约束力的强弱与国家的统一,经济、文化的发展,教育的普及有密切的关系。

方言发展的前途大概有三种:(1) 在社会封闭,甚至分裂的情况下,共同语约束力减弱,语言分化的结果导致差别扩大,有可能形成独立的语言;(2) 继续保持已有的地域变异状态,在地域范围内,有时扩大或者缩小自己的覆盖范围;(3) 由于共同语的强大影响、社会的统一和发展,方言的使用范围逐渐缩小,或者方言本身逐渐向共同语靠拢。

二、次方言

由于移民、宗教信仰、地理环境、政治经济的影响等原因,地域方言内部可能产生再变异,产生低一层次的地域方言,一般称之为次方言。有的地域方言更复杂,依据差异情况,还可再分出第三层次的方言,可称为土语。并不是每一种方言都有差别很多的次方言。俄语的方言之间差别不大,方言内部的变异也不大,不必分为次方言和土语。汉语的一些方言内的次方言和土语的差异情况各有不同,例如北方方言的覆盖面很广,从东北到云南,从乌鲁木齐到南京,使用北方方言的占汉族人口 70% 以上,内部差别不大,各地的人民可以通话。但是吴方言、闽方言、湘方言内部分歧很多,变异很大,操不同次方言的人甚至彼此很难通话。过去闽方言分为闽南方言、闽北方言,从实际情况看不能反映闽方言内部次方言的纷纭复杂的差异。据当代学者的研究,闽方言可分为闽东、莆仙、闽南、闽中、闽北五个次方言区,它们在语音、词汇方面的差异很大。例如,闽东方言声调有七类,闽北方言从六类到八类不等。以词语为例,普通话的“美”,周宁人叫“有容”,厦门人叫“水”,建瓯人叫“雅式”;普通话的“明天”,福州人说“明旦”,莆田人说“复早”,建瓯人说“明朝”;普通话的“菠萝”,福州、厦门人叫“王梨”,建瓯人则叫“菠萝蜜”;普通话的“谁”,福州、古田一带叫“底农”,建瓯、建阳人叫“孰人”。在句子的组成上也各有特点,比如“给我一本书”,福州人说“书驮蜀本我”,厦门人说“册蜀本与我”,永安人说“欠我寡本书”,沙县人说“拿个本书欠我”。普通话说“来二斤酒”,福州人说“酒舀两斤来”,厦门人说“酒来两斤”,沙县人说“勺两斤酒”^①。

次方言和土语的变异,有时与毗邻地区的其他方言的影响有

^① 引自李如龙、陈章太《论闽方言内部的主要差异》,载《中国语言学报》1985 年第 2 期,商务印书馆。

关。例如湖北蒲圻方言有浊塞音、浊塞擦音,声调有六类,去声分阴阳,有人声,与古湘语有相同之处;从语音、词汇方面看,也受到赣语的影响。蒲圻地处湖北东南端,与湘、赣相距不远,语言的变异与地理近缘有关系。再以湖北英山方言为例,英山方言是介于西南官话、下江官话和赣方言之间的一种方言,其内部又可分为东河、西河、南河三个土语。其中东河土语较之西河、南河土语的语音更为特殊,英山东河区与安徽岳西、太湖、霍山相毗连。

次方言和土语往往形成复杂的犬牙交错的局面,确切的划分是很不容易的。

三、语言地理学

语言地理学,又称方言地理学或区域语言学,是研究语言或者方言在不同地区的差异和分布的学科。

在我国,地域的语言差异早就引起了人们的关注。春秋时,荆楚地区与中原相通,中原一带的人对楚语、楚歌、楚舞均有所接触。《孟子·滕文公上》记载孟轲骂许行的话:“南蛮貊舌之人,非先王之道。”这是说,许行是南方人,说话像鸟叫,难听难懂,讲出来的话不会是“先王之道”。《史记·项羽本纪》:“项王军壁垓下,兵少食尽,汉军及诸侯兵围之数重。夜闻汉军四面皆楚歌,项王乃大惊曰:‘汉皆已得楚乎?是何楚人之多也。’”“楚歌”是用楚语唱的歌,汉军巧妙地运用了语言的差异和特点,达到了心理战的目的。成语“四面楚歌”即由此而来。

我国最早的一部记录方言词语的书是西汉末年扬雄写的《輶轩使者绝代语释别国方言》,简称《方言》。扬雄在前人的基础上,利用京城五方杂处的机会,记录整理各地方言词语,花了27年时间,写成了这本著作。这本书的体例是先列出词条,然后说明各地同义异词的情况。如卷一第一条:“党、晓、哲,知也。楚谓之党,或曰晓;齐宋之间谓之哲。”卷一第三条:“娥、嫫,好也。秦曰娥;宋、魏之间谓之嫫;秦晋之间凡好而轻者,谓之娥;自关而东,河济

之间谓之媼,或谓之姁;赵、魏、燕、代之间曰姝,或曰姪;自关而西秦晋之故都曰妍。好,其通语也。”这一条几乎记录了现在华北地区各地的方言差异,特别是提出了“通语”一词,说明两千年前已有了共同语。

在欧洲,19世纪中期俄国科学院出版了《大俄罗斯方言辞典试编》和《续编》,在这以前,德国出版了《巴伐利亚方言语法》。方言地理学的兴起在19世纪后期。1876—1881年德国学者温克尔(Georg Wenker)经过调查。绘制了6幅德国方言地图。1897—1910年间瑞士人吉耶龙(Jules Gilliéron,1854—1926)绘制了法国方言地图。本世纪20年代意大利方言地图也出版了。此后,丹麦、瑞典等国方言地图集陆续问世。

方言地理学的兴起,在学术上具有积极意义,因为方言地图集可以呈现语言变异在空间的分布状况,有助于了解语言内部的差异;有利于研究语言的历史发展,为历史语言学提供信息,弥补历史文献之不足;为方言学的进一步研究提供可靠的资料和依据。

语言地理学着重对语言和方言的内部差异以及分布情况进行调查研究:首先要调查、记录某地区的方言的特殊成分和结构,然后加以全面描述,特别是对于与共同语和其他方言的差异部分进行翔实的描述;在上述工作的基础上划分方言区,并分析方言差异产生的原因和过程。

调查的结果往往表明某一方言的语音、词汇或者语法特征有一定的分布范围。由于不同的方言各有不同的分布范围,因此可以用线条将分布范围勾画出来。在地图上将调查结果相同的点用线联结起来,这种线叫做同语线;也可以用线条将相异的结果按点分开,这种线叫异语线。几个同语线或异语线相互吻合或者接近,形成线丛或线束,这便是方言区之间的边界。在这个基础上可以绘制出方言地图。

方言地理学的研究一般从下述方面入手:首先,对方言本身进

行调查、整理,作出描述;其次,对比方言与方言之间的差异、方言与标准语之间的差异,找出它们之间的对应规律;再其次,从语言的历史演变角度出发,探索其新陈代谢、存亡消长的过程,对于有共同语源的语音、词语和语法形式作出有说服力的解释。例如,湖北圻春、英山等地的方言中将“虹”说成“马阳”。按刘熙《释名·释天》:“虹,又曰美人。”黄侃在《圻春语》中指出:“吾乡谓之虹美人,其语亦古。”由此可以判断,“马阳”系“美人”一词的谐音流传。严学窘对此不无慨叹地指出:“汉魏六朝的方言俗语,今日仅见于楚语区,千年万遗,实是一种语言化石……对于探究楚语的历史沿革和进行历史比较研究,无疑是有价值的。”^①方言学同自然地理学、人文地理学、民俗学、社会学和历史学等学科都有密切联系。

第三节 社会变异

语言不仅有地域变异,表现为不同的地域方言,还有阶层变异、行业变异以及由于性别和年龄等不同而产生的变异,这些变异构成社会方言。社会方言常常是指一个语言集团内部某一群体或者某一阶层内通用的词语。这些变异主要表现在词汇上,在语音和语法方面有时也呈现出差异,但差异不如词汇那么多。

社会的分工和不同的生活,使人们分群相处。某一群体因工作和生活的需要常在一起进行交际。在他们的言语中首先起作用的是全民共同语言的核心部分,也就是其他个人和群体都使用的部分,其中包括地域方言成分。但是在某些群体的交际中,也有非全民的语言成分。这些语言成分不是所有的人都使用的。从事不同职业、属于不同阶层的人,在交际中常各自使用一套惯用的词

^① 见陈淑梅《湖北英山方言志·序》,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1989年版。

语,局外人很少用,甚至听不懂。我们知道,懂与不懂是衡量语言变异的一种直觉手段。懂与不懂有程度的不同,排除噪音和其他干扰外,语音、词汇和语法表达方式的差异是影响到懂与不懂的因素。地域方言是如此,社会方言也是如此。

社会方言不同于地域方言。地域方言是在某一地域内通行的语言,有自己的语言结构系统,在一定的社会历史条件下可以扩大差异,成为具有亲属关系的独立语言,其内部也会存在社会方言。社会方言,一般说来没有自己特殊的语言结构系统,它的变异主要表现在一部分特殊的、使用范围较窄的词语方面。它必须依托于全民语言,不可能发展成为独立的语言。

一、阶层变异和行业变异

阶层变异和行业变异表现出社会结构的多样性。人们在不同的语言环境中都有一定的社会地位,充当一定的社会角色。讲话者所属阶层、行业的不同,在具体的场合常使用一些特殊的词语,这些特殊词语只通行于这些阶层和行帮中。由于这些变异是因说话者的阶层、行业的不同面形成的,所以这些特殊词语又称为阶层惯用语、行帮语。阶层惯用语,是指不同阶层的人在一定的场合中使用的词语。中下层的人在社交场合中也会使用一些惯用语,但是很少有矫揉造作、故矜风雅的特征,其中有些词语常以其通俗性、生动性为全民语言所接受。有些社会地位较高的上层分子在一定场合下使用一些有别于全民通用的词语,这种阶层惯用语也称为“客厅语言”。例如,俄罗斯著名作家果戈理在《死魂灵》中描述 И 城贵妇们的话语,她们不说“Я высморкалась”(我擤了鼻涕),而说“Я облегчила себе нос”(我轻松了一下鼻子);不说“Стакан плохо пахнет”(这只杯子有臭味),而说“Стакан плохо ведет себя”(杯子行为不好)。

阶层惯用语不是独立的语言,没有自己的语音和语法系统,而是在全民语言材料的基础上构成的特殊词语。比如《红楼梦》第

十四、十五回描写秦可卿的葬礼，北静王设路祭时，“贾珍道：‘犬妇之丧，累蒙郡驾下临，荫生辈何以克当。’水溶笑道：‘世交之谊，何出此言。’”接着写北静王见到贾宝玉，对贾政道：“令郎真乃龙驹凤雏，非小王在世翁前唐突，将来‘雏凤清于老凤声’，未可量也。”贾政忙陪笑道：“犬子岂敢谬承金奖，赖藩郡余祲，果如是言，亦荫生辈之幸矣。”这里的用语和《红楼梦》中丫头、老妈子口中的话是大不相同的。

行业语是社会上从事某一行业的人为了生产和工作的需要而使用的专门用语。语言的行业变异是社会发展、职业分工的结果。木工、铁工、渔人、猎人、农民、牧民等都有自己的行话，教师、学生、军人也有自己的行话。京剧演员的行话有“生”、“旦”、“净”、“末”、“丑”，“二簧”、“西皮”等；学生的行话有“开夜车”、“吃鸭蛋”、“站黑板”等。行业语也可称为“社团语言”。

社会方言中还有一些特殊的语言变异形式，那就是黑话和隐语。它们与其他社会方言的最大差异就是保密性。黑话对于非本集体的人绝对保密，比如帮会暗语、流氓团伙的切口等就是黑话。小说《林海雪原》中杨子荣打虎上山，座山雕的喽啰用秘密的黑话对他进行考察、盘问，什么“蘑菇，溜哪路？什么价？”（意为“什么人？往哪里去？”）等等，杨子荣用一套黑话对答如流，终于被认作同伙，打进了威虎山。20世纪70年代美国英语中有一些流行的黑话和隐语，如用 courier（信使）代替“次等的贩毒者”，A-bomb（原子弹）代替“含有海洛因或鸦片等毒品的香烟”，move out（搬走）代替“偷、盗”等。沙俄时代的一些盗贼团伙，也有一些黑话，如把 кровь（血）叫做 клюквенный сок（红莓苔子汁），将 деньги（钱）叫做 смазка（润滑油），将 тюрьма（监狱）叫做 царева дача（沙皇别墅），等等。

隐语是指某些行帮、社团为了进行活动，防止泄密而使用的一些特别词语。据清代翟灏《通俗编》卷三十八记载：“《游览志余》：‘杭州三百六十行，各有市语，不相通用，仓卒聆之，不知为何等语

也。有四平市语者,以一为忆多娇,二为耳边风,三为散秋香,四为思乡马,五为误佳期,六为柳摇金,七为砌花台,八为灞陵桥,九为救情郎,十为舍利子。意义全无,徒以惑乱听闻耳。’按今松木场香市中,犹习用此语,而其余诸行,正如《志余》所云‘各有市语,不相通用’。如米行,则一子、二力、三削、四类、五香、六竹、七才、八发、九丁、十足;丝行则一岳、二卓、三南、四长、五人、六龙、七青、八豁、九底;绉绌行,一叉、二计、三沙、四子、五固、六羽、七落、八末、九各、十汤;线行,一田、二伊、三寸、四水、五丁、六木、七才、八戈、九成;铜行,一豆、二贝、三某、四长、五人、六土、七木、八令、九王、十合;药行,一羌、二独、三前、四柴、五梗、六参、七苓、八壳、九草、十芎;典当,一口、二仁、三工、四比、五才、六回、七寸、八本、九巾;故衣铺,一大、二土、三田、四东、五里、六春、七轩、八书、九籍;道家星卜,一太、二大、三蒙、四全、五假、六真、七秀、八双全、九渊;杂货铺,一平头,二空工、三眠川、四睡目、五缺丑、六断大、七皂底、八分头、九未丸;优伶,一江风、二郎神、三学士、四朝元、五供养、六幺令、七娘子、八甘州、九菊花、十段锦;江湖杂流,一留、二月、三江、四则、五中、六人、七心、八张、九爱、十足。”这些词语有别于盗贼、流氓团伙的黑话,称为隐语。

行业语、隐语、黑话,都没有独立的语言结构系统,只是在共同语或者地域方言的基础上,按构词规则组成一些特殊词语,或者给已有词语附上另一种意义,只供少数在职业、行帮方面有密切联系的人,在特殊的场合下使用。

二、性别变异和年龄变异

有时,语言还因说话人的性别和年龄的不同而产生变异。不过,这种变异同阶层惯用语和行业语有所不同。阶层惯用语和行业语是社会的一部分人由于生活、职业的联系而采用的一种特殊词语,使局外人感到陌生,甚至听不懂。性别、年龄的变异,不是由于社团的距离、交际的障碍引起的,而是由于社会心理、文化背景

等复杂原因引起的。因而这种差异不以特殊词语的陌生性为主要特征,否则在一个家庭或者单位中,男女老少共处,各自用自己的特殊词语说话,势必造成交际的障碍。

产生语言性别差异的原因有二:男女各有其自然标志和社会标志。自然标志表现在生理特征和体态方面,社会标志是全社会为性别差异成文或不成文地规定的一系列关于区别性别的行为、服饰、仪表、礼节等方面的规范。在社会规范的限制和影响下,男女的语言有时会呈现出性别差异。例如,一般情况下妇女说话比较文雅、礼貌用语多些,言谈中显示出温柔贤淑的气度,不说或很少说粗话和脏话。《红楼梦》第28回,贾宝玉、薛蟠等行酒令。薛蟠在酒令中说脏话,“众人听了,都扭着脸说道:‘该死,该死!’……”薛蟠口中的脏话是宝钗、黛玉这些千金小姐不可能说的。除此之外,妇女的社会地位感比男子敏锐,英国语言学家彼得·特鲁杰说:“在我们的社会中,妇女的地位不如男子那样牢靠,而且通常比男子低一些。因此,对她们来说,可能更加需要在语言上和别的方面来表明和保障她们的社会地位。”“对妇女来说,文雅和稳重更为合适。”^①

据西方一些语言学家分析,在西方,男性的语言变异是由于男性有一种追求“潜在的声望”的社会心理。一般说来,规范的语言是受过教育、具有一定文化修养的人掌握的,标志着一定的地位和身份。被称为所谓“工人阶级语言”的非标准语言变体,常使人有一种健壮、粗鲁、顽强的男子汉气概,被视为男性特征的语言。所以一些有文化有社会地位的男子也使用这种非标准语。甚至在英国小学校中,一些男孩拒绝使用标准的语音形式,以此来获得男子汉的“潜在的声望”。

关于汉语在性别方面的变异,已有学者开始进行研究,例如,

^① 引自祝晓瑾编《社会语言学论文集》,北京大学出版社1985年版,第154页。

北京地区的年轻女性爱将 j、q、x 发成类似 z、c、s 的音,如“星期”念成[sɪŋ tʃhi],甚至电视台的女播音员中也有这样发音的。但是北京地区的年轻男性则很少有这种发音特点。

此外,习俗方面的禁忌也可能造成词语上的性别差异。比如,在非洲的祖鲁人中,妇女不能直接称呼公公和公公兄弟的名字。妇女一般对于与性有关的事物、现象都采取委婉的说法,而男子在这方面的禁忌少些。女性还比较喜欢使用惊讶、愉悦的语调交谈,喜欢使用附加疑问句。例如,英、美妇女常用下面这样一些形容词,如 adorable(极可爱的),sweet(甜蜜的),lovely(可爱的),charming(极好的),等等。又如英美妇女常用下述情态动词,如 can, could, shall, would, may, might 等,以示语气柔和、礼貌。在回答问题时,她们常使用附加问句。如丈夫问:Marry is here?(玛丽在这儿吗?)妻子可能回答:Marry is here, isn't she?(玛丽在这儿呢,不是吗?)这样回答显得温柔、文雅。

语言的性别差异,特别是对妇女的不平等待遇,受到了女性的不同方式的反抗。例如英语中 man 一词在与 woman 相对时可指男人,但又可泛指男女或“全人类”。现在有不少女权运动者主张用 chairperson(主席)取代 chairman,用 humankind(人类)取代 mankind,用 freshperson(大学一年级学生)取代 freshman 等等。

值得引起注意的是,在湖南江永县上江圩乡一带的普通妇女中,曾经流行一种“女书”,是当地妇女中的一种专用文字,当地男子很少能读懂或使用这种文字。据调查者说,这是在汉语湘江土话基础上形成的音节文字。目前懂得这种女书的妇女已不多,但它曾经是当地妇女写信、祭祀、读唱、记事的一种记录语言的符号。女书中的读音保存的古音多,与当地口语有差别。对女书中有些字的读音,当地的一些中年人和大多数年轻人都听不懂。下面列出几个常见女书读书音与日常口语音有差别的例子:

女 书	汉字义	口 语	女书读书音
	我	ŋo ³¹ ie ³¹	ŋu ³¹
	你	ieŋ ³¹	na ³¹
	好	xei ³⁵	kau ³⁵
	月	ŋu ³³ ai ³³	ny ³³

女书写作者用今人不大听得懂的古音和一些方言词语,如“姐”叫“姐娘”,“妹”叫“妹娘”,“大家”叫“大齐”,“俚”(写成𠂔)泛指“姊妹兄弟”等等。这种独特的妇女语言和文字是世界上罕见的,已引起国内外学者的兴趣和关注。^①

其次,谈谈语言的年龄变异问题。例如,有时青年和中老年的语言之间存在明显的差异。在有些方言中,存在明显的新派和老派方言之间的差异:中老年人多半保存原方言的旧有特点,而年轻人则容易受外在因素的影响,偏离老年人的语言,向某一更有权威性的方言靠拢。这种两代人的语言差异常常是语言历时演变的结果。例如,由于湘方言不断的演变,形成了新湘语和老湘语。老湘语比较保守,古全浊声母字一般仍多念浊声母。但是在以长沙话为代表的新方言中,古全浊声母字已念清声母字,有向北方方言靠拢的趋势。长沙话的这种倾向在年轻人,特别是城镇青年中最为

^① 详见赵丽明、宫哲兵《女书——一个惊人的发现》第四章,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1990年版。

明显,而在老年人,尤其在农村山区的老农口中,仍然保留着浊声母。广东韶关市本地话分为新老两派,老派口中[n]和[l]分得清楚,新派则不分;老派发[t_ɕ][t_ɕh][ɕ]的音,新派发成[tʃ][tʃh][ʃ],等等。这两派的差异比较明显,老派音位系统接近客家话,而新派音位系统则受粤方言的影响。

在词汇方面,也常呈现年龄差异,例如汉语中“洋火”、“洋油”、“洋船”等词,现在年轻人都不说了,在老年人口中还可听到,但“洋烟”一词在部分年轻人口中却又通行起来。这是因为有些年轻人爱摆阔气,抽外国制造的香烟,于是“洋烟”便与国产香烟相对立。年轻人爱新奇,富于创造性,活动范围广,口语中的新词比老年人多,如北京学生口语中一度流行的“盖”“盖帽儿”。武汉年轻人近年来常说的新词,如“念条”(指“唠唠叨叨”)、“咀”(意指“说”某人一顿,有“数落”的意味,如“咀你几句”)等,在中老年人口中是很难听到的。

对于年龄的语言差异,美国语言学家威廉·拉波夫(William Labov)作过比较详细的调查,特别是关于在纽约市百货公司(r)发音的社会分层调查,曾引起社会语言学家的兴趣。本来,现代英国英语标准音元音后的r是不发音的,但是在现代美国英语中出现了一种新的情况,即元音后的r也发音。如果元音后的r发音清晰,被认为是有文化教养的标志。这种社会心理状态促使r发音成为标准形式而获得上层社会的承认。拉波夫就此在三家不同档次的百货公司进行抽样调查,将年龄和阶层的不同结合起来进行分析。原来以为百货公司的店员应和社会情况一致,年轻人使用标准形式比老年人多。但是调查的结果却与估计的相反。例如在梅西斯公司,年龄越大,发r音的人越多,在克拉恩斯公司,年龄与发r音之间没有关系,只有萨克斯公司的发r音的状况与预期情况一致。如果对上面情况不加分析,就会使人迷惑不解。其实,这里有复杂的社会原因,克拉恩斯是一般商店,平日接待低层顾客多些,加上店员个人社会地位低,所以对于r音模式采

取一般态度。梅西斯是一家中档商店,顾客中有中间阶层,也有高层。店员个人也有机会上升,因此,梅西斯的老店员也改发 r 音,向有声望的语言标准靠拢。萨克斯是一家高级百货店,顾客中间上层人士多,年轻店员有意向标准音靠拢,以示身份,而老年店员可能有自知之明,因而采取旧式发音习惯。后来,拉波夫为了弥补在三家百货店调查的不足,又在下东区作了细致的调查,进一步弄清楚了发 r 音的年龄分布情况。

三、种族变异和民族变异

语言是民族共同体的重要要素之一。共同的语言和文化赋予民族一种内聚力,是全民族所认同的、形成民族感的重要因素,具有与其他民族相区别的个性。一个民族可能改变它的社会经济制度,放弃原有生活方式而选择另一种生活方式,但是不会轻易地放弃自己的语言和文化传统。在一些人口众多的国家里,居民往往由多种民族组成,有时会因为语言的矛盾,影响到民族之间的团结,甚至引起国家动乱。

在多民族国家和地区中语言的民族变异主要反映在两方面:

一方面是因语言的接触面产生的语言之间的相互影响,如新音位的产生,借词的输入,仿造的新兴句式的流行等等。此外,双语现象在多民族国家和异族杂居的地区也是普遍的现象。这些问题将在第八章详细论述。

第二方面是在操同一共同语的国家 and 地区中,社会成员的种族地位、母语和文化观念的种种影响,往往带到语言中来,使共同语出现种族变异。例如,美国黑人的祖先是 16 世纪起被拐卖到美国的奴隶,现在的美国黑人都使用英语。但是,黑人英语与标准的美国英语有明显差异。例如许多黑人不发元音后的 r 音,也不发两个元音之间的 r 音,如 carrot(胡萝卜)、baron(男爵)、narrow(狭窄的)分别发作[kæət][bəən][næəu]。前面我们已介绍过拉波夫就“r”发音不发音的问题进行的调查,说明不发“r”音的居民多

半是社会下层的人。因此,黑人英语被视为非标准美国英语。在语法方面,黑人英语使用词的某些屈折形式比较紊乱。例如,当词序能表示领属关系时,黑人英语有时不大用所有格后缀“'s”。如 That is John's house(那是约翰的房子),可以说成 That John house。甚至“That is his book.(这是他的书)”也可说成“ That he book”。黑人英语主要是由于大多数黑人处于社会下层,接受教育有限所造成的。地位高、文化水平高的黑人所说的美国英语同社会底层的黑人英语就有明显的差别。

语言的民族变异在我国也存在。例如,我国的回族是历史悠久的民族之一,是移居中国的古代中亚细亚人、波斯人、阿拉伯人的后裔,他们信奉伊斯兰教,长期与汉族杂居,使用汉语汉文。但是在有些回族人的口语中仍保留一些源自波斯语和阿拉伯语的词,如出自波斯语的“乃玛孜”(礼拜)和“多斯提”(“同教人”,在波斯语中本义为“朋友”)等,源自阿拉伯语的“尼卡罕”(婚姻)和“塞瓦布”(谢谢)等。

有些民族语言在世界范围内产生影响。在本民族地区外也有一些国家和地区用这些语言作为交际工具,或者作为学校的必修语言,如英语、俄语、汉语等。但是由于那些地区居民的母语和文化观念的影响,常出现一些变异情况。例如,加拿大英语、新西兰英语、澳大利亚英语就同英国英语有差别。加拿大英语与美国英语相似,最大的特点是“r”在单词中都发音,比美国英语还要突出。英语在读 bat(短棍、球拍), father(父亲), hot(热), law(法律)时,分别用4个元音[æ]、[ɑ:]、[ɔ]和[ɔ:],而加拿大英语仅用两个元音,即前元音[a](bat)和后元音[ɑ:](father, hot, law)。

语言的种族变异和民族变异是由社会、历史和文化观念等原因造成的。随着时间的推移、社会的进步、交往的频繁,这些变异往往会逐渐减少。

四、语言的社会变异研究

语言的社会变异研究属于社会语言学研究的课题。不同社团的人使用的语言有所不同。早在 19 世纪末和 20 世纪初,法国和苏联的语言学家就曾对这种现象进行过一些研究。但是作为一门学科,社会语言学的建立当从 20 世纪 60 年代开始。这门学科之所以能兴起并发展,原因有二:一是社会发展的需求。社会的民族问题、种族歧视问题、阶级矛盾问题、文化教育问题、推广民族共同语问题等等,无不与社会中的语言有密切关系,要求社会学家研究语言,也要求语言学家联系社会进行语言研究;二是结构主义语言学强调共时的、描写的研究,主张只研究语言结构本身(即所谓内部语言学研究),忽视甚至排斥语言的社会功能和语言同社会关系的研究。然而,语言是一种社会现象,是全民的交际工具,广泛地介入了人类全部社会活动。因此,语言学家希望能将语言和言语、系统和功能、内部语言学和外部语言学、语言与社会结合起来进行研究。于是社会语言学便应运而生了。

语言的社会变异研究是社会语言学的一个重要方面。社会变异涉及诸多领域,因为语言是复杂的,除历史因素、文化背景外,还涉及社会心理,价值观念等。因此,语言社会变异可以采取社会科学、数学、电子技术等方法进行研究。

社会中的每一个人都掌握一种或一种以上的语言或方言。但是操同一语言或方言的每个人所说的话总有一些差异。从理论上说,任何人都可以掌握不同的语体,但事实上不是这样,比如书面语体必须受过一定教育的人才能掌握。语言学家为了研究社会变异,提出了两个重要概念:角色(role)和变数(variable)。“角色”是指人们在言语活动中所处的位置,“变数”是指由于语境或语体的不同而产生变异的语言要素。社会的语境决定了角色。不同的角色在不同语境下采用不同的语体,不同的语体有不同的语言变异。例如,你是一次宴会的主人,这个身份使你必须采用正式谈话

的语体,多用礼貌语言,表示热情接待;你是一名学生,如果在课堂上用粗话骂人,必然会受到教师的训斥甚至处分。

因此,考察社会变异主要从两个方面入手,一是言语活动中各种参加者,其谈话内容和场合是否适宜,能否被众人所接受;二是什么人为什么目的、在何时何地说了(写了)些什么。调查者可以采取笔录、录音、录像等手段,收集原始材料,然后进行分析研究。作一次调查一般经历四个步骤,即选择调查项目,作出周密计划,进行调查,作出结论。例如前面所谈到的威廉·拉波夫在纽约市百货公司进行调查,就作了有效的安排,首先,确定元音后“r”发音为主要调查项目,并以三家不同档次的百货公司的职工为调查对象;其次,作出周密计划,“作了一系列广泛的预备调查,包括70次个别谈话以及在公共场所所作的许多次隐秘观察”,然后“设计一种十分严格的检验方法,那就是在同一职业集团中寻找分层的细小实例”^①。在调查阶段,拉波夫列出各公司的售货员名单,随机取样,并进行采访,取得大量的资料和数据;最后,根据分层进行分析,并以种族、职业分工、年龄、阶层等变数为依据进行定量分析。他的调查方法受到语言学家的重视。

现代社会的调查方法日趋严密,采用了概率论、统计数学的原理和方法,使调查结果更为准确可靠。进行社会调查的方法很多,包括观察法、访谈法、个案调查法、社会统计法、社会测量法等。我国的社会语言学方兴未艾,已有学者作过一些社会调查,取得了有益的成果。随着我国社会的进步与发展,这门科学将会更加具有生命力。

^① 祝晓瑾编《社会语言学译文集》,北京大学出版社1985年版,第121~122页。

第四节 功能变异

说话人在具体场合下,言语因谈话目的、对象的不同也会产生变异。这种由于谈话场合的不同而产生的语言特点,综合起来就叫语言的功能变体或变异。

根据特定言语环境按语言的特点划分为语体,使我们进一步认识到语言是社会的交际工具,是以多种功能为社会服务的。语言在运用中之所以有不同语体,主要是受到交际目的、交际方式和交际者的关系的制约,也就是特定的言语环境的制约。英国伦敦学派将语境分为文化语境和情景语境。文化语境是整个语言系统的环境,而情景语境是人们实际运用语言的情况。情景语境可以分为各种类型,由于其中三个变项的变化,产生各种语言变体。这种变体称为“语域”(register)。在情景语境中起变化的三个变项是:(1) 场景(field),指实际发生的事和说话者的目的;(2) 方式(mode),指话语的传递方式;(3) 交际者,即参与交际的人之间的关系,这三个变项中,一个起变化,就可能形成不同的语域。

如果我们根据这三个变项去推算语域,那么单是场景一个变项就多种多样。例如一个大学生,他的生活范围较广阔,有时是在课堂、图书馆、饭厅中活动,有时到工厂、实验室工作,有时在家中生活,有时出外旅游,具体的场景简直无法估量。在一般情况下,是如何划分和归纳出语域的呢? 主要以后两个变项,即方式和交际者作为依据,用一句话概括,就是“谁用什么方式同谁说话”。这样,语域的数量就减少了。社会语言学家根据习惯,常用“语体”来指称后两个变项导致的语言功能变异。首先,可以划分出书面语体和谈话语体。

一、书面语体

书面语体是用文字记录语言而形成的语体,书面语以口头语

为基础,但是与口头语又有明显差别。书面语没有口头语那种因用声音作媒介面具有的伴随因素,没有那些丰富多彩的语气、语调;书面语只有采取复杂的句子结构、精心选择的词语、恰当的篇章结构来弥补它的不足。由于书面语可以保存和传递,还可字斟句酌地力求准确,它的功能就与口头语有所区分。例如,用于书写契约、制定法律、签订合同等的书面语,就是口头语所不能取代的。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信息量的增长、文化教育的普及和提高,书面语的作用越来越重要。书面语具有不同于口头语的语言特征,如比较严谨、准确,更多地使用科技术语或书面词语,较之口头语更精练与严密。

书面语体由于使用的范围、目的、形式上的差别可以再分为若干类,如科技语体、艺术语体、政论语体、公文语体等。

科技语体的功能在于准确地陈述和阐明有关自然、社会和思维现象及其规律等方面的内容,这就要求所用术语含义单一、准确,句子结构明晰而不会造成歧义,逻辑严谨,一般不用带修辞色彩的词句。艺术语体与科技语体就有所不同,它是通过语言手段描述人与物的艺术形象,叙述情节发展和人的心理变化状态,因此用词数量多,句式变化大,修辞色彩鲜明生动,可以使用方言、土语、谚语,讲究声韵格律以增加语言美。政论文体要阐明社会生活中有关政治、经济、法律以及方针政策等方面的各种问题,语言要求准确鲜明、逻辑性强,可以使用修辞手段,力求通俗易懂。公文语体一般用于政府机关、社会团体等单位的交往,主要传达和通知有关公务,因此要求措辞准确,句法严谨,不宜啰嗦,不能模棱两可,通常有一定格式。

社会生活的纷繁,要求书面语起作用的领域多种多样,上述语体还可再分类。以艺术语体为例,下面可分为小说语言、诗歌语言、曲艺语言、散文语言等。诗歌语言又可再分,例如,汉民族的诗歌语言可分为辞赋体、乐府诗体、古诗体、律诗体、词体、曲体、散文诗体等,它们的格律、声韵、句式都有各自的特点。如七言律诗多

押平声韵,平仄音节位置严格,颈联和腹联对仗要工稳。词比格律诗自由:词的句式不拘于五七言,句子可以长短不齐,押韵也比律诗宽。至于曲,比词又更自由,曲韵是平上去三声通押,在句子中可以有衬字。衬字不占乐曲的节拍、音调,而是有节奏地轻轻带过。衬字可加在句首,也可加在句中。例如:

双调·雁儿落(又名平沙落雁)

乾坤一转丸,
日月双飞箭。
浮生梦一场,
世事云千变。

(邓玉宾 小令)

懒插这鸳鸯交颈差,
羞系这鹧鸪合欢带。
慵把这鸾凰锦褥铺,
愁将这翡翠鲛销盖。

(刘庭信 套数)

从上面两个例子对比,可以知道“懒插这”“羞系这”“慵把这”“愁将这”都是衬字。诗与词是不能添加衬字的。熟知古典文学的人,对于什么是诗、词、曲,一看就能判定出来,他们首先是从语言差别入手的。

二、谈话语体

人们使用语言最多的情况是谈话。这类交谈主要有两种情景语境,一是在正式的、庄重的场合,如社交场合、礼仪场合等;一是家庭成员、亲友之间的日常谈话,因此可以分为正式语体和随意语体。

正式语体和随意语体之间并没有一条清晰的界限和明确的规定。比如说,在正式的社交场合,既可以用正式语体,甚至使用一些专门术语和书面词语谈正题,也不时用随意语体。

但是在正式语体和随意语体之间仍有一些差别。例如,正式语体要求语音清晰,用词准确,语句之间的连续性强,句子比较完整,重复与停顿较少;随意语体在一般情况下很少长篇大论,语句简短,插话、重复与停顿较多。

以英语为例,正式语体发音清楚、语调平稳,给人以庄重感;随意谈话时,发音可以比较含混,语音弱化多,缩略形式多(如 I'm, we'll 等),给人一种随便的感觉。

朝鲜语属粘着型语言,主要用附加成分表示语法范畴。动词和形容词有尊称范畴。尊称范畴用于说话者对听话者或者所谈及的对象表示尊敬的场合;还有阶称范畴,分为尊敬阶、对等阶和对下阶三种,表示说话人与听话人之间的尊卑关系。同一个动词要用不同词缀来表示不同的含义,在交际中不能随意乱用。如尊敬语体加后缀-eyo,一般语体加后缀-ta,亲昵语体加后缀-na,权威语体加后缀-so,等等。

人称代词的礼貌用法在许多语言中都存在,特别是第二人称代词。例如,俄语的第二人称复数形式 вы,用来称呼第二人称单数时,表示尊敬和礼貌,如对长辈和生疏的同辈。青年男女相识时,相互用 вы 称呼;改为用 ты 称呼时,往往表明他们的关系已发展到相爱的阶段。汉语中的“您”也是用作第二人称单数的尊称。与俄语不同的是,俄语 вы 还可用于复数“你们”,而汉语的“您”只能用于单数。法语的 vous 同俄语的 вы 一样,用于第二人称单数表示尊称,也可用于复数表示“你们”。英语第二人称单数尊称形式有点特殊,you(你们)取代古英语原有的 thou(你)表示尊称后,thou 作为非尊称形式在现代英语中消失了,形式上的对立不复存在,于是 you 也就失去了尊称的意义,兼表示“你”和“你们”。要表示尊称,只能借助别的方式(本书第二章第二节“补偿机制”介绍了英语中的一种补偿方法)。

语言的变异还表现在双语或双方言现象中,即操两种语言或地域方言的人,可以根据情景语境选择使用某种语言或方言。例

如在中国普通话流行地区旅行时,一般用普通话交谈;见到家乡人则改用家乡话交谈,表示亲近。有的人在正式场合说普通话表示庄重,在家中则用家乡话表示随便和亲热。这方面的问题在语言学中称之为代码转换。

第七章 语言的使用

第一节 言语行为

现代语言学认为,使用语言进行交际是一种行为,称为言语行为。例如,要吩咐别人油灯不需两根灯芯,而只需用一根灯芯时,可以用言语来表示:“不要用两根灯芯,用一根灯芯就可以了。”也可以像《儒林外史》所描写的那个吝啬老头那样,对他的家人伸出两个手指,熟知他脾性的人也就可以明白他的意思了。说那句话同伸出两个手指,两种方法及传递的信息是一样的。伸手指是一种行为,说那番话也是一种行为;二者都做出了一个嘱咐别人的行为。又如,作战中指挥员要命令战士冲锋,他可以高喊“冲呀!”也可以奋臂一挥,以此来发出冲锋的命令。同样,这两种做法,在做出发布命令的行为上,作用是一样的。因此现代语言学认为,使用语言可以看成一种行为,行为的实现,用的是言语这一手段,所以叫作言语行为。

言语行为的理论是英国语言哲学家奥斯汀(J. L. Austin, 1911—1960)在20世纪50年代提出来的。奥斯汀认为,语句有两层意义:命题意义和施为意义。前者是语句字面上的意义,是对客观事物的表述;后者指语句在受话者方面产生的效果。这种效果,可以表现为受话人得到一个陈述、警告、命令、劝解、道歉、允诺、赞叹、询问、要求、邀请、恫吓、威胁、鼓舞等等。也就是说,发话人通过言语手段,做出了诸如陈述、警告、命令等等的行为。

即使是说出一个陈述句,也是在做出一个行为。例如:

① 张三是个好学生。

实际上,发话人的用意是:“我要告诉你:张三是个好学生。”下面各句都是这样:

- ② a. 现在正在下雨。
b. 我昨天看了一场电影。
c. 台上坐着主席团。

由此可见,说出一个陈述句,就是做出一个“告知”的行为。

在言语行为的早期理论中,曾将语句区分为陈述句和施为句:陈述句只管言语叙述,施为句才是完成行为的。但在后来的研究中发现,正如上面分析的那样,运用陈述句其实也在做出行为;陈述句本质上也是施为句。所以后来言语行为的理论就不再区分陈述句、施为句,而是区分以下三种不同的言语行为:表述性行为、施为性行为 and 成事性行为^①。这三种言语行为,实际上是整个言语过程的三个不同阶段,可简称为表述、施为、成事。

表述 就是将要说的话说出来,不管是什么样的句子。用一定的语音形式说出诸如“外面正在下雨”、“冲呀”、“能递给我一点盐吗?”等等句子,就是进行表述,就是完成表述性行为。

施为 在完成表述性行为的时候,不但将一定的信息内容传递出来,而且也是在实施某一种行为。例如说出“冲呀”,这就是在下命令;说“我明天一定来”,这是在作出许诺;说“请帮我一下好吗?”这是在提出请求,等等。换句话说,在陈述一个句子时,句子能起到什么作用,相应地就施行了一个什么行为。这样的行为,统称施为性行为。

施为性行为可分为五大类:

1. 表态性的施为性行为,如许诺、警告、恫吓、威胁等,即发话人表示自己的态度,将要做什么或采取什么样的行动。例如“我

^① 这三个术语有不同的译法。“表述性行为”也有人译为“以言指事”或“言之发”;“施为性行为”也有人译为“以言行事”或“示言外之力”;“成事性行为”也有人译为“以言成事”或“收言后之果”。

保证一定把教室打扫干净”“明天你要是迟到,以后我就不让你参加了”。前一句是许诺,后一句是警告。这一类言语行为的特点是通常都可以在话语之前加上诸如“我保证”、“我答应”、“我警告你”等,而在陈述出来的语句中,通常都表示发了话人可能要采取的行动。

2. 宣告性的施为性行为,如宣判、宣告、通知、通告等。这类言语行为,宣告某一事态将会按一定的程序出现、发生或改变。例如,“我宣布大会正式开始”,会议就按程序开始了;宣布“根据陪审员的裁定。约翰贩毒罪名成立”,约翰就成了罪犯。

3. 指使性的施为性行为,如指示、建议、请求、要求、邀请、命令等。通过这类言语行为,使受话者接受指使,做出一个行动或完成一项使命,例如“咱们明天碰碰头吧”、“请你帮我把这箱子挪一挪”、“你要跟他好好谈一谈”等。第1类的表态性施为性行为是表示发话人自身会做些什么,而这一类的施为性行为却是表示受话人应做些什么。从形式上看,有关的语句都可以加上诸如“我指示”、“我建议”、“我请求”之类的说法。

4. 表情性的施为性行为。在这类言语行为中,发话人表示自己的情感、态度,如祝贺、道歉、感谢、埋怨、赞叹、疑问等,例如,“祝你生日快乐”、“谢谢你帮助我”、“对不起,打扰你了”、“这是多么值得回忆的晚会呀”等。

5. 表述性的施为性行为。这是使用描写、叙述客观事物的语句时所实施的言语行为,如陈述、断言、报导、说明、描绘等。例如,说“刚才下过雨”,这实际上等于:“我要告诉你:刚才下过雨”。如果所使用的语句之前可以加上“我要告诉你”之类的字样,被运用的语句就是实施这类言语行为的语句。

成事 这是言语行为中最后一个阶段的行为。如果施为性行为在受话者发生了作用,例如受到了恫吓、得到了劝勉、接受了道谢或道歉、获得了允诺保证而放下心来、按指示做了某事或某一事态按宣告进行下去等,这就是收到了言语行为的效果,或称成了

事。这就是完成了成事性行为。

这一言语行为三分说的理论,也有不足之处。成事性行为与其说是发话人的行为,不如说是发话人希望得到的效果。这种效果不由发话人直接控制。例如,发话人通过言语说出“请关门”,他一方面完成了表述性行为,同时又完成了施为性行为,并期待受话人将门关上,以实现成事性行为。但是否能成事,要看受话人如何动作。因此,将这一阶段称为发话人的成事阶段,不一定十分贴切。因此,现在人们对言语行为的研究,倾向于回到奥斯汀最初提出的二分法:语句有命题意义和施为意义。人们用语句陈述了一个命题,命题包含了施为意义,从而形成了一种施为力量,这就是做出了言语行为。

在研究中,人们进一步发现,言语行为还可以区分出直接行为和间接行为。直接说出施为性行为要达到的目的,这是直接言语行为。人们还可以用某一类的施为性行为,来达到另一类施为性行为所预期达到的目的。例如,有人在喝汤时说:“这汤真淡”,这表面上是陈述汤的味道,实施表述性的施为性行为,但实际上可能是发话人希望有人给他递盐。换句话说,他用一个表述性行为,来完成一个指使性行为,即间接地实施了一个指使性行为。这种现象,就是间接性言语行为。实施间接性言语行为所使用的语句,称为间接施为句。不加专门说明的施为句,都是直接施为句。

施为句(即直接施为句)的命题意义同施为意义是一致的。间接施为句的命题意义与施为意义存在着表面上的差异(如上面“这汤真淡”的例子);受话人通过语句的命题意义推断出施为意义。例如听到有人说:“你能不抽烟吗?”表面上对方是在提出询问,实际上却是提出请求:请不要抽烟。

在间接性言语行为中,受话者也可能是非直接的。例如,妈妈回家,发现婴儿在哭,他的尿布湿透了,保姆却在全神贯注地看电视。妈妈摇着婴儿的小床说:“宝宝别哭,阿姨看完电视就给你换尿布。”这表面上是对婴儿说话,实际上是对保姆的责备,要她别

光看电视,忘了照顾婴儿。

言语行为理论的提出使我们认识到,研究使用中的语言,不但要研究语句的命题意义——这是从语法、语义来研究句子,还要研究语句的施为意义和施为力量——这是从语用来研究句子。这具有重大的理论意义和实用价值。

第二节 言语过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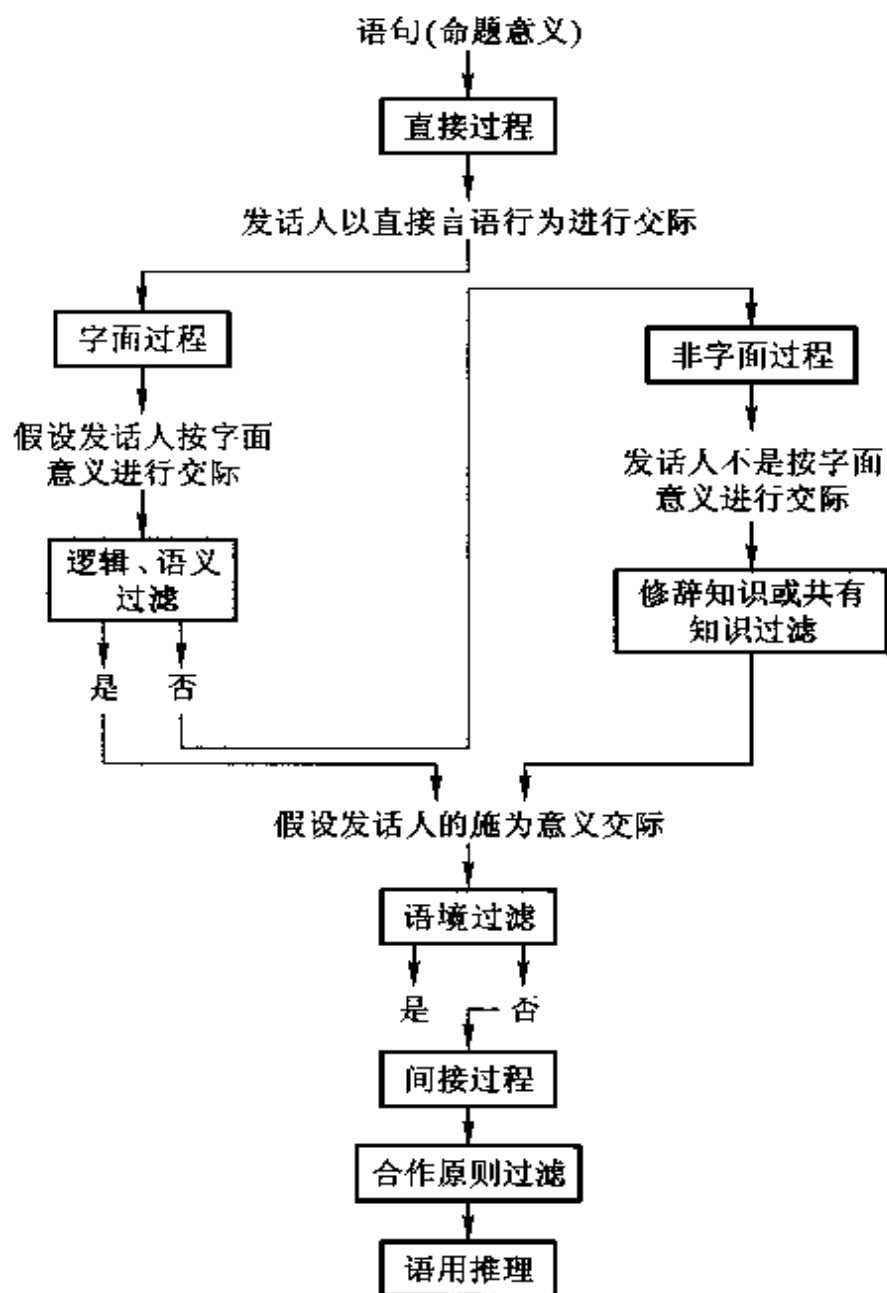
言语过程就是言语行为的过程,研究发话人和听话人双方使用语言的过程。这一过程,建筑在下述假设的基础之上:运用语言进行交际,双方是真诚合作的。这就是语言使用中的合作原则(这一原则将在下节讨论)。

言语过程分直接言语行为过程和间接言语行为过程。发话人发出一句话语,听话人首先将这次言语过程假设为直接言语行为过程,并以语境、逻辑、语义知识对语句进行过滤,言语过程就开始了。用图将言语过程表示如下(图见下页)。

听话人接受一个语句,首先是假设发话人以直接言语行为过程进行交际,并且用的是字面上的内容。例如,发话人说“刚才下了大雨”,听话人通过逻辑—语义知识的过滤,发现字面表达的内容,是在客观世界中完全可能发生的,而且语义的选择和限制也符合规则,听话人由此推断:发话人的确按字面内容进行交际。如果发话人说“*It is raining cats and dogs.*”这句话字面上的意思是“天下了猫和狗”。从逻辑—语义知识可知,“天”不会下狗下猫,可见这不是按字面内容进行交际,发话人进行的是非字面的言语过程。语句的非字面意义,要通过修辞知识或某些共有知识来获得。例如 *It is raining cats and dogs* 是指“下倾盆大雨”。再如像这样的说法:

① 别向我借,我只有 1 001 个。

按理说(即按一般逻辑),有一千多个,已经是十分多了,不会



再说“只有”，而且也不好意思拒绝借出。因此我们知道这“1 001 个”不是字面意义。那么，它的实在意思是什么呢？修辞学知识告诉我们，这是带点幽默和夸张的反语，实际上是说只有 1 个。如果不是夸张到“1 001 个”，而是说“11 个”，受话人便会将“11”当成实在的数字，认为发话人是按字面内容进行交际。再如：

② 她是一团火。

一般常理和词义的选择和限制都告诉我们,“她”是人而不是“火”,于是否定了按字面意义进行交际的假设。

至此,受话人通过逻辑—语义知识的过滤,发现发话人是按字面意义进行交际,从而理解了语句的字面意义;或发现发话人按非字面意义进行交际,并通过修辞知识,获得语句的非字面意义。这时获得的无论是字面意义还是非字面意义,受话人都当作是发话人发出的施为意义。例如,无论听到的是“刚才下了倾盆大雨”,还是听到 *It is raining cats and dogs*,都是发话人完成了一个表述性的施为性行为,作出如下表述:“我要告诉你:刚才下了倾盆大雨。”

这到底是不是发话人真正要表达的施为意义呢?这要通过语境过滤来推断。如果甲在电话中问乙:“刚才你们那里天气怎么样?”乙说:“刚才下了倾盆大雨”,甲可以推断:这就是乙想要表述的真正的施为意义:他要陈述下了倾盆大雨这一事实,这是直接的言语行为过程。如果一位父亲走进阳台,发现他的两个小儿子浑身湿透了,阳台到处是水,他知道,这两个淘气的小家伙刚才又打“水仗”了,便说:“刚才又下大雨了!”两个小家伙作为受话人从语境当中可推断,父亲当然不是在表述,而是借表述给予含蓄的责备。父亲进行的,就是间接言语行为。从言语过程来说,这就是间接的言语行为过程。如何从间接言语行为推导出真正的含义,我们将在“合作原则”一节详述。

人们在交际中,通常是直接和间接言语行为交替使用。实施间接性的言语行为,多数情况下是为了留面子——给自己留面子或为对方留面子。也有可能出于其他目的:为了避讳、含蓄、生动有趣等。例如:

③ 1988年,他给一个倾心于他的姑娘发了封“情报”——123456890。聪明的姑娘一下子译破了这一“情电码”:缺“7”(妻)。姑娘表示,只要你休假回趟家,说啥也不会

让你缺“7”。(薛晓康:《驼路》,《人民文学》,1990年第12期)

“他”发出的“情报”——123456890是个九位数,收电报的姑娘从他们俩之间没有什么数目上的关系推出,这不应视为字面意义的交际过程,于是探求它的非字面意义。通过修辞知识过滤,姑娘知道这里用了诸如“补缺”(缺了“7”)和“诡谐”(“7”谐“妻”音。当然,姑娘不一定要懂得这些修辞手法的名称)的手法,获得了非字面意义:(发报人)缺妻。从言语行为来说,这是表述性的施为性言语行为:向听话人陈述一个事实。这当然不是发电报人的真实意图。他的真正意图是向姑娘求婚,至少是表示爱意。发报人不好意思直白说出,于是巧妙地用了这一串数目字。从文学创作来说,作者也让小说的文字增添了一点幽默风趣。姑娘的回答也不用一个表态性的施为性行为,直白地说“我答应嫁给你”,而用另一个说法:“不让你缺妻”,这也是间接言语过程,同样是为了含蓄。

给对方留面子的例子如:

④ 约翰:今晚愿意去跳一场舞吗?

玛丽:过几天我就要考试了。

玛丽拒绝约翰的邀请,如果直白说出,会伤约翰的面子,改用表述性的施为性行为,提供自己要忙于准备考试的信息,表示婉言拒绝。这样,既达到了拒绝的目的,又不伤人面子。

第三节 合作原则

一、“合作原则”概述

合作原则的基本点是,交际双方为使交际能顺利进行下去,双方必须合作。合作原则的具体内容是美国语言学家格赖斯(H. P. Grice)提出来的,认为交际双方的合作,必须遵循以下四项准则:

1. 量的准则:所说的话提供的信息要与交际的目的相适应,既不超出也不少于交际目的的需要;

2. 质的准则:所说的话是真实的;

3. 相关准则:所说的话同对方的话题相关联;

4. 方式准则:说话简明清楚。

交谈只有遵循这四项准则,才能顺利进行下去。如果一方故意说假话,另一方又不察觉,就会使言语过程成为欺骗,根本谈不上合作。一方提出某个话题,另一方的答话风马牛不相及,会使双方无法交谈。此外,问多答少、言语晦涩、含混啰嗦等等,也不利交际的进行。因此,遵循合作原则的这四项准则,是交际双方真诚合作的基本要求。

二、会话含义

真诚地遵循合作原则是交谈顺利进行的基本保证;同时,故意机敏而又有技巧地违反某项(些)准则,又可能是体面地运用语言达到交际目的的重要方法。如何在言谈中故意而又得体地违反某项(些)准则,成了研究语言使用的一个重要课题。例如,一位姑娘被问及芳龄,照直回答她不愿意;说“我不告诉你”,又显得不够友善。这时她可以微笑着说:“我 100 岁。”这当然是假话,违反了质的准则。受话人正是从这明显地违反合作原则的假话中推断出内中的会话含义:我不告诉你,于是知趣地不再追问。姑娘既达到了“不告诉”的目的,又保持了良好的交际气氛。

违反合作原则来谋求某种会话含义,首先必须使对方明白无误地察觉自己是故意违反了某项(些)准则;否则就会造成误解,被认为是不合作;或将这样说出来的答话当真。例如,如果那位姑娘是 20 岁,她回答时说 25 岁,说不定就会让人信以为真。

下面分别谈谈违反这几项准则所得出的会话含义。

关于量的准则

“量”指信息量。“违反”可以从两个方面:少给信息和多给信

息。例如：

① 妈妈：暑假作业完成了吗？

儿子：算术做完了。

暑假作业当然不会只有算术一门，如要信息量恰当，儿子应该回答各门作业完成的情况，现在只提一科，信息量显然不足，违反了量的准则。儿子这样回答，是拣体面的说，可能包含“其他作业未完成”的意思，在故意违反量的准则中使话语获得了这一会话含义。

② 作者：我这篇小說写得怎么样？

编辑：我觉得字迹挺工整。

对文学作品的评价，应该包括内容、主题、技巧等方面。现在只提小說抄写得工整，表明其他方面乏善可陈。故意缺少这些方面的信息不明说，可使对方不至于尴尬，给对方留下面子。

多给信息的例子如：

③ 甲：刚才给你打电话的是谁？

乙：是我的女朋友。她又漂亮、又能干、又活跃，她们单位的人都叫她做“演员出身的女强人”。

回答“谁”的提问，“是我的女朋友”就够了，其余的都是多余的信息，含有夸耀的味道。

关于质的准则

质的准则要求信息真确，不说假话和反话。故意违反质的准则，就是故意说假话；用暗喻、夸张、拟人、说反话等修辞手段来说话，有时也是故意违反质的准则。例如：

④ 教师提问贝鲁特是哪个国家的首都

学生：是秘鲁的。

教师：如果是这样的话，我要说罗马是罗马尼亚的首都了。

教师以罗马是罗马尼亚的首都这一明显的谬误，来暗示学生的回答是错误的，而不直接说“你的回答错了”，这样比较婉转。这种说法，熟语中也不少见，如说某事不可能发生，就说“太阳从西边

出来”、“公鸡也会下蛋了”等。

值得注意的是,在这样的情况下,说话者态度要诚恳、语气要温和友善,不要带嘲弄讥笑的口吻。否则不但不显婉转,还会被认为是友好。

有时说反话,故意将好说成坏或将坏说成好,将爱说成恨或将恨说成爱,会表现出更为强烈的感情。姑娘笑着说自己的男朋友说:“你这个坏东西”,也许是一种亲昵的表现。姑娘捶着她男朋友的胸说:“我真恨死你了”,也许是在特定环境下表现深切的爱。“有的人活着,他已经死了;有的人死了,他还活着”之所以会成为臧克家的名句,就是在貌似矛盾的表述中,表现了强烈的感情,寓有深刻的含义。

关于相关准则

故意违反相关准则,就是故意说些不切题的话,避开某一话题。人们都熟悉“王顾左右而言他”的故事,这“顾左右而言他”,正是故意违反相关准则。例如,甲请乙评论某人的行为,乙认为还是不说为妙,但又不想明白说出。恰好这时他们要等的公共汽车来了,乙不失时机地说:“车来了,快上车去!”避论了这个不愿谈的敏感话题。

有时,为了将话说得含蓄些或遇到无法作出准确的回答等场合时,也可以运用这一技巧。例如:

⑤ 哈利:约翰哪儿去了?

汤姆:我刚才看见一辆红色轿车停在女生宿舍旁边。汤姆似乎答非所问,但知道约翰有辆红色轿车的哈利一听就明白了。

⑥ 甲:现在几点了?

乙:我看见送信的刚过去。

假定当地每天送信大概是在上午10点,这就提供了一个大概的答案。如果乙不知道确切的时间,这不失为一个可取的办法,要比说“不知道”好。

关于方式准则

故意违反方式准则,包括用歧义句、用语义含糊的说法、说得啰嗦冗长等。一则民间故事说有个算命的替人看相时说:“你父在母先亡”。这句话既可理解为父母双亡,而且父亲在母亲之前去世;也可以理解为父母双全,但将来父亲会比母亲先去世;也可以理解为母亲健在;而父亲先去世了,还可以理解为父亲健在,而母亲已去世了。算命先生的这一说法模棱四可,这是他骗人的技巧。

⑦ 两个成年人在聊天,旁边有一个三四岁的小孩。

甲:到什么地方去玩一玩,好吗?

乙:好是好,可别去 h-u-an l-e d-a g-u-an-y-u-an。

“欢乐大观园”是这个小孩子最喜欢去的乐园,但票价贵,里面的东西也贵。乙表明不想去“欢乐大观园”,以免花费太大,但又怕小孩听到了反而吵着要去,所以他说这个名称时不嫌费事,故意念出汉语拼音的每个字母的音,好让小孩听不懂。

上而将违反合作原则而获得会话含义的情况大概作了介绍。会话含义是怎样推导出来的,在下一小节“语用推理”详细讨论。

三、语用推理

会话含义是通过语用推理推导出来的。我们通常所说的推理,常常是指逻辑推理。语用推理是从语用学研究中发展起来的一种推理,是为推导会话含义服务的。它不同于逻辑推理,面有自己的特点和机制。下面先分析逻辑推理:

逻辑推理是根据一些判断得出另外一个判断的思维过程。逻辑推理常用的有两大类:演绎推理和归纳推理。

演绎推理的例子如:

如果天下雨,路一定湿。 A

现在天下雨, B

所以路是湿的。 C

归纳推理的例子如：

悉尼的冬天在六七八月间， a

墨尔本的冬天在六七八月间， b

佩斯的冬天在六七八月间， d

达尔文的冬天在六七八月间， c

悉尼、墨尔本、佩斯、达尔文是澳大利亚东、南、西、北地区的四个城市 e

所以，澳大利亚的冬天在六七八月间。 f

在演绎推理的例子中，根据 A 、 B 两个判断，得出了 C 这个判断。在归纳推理的例子中，根据 $a \sim e$ 这五个判断，得出了 f 这个判断。在这两个例子中， A 、 B 和 $a \sim e$ 这些判断，是推理所根据的判断，叫做前提。 C 和 f 这两个判断，分别为两个推理的结论。这两种推理，可以形式化地概括如下：

演绎推理

$$\begin{array}{c} \text{如果 } P, \text{ 则 } Q \\ P \\ \hline \text{所以 } Q \end{array}$$

归纳推理

$$\begin{array}{c} S_1 \text{ 是 } P \\ S_2 \text{ 是 } P \\ S_3 \text{ 是 } P \\ \vdots \\ \vdots \\ S_n \text{ 是 } P \\ \hline \text{所以凡 } S \text{ 都是 } P \end{array}$$

演绎推理和归纳推理各自都有一些特点。我们暂时略去各自的特点，把它们都作为逻辑推理来同语用推理进行比较。

1. 从语言形式看，逻辑推理有固定的格式，总是由一些判断

得到另外一个判断,亦即从一些前提得到一个结论;前提同结论之间在概念上有明显的联系。语用推理则不一定在判断的基础上进行,而且进行语用推理的语句,不一定在概念上同结论有明显的联系。下面是语用推理的一个例子:

⑧ 孩子:妈妈,我可以出去玩吗?

妈妈:你的作业做完了吗?

孩子一放学回家,就要求出去玩,而不做家庭作业。从妈妈“你的作业做完了吗?”的问句,能推导出会话含义为:现在还不能出去玩。

2. 从过程看,逻辑推理是从大小前提到结论,语用推理则要从有关的话语中提取一个论域,并要从共有的知识中提取有关内容作为一个前提。试比较例⑥和下例:

⑨ 甲:我猜今天一定能收到信。

乙:(指着甲空着的信箱)送信的刚过去。

结论(即会话含义):甲没有信。

⑨的论域、前提分析如下:

论域:关于甲有没有信(从甲的话语提取)

前提 { (a) 送信的刚过去(乙的话语,供推理)
(b) 甲的信箱没有信(共有知识)

结论:甲没有信

试比较上面⑥例的论域和前提:

论域:关于此刻的时间(从甲的话语提取)

前提 { (a) 送信的刚过去(乙的话语,供推理)
(b) 送信通常在 10 点(共有知识)

结论:现在该是 10 时刚过不久

两例中乙的话语(即需要推导出会话含义的话语)一样,但甲的话语不一样,则论域、前提(b)和结论都不一样。可见二例都是语用推理。

3. 从结论上看,逻辑推理中的演绎推理的结论是确定的、单

一的,是客观知识;归纳推理的结论会有或然性,但内容取向还是比较确定的。例如,观察到5万个男孩都在十三四岁开始发生声变,可能得出结论:所有的男孩都在十三四岁开始发生声变。这是不完全归纳,这一结论有很大的或然性,需要加上“有些人例外”的限制说明,但结论的内容取向,还维持在男孩的声变发生在十三四岁的岁数上。语用推理的结论不排除不确定性和某些主观附会,通常,所得出的结论不一定是客观知识;同时还可能要经过若干次的推导,逐渐逼近发话人原来发话的意图。例如上例⑧妈妈的问句“你的作业做完了吗”的会话含义,还可能是“做完了就可以去”。上面提到的用催促上公共汽车来回答关于某人行为的问话,到底是不愿回答,还是对那个人了解不深不能回答,还是时间匆忙一下子说不清楚要改日再说,这要根据答话人的具体情况加以分析,才能逼近他的真实含义。

综上所述,逻辑推理同语用推理的主要区别如下:

逻辑推理	语用推理
1. 理性的思维活动	1. 理性思维同非理性思维的结合
2. 静态推导	2. 同语境相结合的动态推导
3. 只考察大小前提中提及的客观事物,不同主体相关联	3. 把主体对象化到客体,又把客体同化于主体
4. 结论的内容取向比较确定。演绎推理的结论是必然的	4. 既考察必然性,又考察偶然性,在二者的有机结合中把握结论
5. 求出客观知识	5. 不一定着眼于客观性的知识,不排除根据经验的主观附会

进行语用推理,包括判别、投射、推导三个步骤。

判别是要对有关的话语是否违反了合作原则作出判别,以便决定是否要进行语用推理。上面说过,如果话语完全遵循合作原

则的各项准则,话中就没有“弦外之音”,用不着进行语用推理;有些话语违反了合作原则,是存心不合作,也不必进行语用推理。故意违反合作原则又要让对方明显地察觉到,这样的话语才会有会话含义。

例如:

⑩ 甲:我觉得小李和小张都表现得不错。

乙:是的,小张这个人的确表现不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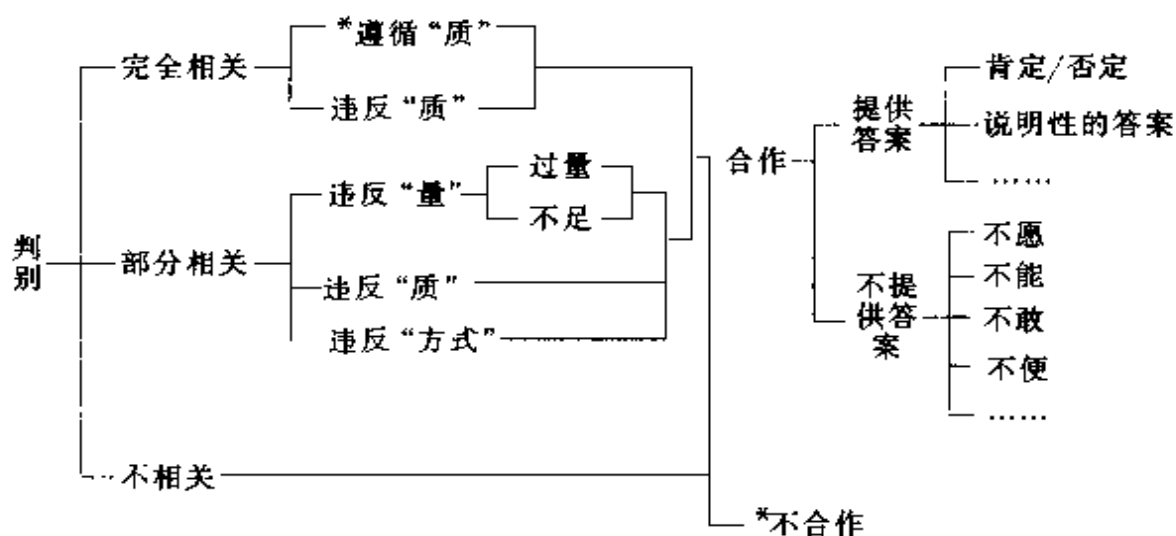
甲提到小李小张两个人,乙的答话只提到小张。根据下页的“判别表”,乙同甲的话只“部分相关”。依照“判别表”中“部分相关”下面各项进行判别,其思路是:违反“量”——信息量不足——合作。乙有意违反“量”的准则。但还是合作的,要对乙的话语进行语用推理。事实上,乙只同意甲对小张的评价,但不想直接同甲争辩,又不想直接说出对小李评价不高的话,所以他用违反量的准则的话语,迂回地表示了自己的意见。

⑪ 甲:我那把雨伞哪儿去了?

乙:刚才小王走的时候正好下雨。

甲提出的问题,期待一个说明地点的回答。但乙的回答是与地点无关的,根据“判别表”,这是“不相关”。“不相关”可能是“不合作”,例如因嘈杂而造成乙听错了甲的话;也可能是“合作”,甲据当时的情况判断,乙是故意这样说的,并非因听错了话面答非所问,因而判断乙仍是合作的,故要进行语用推理。

比较方便的进行判别的方法,是以相关准则为基础,进而考察其余各项准则:(1) 话语切题,不违反“量”和“方式”准则的,可认为是“完全相关”;(2) 话语切题但违反了“量”的准则(过量或不足),或违反了“质”的准则,或违反了“方式”准则(冗长、啰嗦、歧义等),可认为是“部分相关”;(3) 话语完全不切题,可认为是“不相关”。判别可以这三种情况为基础进行,参看下表:



说明

(1) 有 * 号的项目表示不进行语用推理；

(2) “质”表示“质的准则”，“量”表示“量的准则”，“方式”表示“方式准则”。

上表中的“合作”包括表面上不合作但实际上是合作的，即故意违反有关准则以获得会话含义。有 * 号的头一项之所以不进行语用推理，是因为根据我们的规定，“完全相关”指话语切题又不违反“量”与“方式”的准则，再加上也是遵循“质”的准则的，这是完全遵循合作原则。所以也就不必进行语用推理了。“不相关”可能有两种情况：故意违反相关准则来求得会话含义，如上面的⑤⑥两例；也可能由于生理条件、环境嘈杂听不清楚问话而造成答非所问。后一种情况归入“不合作”，也不进行语用推理。

要进行判别，就要进行另一个步骤：投射。

投射就是将接收到的话语投射到“期待”上。人们在交际中会对对方的话语有一个大体的估计，估计对方话语的内容取向，这就是“期待”。例如：自己提出一个问题，期待对方给予回答；并根据自己的问题，期待回答是肯定/否定式还是说明判断式。期待还包括期待对方的话语是在谈论话题的范围内展开，例如问对方岁数期待对方回答数字。期待还包括对方的话语在一定的客观真实

幅度范围之内,例如看到对方是一位青年人,期待回答的岁数是二十来岁,等等。例如:

⑫ 上课前小学教师问值日生

教师:你值日的任务完成了没有?

值日生:我擦了黑板和教师的桌子。

教师首先期待一个肯定/否定式的回答(完成了/未完成)。教师将回答投射到这一期待上,发现不符,改为期待一个列举式的说明性的回答。假设上课前值日生应完成如下任务:检查红领巾、检查小手帕、检查作业本和课本摆在课桌上的情况、擦黑板和教师的桌子。值日生的回答应提到所有这些项目。将值日生的答话再投射到这一期待上,发现除画线的那部分外,其余均未提到,是信息量不足,可按照上述“判别”过程做出如下判别:

判别:部分相关——违反“量”——(信息量)不足——合作——提供答案——说明性的答案

由此可知这句话需要进行语用推理,找出有意违反“量”的准则的话语有什么含义。

推导是找出有关话语的会话含义的回溯过程。

推导的第一步是将有关的话语化为一个语用推理的模式,即“论域——前提(a)(b)”,这在上面已经说过了,这里就不说了。

推导的第二步是合情溯因。合情溯因包括:(1)作出符合情理的推测;(2)在上一次推测的基础上渐次回溯;(3)优化选择,逼近发话人原来的意图。仍以例⑫作些说明:

论域:值日生任务完成情况

前提 $\begin{cases} (a) \text{擦黑板和教师的桌子} \\ (b) \text{值日生任务包括:检查红领巾、检查} \\ \text{小手帕、检查……、擦……} \end{cases}$

结论:任务未完成

得出结论(会话含义)的溯因过程是:只提到“清洁……”一项——即没有提“检查……”等项——这几项没有提是因为没有完

成——任务未完成。再如：

⑬ 甲：某部长的报告不怎么样，你说呢？

乙：天气冷了，该穿大衣了。

论域：关于某部长报告的评价

前提 { (a) 天气冷了
(b) 天气与评价报告无关

结论：这个问题不好谈，回避表态

这个例子的判别过程是：不相关——合作——不提供答案。为什么不提供答案？寻求可能的原因的合情溯因过程如下：甲说话不清楚，乙没听明白，所以乙未提供答案——（甲据自己当时讲话的情况判断，话讲清楚了）否定——乙的听觉有问题，所以没听明白——（甲据对乙健康情况的了解）否定——讲话时环境嘈杂，乙听不清楚——（甲据讲话时环境的判断）否定——乙有意不提供答案——乙水平所限说不出什么看法——（甲据对乙的了解）否定——……——这个问题很敏感微妙，乙不愿意谈。经过多次的假设——否定——再假设——再否定，终于追溯出可能最符合实际情况的结论，也就是最符合发话人原来意图的会话含义（故意不表态）。

第四节 语境对语言使用的影响

语言的使用，总是在一定的环境下进行的。这样的环境，就是语境。语境对语言的使用有制约作用。

一、语境的诸因素

我们将一个言语片断的语境定义为：同这一片断存在有关的全部因素的总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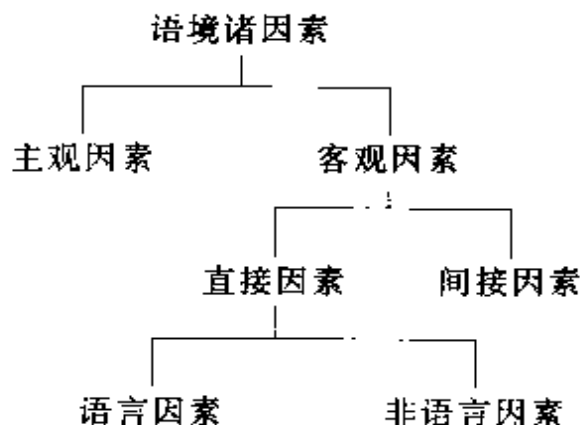
假如有一位朋友到张三宿舍去找张三，只见房门锁着，门上留了一张字条：

我一个小时后回来。钥匙在老地方。

12 时 30 分

这位朋友认得这张字条上的字是张三写的,而且这房子是张三住的,这言语片断里的“我”就是“张三”;字条留在房门上,表明“回来”是回到这宿舍里来;字条写的时间是 12 时 30 分,“一个小时后”就是 1 时 30 分,该是张三回到宿舍来的时刻;钥匙所在的“老地方”,该是张三过去曾告诉过这位朋友的一个地方。这些就是这一言语片断所出现的环境,是同这一片断的存在有关的种种因素。这些因素合起来,就是这一言语片断的语境。

语境中的各种因素,有主观因素和客观因素;在客观因素中有直接因素和间接因素;在直接因素中有语言因素和非语言因素。如下表:



下面对这些因素作些说明。

主观因素 指以交际的一方或双方的独特经验为基础形成的制约言语运用的因素。这样的因素,表现为交际者所特有的思想特征、心理特征、行为特征和习惯,带有交际者主观的印记,因而称为主观因素。发话人具有某种特征而又为受话人所了解,这就成了双方的独特经验。一般说来,发话人的主观因素已为受话人所了解,发话人所发出的有关的言语片断才会为受话人所了解。那位朋友知道字条上的“我”是“张三”,是因为他的经验告诉他:这是张三的笔迹,这房子里住的人是张三。没有这些经验为依据,

是无法知道“我”的所指的。

主观因素是建立在客观因素的基础上的。客观上存在着一个“张三”，才可能在主观上有对张三的印象，包括他写字的特点。客观上存在着张三住的房子，人们才会有“张三住在这房子里”的经验。房子是这一言语片断出现的客观环境。知道这房子住的是张三的人，就将房子同自己的经验联系起来，转化成为主观因素。没有这一主观因素的人和具有这一主观因素的人，对这张字条的理解是不一样的。前者的理解是：住在这房子里的人将在1时30分回来；后者的理解是：住在这房子里的张三将在1时30分回来。如果对张三有更多的了解，例如知道他有拖拉的习惯，有时比预定的时间迟30分钟。这时他的理解甚至可能是：张三可能在2时回来。

客观因素 人世间的一切事物，都可以成为语境的客观因素。我们将语境区分为主观因素和客观因素，是将客观因素看成为以该言语集团的一切成员的共同认识、共同经验为依据而形成的制约言语运用的因素，而主观因素，则是指特定的交际双方的共识。当有人用手指着一个人说：“他是李四”，我们知道“他”指被手指着的人，这是以人们对手势的共同认识为基础的。任何看到上述那张字条的人都会知道“我”预定在1时30分回来，这是以人们共有的时间观念为依据的，这里用不着交际双方之间的某些特有的经验。

客观因素包括直接因素和间接因素。

直接因素 是对言语的使用起直接制约作用的因素，诸如时间、空间、场合、人物、事件、对象、原因、情景等。这些因素，可能是由言语表达出来的，是语言因素；可能不是由言语表示出来的（如上而提到的手势），是非语言因素。

语言因素直接出现在言语片断中，一般称为“上下文”。汉语“上下文”这个术语，还可分为“上文”和“下文”。例如：

① 忽逢桃花林，夹岸数百步，中无杂树，芳草鲜美，落英

缤纷,渔人甚异之。(《桃花源记》)

这里的“之”,必须理解为指代忽然见到一个芳草鲜美、落英缤纷的桃花林这回事。这是受上文的制约。

② 百姓有得钟者,欲负而走。(《吕氏春秋·自知》)

这句话的意思是:百姓当中有人得了一口钟,这个人想将钟背走。“欲负而走”就是“欲负钟而走”,这也是受上文的制约。

③ 七月在野,八月在宇,九月在户,十月蟋蟀入我床下。

(《诗经·豳风·七月》)

“在野”、“在宇”、“在户”,指的都是蟋蟀;这是下文(蟋蟀)对上文的制约。

有些因素可能是交际者直接观察到、接触到的客观事物,这些则属非语言因素。字条贴在这房子的门上,“回来”当指回到这房子来。这房子就是制约这一言语片断运用的非语言因素。英语中 the Continent 过去一直指欧洲大陆,因为用英语的英国人指自己所居住的洲,当然指欧洲。英国人居住在欧洲,这就是理解这一用法的客观因素。现在,当 the Continent 出现在美国人笔下并用以谈自己国家的事时,它可能指美洲。这是因为这个词出现在某一具体的言语片断时的客观条件改变了。

间接因素 指对语言的使用起间接制约作用的因素,包括社会背景、文化习俗等。字条上写的是“老地方”,而不具体直接地写出放钥匙的地方,这是受客观外界环境的制约;例如,社会上还存在着某些丑恶现象,或许有人会闯进人家的房间里偷东西或干其他坏事,所以不宜将放钥匙的地方公开。间接因素不像直接因素那样,可以在交际现场直接观察到、接触到、感受到。它往往已成为言语集团成员的社会意识和心理习惯,下意识或潜意识地影响着语言的使用。敬语、委婉语、禁忌语、避讳等语言现象,都同文化风俗、社会背景等间接因素有关。

这些因素作为构成语境的诸因素,在对语言的使用发生影响时,是综合起来发生作用的。发生作用的若干因素综合起来,就成

为某一言语片断的实际语境。

二、语境的作用

语境的作用可归结为两个方面：一方面，言语片断依赖于语境，另一方面，语境制约着言语片断。

一个言语片断只有同语境结合，才能够成为使用的语言；不同语境结合，它只是抽象的表达式。例如，在“昨天他来过这里”这句话中，到底“昨天”是哪一天，“他”指谁，“这里”指什么地方，都是无法确定的。因而这个表达式的意义也只是概括的意义、一般的意义。

言语片断进入交际领域之后，要同语境结合在一起，依赖于语境内存在；这时的表达式所表达的，就是具体的意义。它受到语境的制约，是语句的一般意义同语境的具体情况的结合。因而这时的意义是一般与特殊、抽象与具体的统一。仍以“昨天他来过这里”为例。“昨天”概括地指称说话前的一天；当说话是在1993年2月2日时，“昨天”就特殊地指称1993年的2月1日。“他”、“这里”等均仿此，不赘述。从这里可以看出，言语片断必须依赖于语境。一些即使看来是客观规律的抽象的表述，其语言的运用也不能脱离语境。“2加1等于3”的表述要依赖于一定的语境才是正确的、才能为人们所理解。“1”、“2”等数词作为对客观事物的数量概念的概括，在具体运用时总是同一定数量的具体事物连在一起的，所以“2加1等于3”实际上是“2个具体事物加1个具体事物等于3个具体事物”。在这样的表述中，“具体事物”是受限制的。比方说，2个学生加1班学生就无法等于3了。

语境又制约着言语片断，具体表现在如下几个方面。

（一）语境的限定作用

在一定的语境下，言语片断的选择是有限定的。仍以“昨天他来过这里”为例：“他来”发生在2月1日。在2月2日说话可以用这句话；若在2月3日说话，时间改变了，就要改说“前天他来

过这里”。如果说话的地点也改变了,则还要改为“前天他去过那里”,尽管“他”所到的还是同一个地方。再如,一个人要答应做某事,答应时的环境场合不同,对词语的选择也不一样。在庄重、严肃的场合,这个人的态度也很郑重,他也许会选用“宣誓”、“发誓”、“保证”、“完成任务”之类的说法;在另外一些场合,也许会用“答应”、“同意”之类的说法。

(二) 语境的调节作用

语境对言语片断的调节作用,常常表现为对言语策略的调节。

在不同的环境人们可能采用不同的言语策略。有时需要直截了当,有时需要委婉含蓄。因此,在选词、造句、铺陈、结构篇章等的时候,就会选用与这样的策略相一致的表达手段。有时要慷慨激昂,用锋芒毕露的字眼;有时要迂回曲折,言语就较温和、藏而不露,或采取间接言语过程,等等。这些不同的特点,就成了不同语体的基础。语体实质上是为适应不同语境而产生的言语特点的体系。例如:有人曾经统计过,在“文化大革命”的十年动乱期间,当时的报刊文章形成了一种畸形的语体,以假大空为其特点:在统计到的 20 篇社论中,祈使句用了 300 句、感叹句用了 25 句;在统计到的 10 篇“致敬电”中,引用毛主席诗词语录 101 次,即平均每 259 个字中引用一句语录或诗句;在一篇约 5000 字的文章中,“批”字用了 140 次,“斗”字用了 213 次。

(三) 语境的生成作用

有些言语片断的意义,要在语境的参与下才能获得交际时的施为意义;否则字面意义同实际含义是无法沟通的。从这个意义上说,言语片断的真实含义,是由语境“生成”的,所以称语境有生成作用。

故意违反合作原则所获得的会话含意,就是有赖于语境生成的。在“合作原则”一节举过一个例子:“送信的刚来过”这句话蕴含了时间的表示,这就是由语境生成的。

(四) 语境的确定作用

语境的确定作用,表现为对言语片断的确切含义作出判断和选择。

手势可以确定指示语的确切所指;讲话的时间地点可以确定时间词、方位词的确切所指。

上下文也可以确定指示语的确切所指。例如:“张三是我的朋友,他在北京大学念书”,靠上文就可以确定“他”指的是张三。

上下文还可以在很大程度上确定一个歧义句在该语境中的最为确切的句义。例如:

④ 来了三个机关的干部,你去准备三张椅子。

来了三个机关的干部,你去准备二十来张椅子。

“三个机关的干部”可作两种层次的切分:

a. {三个[(机关的)干部]}
3 2 1 2 3

b. {[(三个)机关的]干部}
3 2 1 1 2 3

a. 是“来自机关的三个干部”;b. 是“来自‘三个机关’的干部”。通过下文准备椅子的数目,在一般情况下可以确定歧义句到底取a. 义还是b. 义。

实际出现的情境,有时也可以澄清歧义。例如,会议桌旁只为来人摆了三张椅子,那么“今天要来三个机关的干部”当为(a)义。

(五) 语境的补足作用

语境的补足作用常常表现为可以对句子的省略部分给予补足。句子的省略,其实也受语境制约,通常是可以补足的。

⑤ (……,)鲁迅是日语,傅雷是法语。

⑥ (……,)约翰是日本女人,汤姆则是韩国女人。

乍一看,⑤⑥句的句义是有问题的:鲁迅是人,怎么能说“是日语”呢?约翰、汤姆都是西方男人的名字,怎么会成了日本、韩国的女人?事实上,它们是省略句。如果有上文,这些省略句的意义是可以补足的,句子是可以成立的:

许多大学者都精通外语,鲁迅(精通的)是日语,傅雷(精

通的)是法语。

这两个美国人都同外国女人结了婚,约翰(娶的)是日本女人,汤姆(娶的)是韩国女人。

第五节 语言使用中的不虞现象

“不虞现象”就是始料不及的现象。语言使用中的不虞现象。就是在运用语言时发生了原来没有预料到的情况,产生了意想不到的效果。这些效果当然既会有好的,也会有不好的。需要特别注意的是那些会带来不良后果、造成语言交流障碍的不虞现象。下面只谈这一方面。

语言使用中的不虞现象,可能产生在两个层面:语义层和语用层。

语义层的不虞现象,常常是由歧义引发的。言语片断有歧义,但语言运用者没有察觉,而在语境中又没有排除歧义的机制(关于排除机制见本书第二章第二节),有时语境甚至强化了可能产生不良后果的那一种意义,于是交际效果恰与发话人的意图相反。例如某运动服装厂推出“李宁牌”高级运动服,在征求商标设计时,曾将李宁的英文名字写作 LINING。谁知这样拼写出来的刚好是英文一个同衣服有关的词,意为“(衣物的)衬里”,读音也变成了[ˈlainɪŋ]。这样一来,从音来说,无法使人联想起体操王子李宁,使这一牌子失去了号召力和吸引力;更为不妙的是,这个词表示的是“衬里”,可以被称为“衬里”的运动服,档次当然不可能很高,因此,这样的商标就达不到原来想借名人以宣传产品的目的,反而弄得不伦不类。这当然是命名者所始料不及的。后来这个商标改为 LI-NING,才避免了误会。

语用层的不虞现象,常常是由语用失误造成的。说话的对象和场合不同,常会使话语有不同的含义。这些含义或会使受话者高兴,或会使受话者不满;或者还会影响到交际的在场的人或话语

提及的第三方的情绪。这一失误,不是由句子的语义造成的,而是运用场合不当造成的,所以称为语用失误。

语用失误可能来自语言表达的场合和对象不当。一位女售货员推销新型的罐头刀,她自己示范一次以后,请身旁的一位三四十岁的围观者试开,以示这种罐头刀方便好用。那个人把罐头打开以后,女售货员以幼儿园教师的口气说:“这位先生真聪明,一学就会了。”围观的人一听马上哄堂大笑起来,弄得那个男子不高兴地立刻走开了。这大概是那位女售货员始料不及的。

语用失误也可能来自未充分考虑交际时在场的第三方或可能涉及的第三方。话语可能会对在场的第三方或话语涉及的第三方产生心理效应,这一点发话人可能没有意识到,但后果有时却是明显的。这正是言者无心,听者有意。例如,在一次唱歌大赛中,一位节目主持人在一位参赛者演唱后大谈她唱得如何出色;还说如果他自己当了评判,一定会让她得满分。这位节目主持人无疑是好意,所说的也许不无道理。但他没有注意到这番话会使其他参赛者觉得不快,也让评判的人为难。

语用失误也可能来自语言表达的习惯不同。例如,有一次,一位中国人坐上了一位英国人的小汽车。英国人开动车子的时候,中国人关切地用英语说了句 Be more careful,意即“要多加小心”。这本来是善意的关心,但是在英语中,这带点教训的口吻,使得那位英国人不大高兴。这也是发话人意想不到的。

语用失误还可能来自对社会习惯和文化意识不够注意。例如,中国人过去见面时常用的寒暄语“吃过饭了吗?”如果移用来同西方人寒暄,他们会觉得奇怪。我们在平时闲谈时会问别人一个月挣多少钱,表示对别人生活的关心;西方人却会将这样的询问当成是打探他的隐私,会感到不高兴。向英美人士问及以下问题,通常都属禁忌:

你多大年纪?

你挣多少钱?

你这件皮大衣多少钱？

你这辆小车不太贵吧？

你结婚了吗？你为什么不结婚？你为什么要离婚？

你信教吗？信什么教？

如果我们不注意中外社会习惯的差异，随便发问，使对方不高兴，就会影响交际的进行。

无论是语义层还是语用层的语言使用中的不虞现象，我们都要尽量注意，避免产生意料不到的不良后果。

第八章 语言的演变

第一节 语言演变的原因和特点

一、语言演变的原因

语言不是一成不变的。请看下边这段文字：

齐人有一妻一妾而处室者，其良人出，则必饕酒肉而后反。其妻问所与饮食者，则尽富贵也。其妻告其妾曰：“良人出，则必饕酒肉而后反。问其与饮食者，尽富贵也。而未尝有显者来。吾将眈良人之所之也。”蚤起，施从良人之所之。遍国中，无与立谈者。卒之东郭墦间之祭者，乞其余。不足，又顾而之他。此其为饕足之道也。其妻归，告其妾曰：“良人者，所仰望而终身也，今若此！”与其妾讪其良人，而相泣于中庭。而良人来之知也，施施从外来，骄其妻妾。（《孟子·离娄下》）^①

这段文字，在语音、语义、语汇、语法方面，都与现代汉语有所不同。关于语音，古代到底如何读法，我们还不能确切地回答，但肯定是和现代的读音不同。“蚤”的假借义已经消失，动词“之”、“眈”，名词“墦”，副词“施”、“施施”已成旧词。句法结构至少有两处与现代汉语不同：“良人未之知也”，是词序不同；“尽富贵也”是不用现代汉语的动词“是”。这些情况表明，语言是处在不断演变之中的。

什么是语言的演变？

^① 《十三经注疏附校勘记》下册，中华书局1980年版，第2732页上。

语言的演变,是指语言中新的语言要素的产生和旧的语言要素的消亡,有时导致语言系统变得与原来的语言系统不同。例如,古代汉语没有轻唇音^①([f]、[fh]、[v]、[ɱ]),也就是说,后来的轻唇音在古代都是重唇音([p]、[ph]、[b]、[m])。我国古代传说中的一位帝王庖牺氏,也写作伏牺氏、宓牺氏、虑牺氏等,现代“伏”读作[fá],声母由重唇音变为轻唇音了。“去”古代是“离开”的意思,“阳虎去齐走赵”,^②是说“阳虎离开齐国跑到了赵国”;现代汉语“小王去上海了”的意义是“到上海去了”。“国家”在古代是个短语,诸侯统治的地方叫“国”,大夫统治的地方叫“家”,所以《论语·季氏》有“丘也闻,有国有家者不患寡而患不均”的话,现代汉语的“国家”已由古代的短语演变为一个词了。在古代,数词和名词可以组成数名结构,如《论语·述而》中“三人行必有我师焉”的“三人”;现代汉语一般须由数词、量词和名词组成数量名结构,如“五个人一组”。这类现象就是我们所说的语言的历史演变。至于语流音变(参看本书第三章第四节),当代人对个别词的读音的改变,某些诗词中的特异的词语组合,某些词的比喻用法,这都不属于语言的历史演变的范围。例如“癌”字曾经读作“yán”。“癌”从广,岳声,是形声字,“岳”音“yán”。可是如果“癌”读 yán,就和“炎”同音,容易引起误会(fèi yán,到底是“肺癌”,还是“肺炎”?)于是便把“癌”改读为“ái”,它已经被社会语言集团所接受。杜甫《秋兴八首》:“香稻啄馀鹦鹉粒,碧梧棲老凤凰枝”,黄生说:“旧谓之倒装法,余易名倒剔。盖倒装则韵脚俱动,倒剔不动韵脚也”。^③“ái”是汉语的固有音节,“香稻啄馀鹦鹉粒”

① 参看钱大昕:《潜斋养新录》卷五,商务印书馆1957年重印第1版,第101~111页。

② 陈奇猷:《韩非子集释》,上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704页。 (“去”在现代汉语中也有“离开”义,如“去世”、“去职”,但含有文言意味。)

③ 参看萧涤非:《杜甫诗选注》,人民文学出版社1979年版,第261页。

之类是词语的超常组合,都不能使语言系统产生质的变化,所以都不属于我们所说的语言的历史演变。

前面所说的那些不属于语言的历史演变的语言现象,在一定的条件下,也会成为语言演变的历史事实,因为语言要素的历史变化,有时是以语言要素的临时性变化(包括不规范的读音、语法错误、生造的词语等)为基础或前提的。例如汉语的“包袱”这个词,它本来只有“包衣服等东西的布”、“用布包起来的包儿”的意思,后来有人用它来比喻影响思想或行动的负担,这种比喻用法经社会不断重复,现在已被语言集团承认,广泛地使用起来了。

语言为什么会演变?这是个相当复杂的问题,中外古今的学者曾经找出过种种答案,其中以奥尔特尔为代表的“解剖学观点”认为,语言的演变是由于发音器官的结构发生了变化;以梅尔-彭飞、柯立兹为代表的“地理学观点”认为,语言的演变是由于地理或气候的特点的影响。(我国颜之推在《颜氏家训·音辞篇》中也持这种观点。他说:“南方水土和柔,其音清举而切诣,失在浮浅,其辞多鄙俗;北方山川深厚,其音沈浊而钝,得其质直,其辞多古语。”)还有别的一些解释,如类推作用、经济原则(参看本书第二章第二节)。但是,迄今为止,还没有哪位学者能全面地解释语言演变的原因。

语言是一种特殊的社会现象,它的主要功能是在交际方面为社会服务。从本身的结构来说,语言是由语音、语义、词汇、语法这四要素构成的一种符号系统。要研究语言演变的原因,就应从社会的发展对语言提出的要求和语言结构各要素之间的矛盾运动这两方面来进行探讨。

(一) 社会的发展是语言演变的基本条件

语言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人们用它来交流思想,表达感情,以达到互相了解、协调共同活动的目的。它是社会成员之间最重要的联系纽带,是人类组成社会的条件之一,因而它和社会的发展有密切的关系。社会由低级到高级、由简单到复杂、由落后到先

进的发展,都会推动语言的发展;社会的分化、统一、相互接触,也可能引起语言的分化、统一和接触。因此,要了解语言发展的历史,必须把语言同社会的历史,同创造这种语言、使用这种语言的人民的历史密切联系起来进行研究。

随着社会的发展,新事物、新概念不断产生,人们的思维也越来越细致复杂,这些都会向语言提出新的要求。为了满足这些要求,语言也就不断地丰富词汇,改进语法。把现代汉语和古代汉语加以比较就可以看出,现代汉语的词汇大大地丰富了,组词造句的格式更多样化了。对古代汉语中的词汇没有精确统计,古代也没有现代意义上的词典。但是中国古代第一部词书《尔雅》中只收了4 300多个词(当然,这远不是当时实际使用的词汇量),而现代的中型词典——《现代汉语词典》(商务印书馆,1979年)及其补编(1988年)所收条目就有7万多条,近来出版的《汉语大词典》所收条目有37万之多,^①可见现代汉语的词汇比起古代汉语来是丰富多了。

不同社会的联系、交往、接触,也往往会推进语言的发展。语言成分的相互借用,就是很好的例证。(详见本章第四节“语言的接触”)

(二) 语言结构要素的相互影响引起语言的演变

前面说“社会的发展是语言演变的基本条件”,这是就语言演变的外部条件或语言演变的外因说的。但是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不在事物的外部而在事物的内部,在于事物内部的矛盾。关于语言演变的原因,也应作如是观。

语言系统的各个要素以及每个要素内的各个单位都处在对立统一的关系之中,相互间呈现出一种相对平衡的状态。如果某一要素或某一单位发生了变化,出现了矛盾,破坏了原有的平衡,语

^① 都包括不成词的字和固定词组。《汉语大词典》的词条数见该书“前言”。

言系统内部就会发生相应的变化,重新调整相互间的关系,达到新的相对的平衡,以便有效地为社会服务。

汉语的“红”和“白”在词义上虽有一定的联系(如“红白喜事”中的“红”和“白”),但并非相反或相对。但是,当“红”发展出“象征革命(如红军)”的意义时,“白”也发展出“象征反革命(如白军)”的意义。在这个意义上,“红”和“白”成了反义词了。这是词义系统内部相互影响引起词义变化的例证。

唐朝以前,汉语还没有表示行为单位的词(动量词),关于行为的称数,除了“两次”的意义用“再”以外,一律用数词加在动词前面,组成“数动”结构。^①例如:

① 季文子三思而后行。子闻之,曰:“再[思],斯可矣。”
(《论语·公冶长》)

② 禹、稷当平世,三过其门而不入,孔子贤之。(《孟子·离娄下》)

③ 毕万,匹夫也,七战皆获,有马百乘,死于牖下。(《左传·哀公二年》)

后来动量词逐渐发展,“数动”结构随之演变为“动数量”结构。例如:

④ 早潮才落晚潮来,一月周流六十回。(白居易《潮诗》)^②

⑤ 若十日不获得这件公事时,怕不先来请相公去沙门岛走一遭。(《水浒传》第十七回)^③

这是句法的演变。

语音的变化能引起语法手段的演变。例如,毛难语(下南话)的指示词用不同的附加成分表示在句子中的不同功能:nai¹¹²

① 参看王力:《汉语史稿》中册,中华书局1980年版,第244页。

② 顾学颉校点:《白居易集》第2册,中华书局1979年版,第511页。

③ 施耐庵、罗贯中:《水浒传》上,上海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198页。

(这——作定语), $ci^{112} nai^{112}$ (这——作主语、宾语), $tu^{112} nai^{112}$ (这——作状语); ka^{44} (那——作定语), $ci^{112} ka^{44}$ (那——作主语、宾语), $hau^{112} ka^{44}$ (那样——作状语)。但是作主语和宾语的那一对,由于语流音变中发生了语音脱落现象,结果,前一个音节的声母“c”和后一个音节的韵母“ai”、“a”合并成一个音节,原来的两个音节变成了一个音节,即 $ci^{112} nai^{112} \rightarrow cai^{112}$, $ci^{112} ka^{44} \rightarrow ca^{44}$, 这样,本来用附加法表示语法意义的语法手段就变成用语音交替法这种语法手段了。^①

语音的演变还能引起词汇的变化。古代汉语是单音节词占优势。那时音位的数量多,音位的组合方式也比较多;所以单音节词虽多,在语音形式上仍能有所区别,不至于产生大量的同音词(字),例如中古汉语的“机”(居依切,平声,微韵,见母)^②和“基”(居之切,平声,之韵,见母)、“交”(古肴切,平声,肴韵,见母)和“娇”(举乔切,平声,宵韵,见母)、“尖”(子廉切,平声,盐韵,精母)和“艰”(古闲切,平声,山韵,见母)。这三组词(字)中每个词(字)的读音都是不相同的。后来由于音位组合关系的变化和音位数量的减少,各组词中的两个词变成同音的了,即语言符号应有的区别受到了破坏。一般说来,同音词是语言中的一种消极因素,因为它有可能引起误解,给交际带来一定的困难。汉语解决这个问题的方法之一是加长词的长度,用双音节词来代替单音节词。于是现代汉语有了大量的双音节词。反过来,大量的双音节词的产生,又使语音、语法产生一系列的变化,如轻音、儿化的出现,某些实词的词缀化,构词规则的复合化,等等。

① 参看马学良主编:《语言学概论》,华中工学院出版社1981年版,第177页。

② 反切据丁声树编录:《古今字音对照手册》,中华书局1981年版。“微”等字是同类韵母的代表字;“见”等字是同类声母的代表字。

二、语言演变的特点

任何事物发展的特点,都是由事物的性质决定的。语言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和思维工具,是一种符号体系,这就使得语言的演变具有两个特点,即渐变性和不平衡性。

(一) 渐变性

事物由量变到质变有的采取爆发的方式,如自然现象中的火山爆发、地震、海啸,社会现象中的武装暴动、暴力革命等;有的则采取渐变的方式,如从猿到人的转变、生产工具的改进等。语言是人类须臾不可或离的工具,它的演变,自然不能采取爆发的方式。如果一夜之间,语言发生了质的变化,变成了与原有的语言完全不同的新的语言,那时人们将失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一切活动将会停止,社会将会崩溃。这当然是不可能的。所以马克思主义认为,语言从旧质过渡到新质不是经过爆发,不是经过消灭现存的语言和创造新的语言,而是经过新质要素的逐渐积累,旧质要素的逐渐消失来实现的。汉语从双唇塞音声母(即重唇音声母)分化出唇齿音声母(即轻唇音声母),大约开始于9世纪或更早,到12世纪完成,经历了大约三百年。“他”由先秦的无定代词演变成第三人称代词则经历了大约一千多年。先秦古籍中的“他”有三种写法:它、他、佗,本来的意义是“别的”。例如:

⑥ 它山之石,可以攻玉。(《诗经·小雅·鹤鸣》)

⑦ 王顾左右而言他。(《孟子·梁惠王下》)

⑧ 制,岩邑也,虢叔死焉。佗邑唯命。(《左传·隐公元年》)

西汉和东汉前期,“他”字的意义和用法仍然同先秦一样;东汉后期,开始发生变化,有人用“他”指“别人”;到了南北朝时期,“他”字虽然仍保存先秦的意义和用法,但用作“别人”的意思已经是普遍现象。从汉末到南北朝时期,“他”由“别的”演化出“别人”的意思,成为向第三人称代词转变的重要阶段。到了唐初,“他”字

开始具有第三人称代词的语法功能,盛唐以后正式确立起第三人称代词的地位,而作“别的”、“别人”解的用法也还保存着。^①

以上两例可以充分说明语言演变的渐变性。

(二) 不平衡性

语言演变的不平衡性,主要是指语言系统的各个要素的发展速度不同,有快有慢。这是由语言系统的各个要素与社会发展的联系的密切与否决定的。联系最直接的是词汇,所以词汇对社会的发展最灵敏,变化也比较快。社会生活中新事物的产生,旧事物的消失,人们观念的改变,是经常发生的。这些情况都往往在词汇中得到反映,表现为新词的产生,旧词的消失和词义的改变。例如,随着人类登月计划的实现,英语中产生了“spaceman”(宇航员)和“moonwalk”(月面行走)等新词;随着疾病的增加,英语中就有“aids”(艾滋病)等新词。近几十年来,随着社会生活的变化,汉语中产生了大量的新词新语。以“软”、“硬”作为其组成要素的就有“软件”、“硬件”、“软科学”、“软饮料”等(有些是外语中相应词语的意译)。最近又产生了“团伙”、“倒爷”、“受众”^②等。在大陆,“爱人”的意思从解放前的“恋爱对象”变为现在的“配偶”。这都说明词汇和词义的变化是比较快的。

语言中的词都是用有限的语音形式表达出来的。在一种语言中,十几个或几十个音位的排列组合就能够满足语言表达的需要。即使词汇发生急剧的演变,也不会对语音系统的发展产生明显的影响,或者说不会很快地带来影响,所以通常语音不会随着词汇迅速的演变而发生系统的变化。新词是按照原有的规则构成,接受原有的规则支配的。旧词的消失,通常也不会对这些规则带来影响,因为某些词语虽然消失了,但是这种规则还存在于许许多多其

① 参看郭锡良:《汉语第三人称代词的起源和发展》,原载《语言学论丛》第六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后收入郭锡良《汉语史论集》(增补本),商务印书馆2005年版。

② 受众:观众、读者等接受信息的人的统称。

他词语中,因此语法的发展速度最慢。

词汇虽然发展较快,但是基本词汇却是相当稳定的。另外,语言的演变并不是匀速的,有时变化缓慢,有时变化较快,这与社会的政治变革、经济发展、文化交流有密切关系。这在词汇方面表现得最为明显。我国自鸦片战争到“五四”前后、新中国建立以后,汉语(尤其是其中的词汇)的变化比较大,因为在这两个时期内,中国政治、经济、文化以及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都发生了急剧的变化。

第二节 语言的分化和统一

在历史长河中,语言的演变有两种趋向:分化和统一,这两种趋向都与社会的发展变化有密切的联系。

一、语言的分化

社会中的人群由于性别、年龄、宗教信仰、社会分工等的不同而分为不同的言语社团。在一个社团内部,成员之间有共同的特点,相互联系密切,交际频繁,因而在语言的使用上形成了一些不同于其他社团的特点。这样,各种言语社团就在全民语言的基础上产生各有自己特点的语言分支或语言变体,这种变体就是社会方言。

如果一个经济不发达的原本统一的社会,随着人口的不断增加,疆域的日益扩大,经济上、政治上都不能保持统一的局面,就会在地域上形成不完全的分化,各个地区处于半独立状态,不同地区之间人们的联系很不密切。这时候,在一个地区中出现的新的语言成分或新的语言变化,一般不大容易传播到其他地区中去。这样,各地区使用的本来相同的语言,其共同点就会不断减少,不同点会不断增加,逐渐形成各地区语言的相对独立发展的道路;经过相当长的时间,本来相同的语言就在各个地区形成了分支或变体,

这种变体就是地域方言(简称方言)。疆域较大的社会一般都有方言。有时候,一部分居民的大规模的集体迁徙,也会促使方言的产生。有人认为,我国从东晋到明朝初年间,原来生活在中原一带的居民曾先后三次向我国南方大迁徙,这就是汉语客家方言形成的社会原因。

关于社会方言和地域方言的问题,在本书第六章“语言的变异”中已有详细的论述,这里不再多说。

二、语言的统一

随着社会的发展,原来一个地方割据的、不很统一的社会,可以完全统一起来。这时候,原来的地域方言的分歧就会妨碍人们在全社会范围内进行交际,不利于社会的完全统一和统一的巩固,于是语言也会适应社会统一的要求,逐渐走向统一。

以个体小农经济为基础的封建社会,经济上是分散的,自给自足,缺乏商品经济,各地区之间,不可能有密切的联系。在这种情况下,即使政治上达到了高度的统一,也难以实现口语的统一,至多能达到书面语的统一,例如汉语的书面语。不过,这种统一的书面语最多只能在某些官吏、知识分子和一些商人中间起作用,对方言差别的缩小不会有很大的影响。清代出于政治经济统一的需要,雍正皇帝曾经下令推广“官话”^①;但在当时的条件下,并未成功。

马克思、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说:“在任何一种发达的现代语言中,自然地产生出来的言语之所以提高为民族语言……部分是由于方言经过经济集中和政治集中而集中为一个统一的民族语言。”^②世界各国的方言分歧的逐渐减少和语言的统一与

① 参看俞正燮:《癸巳存稿》卷九,商务印书馆1957年版,第27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60年版,第500页。

资本主义的产生、发展有密切的关系。资本主义的统一的民族市场打破了人民之间的隔离状态,为语言的统一提供了一个客观的基础。欧洲各民族各自的共同语,基本上都是在文艺复兴之后形成和发展的。当时新兴的资产阶级要求发展资本主义,就一定要语言的统一,要求有一种共同语,因为正如列宁所说的:“语言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语言的统一和语言的无阻碍的语言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手段;语言的统一和无阻碍的发展,是实现真正自由广泛的、适应现代资本主义的商业周转的最重要条件之一,是使居民自由广泛地按各个阶级组合的最重要条件之一,最后,是使市场同一切大大小小的业主、卖主和买主密切联系起来的条件”^①。所以,促使方言分歧的缩小,实现语言的统一,可以说是从资产阶级兴起时起就要求实现的任务。汉语统一的问题的提出,也是和中国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相联系的。鸦片战争以后,随着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兴起,语言统一的要求也随之提出。伟大的民主主义革命的先行者孙中山的一段话,可以看做是这种要求的代表。他说:

所望吾国好学深思之士,广搜各国最近文法之书,择取精义,为一中国文法,以演明今日通用之言语,而改良之也。夫有文法以规正言语,使全国习为普通知识,则由言语以知文法,由文法而进窥古人之文章,则升堂入室,有如反掌,而言文一致,亦可由此而恢复也。^②

这段话明确提出编写“演明今日通用之言语”的语法的重要性。“今日通用之言语”,也就是我们所说的共同语。可见孙中山很重视语言的统一问题。“五四”运动前夕形成的“国语运动”与白话

^① 列宁:《论民族自决权》,《列宁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70页。

^② 孙中山:《建国方略·以作文为证》,《孙中山选集》,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142页。

文运动相辅而行：前者要求将北京话推广为国语，着眼于口语，想用“国语”代替方言，实现汉语的统一；后者着眼于书面语的改革，要求用白话文代替文言文。经过一段时间的争论和实践，白话文最后战胜文言文而成为汉民族的书而语。“国语”没有也不可能代替方言。但白话文代替了文言文，却对“国语运动”起了促进作用，现代汉民族共同语^①终于在“五四”运动以后逐渐形成了。

三、共同语的形成和规范

民族内部共同用来交际的语言叫共同语。

方言分歧出现以后，随着社会的发展，交际的需要，人们选择某种方言作为基础，形成民族共同语，以便操不同方言的人相互之间进行交际。这种共同语有时能影响方言的发展，吸引方言向自己靠拢。

任何一种共同语都是在一种方言的基础上形成的。作为共同语的基础的方言，叫做基础方言。一种语言中的哪种方言成为基础方言，并不取决于人们的愿望或爱好，而决定于该方言在整个社会中所处的地位。如果某个地区是全社会的政治、经济或文化的中心（有的人口还比较多），那么这个地区的方言在全社会中就最重要、最有影响、最有代表性，因而它就很容易、很可能成为基础方言。例如，现代汉民族共同语是在北方方言（或称官话方言）基础上逐渐形成的，北方方言是现代汉语的基础方言。北方方言区的代表城市北京，是辽、金、元、明、清的都城，将近一千年来是一个政治中心（在相当长的时间里还是全国的政治中心），以北京话为基础北方方言是几百年来中央政权所提倡的“官话”。这就大大扩大了北方方言特别是北京话的影响。大约一千多年来，许多重要文学作品都是用北方方言写成的。如《三国演义》、《水浒传》、

^① 它的标准语在我国内地称为普通话，在我国台湾省称为国语。标准语是经过加工、规范的共同语。

《西游记》、《金瓶梅》(其中都有文言成分)等。至于《红楼梦》、《儿女英雄传》,更是用北京话写成的(其中的诗词部分除外)。这些文学作品的传播,也扩大了北方方言特别是北京话的影响。北方方言区的面积占全国 3/4,人口占全国 2/3。这些因素(特别是政治因素),就在客观上决定了北方方言必定是现代汉语的基础方言。

共同语的词汇和语法是以整个基础方言为其主要来源和依据的;但是,其语音系统通常是以基础方言区域内的某一地点的语音为基础的。例如现代汉语普通话是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北方话(即北方方言)为基础方言,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作为语法规范。

托斯卡纳方言成为意大利民族共同语的基础方言,主要是由于文化的原因。5 世纪时,罗马帝国崩溃,各地通俗拉丁语得到发展。在意大利半岛上,托斯卡纳地区的首府佛罗伦萨通俗拉丁语最具优势。中世纪诗人但丁(1265—1321)倡议以通俗拉丁语为意大利的统一语言,并用佛罗伦萨通俗拉丁语写出了著名的长诗《神曲》,为意大利文学语言奠定了基础,后人称但丁为“意大利语之父”。继但丁之后,作家薄伽丘(1313—1375,代表作《十日谈》)和诗人彼特拉克(1304—1374,代表作《阿非利加》)的创作也丰富了佛罗伦萨通俗拉丁语。人们要阅读欣赏但丁等人的那些用佛罗伦萨通俗拉丁语写的脍炙人口的作品,就必须学习这种语言。因此,文化的力量使佛罗伦萨通俗拉丁语在全国的诸方言中取得了特殊的地位,成为意大利民族共同语的基础方言,逐渐成为意大利民族共同语。1870 年意大利成为统一的王国后,意大利语(即以佛罗伦萨通俗拉丁语为基础方言的意大利民族共同语)成为全国的规范语言。

伦敦方言成为英吉利民族共同语的基础方言,是由于经济的原因。英国产业革命之后,首都伦敦成了工业中心,需要大量的劳动力,各地居民纷纷迁入伦敦。这些从各地区迁入的居民如果始

终使用各自的方言,那对工作和生活是很不利的,于是便自然地使英吉利民族共同语在伦敦方言的基础上吸收其他一些方言成分而发展起来。

语言在发展过程中,会出现一些分歧和混乱现象,如生造词语、语法错误、一词(字)多音等。这些现象给人们增加毫无意义的负担,有时还会影响交际的顺利进行。为了纯洁语言,让它更好地发挥交际工具的功能,必须对共同语进行规范化的工作。语言的规范化是要根据语言发展规律为语言的运用确定语音、词汇、语法各方面的标准,把那些符合语言发展规律的新成分、新用法固定下来,加以推广,使它们广泛地为人们的交际服务;而对那些不符合语言发展规律的成分和用法,应根据规范化的要求,加以排斥。例如,现代汉语的“较”有的人读“jiǎo”,有的人读“jiào”。这个字在中古汉语是“古孝切、去声、效韵、见母”,可见读去声是符合汉语的发展规律的,所以《普通话异读词审音表》就确定“jiào”为“较”的标准音^①。另一方面,有些新成分、新用法虽然不符合语言的发展规律,但有群众基础,就是说广大群众已经普遍接受了这些成分、这些用法了,根据“约定俗成”的原则也应该加以肯定。

规范化要求统一,发展变化往往引起分歧,语言就是在统一与分歧的对立中不断发展的,所以语言规范化不可能一劳永逸。

规范语言的普及一般都需要经过推广,所以我国要“推广全国通用的普通话”。做好现代汉语规范化工作,大力推广和积极普及普通话,已成为我国当前语言文字工作的主要任务之一。

^① 普通话审音委员会编《普通话异读词审音表》,文字改革出版社1987年4月第2版,第24页。

第三节 语言结构要素的演变

一、语音的演变

语音的演变是个缓慢的渐进的过程。某种语言的语音的变化在同一时期里往往不易觉察出来。但是,如果把不同历史时期的语音加以比较,那就可以清楚地看到它们之间的明显的差异。例如,我国古代的反切^①在当时是一种较好的注音方法,用得相当普遍,根据反切上下字的读音通常可以切出被切字的读音来。但是,我们把古代反切上下字按现代读音拼读出来的被切字的音多数与现代读音不同了,例如“东”,德红切,即 d(é) + (h)óng→dóng。但是,“东”的现代读音是 dōng,不是 dóng;“列”,良薛切, l(iáng) + (x)uē→lüē,“列”的现代读音是 liè,而不是 lüē。再如我国古代的律诗和词、曲的平仄^②、押韵等格律是相当严整的。但是有许多律诗和词、曲按今天的字音读起来并不押韵,平仄也不对。如白居易《赋得古原草送别》:“离离原上草,一岁一枯荣(róng)。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shēng)。远芳侵古道,晴翠接荒城(chéng)。又送王孙去,萋萋满别情(qíng)。”“荣”、“生”、“城”、“情”,韵母不全相同;李白《送友人》:“青山横北郭,白水绕东城。此地一为别,孤蓬万里征。……”“郭”、“白”、“别”三字原来都是人声,可是现在“郭”是阴平,“白”“别”都是阳平,于是这四句诗就成为“平平平仄平,平仄仄平平,仄仄平平平,平平仄仄平”,平仄不符合要求了。其原因就在汉语的语音从中古到现在已经发生了很大的变化,现代音与中古音已经不同了。

① 用两个字拼合成另一个字的音,是我国一种传统的注音方法。反切上字取声,下字取韵和调。

② 平声是平;上、去、入三声是仄。

(一) 语音演变的规律性

语音演变有严格的规律。某种语言的语音在一定历史时期里的有规则的演变现象可以概括成一些语音规律。例如汉语史上“浊上变去”就是一条语音规律。这里的“浊”是指“全浊”。据我国音韵学家的研究,古代汉语声母的发音方法,分为全清(指不送气不带音的塞音、擦音、塞擦音)、次清(指送气不带音的塞音、塞擦音)、全浊(指带音的塞音、擦音、塞擦音)、次浊(指带音的鼻音、边音、半元音)四种;调类分为平、上、去、入四类。“浊上变去”是指古代全浊声母的上声字在普通话中变为去声。这种变化大约在唐代就开始了。韩愈认为“杜”、“度”同音。^①《韵镜》“上声去音字”一条说:“今逐韵上声浊位并当呼为去声”。可见12世纪的《韵镜》已把“浊上变去”看作是语音规律了。元代周德清的《中原音韵》便明确地把全浊上声字和有关的去声字看成是同音字而编在一起。普通话语音是《中原音韵》语音系统的继承,仍遵“浊上变去”的规律。

一般说来,语音演变规律是十分严整的。在同样条件下,整类的音都有同样的变化;即使有极少数例外现象,一般都可以找出产生例外的条件和原因。例如,根据汉语语音演变规律,由中古到现代北京话的音节结构规律之一是鼻韵尾阳平字没有[p]^②类声母,即“东、单、中、坚”等阴平字没有相对应的阳平字。但是北京口语里有个“甬”(bóng)字。这个字是鼻韵尾阳平字,而声母正是[p]类,恰和上述音节结构规律冲突,出现了例外。这是什么原因呢?

① 韩愈《讳辩》:“周之时有骐期,汉之时有杜度,此其子宜如何讳?将讳其嫌,遂讳其姓乎?将不讳其嫌者乎?”(《韩昌黎文集校注》,古典文学出版社1957年版,第34页。嫌:嫌名,与人姓名字音相近的字。)按:“杜”的上古音属鱼部定母上声(拟构音为[*da]),浊上变去;“度”的上古音属铎部定母入声(拟构音为[*dak]),古代の入声字在后来的北京话中变为去声的最多,所以原本不同音不同调的“杜”“度”变成同音词[tu⁴¹]了。([d]变为[t]则是“浊音清化”规律作用的结果。)

② [p]类声母指[p]、[t]、[k]、[tp]、[tɕ]、[ts]六个不送气声母。

原来“甬”是北京话里新起的字，它是“不”和“用”的合并。“不”在北京话里单读是去声，但当它和另外一个去声相连时，一律读成阳平。“用”是去声，“不用”的“不”也变为阳平，“不”和“用”合并成为“甬”，“甬”也就采用了“不”的阳平调了^①，这同“两个”合并成“俩”，“俩”字也采用了“两”的上声声调，是一个道理。由此可见，“甬”这个例外的产生也是有其原因的。

语音演变规律有三个特点。

1. 条件性。语音演变规律，要受到种种条件的限制。例如普通话的 $j[tɕ]$ 、 $q[tɕh]$ 、 $x[ɕ]$ 三个声母是由近古汉语的 $z[ts]$ 、 $c[tsh]$ 、 $s[s]$ 和 $g[k]$ 、 $k[kh]$ 、 $h[x]$ 两套声母演变而来的。不过， z 、 g 两组声母只有跟齐齿呼、撮口呼^②两类韵母相拼时才变为 j 、 q 、 x ，跟别的韵母相拼时不发生这种变化。

2. 时间性。语音演变规律只在一段时期内起作用，在某个历史时期起作用的语音规律，到了另一个时期，即使处于同样的条件下也不会遵循原来的规律发生语音变化。例如从拉丁语发展为法语的过程中，凡是拉丁语 a 前面的 $c[k]$ 到法语里一律变为 $ch[tʃ]$ 。这种变化大约在 13 世纪就结束了，此后法语再从罗曼语族的语言中借词时，这条规律就不起作用了。

3. 地域性。语音演变只在一定的地域内进行，在甲地发生的音变不一定在乙地也同样发生。例如上古汉语和中古汉语都有 $-m$ 、 $-n$ 、 $-ŋ$ 这三个鼻韵尾，发展到普通话， $-m$ 尾并入 $-n$ 尾了。但是，这条规律在地域上受到限制，在粤方言、闽方言、客家方言里并未起作用，在这些方言里至今还保存着 $-m$ 韵尾。

（二）语音演变的内容

① 丁声树：《谈谈语音构造和语音演变的规律》，载《中国语文》1952 年 7 月创刊号。

② 开口呼指没有韵头而韵腹又不是 i 、 u 、 $ü$ 的韵母，合口呼指韵头或韵腹是 u 的韵母，齐齿呼指韵头或韵腹是 i 的韵母，撮口呼指韵头或韵腹是 $ü$ 的韵母。

音位系统的演变是语音演变的主要内容。其结果是音位的聚合关系和组合关系的变化。

1. 音位的聚合关系的变化包括音位的合并和分化。汉语中古音辅音音位按一般的说法有 36 个,到普通话已经减少到 22 个。例如 /t、tʰ、d/、/ts、tsh、dʒ、ʃ/、/tɕ、tɕh、dʑ、ɕ、ʒ/ 这三组辅音音位在发展过程中逐渐合并,其中六个清塞音、塞擦音中,不送气的合并为不送气的 /tɕ/,送气的合并为送气的 /tɕh/,两个清擦音变为 /ɕ/,四个浊塞音、塞擦音分别变为 /tɕ、tɕh/ 或 /ɕ/。合并的结果,原来 12 个音位变成三个音位 /tɕ/、/tɕh/、/ɕ/ 了。再如上古汉语只有重唇音帮 [p]、滂 [ph]、並 [b]、明 [m],后来分化出非 [f]、敷 [fh]、奉 [v]、微 [m],这是音位分化的例子。

音位的分化和合并往往是同时交错进行的,从一个角度看是分化,从另一个角度看又是合并。如汉语发展史上“浊音清化”的例子中,/b、d、g/等全浊塞音、塞擦音根据声调的平仄变为同部位的送气和不送气的两套清音,由一变二,这可以说是音位分化。但是同部位的送气和不送气的清音原来就有,而清化以后原来的浊音消失,实际上音位的数目减少了,这又是合并。至于浊擦音变为相应的清擦音,则只是音位的合并。

2. 音位的聚合关系的变化必然会引起组合关系的变化。中古汉语的 /ts、tsh、s/ 和 /k、kh、x/ 这两组辅音位都可以出现在 /i/ 之前,但普通话里没有这样的组合了。

例如:

中古音	普通话
[tsiəu] (酒)	[tɕiəu] (酒)
[kiem] (今)	[tɕin] (今)
[tshian] (枪)	[tɕhian] (枪)
[khiu] (区)	[tɕhy] (区)

这就是说,在普通话里,/ts、k/两组音位不能和[i]韵母和以[i]为介音的韵母组合了。另外,普通话里/p、t、k/和/m/不能出现在韵

尾, /ŋ/ 只能做韵尾, 不能做声母等, 都属于音位组合关系的变化。

语音的演变, 不论在聚合关系还是组合关系中, 都有严格的规律性。这种语音规律, 为我们研究亲属语言之间以及一种语言的不同方言之间的语音对应关系提供了有价值的历史资料。

二、语法的演变

语法具有高度的抽象性, 因此也具有极大的稳固性。但是, 稳固不等于不发展, 只是发展的速度缓慢而已。请看下面这段文字:

孟子曰: “……三里之城, 七里之郭, 环而攻之而不胜。夫环而攻之, 必有得天时者矣; 然而不胜者, 是天时不如地利也。城非不高也, 池非不深也, 兵革非不坚利也, 米粟非不多也; 委而去之, 是地利不如人和也。故曰: 城民不以封疆之界, 固国不以山溪之险, 威天下不以兵革之利。得道者多助, 失道者寡助。寡助之至, 亲戚畔之; 多助之至, 天下顺之。以天下之所顺, 攻亲戚之所畔; 故君子有不战, 战必胜矣。”(《孟子·公孙丑下》)

这段话的语法与现代汉语普通话的语法有三点重要的差别: 一是“是天时不如地利也”和“是地利不如人和也”两句中代词“是”作主语, 主语后没有现代汉语应有的系词。二是“非”作状语, 没有现代汉语一般有的系词, 如“池非不深也”。三是词序不同。“寡助”、“多助”按普通话的说法应是“得到的帮助少”、“得到的帮助多。”

语法中聚合规则、组合规则的发展、类推是语法演变的主要内容。

(一) 聚合规则的发展

聚合规则的发展主要表现为形态的改变、语法范畴的消长和词类的发展。

原始印欧语富于形态变化, 据拟测, 名词有三种性、三个数、八

个格的变化,因而有性、数、格的语法范畴。这些形态的变化在现代英语中基本上消失了,只有一些留存的遗迹。名词的性的范畴已经消失;数的范畴剩下单数、复数的对立,双数已经消失;格只在表示有生物的名词中还剩下一个属格的形式-'s[如 people's(人民的)、student's(大学生的)]。代词中还保留三个格:主格、属格、宾格(如 I, my, me)。正如爱德华·萨丕尔所说的,格的范畴在英语中“把主格和宾格拉平,它本身只是印欧语古老的造句变格系统不断简化的过程的最后一章”^①。

汉语缺乏形态,它的聚合规则的变化,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一是在历史发展中出现了特有的量词;一是近现代出现了一些构词词缀和构形词缀;三是有了重叠法这种语法手段。

汉语在殷商时代还没有个体量词(如“匹”、“张”、“个”之类)。它萌芽于先秦,例如:

① 桓公予之系马三百匹。(桓公给他三百匹良马。系马,谓马在闲厩系养之,即良马。《管子·小匡》)^②

② 元戎十乘(shèng),以先启行。(大型战车十辆,[在大军出发之前]出发。《诗经·小雅·六月》)

③ 之子于归,百两将之。([这位]女子出嫁,用百辆车送她。《诗经·召南·鹊巢》)

④ 子产以幄、幕九张行。(子产带着帷布、幕布各九张出发。《左传·昭公十三年》)

⑤ 又弱一个焉,姜其危哉!(又丧失了一个,姜氏危险啊!《左传·昭公三年》)

个体量词兴起于两汉,广用于六朝。例如:

⑥ 序六艺为九种(zhǒng)。(《汉书·艺文志》)^③

① 爱德华·萨丕尔:《语言论》中译本,商务印书馆1985年版,第146页。

② 戴望:《管子校正》,《诸子集成》第5册,中华书局1954年版,第127页。

③ 班固:《汉书》第6册,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1723页。

⑦ 支道林常养数匹马。(《世说新语·言语》)①

⑧ 咸都有桑八百株。(《三国志·诸葛亮传》)②

汉代出现表示行为单位的单位词——动量词。经过隋唐,直到现在,两类量词——名词的个体量词和动量词便广泛使用开了。

汉语本来没有构词词缀。③ 在双音节词逐渐占了优势的情况下,有的词根词素的意义逐渐虚化而成为构词词缀,如“老-”、“阿-”、“第-”、“-子”、“-儿”、“-头”等。鸦片战争以后,仿照西方语言用派生法构词的方法,汉语中陆续增加了一些能产的构词词缀,如“-化”大致相当于英语的“-ize”、“-ization”等,“-性”大致相当于英语的“-ty”、“-ness”等,“-主义”、“-论”大致相当于英语的“-ism”等。例如:

- ⑨ revolutionize 革命化(动),
revolutionization 革命化(名)
- collectivism 集体主义(名),
- generality 一般性(名)
- creativity 创造性(名)

构形词缀“-着”、“-了”、“-过”的产生,是“近代汉语语法史上划时代的一件大事”④。

“了”本是动词(《广雅·释诂》四:“了、阕、已,讫也。”),是“终了、了结”的意思。从南北朝到唐代是它由动词向构形词缀转化的过渡时期,元以后成了真正的构形词缀,表示“完成”的语法意义。“着”原写作“著”,作为动词,是“附着”的意思。南北朝以后,开始虚化,宋代完成了虚化过程,大多表示正在“进行”的语法意义。但是直到元代,“-著”同“-了”的分工还不很明确,17 世纪

① 徐震堉:《世说新语校笺》上册,中华书局 1984 年版,第 68 页。

② 陈寿:《三国志》第 4 册,中华书局 1982 年版,第 927 页。

③ 古代“有夏”等的“有”,“阿兄”等的“阿”,是语助词,没有意义,不是构词词缀。

④ 王力:《汉语史稿》中册,第 311 页。王力不承认“-过”是构形词缀。

以后,“-了”“-着”才有较明确的分工。“过”作为动词,表示从甲处到乙处的过程。虚化以后,表示动作“完毕”或行为、变化“曾经发生”的语法意义。有人认为,有了“-了”“-着”“-过”所表达的语法意义以后,普通话就产生了新的语法范畴“体”。

古代汉语有“重言”,后人叫叠音词,是由两个相同的字构成的词,如古诗“青青河畔草,郁郁园中柳”;《尔雅·释训》主要是解释这种叠音词的。用两个相同的字构成一个词是一种构词方法,它不能给这个词什么语法意义。可是到了近现代汉语,重叠法已经演变成一种表达“量”等语法意义的语法手段,如动词“看看”“走走”“溜达溜达”“高兴高兴”,形容词“好好儿的”“慢慢儿的”“高高兴兴”“马马虎虎”。

(二) 组合规则的发展

语法的组合规则的发展,主要表现为词序的变化。形态丰富的语言,词序的变化一般并不影响词语之间的语法关系,所以词在句子中的位置并不固定,词序相当自由。比如,俄语“我在读书”或“书我在读”的意思,可以用六种词序不同的句子来表达:(я—我,主格;книгу—书,宾格;читаю—读,陈述式、第一人称、单数、现在时)。

⑩ Я читаю книгу.

⑪ Я книгу читаю.

⑫ Читаю я книгу.

⑬ Книгу я читаю.

⑭ Читаю книгу я.

⑮ Книгу читаю я.

但是,下边两句的词序却不能改变:

⑯ Мать любит дочь. (母亲爱女儿)

⑰ Дочь любит мать. (女儿爱母亲)

这是因为 Мать 和 Дочь 第一格(作主语)和第四格(作宾语)的形态相同,就只能靠词序来确定是第一格还是第四格。这样,词序就

起决定性的作用了。

汉语语法演变中的词序变化,主要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1. 宾语位置的变化

(1) 先秦时代,在肯定句中,有名词、代词宾语位于动词前的残迹。例如:

⑮ 戎狄是膺,荆舒是惩。(打击戎、狄,惩罚荆、舒。《诗经·鲁颂·閟宫》。带“·”的是宾语,下同。)

⑯ 是刈是穫。(收割它,煮它。“是”在这里是代词,代“葛”。《诗经·周南·葛覃》)

(2) 先秦时代,在否定句中,人称代词作宾语,有两种组合规则,宾语位于动词前后都可以。例如:

⑰ 我无尔诈,尔无我虞。(《左传·宣公十五年》)

⑱ 故明主者,不恃其不我叛也,恃吾不可叛也;不恃其不我欺也,恃吾不可欺也。(《韩非子·外储说左下》)①

⑲ 有事而不告我。(《左传·襄公十八年》)

⑳ 方吾在縲绁中,彼不知我也。(《史记·管晏列传》)

例⑰⑱宾语在动词前;⑲⑳宾语在动词后。

(3) 在疑问句中,疑问代词作动词或介词的宾语时,这些宾语位于动词或介词的前面。例如:

㉑ 吾谁欺?欺天乎?(我欺骗谁呢?欺骗上天吗?《论语·子罕》)

㉒ 大王来何操?(大王来的时候带着些什么?《史记·项羽本纪》)

㉓ 许子奚为不自织?(许子因为什么不自己织[布]?《孟子·滕文公上》)

㉔ 何以赠之?琼瑰(guī)玉佩。(拿什么送他?拿用琼

① 陈奇猷校注:《韩非子集释》下,上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684页。

瑰做的玉佩[送他]。《诗经·秦风·渭阳》)

(4) 介词“以”的宾语,可以在介词前,也可以在介词后,似无定规。例如:

⑳ 许子以釜(fǔ)甑(zèng)囊(cuàn),以铁耕乎?(许子用锅甑做饭,用铁器耕地吗?《孟子·滕文公上》)

㉑ 周公……仰而息之,夜以继日。(《孟子·离娄下》)

以上说的几种宾语前置的情况,演变到现代汉语,宾语都变成位于介词或动词之后了。

2. 偏正结构中,大名与小名的位置的变化

清人俞樾在《古书疑义举例》中说:“乃古人之文,则有举大名而合之于小名,使二字成文者。如《礼记》言‘鱼_△鮪’^①,鱼其大名,鮪其小名也;《左传》言‘鸟_△乌’,鸟其大名,乌其小名也;《孟子》言‘草_△芥’,草其大名,芥其小名也。”^②《诗经》里有“树_△杞”、“树_△桑”、“树_△檀”(《诗经·郑风·将仲子》),甲骨卜辞里有“丘_△商”、“丘_△雷”、“白_△喜”、“白_△菜”(《说文》:“白,小自[按:后作‘阜’]也。”徐铉曰:“今俗作堆。”)、《左传》中有“丘_△舆”(成公二年)、“丘_△获”(昭公四年)、“城_△颖”(隐公元年)、“城_△濮”(僖公二十八年)、“城_△隶”(襄公五年)等地名。可见,先秦汉语的偏正结构大名在前为偏,是正常的词序。不过,也不能由此得出结论说,那时所有的由两个名词(一个表示属概念,一个表示种概念)组成的偏正结构都是大名在前,小名在后,因为先秦典籍中也同时存在相反的情况,例如魴_△鱼_△赮(chēng,赤色)尾(《诗经·周南·汝坟》。《释文》:魴,鱼名。)、“吾岂匏_△瓜也哉?焉能系而不食!”(《论语·阳货》)。可见,当时“大名+小名”和“小名+大名”这两种结构是并存的,

① “△”表示大名,“·”表示小名,是编者加的。

② 俞樾:《古书疑义举例》卷三,中华书局1954年版,第36页。

都是正常的词序。演变到现在,一律是“小名+大名”了,如北京市、西安市、松树、杨树、长安县、即墨县等。

(三) 语法演变中的类推

本书第二章第二节阐明了类推机制在整个语言中的作用,这儿专谈类推在语法演变中的作用。

类推是指在语言的某种语法规则的影响下,其他规则向这种规则趋同的演变,也就是表示同一语法意义的几种不同的语法形式,由于其中的一种形式的影响而统一起来的过程。例如,古英语“book”(书)的复数形式是“bec”,“cow”(母牛)的复数形式是“kine”(可以与现代德语“Kuh”[母牛]的复数形式Kühe作比较),而其他多数可数名词的复数形式是加词尾“-s”,如“hand”(手,单数)——“hands”(手,复数),“eye”(眼睛,单数)——“eyes”(眼睛,复数)等。在类推的作用下,“book”“cow”的复数形式也变为“books”、“cows”了。

语法规则的作用,有时会受到限制。例如西方好多语言里,名词、动词、形容词的变化,几乎没有一条规则没有例外。类推作用可使许多名词等的变化趋于整齐划一,从而使人易于掌握。但是,传统的习惯有很大的影响,类推作用能不能奏效,要看习惯势力的大小。那些习惯势力大的不规则变化,类推也是难以起作用的。例如英语可数名词“man”(人,单数)——men(人,复数),“sheep”(绵羊,单复数同形);英语动词的过去式和过去分词,一般是在原形后面加词尾“-ed”,但是,也有一些不规则动词,如“eat”(吃,不定式)——ate(过去式)——eaten(过去分词),have(有,不定式)——had(过去式)——had(过去分词),run(跑,不定式)——ran(过去式)——run(过去分词);英语形容词级的变化,一般是比较级在原词(原级)之后加词尾“-er”,最高级在原词(原级)之后加词尾“-est”,如“great(伟大的,原级)——greater(更伟大的,比较级)——greatest(最伟大的,最高级),但也有一些不规则变化,

如“good”(好,原级)——better(更好,比较级)——best(最好,最高级),“bad”(坏,差,原级)——worse(更坏,更差,比较级)——worst(最坏,最差,最高级)。

三、词义的演变

(一) 词义演变的原因

语言作为人们交际的工具,往往随着社会的发展而发展,以满足交际的需要。由于社会发展和人的思维能力提高,人们对客观事物的认识也在不断地深化;此外,一个词的词义并不是孤立存在的,它同其他词的词义互相联系,互相制约,词与词之间的相互影响,也会引起词义的变化。

1. 社会的发展,引起词义的变化。例如“床(牀)”,按刘熙的说法是“人所坐卧曰床。”^①《说文解字·木部》:“牀,安身之几坐也。”^②可见,在古代,床既是坐具,又是卧具。后来出现了专供人坐的用具,如椅子、凳子等,“床”的词义也随着发生了变化。《现代汉语词典》对“床”的解释是:“供人躺在上面睡觉的家具。”^③

2. 人们对客观事物的认识的深化,引起词义的变化。《说文解字·鱼部》:“鯨,海大鱼也。……鯨,鯨或从京。”^④“鯨”是“鯨”的异体字。许慎在认识上受到时代的局限,误认为鲸是海里的大鱼。后来人们的认识深化了,知道鲸不是鱼。《现代汉语词典》:“鲸,哺乳动物,种类很多,生活在海洋中,胎生,形状像鱼……俗称鲸鱼。”^⑤这就从本质上对鲸有了正确的认识。至于“俗称鲸鱼”,而且人们至今仍旧这样称呼这种动物,那是古人的错误认识

① 王先谦:《释名疏证补》卷六,上海古籍出版社1984年版,第1页。

② 段玉裁:《说文解字注》上册,成都古籍书店1981年版,第272页。

③ 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词典编辑室:《现代汉语词典》(第5版),商务印书馆2005年版,第243页。

④ 《说文解字》,中华书局1963年版,第244页下。

⑤ 《现代汉语词典》(第5版),商务印书馆2005年版,第722页。

留在语言中的痕迹,并不能说明我们今天对鲸的认识,仍停留在许慎时代(东汉)的水平。

3. 词与词之间相互影响引起词义的变化。一个词的意义在词义系统中,并非处于孤立的状态,而是受别的词的意义制约的,因而当一个词的意义发生变化时,可能引起与它有关的词的意义变化。例如“深”字,《说文解字》:“深,深也。”段注:“此以今字释古字也。深、深古今字……水部‘深’下,但云‘水名’,不言‘浅之反’,是知古深浅字作‘深’,‘深’行而‘深’废矣……《毛诗》:‘深人其阻’,传曰:‘深,深也’。此‘深’字见六经者,毛公以今字释古字,而许袭之。此‘深’之音义原流也。”^①《说文解字·水部》:“浅,不深也。”段注“许于‘深’下,但云‘水名’,不云‘不浅’;而‘测’下,‘浅’下,‘深’下,可以补足其义。是亦一例。按:不深曰浅,不广亦曰浅。”^②据此,“深”的本义是从上到下或从里到外的距离大,与“浅”是一对反义词。后来“深”的意义发生了变化,增加了几个义项:一是不易懂的意思,就是“深奥”;一是指感情上或关系上的密切,就是“深厚”,等等。“浅”的本义是不深,即从上到下或从里到外的距离小。与“深”的意义变化相对应,“浅”的意义也发生了变化,增加了几个与“深”引申义相反的几个义项:一是与“深奥”相反的“浅显”义,一是与“深厚”相反的“浅薄”义。

在词汇中如果产生了一个与原有的某个词的意义相当的新词,原词的意义也会随之改变。《说文解字·走部》:“走,趋也。”^③《释名》:“疾趋曰走。”^④“走”的古义是“跑,逃跑”,例如“兽见之皆走。”(《战国策·楚策一》)、“弃甲曳兵而走。”(《孟子·梁

① 《说文解字注》上册,第364页。

② 《说文解字注》上册,第584页。

③ 《说文解字》,第35页。

④ 《释名疏证补》,第130页。

惠王上》)《说文解字》、《释名》均无“跑”字。《西京杂记》(旧题汉刘歆撰,《隋书·经籍志》注说是晋葛洪撰)虽在“马……以足跑地久之”句中有一个“跑”字,但这个“跑”是平声,意思是“用脚刨地”。后来产生了“跑”(上声),意思是“两只脚或四条腿迅速前进,逃跑等”。这样,“走”的古义,被“跑(pǎo)”取代了,而“走”的意思也变成了“人或鸟兽的脚交互向前移动”并产生了其他一些新义。“走”的古义只保留在固定词组(如“走马观花”)和带有文言意味的语句(如“奔走相告”)中。现代汉语的“跑”取代了古代汉语的“走”以后,现代汉语的“走”又取代了古代汉语的“行”。《说文解字·行部》:“行,人之步趋也。”①(按:“步”是慢走,“趋”是快走)

(二) 词义演变的途径

词义演变的途径大致有三,一是引申,一是“吞并”,一是组合能力的改变。

引申是以词的本义为基础,派生出与本义有关联的新的意义。从引申义与本义的关系来说,可以分为两类:一类叫直接引申,一类叫间接引申。

直接引申是从本义直接派生出新的意义。如“月”字的字形像月缺的样子,本义是“月亮”。后来人们根据月亮运行的明晦圆缺这种周期现象,把从朔到晦称为一月,于是“月”产生了表时间的意义。

间接引申是由直接引申而再引申,就是所谓“展转为他训”。“習(现简化为‘习’)”字从“羽”,本义是鸟反复地飞、频繁地飞。《说文解字·羽部》:“習,数(shuò)飞也。”②《礼记·月令》:“鹰乃学习”。这句里的“習”是用的本义。由“数飞”引申为反复练习、钻研。如《论语·学而》:“学而时习之。”由反复练习引申为对某事物反复接触而产生的反应、习惯。《论语·阳货》:“性相近

① 《说文解字》,第44页。

② 《说文解字》,第74页。“数”(shuò)的意义是“屡次”。

也,习相远也。”《荀子·大略》:“政教习俗,相顺而后行。”这两句的“习”用的是间接引申义。

比喻是词义引申常用的一种方式。用这种方式派生的词义叫比喻义。“走狗”本指猎狗,如《战国策·齐策四》:“世无东郭俊、卢氏之狗,王之走狗已具矣。”后来比喻受人豢养指使而帮助作恶的人,沿用至今,它的本义反而消失了。“眉目(méi·mu)”的“端绪”义、“荆棘”的“困难险阻”义、“机械”的“死板”义都是通过比喻产生的。

一个词义“吞并”另一个词义,引起词义的变化。比如“肌”和“肉”古代分别很严。《说文解字·肉部》:“肉,胾(zì)肉。象形。”段注:“胾,大脔(luán)也,谓鸟兽之肉。……人曰肌,鸟兽曰肉,此其分别也。”^①《史记·扁鹊仓公列传》:“乃割皮解肌,诀脉结筋。”^②《汉书·樊哙传》:“哙既饮酒,拔剑切肉食之。”^③后来,“肉”专表鸟兽之肉的意义消失,“肉”的意义“吞并”了“肌”的意义;或者说,两个词的意义合流,于是“肉”的意义变为“人或动物体内接近皮的部分的柔韧的物质”,与“肌肉”的意义相同。

词的组合能力的变化,也能使词义发生变化。“被”在古代有一个义项的意思是“遭受(不幸之事)”,如《史记·屈原贾生列传》:“信而见疑,忠而被谤,能无怨乎?”^④《史记·项羽本纪》:“项王身亦被十余创。”^⑤现代汉语除保存原义之外,“被”也可以同非表不幸之事的词语组合了,如“他被选为市人大代表。”

(三) 词义演变的结果

词义演变的结果,就一个词所具有的项目来说,有增有减;就

① 《说文解字注》,第176页。

② 《史记》第9册,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2788页。

③ 《汉书》第7册,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2069页。

④ 《史记》第8册,第2482页。

⑤ 《史记》第1册,第336页。

词的一个义项所概括反映的客观事物来说,有扩大、缩小和转移;就词的附加色彩(感情色彩)来说,有升格和降格。

1. 义项的增减。词的本义,一般只有一个,但在词义演变的过程中,可能通过引申等派生出一个或几个新义,使词由单义变为多义。例如“兵”,《说文解字·収部》“兵,械也。从升持斤,并力之皃(貌)”^①,就是“兵器、军械”的意义,如《左传·隐公元年》:“修甲兵,具卒乘。”由此引申出“士兵”(《史记·淮阴侯列传》:“陛下不能将兵,而善将将,此乃信之所以为陛下禽也”^②)、“军队”(《战国策·西周策》:“秦攻魏将犀武军于伊阙,进兵而攻周”^③)、“军事、战斗”(《孙子·计篇》:“兵者,国之大事”^④)、“用兵器杀人”(《史记·伯夷列传》:“左右欲兵之”^⑤)、“戕害”(《吕氏春秋·侈乐》:“其生之与乐也,若冰之于炎日,反以自兵”^⑥)等意思,义项增多了。但是现代汉语中的“兵”并没有“用兵器杀人”、“戕害”的意思,义项又减少了。

2. 词义的扩大、缩小和转移。词义的扩大,是指词的一个义项原来所概括反映的客观事物的范围小,演变后,这个义项所概括反映的客观事物的范围比原来的大了。如“菜”,《说文解字·艸部》:“菜,草之可食者。”^⑦《国语·楚语下》:“庶人食菜,祀以鱼。”^⑧“菜”的本义是可以吃的草本植物,以及用这类植物做成的菜肴(即素菜),但现在荤、素都称“菜”了。英语的 place 通过法语 place(地方、广场)的媒介借自拉丁语 platea(大街、市场),现在泛

① 《说文解字》,第 59 页。

② 《史记》第 8 册,第 2628 页。

③ 《战国策》上,上海古籍出版社 1978 年版,第 48 页。

④ 《孙子十家注》,第 1 页,《诸子集成》第 6 册,中华书局 1954 年版。

⑤ 《史记》第 7 册,第 2123 页。

⑥ 许维遹:《吕氏春秋集释》卷五,第 8 页,国立清华大学 1935 年版。

⑦ 《说文解字》,第 23 页。

⑧ 《国语》,上海书店 1987 年版,第 205 页。

指一切地方;前面讲到的“肉”由指一般动物的肉演变为指一切动物(包括人)的肉,这都是词义的扩大。

演变后词的一个义项所概括反映的客观事物的范围比原来的小,这就是词义的缩小。汉语的“子”,本来兼指男女,《礼记·曲礼下》:“子子父母,则自名也。”注:“言子者,通男女。”《战国策·赵策四》:“丈夫亦爱怜其少子乎?”^①中的“子”指儿子。《诗经·卫风·硕人》:“齐侯之子,卫侯之妻,东宫之妹,邢侯之姨”中的“子”指女儿。现代“子”变为单指儿子。英语的“meat”在古代本指“食物”,现在只指“肉”。(在英语成语 meat and drink[吃的和喝的]中至今仍保存古义)。这些都是词义的缩小。

有的词义所反映的客观事物的范围经历了由大到小,再由小到大的过程,或者相反。

“宫”是房屋、住宅的通称。《说文解字·宫部》:“宫,室也。”^②《易·系辞下》:“上古穴居而野处,后世圣人易之以宫室。”《战国策·秦策一》:“(苏秦)路过洛阳,父母闻之,清宫除道,张乐设饮,郊迎三十里。”^③可见古时不论贵贱,其住房都可称“宫”。古代“宫”也指供祀祖宗的地方,即庙。《诗经·召南·采芣》:“于以用之,公侯之宫。”毛传:“宫,庙也。”^④秦汉以来,“宫”专指帝后太子等所住的房子和一些宫殿,如“阿房宫”、“未央宫”等;同时,也有称道观、佛寺为“宫”的。普通百姓的住房绝对不能称“宫”。现在通过比喻引申,“宫”又可以用做文化活动场所的名称,如“少年宫”、“劳动人民文化宫”、“民族宫”等。

词义的转移,是指词义概括反映的本来是甲类客观事物,演变后,变为概括反映乙类事物,词的指称对象不同了。例如汉语的

① 《战国策》中,第 770 页。

② 《说文解字》,第 152 页。

③ 《战国策》上,第 90 页。

④ 《十三经注疏》,第 284 页。

“脚(脚)”,《说文解字·肉部》:“脚,胫也。”^①“胫”指人的小腿。后来“脚”变成了“人或动物的腿的下端、接触地面支持身体的部分”。“涕”本指眼泪,如《诗经·陈风·泽陂》:“寤寐无为,涕泗滂沱。”毛传:“自目曰涕,自鼻曰泗。”汉以后转指鼻涕了。如王褒《僮约》:“目泪下落,鼻涕长一尺。”^②俄语的 глаз 本指“鹅卵石”、“圆形石头”,据文献记载,到16世纪末17世纪初,才通过比喻派生出“眼睛”的意义。现在原义在俄语中已消失,但仍保存在俄语的亲属语言波兰语 g ł az 中。

词义的转移情况约有下列几种:

(1) 由比喻而引起转移,如汉语的“手足”比喻“兄弟”;英语的 foot,义为“动物的下肢”,通过比喻引申产生了“底部”、“底座”的意义。

(2) 由借代而引起转移,如俄语 язык 意为舌头,通过借代而指“语言”、“为探取情报而捉来的敌方军事人员”。

(3) 具体意义和抽象意义的相互转化,如英语中的 government 具有抽象意义“统治”“管辖”,后来通过引申而有了具体的“政府”的意义。相反,也有由具体到抽象的转化,如汉语中的“管”,原指细长的圆筒物体,后来由比喻而转移,有了“钥匙”的意义(如《左传·僖公三十二年》“郑人使我掌其北门之管”)。“管”的“管理”、“过问”、“包管”等意义就是抽象意义了。

3. 词语感情色彩的转移。一些词语感情色彩的转移,也是词义演变的一个方面。这表现为两种趋向:一种是升格,一种是降格。由贬义或中性转变为褒义叫升格,由中性或褒义转变为贬义叫降格。例如,“骄傲”是“自以为了不起,看不起别人”的意思,是贬义,但它引申出“自豪”的意思时,转为褒义,感情色彩升

① 《说文解字》,第88页。

② 张英等纂:《渊鉴类函》第10册,卷二五八,人部十七,奴婢五,北京市中国书店1985年版,第6页。

格了。这种引申很可能是受英语和(或)俄语的影响,因为在这两种语言中,这两种意义是用同一个词表达的(英:proudness, 俄:гордость)。再如“标新立异”原是“特创新意,立论与众不同”的意思,是褒义,后来产生了“为了显示自己,故意另搞一套”的意思,降为贬义,现在有时用来“形容敢于革新、富于创造精神”,又升格为褒义了。再如“龟”,是一种爬行动物,寿命很长,古人以龟为灵物(麟、凤、龙、龟为四灵),以“龟龄”喻高寿;唐玄宗时有盛名的宫廷乐师就叫李龟年。可见,在上述用法中,“龟”具有褒义。可是现在当骂人为“乌龟”时,就具有贬义了,感情色彩降格了。“钩心斗角”出自杜牧的《阿房宫赋》,原意是宫室结构精巧工致,是中性;后来比喻各用心计,明争暗斗,降格为贬义了。

四、词汇的消长

词汇的消长,大致包括新词的产生、旧词的消失和词语的替换几个方面。

(一) 新词的产生

随着新事物和新观念的出现,必然要造一些新词来指称它们。创造新词的途径,大致有以下几种:

1. 利用已有的构词材料和构词规则创造新词。关于这方面的内容见本书第四章第一节。

2. 旧词新用。这是“旧瓶装新酒”的现象,指的是有的词在历史的发展过程中没有沿用下来,只保存在古代的文献中,成为旧词。后来由于交际的需要,这些词又被“起用”,被赋予新义,从而成了现代语言的词汇的新成员。例如,汉语的“时髦”一词,至少在汉朝就有了,是“一时的杰出人物”的意思。《后汉书·顺帝纪·赞》:“孝帝初立,时髦允集”,李贤注:“《尔雅》曰:‘髦,俊也。’郭璞注曰:‘士中之俊,犹毛中之髦。’”这个意义没有沿用下来。后来汉语又“起用”了这个词,赋予了“形容人的装饰衣着或

其他事物新颖入时”的新义,成了现代汉语词汇的新成员。

3. 词义分化。以一个意义为基础,通过引申等途径产生出一个或几个新义,每个新义各有自己的语音形式和书面形式,这样,就由一个词分化出一个或几个新词。例如,汉语的“叉”,《说文解字·又部》:“叉,手指相错也。从又一,象叉之形。”段注:“手指与物相错也。凡布指错物间而取之曰叉。因之凡岐头皆曰叉。是以首筭曰叉,今字作钗。”^①“叉”是动词。由动词“叉”分化出名词“叉”(钗, chāi)。现代汉语的“杈”(chà, 旁出的树枝)、“杈”(chā, 一种用来挑柴草的农具)、“汊”(chà, 河流的分岔)、“衩”(chǎ, “裤衩”的“衩”)、“衩”(chà, 衣裙下端开的口),也都是从“叉”分化出来的。

4. 借词。借词也是借用语言中产生新词的一个途径。关于借词的问题请看本章第四节“语言成分的借用。”

(二) 旧词的消亡

在词汇的发展中,有新词的产生,也有旧词的消亡。事物的消失,是指称这些旧事物的旧词消亡的重要原因。例如汉语中的“辇”、“天子”、“驸马”“顶戴”等词语都随着它们所指称的事物的消亡而从现代活的语言中消亡了,只是在描写至今仍存在的类似事物或在叙述历史时,才偶尔使用。比如有外国皇帝的女婿来我国访问,我们就只好起用“驸马”这个词来称呼他。

有些事物并没有消失,但代表这些事物的词语却消亡了,例如根据《尔雅》的记载,先秦时代,汉语中羊、牛、豕(猪)等的名称很多:“羖(gǔ),黑公羊;“牂”(zāng),母山羊;“羝”(dī),公羊;“𦍋”(zhào),未满岁的羊;“羴”(yú),黑母羊;“羯”(jié),被阉过的羊……“特”,公牛;“牝”(pìn),母牛;“𦍋”(rún),七尺牛或黑唇黄牛;“犛”(máo),长髦牛……“豨”(jī),三岁大猪;“豨”

^① 《说文解字注》上册,第121页。

(hài),四蹄皆白的猪等等。上述动物并没有消失,可是代表它们的词却消亡了,只留下“羊”、“牛”、“猪”等。这大概是由于社会经济生活的变化(例如由以牧业为主的社会过渡到以农业为主的社会)和人们认识的发展(抽象思维能力的提高),就舍弃了对客观对象的一些不必要的区分,因而就不再使用那些细致区分动物的词语。如果需要区分,则用词组来表达,如不说“羝”,而说“公羊”,不说“豮”,而说“三岁大的猪”等等。

前面说的都是一些名词的消亡,动词、形容词等,也有类似情况。

(三) 词语的替换

词语替换就是“事物改名”。就旧词被淘汰来说,这属旧词的消亡,从新词(新名不一定是新词)出现来说,属于新词的产生。

人们为什么要给事物改名?有的是由于政治的原因,例如清朝政府把“乌鲁木齐”改为“迪化”,把“呼和浩特”改为“归绥”,解放以后人民政府恢复了原名。“镇南关”解放后曾改为“睦南关”,后又定名为“友谊关”;“安东市”改称为“丹东市”。有的是由于人们对事物的看法变了,就用一个新的名称来指称它们。解放以后,现代汉语中反映旧社会意识的词语逐渐被另外一些词语所代替,就是这方面的例子:“炊事员”代替“厨子”,“演员”代替“戏子”等等。有的是心理因素和语言因素在起作用。例如“青霉素”代替“盘尼西林”,“民主”代替“德谟克拉西”,“电话”代替“德律风”,“课堂讨论”代替“习明纳尔”。因为使用汉字的人希望能“望文知义”,“德律风”等不能满足这种要求,而且也不大符合汉语的造词规律,所以“电话”等词就容易被人接受,取代了相应的外来词。

前边在“词义的转移”中谈到的“脚”由指人的小腿转移为指人或动物的腿的下端、接触地而支持身体的部分,从“事物改名”的角度来看,这也是词语的替换,用“脚”代替了“足”(《说文解

字·足部》：“足，人之足也，在体下。”）；而且词义所指的范围也扩大了，由专指人体的一部分，扩大为也指别的动物体的一部分了。

在上述的例子中，被替换下来的词大都成了构词词素，如“足”虽已被“脚”所代替，但“足球”却不能说成“脚球”，“国脚”也不能说成“国足”，等等。有些被替换下来的词仍保存在某些固定词组中，如“手舞足蹈”、“足不出户”等，“足”的意思仍是“人之足也，在体下。”

新词的产生和旧词的消亡，是词汇发展中的普遍现象，但它们之间并不是一对一的更替关系。在各种语言中，消亡的词总比新产生的词少，因此，词的数量便越来越多。

第四节 语言的接触

一、语言成分的借用

民族之间各种形式的接触，必然引起语言的接触，从而导致互相借用语言成分，其中最普遍的是词语的借用，即借词。

词是音义结合的统一体。只有音和义都是从另一民族语言借来的词语，即音译词，才是严格意义上的借词。如汉语的“葡萄”、“佛”、“沙发”、“幽默”、“哈达”，英语的“mutton”（羊肉）、“tea”，俄语的“чай”等。

意译词是利用本族语言原有的构词材料（词根、词缀）和造词规则构成新词，创造新词语，去表达外来的事物。如汉语用原有的词素“火”和“柴”按照造词法中的复合规则，构成新词“火柴”，表达原本来自外国的这种新的取火物品；用汉语原有的“课堂”和“讨论”这两个词按照词组的组合规则构成词组“课堂讨论”，去表达俄语的“семинар”（习明纳尔）所表示的中国过去没有过的新的

教学方式。^①“火柴”和“课堂讨论”并没有借用外语的音,所以不是严格意义上的借用词语,而是在外来文化的影响下,汉族人民创造的新词语。

所谓仿译词,是指“马力”、“蜜月”之类的词。“马力”是英语“horsepower”逐词素的意译。“蜜月”是英语“honeymoon”的逐词素的意译。由于这些词没有借用其他语言的音,因此也不能称为严格意义上的借词。

我们说“只有音和义都是从另一民族语言借来的词语,才是严格意义上的借词”,这并不等于说音和义都必须原封不动地借来。事实上,借词在音和义两个方面都会或多或少跟原词有些差别,这是因为语言是种符号系统,它的子系统的各个成分都是互相联系、互相制约的。不同的语言是不同的符号系统。所以,借词在语音方面和语义方面都必须对原词加以适当的改造,以适合借用者的系统。例如英语的“mutton”[mʌtn](羊肉)借自法语的“mouton”[mutɔ̃](羊,羊肉),由于英语中没有法语所具有的鼻元音,所以发音与法语有所区别;英语“sheep”原来既指“羊”又指“羊肉”,犹如 chicken 既指“鸡”,又指“鸡肉”。借入“mutton”专指“羊肉”^②后, sheep 的词义所概括反映的客观事物的范围缩小了,专指“羊”而不再指“羊肉”了。现代汉语的“拷贝”[khau²¹⁴pei⁵¹]借自英语的“copy”[ˈkɒpi]。后者既是名词,又是动词(义为复制、抄写;模仿);名词又分4个义项:(1)抄本、副本;摹本、复制品,(电影)拷贝;(2)(书报等的)一本、一册、一份;(3)(供排字付印的)稿子;(4)范本、字帖。但是,现代汉语普通话借入 copy 后,词

① 英语中也有 seminar 一词,指“大学生在教师指导下进行研究讨论的班次或课程”。但汉语之先音译“习明纳尔”,后意译“课堂讨论”,是20世纪50年代学习苏联的结果。

② 只在英语口语成语 mutton dressed like lamb(“作少妇打扮的老嫗”,字面意义是“打扮成羊羔的绵羊”)中, mutton 仍保留法语词 mouton 原有的“绵羊”意义。

义只取其名词“(电影)拷贝”一义;计算机、复印(机)行业中也借用了其动词义“复印”;港澳地区的汉语中也借用了其“抄本、副本”的意义。借入后英语的[ɔ]改为汉语的[au],英语的[i]改为汉语的[ei],两种语言中的辅音也不尽相同,再加上汉语有声调,重音的位置也改变了,于是汉语借词的音义都与原词有些不同了。汉语普通话“茶”的语音是[tʂhA³⁵],俄语借去后,写作“чай”,语音变成了[tʃhai],因为俄语没有[tʂh],而有[tʃh];“чай”也不存在声调的问题,因为俄语没有声调系统;但是,“чай”的词形变化纳入了阳性名词的变格系统,因为俄语名词有性和格的语法范畴。俄语借入后,чай 又增加了“茶”原来没有的意义:“茶会”、“茶话会”。

民族间的接触是经常发生的,作为交际工具的语言,也会不断地互相影响,因而各种语言大都有数量不等的借词,很少能保持自然经济那种“自给自足”的状态。

汉语和其他民族的交往历史久远。现在已经确知,汉代就从西域借来“葡萄”、“狮子”、“苜蓿”等词;汉代以后从印度借来“佛”、“菩萨”、“罗汉”、“阎罗”、“僧”、“尼”、“塔”等;元代从蒙古借来“胡同”、“站”等;鸦片战争以后,特别是“五四”运动以来,我国和外国交往日益频繁,新事物、新概念从欧美大量输入。这些外来的事物、概念的绝大部分,汉语是用意译词来表达的。有的音译借词,经过一段时间以后,又被意译词替换了,如借自英语的“德漠克拉西”、“德律风”,借自法语的“布尔乔亚”,借自俄语的“习明纳尔”,分别被“民主”、“电话”、“资产阶级”、“课堂讨论”等意译词所代替,所以汉语词汇中借词的比重不如英语、俄语等语言大。

英语词汇中借词的比重大,其中借自法语的又占多数。这与公元1066年法国诺曼王威廉在黑斯廷斯战役打败英吉利军队,在英国建立了王朝,法语成了国家、宫廷、教会的语言有密切关系。

有的词,从甲语言借给乙语言,又从乙语言借给丙语言……周游列国,如“沙发”本是阿拉伯语词,它借给法语,又从法语借给英语,再从英语借给汉语。有的词语从甲语言借给乙语言(或者还周游了列国)以后,经过一段时间,甲语言又从乙语言(或者丙语言)借了回来,对甲语言来说,这种词好像“归侨”似的,不应归入借词。例如汉语粤方言的“大[dai]风”——英语“typhon”——汉语“台风”。

有的借词是音译加意译。这种借词是一部分音译,一部分意译。例如“冰激凌”借自英语的“ice cream”,“ice”意译为“冰”,“cream”音译为“激凌”;“迷你裙”借自英语的“miniskirt”,“mini”(意为“小”)音译为“迷你”,“skirt”意译为“裙”。这类词,既非意译词,又非音译词,好像是种非驴非马的东西。不过使用词语的人仍然觉得它们是“舶来品”,而不是“国货”。所以把它们归入借词。

为了便于理解,也为了凑双音节或多音节,人们有时对一些借词采用音译加注的方法,就是在音译成分之后加上表示类名的成分。例如:“沙丁鱼”、“卡车”、“啤酒”、“沙皇”等,是在“sardine”、“car”^①、“beer”、“царь”的音译成分“沙丁”、“卡”、“啤”、“沙”之后分别加上汉语的表示类名的成分“鱼”等。这种方法部分地满足了人们“望文知义”的要求,有助于人们理解借词的意思。有的把音译成分夹在意译成分中间。如“酒吧间”借自英语的“bar-room”,“吧”音译“bar”,前面加上“酒”,表示这是餐馆或旅馆中所设的卖酒的专柜或带有这种专柜的房间,后面的“room”意译为“间”,使词义更加明确。

同样是为了便于理解,满足人们“望文知义”的要求,有的借词采用音译兼意译的方法。这种借词力求使汉字联系原词的意义

① 其实,car在英语中泛指“车辆”,特指“汽车”“小轿车”。“卡车”在英国英语中是lorry,在美国英语中是truck。

而又能译其音。例如汉语把“vitamin”音译为“维他命”(现意译为“维生素”),把“reserpine”[risə:pin](一种抗高血压剂和镇静剂)音译为“利血平”。

除借词外,语音和语法方面也有借用的现象。^①

语音方面,主要表现为增加新的音位和新的音位组合关系的出现。例如壮语武鸣话本来没有央中元音音位/ə/,由于借用了汉语的“革命”、“特别”、“道德”等一系列词,一部分人的口语中便借用了“革”、“特”、“德”等的韵母/ə/。随着汉语借词的引入,景颇、傈僳、哈尼、佤等语言的方言里逐渐增加了唇齿清擦音[f](古俄语中原来也没有 ф 这个字母和它所代表的音[f],也是由于借用外来词,主要是希腊语词,才引进了/ɸ/这个新音位),侗、水、苗、布依、仫佬等语言的方言里增加了舌尖前不圆唇元音[ɿ]。苗语养蒿话清送气音声母和清擦音声母[h],原来都不能同高平调和低降调结合,由于借进了汉语的“普选”、“调查”、“讨论”、“红旗”、“考验”、“合作社”等词,在语音系统中有了[phu⁵⁵],[tsha³¹],[thau⁵⁵],[tɕhi³¹],[khau⁵⁵],[ho³¹]等音节结构,出现了新的音位组合关系。

语法的借用和受外族语法结构的影响,表现在增加虚词和出现新的词序等方面。例如,广西龙胜瑶族,从汉语借了连词[se³³jwen²¹](虽然)和[ta:n¹²tsei²³¹](但是)。仫佬语以名词为中心的短语,除数量词外,其他限定成分一般在名词之后,现在也可以把限定成分放在前边,两种形式并存。后者与汉语一致,显然是受汉语组合关系的影响。

① 下面两段中的少数民族语言材料,引自马学良主编:《语言学概论》,华中工学院出版社1981年版,第206-207页。

二、双语现象和语言的同化

双语(或多语)现象也叫双(多)重语言制,是个人或言语集团使用两种(或几种)语言的现象。产生双(多)语现象的途径很多。例如由于一个家庭中的主要成员用两种不同语言,这个家庭一般也就使用两种语言或多种语言;或一个人接受了专门教育,学会了某种外族语言;或两个(或几个)民族(或氏族、部落等社会共同体,下同)共同生活在同一地区,由于交际的需要,都互相学习并掌握对方的语言。双语现象有时是语言同化的先导或过渡阶段。

语言的同化是随着不同民族的接触或民族的同化而产生的一种语言现象,指一种语言排挤和替代其他语言而成为不同民族的共用的交际工具,其他语言则因不再使用而逐渐消亡。这是不同语言统一为一种语言的基本形式。汉语在历史上曾和不少民族的语言发生过接触,结果有的少数民族语言被汉语同化了。例如,两汉以后,鲜卑族被汉族同化了,鲜卑语也被汉语同化了。汉语成为胜利者,鲜卑语便逐渐消亡了。被同化的语言也会在同化的语言中留下痕迹,这叫“底层”现象。例如,“哈尔滨”、“富拉尔基”、“齐齐哈尔”、“萨其马”都是满语在汉语中的残留。

各民族都有坚持使用本民族语言,保持本民族文化的倾向,在语言接触的过程中,往往是先形成双重语言制,并长期存在,经过漫长的岁月,才实现语言的同化。例如满语被汉语同化,大约经历了二三百年。

在两种或几种语言接触的过程中,究竟哪种语言能成为胜利者、同化者,从而替代其他语言成为全社会的交际工具,这是由社会历史条件决定的,不以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政治上是否处于统治地位,并不是决定因素。在阶级社会中,各民族在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的发展是不平衡的。当两个民族的接触日益频繁,关系日益密切时,生产力发展水平较低、文化比较落后的民族,学习

生产力发展水平较高、文化比较发达的民族的政治、经济和文化,对自己是有利的。为此,必须学习这个民族的语言文字,即使在政治上处于统治地位的民族也不例外。例如,汉族在几千年的历史发展过程中曾几度被一些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民族所统治,但由于汉族在经济、文化上处于先进的地位,汉语在和这些民族语言接触时,总是被这些民族所采用而成为胜利者。这是语言接触中的一种规律。恩格斯在说明这种规律时说:“但是在长时期的征服中,比较野蛮的征服者,在绝大多数的情况下,都不得不适应由于征服而面临的比较高的‘经济状况’;他们为被征服者所同化,而且多半甚至不得不采用被征服者的语言”。^①

在语言接触的过程中,有些民族的统治者,顺乎历史发展的规律,自觉地放弃本民族的语言,选用经济、文化比自己先进的民族的语言,如鲜卑族放弃了鲜卑语而选用汉语,^②这是自愿地被同化;有些民族的统治者,为保持本民族语言进行了艰苦的斗争,但迫于经济、文化发展的需要,最终还是不得不放弃本民族的语言,选用经济、文化比自己先进的民族的语言,如满族放弃满语而选用汉语,这是被迫接受同化。被迫接受同化和强迫同化是不同性质的两回事。强迫同化是征服者利用军事、政治的优势,迫使被征服者接受征服者的语言并放弃自己的语言。这是民族压迫和种族灭绝的一种表现形式。强迫同化总是要引起强烈的反抗,而且在一般情况下,征服者并不能都取得成功。例如,过去日本侵略者在我国台湾岛和东北地区强制推行日语,歧视汉语,妄图用日语代替汉语,泯灭汉族人民的民族意识和国家意识,结果并未达到目的。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526页。

② 《魏书·高祖纪》:太和十九年(495)六月“诏不得以北俗之语言于朝廷,若有违者,免所居官。”《魏书》第1册,中华书局1974年版,第177页。

三、皮钦语和混合语

皮钦语和混合语都是语言相互影响所产生的特殊的语言现象。

(一) 皮钦语

皮钦语(pidgin)是在某些与外族人接触较多的地区(如通商口岸或国境接界的地方),因语言间的相互影响而产生的一种非常特殊的语言现象。我国解放前的“洋泾浜英语”,就是一种皮钦语。

洋泾浜是上海外滩的一段,位于洋泾浜(河名,早已填没)和黄浦江的会合处。鸦片战争以后,上海辟为商埠,洋泾浜一带成了外商聚集的地方。当地的平民与外国人接触,彼此语言不通,难以交际。后来逐渐形成了词汇基本采自英语、语法采自汉语并对语音加以改造的“洋泾浜英语”。当地平民和外国人就用这种手段通话。下面是“洋泾浜英语”的例子:

① My tinkee you country no got so fashion pa-lo-pa!
(我)(想)(你们国家)(不会)(这)(样)(好吧)

② My no can. (英语应是 I can not.)
(我不能)

③ two piece book (英语应是 two books)
(两本书)

以①为例,“洋泾浜英语”的特征是:词汇基本上是英语的,但语义有所改变,如“got”、“my”;语法是汉语的;为了适应汉语的语音系统,词的读音有很多改变,如“th”变成“t”,“k”变成为一个音节“kee”。

皮钦语的前途,一是随着社会的进步,人民文化水平的提高而消亡,如“洋泾浜英语”早已停止使用;一是发展为混合语,成为某些地区人们通用的交际工具。

(二) 混合语

“混合语”是 creole(克里奥尔)的意译,实际上也是一种“皮钦语”,所不同的是,“皮钦语”只是在特定场合,做临时的交际工具,在言语社团内部仍然使用本民族的语言(母语);混合语则是皮钦语的升格,变成某一地区人民的母语,是同别的语言一样完备的交际工具,有的还有书面形式。

几种语言或方言的交融,也会以某种语言为基础而形成混合语。海地有以法语为基础的混合语,牙买加有以英语为基础的混合语;非洲也有几种混合语:有的通行于喀麦隆,有的通行于塞拉利昂,有的通行于几内亚(比绍)和佛得角群岛。新美拉尼西亚语是通行于巴布亚-新几内亚、以英语为基础的混合语。我国的五屯话也是一种混合语。五屯话是青海省黄南自治州同仁县使用的语言,使用人口约二千。五屯话本是一种汉语方言,但由于受藏语影响四五百年,吸收了许多藏语成分。这样,五屯话既不同于汉语,也不同于藏语,而成了一种典型的混合语。

第五节 语言的亲属关系

一、什么叫亲属语言

在本章的第二节里曾经谈到,一种语言会分化出若干种地域方言。如果语言进一步分化,地域方言就可能发展成独立的语言。这些从一种语言分化出来的若干种独立的语言,彼此有同源关系,语言学家就把它叫做亲属语言。^① 例如汉语和藏语是从史前的原始汉藏语发展出来的,有同源关系,它们是亲属语言。语言学家把这种亲属语言由以分化出来的原始语言称为“母语”、“基础语”

^① 说亲属语言是一种语言分化的结果,这是以存在某种原始基础语的假设为前提的。另外还有一种假设,认为这些语言的相近,很可能是由于原本迥然不同的语言相互影响,产生出许多共同的特点。这种理论叫做语言的聚合理论。本书暂依前说。

或“原始基础语”^①。这里所说的“亲属语言”、“母语”都只是一种比喻的说法,和生物学中的“亲属”、“母子”等是两回事。生物学的母子,是分开的个体,子又生孙,孙又生子,可以几世同堂;而从原始基础语分化出来的若干种语言与母语不能并存。法、意、西、葡、罗等语言共同来自俗拉丁语,是亲属语言;英、德、荷兰、瑞典、丹麦等语言共同来自原始日耳曼语,也是亲属语言;俄、保、捷、波、塞尔维亚等语言来自共同斯拉夫语,也是亲属语言。拉丁语、日耳曼语、斯拉夫语、梵语都来自原始印欧语,也是亲属语言。

二、怎样确定语言的亲属关系

亲属语言是从一个原始基础语分化发展而来的,它们的语音、语法、词汇的同源成分必定具有明显的、成系列对应的特点,语言学家就是根据这些特点来确定语言的亲属关系的。例如:

手

英 hand[hænd]	法 main[m ɛ̃]	俄 рука[ruka]
德 Hand[hant]	西 mano	波 ręka[rɛka]
荷 Hand[hant]	意 mano	捷 ruka
丹 h and[hɔn?]		保 ръка[ruka]
瑞 hand		塞 ruka

冬天

英 winter['wintə]	法 hiver[ivɛ:r]	俄 зима[zima]
德 Winter['vinter]	西 invieno	波 zima
荷 winter	意 invèrno	捷 zima
丹 vinter['ven?dər]		保 зима
瑞 vinter		塞 zima

英、德、荷兰、丹麦、瑞典等语言有“近亲”关系,法、意大利、西班牙

^① “母语”易与“本族语”相混,“基础语”易与“基础方言”相混,叫“原始基础语”更妥当。

等语言有“近亲”关系,俄、波兰、保、捷克、塞尔维亚等语言有“近亲”关系。它们又都属于一个大的印欧语系。

从上面的比较中可以看出,亲属语言之间的关系有近有远,相似点多的,关系近;少的,关系远。如果两种或几种语言没有相似点或成系列的对应关系,那它们一定不是亲属语言。当然,必须把语言成分的借用和偶然同音现象排除在外,例如俄语有“совет”,汉语有“苏维埃”,二者同义,发音相近,但不能据此证明汉语和俄语是亲属语言,因为汉语的“苏维埃”是俄语“совет”的音译借词。英语有 I[ai](我),汉语也有[ai⁵⁵](哀),但不能据此证明汉语和英语是亲属语言,因为这两个词的意义完全不同,只不过是它们的语音形式偶然相似罢了。此外,还要排除类型上的平行现象。世界上的有些非亲属语言也可能在语音、词汇、语法方面有某些共同特征,这些特征是由于任何语言归根究底都是人类进行思维和交际的工具,所以有许多共性。例如许多语言都有双唇音变为唇齿音的规律,许多语言都用单音节词充当否定语气词等。这些现象是类型学而非历史比较语言学研究的对象。

三、汉藏语系和印欧语系

(一) 语言的谱系分类

根据语言的亲属关系对语言所作的分类,叫语言的谱系分类。“谱系”是一种比喻的说法,是有共同来源的诸语言的总称。语系之下可根据语言亲疏程度分为若干语族,语族之下又可以分为若干语支。同一语支含有若干语群或若干语言。同一语支内诸语言的亲属关系最近,语言要素之间的相似点最多。依次往上,同一语族、同一语系的语言之间的相似点逐渐减少。不同语系的语言没有共同来源。

世界上的语言大约有几千种,对它们的研究有待深入,所以不同语言学家对研究得不够深入的语言的谱系分类,有时差别很大。在一段较长的时间里,许多学者把世界诸语言分为八个语系。20

世纪以来,有些学者把世界诸语言分为十几个或二十几个语系,还有的语言的系属不明。《中国大百科全书·语言文字》卷“世界诸语言”条把世界语言分为 25 个语系,如汉藏语系、印欧语系、乌拉尔语系、高加索语系、阿尔泰语系、达罗毗荼语系、南亚语系、南岛语系(又称马来-波利尼西亚语系)、阿非罗-亚细亚语系、尼日尔-科尔多凡语系、尼罗-撒哈拉语系、科依桑语系等。在各个语系中,印欧语系被研究得最充分、最深入,语言间关系的亲疏比较清楚。汉藏语系的研究历史比较短,近年来虽有较大的进展,但仍有较多问题尚未取得一致的结论,因为有些相似之处究竟是渊源上的同源关系,还是类型学上的一致,或是借用关系,有时很难判断。

要区别语言渊源上同源关系与语言联盟。所谓语言联盟,是指同一地区或毗邻地区通行的数种没有亲属关系或亲属关系比较疏远的语言,由于长期接触,互相影响而获得语音、语法、词汇等方面许多相似的特征。例如,巴尔干语言联盟所涉及的语言,有现代希腊语、阿尔巴尼亚语、罗马尼亚语、保加利亚语,还部分涉及塞尔维亚-克罗地亚语和土耳其语。除土耳其语外,其他语言均属印欧语系,但大多不属同一语族。但在长达几世纪的接触中,由于拜占庭文化在这个地区有较强的凝聚力和各種语言间的相互影响和渗透,上述语言获得了被世人称为“巴尔干语言特点”的共同特征。这些特征包括:有后置冠词,动词的不定式或部分或全部消失,借助义为“想要”的动词构成将来时分析形式,生格和与格合并等。^①

(二) 汉藏语系和印欧语系简介^②

1. 汉藏语系

汉藏语系包括汉语、壮侗语族(或称侗台语族,侗泰语族、台

^① 参看兹维金采夫:《普通语言学纲要》中译本,商务印书馆 1981 年版,第 250 ~ 251 页。

^② 参看《中国大百科全书·语言文字》,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192 ~ 195 页。

语族)、苗瑶语族和藏缅语族。分布地区主要在中国、泰国、缅甸、不丹、锡金、尼泊尔、印度、孟加拉、越南、老挝、柬埔寨等亚洲各地,此外,在世界其他地区还有不少汉藏语系语言的使用者;包括三四百种语言、方言;使用人口有十几亿,约占世界人口的 1/4,仅少于印欧语系。

汉藏语系现代语言的特征大致如下:

(1) 语音

除个别语言和方言外,每个音节都有固定的声调,是汉藏语系诸语言在语音上的重要特点。声调能区别不同的词,如汉语的“hàn”(汉)和“hán”(寒)。在有些语言里,声调还能区别词的语法意义,如彝语凉山话的单数人称代词用声调表示格的区别: [ŋa³³] (我——主格)——[ŋa⁵⁵] (我——属格)——[ŋa³¹] (我——宾格)。

许多语言或方言的元音分长短,如粤方言的[kai⁵⁵] (鸡)和[kai⁵⁵] (街)。

许多语言的声母有清浊对立。在多数语言里清浊对立主要出现在塞音、擦音和塞擦音上,也有出现在边音和鼻音上的。

辅音韵尾常见的有[-m]、[-n]、[-ŋ]、[-p]、[-t]、[-k]、[-ʔ]等7个(发音只有成阻、无除阻)。

一部分语言有复辅音声母。复辅音以二合的居多,也有少量三合的。

(2) 语法

汉藏语系诸语言以虚词和词序为表达语法意义的重要手段。虚词种类较多,在句中表示各种语法意义。词序比较固定。各语言的基本词序有共同特点,通常主语位于谓语的前面。宾语的位置有“谓语+宾语”和“宾语+谓语”两种类型。前者如汉语、苗瑶语族语言、壮侗语族语言,后者如藏缅语族语言。名词作定语时,汉语、苗瑶语族语言、藏缅语族语言是“名词定语+名词中心语”,壮侗语族语言是“名词中心语+名词定语”。形容词作定语时,汉

语是“形容词定语 + 名词中心语”，其他语族的语言一般是“名词中心语 + 形容词定语”。数词或数量词作定语时，汉语、苗瑶语族语言是“数量词组定语 + 名词中心语”，藏缅语族语言是“名词中心语 + 数词（或数量词组）定语”，壮侗语族语言的数量词定语，有的在名词中心语之前，有的在其后。

词类上的一个重要特点是名词有个体量词，还有表示动作行为的动量词。许多语言的个体量词还兼表事物的类别、形状、性别、级别等特征。在壮侗、苗瑶语族语言里，个体量词具有标志名词的冠词性作用；在广州话里，个体量词还可以起冠词的作用。

广泛应用各种助词表达复杂的语法意义也是汉藏语的一个特点，如有表示限制、补充关系的，有指明主语、宾语、主动者、被动者的，等等。这些语言还有一批表示不同句式和语气的助词（语气词），如汉语句末的“了”、“呢”、“吗”、“吧”等等。

汉藏语系各语言都有一些形态手段，表示各种语法意义。这些手段有语音交替、附加成分（前缀、中缀、后缀）、重叠等。但除藏缅语族外，形态都不丰富。

（3）词汇

汉藏语系大多数语言的词汇主要由单纯词和复合词组成，派生词较少。语素多是单音节的。

2. 印欧语系

印欧语系是当今世界分布区域最广的一个语系，使用者几乎遍及整个欧洲、美洲、澳大利亚、新西兰，还有非洲和亚洲的部分地区。从 15 世纪开始，随着欧洲殖民势力不断扩张，一些欧洲语言陆续传到世界其他许多地区，这是印欧语系分布如此之广的直接原因。今天，以某种印欧语言为自己母语的人，加在一起在 15 亿以上，是使用人口最多的语系。有近百种语言。下面是印欧语系诸语言分布简表。

印欧语系各语族及主要分布地区

语族名称	主要语言	主要分布地区
日耳曼语族	德语、英语、荷兰语、佛莱芒语、阿非利堪斯语、依地语、卢森堡语、弗里西亚语、瑞典语、丹麦语、挪威语、冰岛语、法罗语	德国、奥地利、瑞士、列支敦士登、英国、澳大利亚、新西兰、加拿大、美国、荷兰、比利时、南非、以色列、瑞典、丹麦、挪威、冰岛、卢森堡、法罗群岛
罗曼语族（又称拉丁语族）	拉丁语、法语、普罗旺斯语、意大利语、西班牙语、葡萄牙语、卡塔兰（加泰隆）语、罗马尼亚语	法国、比利时、加拿大、瑞士、意大利、圣马力诺、西班牙、葡萄牙、中美和南美各国、罗马尼亚
凯尔特语族	爱尔兰语、苏格兰语、威尔士语、布列塔尼语	大不列颠（苏格兰和威尔士）、爱尔兰、法国（布列塔尼半岛）
希腊语族	希腊语	希腊、塞浦路斯
波罗的语族	立陶宛语、拉脱维亚语	立陶宛、拉脱维亚
斯拉夫语族	俄语、乌克兰语、白俄罗斯语、波兰语、捷克语、斯洛伐克语、塞尔维亚-克罗地亚语、斯洛文尼亚语、马其顿语、保加利亚语	俄罗斯、乌克兰、白俄罗斯、波兰、捷克、斯洛伐克、南斯拉夫、保加利亚

续表

语族名称	主要语言	主要分布地区
印度-伊朗语族	印地语、乌尔都语、孟加拉语、旁遮普语、马拉提语、古吉拉特语、比哈尔语、奥里亚语、拉贾斯坦语、尼泊尔语、阿萨姆语、克什米尔语、信德语、僧伽罗语、波斯语、普什图语、俾路支语、塔吉克语、库尔德语、奥塞梯语	印度、巴基斯坦、斯里兰卡、孟加拉、尼泊尔、阿富汗、伊朗、土耳其
阿尔巴尼亚语族（独立）	阿尔巴尼亚语	阿尔巴尼亚
亚美尼亚语族（独立）	亚美尼亚语	亚美尼亚
安纳托利亚语族	赫梯语、卢维亚语（均已消亡）	小亚细亚（今土耳其阿纳多卢地区）
吐火罗语族	吐火罗语（分为焉耆语和龟兹语，均已消亡）	中国新疆一带

印欧语系现代语言的特征大致如下：

(1) 语音

有较多的塞音，并有清浊对立，如[p]、[t]、[k]和[b]、[d]、[g]的对立，擦音较少；[r]、[l]、[m]和[n]等响音在有的语言中可构成音节；鼻元音不普遍；用声调来区别词义的情况极为罕见。

(2) 语法

许多语言的名词有性、数、格的变化；动词有人称、数、式、态的变化，有些语言还有体的变化。总的发展方向是屈折变化所起的作用逐渐由大到小，词序和虚词在决定语法关系时所起的作用越来越大。只有波罗的诸语言和斯拉夫诸语言等还有复杂程度不等的屈折变化系统。

(3) 词汇

农业方面的许多常用词很相似，大多数来源于某个早期共同形式；许多语言有结构相似的数词，没有量词；在许多语言中派生词多于复合词。

(三) 中国诸民族语言的系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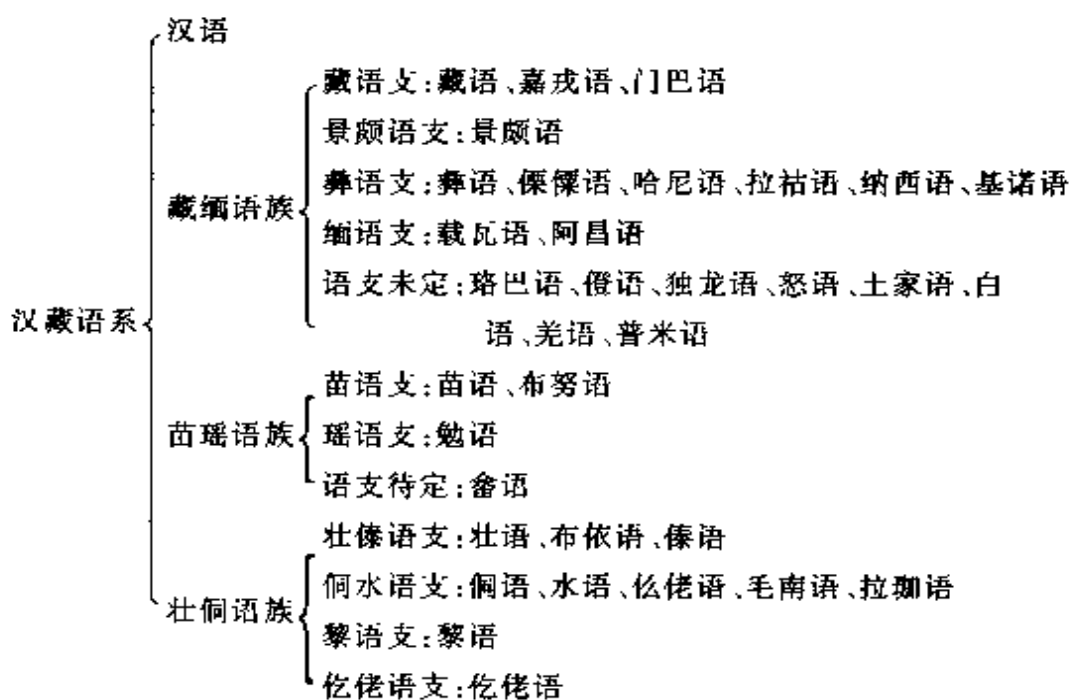
中国共有 56 个民族。在 55 个少数民族中，一个民族说一种语言的比较多，也有的民族说两种或两种以上的民族语言，有的民族转用汉语。中国诸民族语言大约在 80 种以上。

中国诸民族语言，除朝鲜语和京语系属未定外，其余分属汉藏语系、阿尔泰语系、南亚语系、南岛语系和印欧语系。

汉藏语系包括汉语和藏缅、壮侗、苗瑶三个语族。除了中国内地和台湾省等地区以外，汉语还分布在马来西亚、新加坡等国家。以汉语为母语的人在 10 亿以上。^① 汉语是世界上使用人口最多的语言，是联合国的工作语言之一。说藏缅语族语言的人口约

^① 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 2001 年 3 月 26 日公布，中国内地的汉族人口是 115 940 万人。

1 560万,分布在西藏自治区、青海、甘肃、云南、贵州、湖北等省和广西壮族自治区。说壮侗语族语言的人口有 1 900 多万,分布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和云南、贵州、湖南、广东等省。说苗瑶语族语言的人口约 530 万,分布在贵州、湖南、云南、四川、广东和广西壮族自治区。下边是中国境内汉藏语系语言分类表。



多数人认为阿尔泰语系包括蒙古、突厥、满 - 通古斯三个语族。说蒙古语族语言的人口约 390 万,分布在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黑龙江、辽宁、吉林、青海、甘肃等省。蒙古语族包括蒙古语、达斡尔语、东乡语、东部裕固语、土族语和保安语。说突厥语族语言的人口有 700 多万,分布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青海、甘肃、黑龙江等省。中国境内的突厥语族包括维吾尔语、哈萨克语、柯尔克孜语(又称吉尔吉斯语)、乌孜别克语(又称乌兹别克语)、塔塔尔语(又称鞑靼语)、撒拉语、西部裕固语和图瓦语。说满 - 通古斯语族(也称通古斯 - 满语族)语言的人口约 46 万,分布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黑龙江省。满 - 通古斯语族包括满语、锡伯语、赫哲语、鄂温克语和鄂伦春语。现在满族通

用汉语,只在黑龙江省爱辉和富裕两县还有少数农村的满族老人会说满语。台湾省高山族语言属南岛语系(又称马来-波利尼西亚语系)的印度尼西亚语族。高山族使用派宛、阿眉斯、布嫩、鲁凯、赛夏、卑南、邵、泰雅尔、赛德、邹、沙、卡、雅美等语言。中国内地属南亚语系的语言都属孟-高棉语族,包括佤语、德昂语、布朗语。克木语、户语可能也属这个语族。说这些语言的人分布在云南省南部边疆地区,人口约37万。中国境内属印欧语系的语言只有属斯拉夫语族的俄语和属印度-伊朗语族的塔吉克语。说这两种语言的人口约有60万,都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第六节 语言的演变反映人民的历史

语言的历史和人民的历史有密切的关系,以下仅从语言的演变反映人民的历史的角度,作举例性的说明。

一、从词语变化探索社会经济生活的变化

维科指出:“大部分词的野蛮的和农村的根源,正和罗马城中圆形大理石庙宇永久地体现了拉丁乌姆的野蛮人用树枝和泥土搭成的窝棚一样,任何文明语言中的词都保留着原始人林莽生活的痕迹。”^①如英语中的“fee”[fi:]原义是“牲畜”、“财产”,现代英语则指“费”,如会费、学费、入场费、手续费等。与英语同源的德语里,“Vieh”[fi:]至今仍保存“牲畜”的意思。由此可以推知古代欧洲经济生活中曾以牲畜作为交换的手段^②。英语的“pen”借自法语“penné”,后者来自拉丁语“penna”(羽毛);俄语的“перо”追

① 拉法格:《革命前后的法国语言》中译本,商务印书馆1978年版,第2页。

② 关于这个问题的详细分析见伍铁平著《论语言中所反映的价值形态的演变》,收入《京师论衡》上册,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

溯到共同印欧语,也与拉丁语的“penna”同源。后来英语、俄语中的该词都派生出“鹅毛笔”的意义。从中我们可以了解到古代欧洲人曾经用鹅毛管作为书写工具。人类发明了钢笔、圆珠笔后,英语“pen”又用来指这些笔,俄语的“перо”除保留“羽毛”义外,还指钢笔(尖)。英语的“cassette”,有三个义项:“珠宝匣”、“装底片的暗盒”、“录音带(盒)”。这三个义项出现的时代不同,明显地反映了现代文明发展的轨迹。汉语与“钱币”有关的字,如财、贡、贪、贫、货、资、贷、买(买)、贿、赂、赊等,都以“贝”为形符。“贝”原是一种水生动物,《说文解字·贝部》:“贝,海介虫也。(段注:介虫之生于海者)……古者,货贝而宝龟(段注:谓以其介为货也),周而有泉,至秦,废贝行钱。”^①可见我国古代社会生活中曾以介(贝壳)作为交换手段。本章第三节“语言结构要素的演变”中所谈到的汉语的一些动物名词的消失,也反映了汉族(华夏民族)由以畜牧业为主过渡到以农业为主的社会经济生活的变化。

二、从地名看民族的迁徙

历史上民族的变迁往往记载不详,许多问题难以解决。但是,地名的研究,可以为民族变迁的脉络提供一些证据。例如“齐齐哈尔”、“哈尔滨”、“扎兰[屯]”、“佳木斯”等,是我国古代女真语的地名,据此可以证明,现在黑龙江省一带是古代女真族的居住地。我国江南古地名有“姑苏”、“姑椒”、“姑末”等。“姑”也可写成“个”、“古”、“过”等,是汉语音译古百越语的符号。与现代壮侗语族地区的地名相较,云南有“个旧”、“个马”,广西有“个漾”、“个榜”、“个宕”,越南有“个奔”、“个多”。这种现象不能认为是巧合,应有共同的语源关系。据一些学者研究,江、浙、闽、粤一带江南地区为古百越人的居住地,现在的壮侗语族人是从这些地区

^① 《说文解字注》,第296页。

迁徙去的,而其佐证之一是一些词语的同源关系。

三、从人名、地名看民族的文化心态

姓名是个人在群体中的特定标志。各个民族的姓名结构有同也有异:汉族人的姓名是姓在前,名在后;俄罗斯人的姓名是名在前,中间是父名,最后是姓;英吉利民族的姓名是名在前,姓在后;阿拉伯人的姓名中间可以加上父名或祖父名;美国人在姓前可以有一个名,也可以有两个名。姓名是一定文化背景下的产物,它们有时表现了人们的血缘关系。

汉族不能在姓名之间夹用父名。在中国古代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甚至连父亲母亲的名字也不能直读其音,直书其字;至于皇帝的名字,那就更不能说不能写了。如遇到父、母、皇帝、孔子的名字,须改字、改音或缺笔,以示敬避之意。这种现象叫“避讳”。《红楼梦》里的林黛玉读书“读至凡书中有‘敏’字,皆念作‘密’,每每如是,写字遇着‘敏’字又减一二笔”,因其母名“敏”;清朝乾隆年间因王锡侯《字贯》而起的文字狱,就是因为《字贯》中开列了康熙、雍正的庙讳和乾隆皇帝的名字。“避讳”现象是封建宗法观念和君权专制制度在姓名上的表现。

汉人除了名外,有的还有“字”,又称“表字”。《礼记·曲礼上》:“男子二十,冠而字……女子许嫁,笄而字。”^①可见男女成年后,才能除名外再有字,所以女人未嫁称为“待字”。“字”与原来的“名”在意义上往往有一定的联系。如三国时诸葛亮字孔明,“明”与“亮”是同义关系;张飞字翼德,“飞”与“翼德”有联想关系;戊戌六君子之一的杨锐,字钝叔(又字叔峤),“锐”与“钝”有反义关系。

名字的命取反映了人们的文化素养和心理状态。如为了使孩子健康长命,有用“狗剩儿”命名的;有些女子多以“兰”、“芳”等命

^① 《十三经注疏》,第1241页下。

名,男孩以“骏”、“杰”、“斌”等命名;“文化大革命”期间出生的孩子,许多用“卫东”、“向阳”、“红兵”命名,反映了特定社会历史条件下人们的心理状态;以“述祖”、“绍先”、“耀先”等命名的,反映了光宗耀祖的强烈愿望;给女孩子起名“招弟”,是希望再生个男孩,以便传宗接代,养儿防老。

在姓名方面也可看到宗教方面的影响。我国南北朝时,佛教广为传播,人名中就有“王罗汉”、“高菩萨”、“元弥陀”一类名称。唐代著名诗人王维,字摩诘,名与字取自佛教《维摩诘经》中的维摩诘居士。解放前,有些接受基督教影响的人,还取名“保罗”、“约翰”、“玛丽”等。

外号(又名绰号)是人的名字以外,别人根据他的特征给他另起的名字。它反映了命名者对被命名者的认识或评价。例如《水浒传》中的宋江外号及时雨,是赞扬他乐善好施,能救人于危难;孙二娘外号母夜叉,是指她相貌丑陋,性情行为凶恶;吴用外号智多星,是因为他足智多谋;张顺外号浪里白条,是称赞他水性极好。

上面说了,从地名有时可以追溯民族迁徙的轨迹。此外,地名往往还能反映某一地区的特定位置、地势特征、文化经济价值等。比如我国北方很多地名称“集”,如“辛集”、“柳林集”。以“集”为名的地方,过去都是集市所在地;以“驿”为名的地方,多是过去的交通站,如“马嵬驿”、“清风驿”。

地名随着时代的变更而变更,反映了历代行政区划的变化。秦以前,我国没有统一的行政区域的划分,有时一个诸侯国名就是一个大行政区。秦统一天下后,划分天下为州一郡一县。乡是县以下的行政区划的基层单位。汉朝在乡以下设“亭”。“镇”的意义最初是指边关险要的地方。宋、明以后,多指人口较多、商业繁盛的城市,如景德镇、朱仙镇、佛山镇、汉口镇。现在具有一定规模的工商业的小城市也称镇,如北京市大兴区的采育镇、昌平区的清河镇。

古人还根据地形、地貌、植被等特征给地方命名,如用“阴”、“阳”、“上”、“下”、“左”、“右”、“东”、“西”、“南”、“北”等加上河山等名词,构成地名,如“山东”“山西”以太行山为界划分,“河南”、“河北”以黄河为界划分。“汉阳”以汉水为标志,“淮阴”以淮河为标志^①。

我们古人有“星宿分野”观念,《史记·天官书》:“天则有列宿,地则有州域”,^②将天与地联系起来,星宿与地域对应,说明了古人的天地观念。王勃《滕王阁序》:“豫章(一作‘南昌’)故郡,洪都新府。星分翼轸^③,地接衡庐。”按照“星宿分野”观念,天上的星宿“翼”、“轸”与地上的荆楚对应(豫章古属楚,所以说“星分翼轸”)。古人“星宿分野”,是为了观察天象,以预测相应地区的吉凶。这种“星宿分野”是旧文化观念的反映。

我国北方以姓氏命名的村庄很多,如“黄各^④庄”、“李家集”、“杨村”等。这些以姓氏命名的村庄,有的表明这个村庄曾经是某一家族的庄园,有的表明这个村庄的居民曾经是(或迄今还是)多为某姓。北京城内至今还保存着以物品命名的胡同、街道,如“羊肉胡同”、“米市大街”、“鲜鱼口”等,这些地名表明这些地方曾经是某种商品的交易场所。武汉市的武昌区至今还有“都府堤”、“工程营”、“戈甲营”等地名,这表明武昌是军政要地。这些具有特色的地名,对我们研究历史沿革、人口变迁、典章制度、文化思想等,都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总之,语言是历代人民最重要的交际工具。人民在生产生活、

① 山之南或水之北为阳,汉阳在汉水之北;山之北或水之南为阴,淮阴在淮河之南。

② 《史记》,第1342页。

③ 张守节《史记·正义》:“翼二十二星,轸四星……楚之分野”。载《史记》第4册,第1303页。

④ “各”有的写作“哥”,如青岛市有个“马哥庄”。“各”、“哥”都很可能是“家”的中古音[ka]的讹变。

科学技术、思想意识以及典章制度等各方面的成果,都会用词语记录下来,保存在语言中。语言也在随着社会的发展面日益除旧创新、丰富发展。语言的演变反映人民的历史。语言好比一座大山,从中可以发掘出许多有用的史料。这些史料对于民族学、民俗学、文化史、科技发展史、地理沿革、人口变迁等等的研究都是有益的。

第九章 文 字

第一节 文字的性质和作用

一、什么是文字

文字是记录语言的书写符号系统,是由字或者字母及其书写(或拼写)组合规则体系组成的。

语言作为人类社会的交际工具,已经有数百万年的历史。与之相比较,文字的历史要短得多,顶多不过一万年左右。文字是语言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也是社会文明发展到较成熟阶段的标志。

文字是语言的最重要的辅助工具。我们知道,语言是音与义结合的符号系统,是靠音波传递信息的。音波的传递要受到时间与空间的限制。在发明电话以前,说话人只能对面前相距不远的人说话,相距远的、不在眼前的人便无法交谈;在发明留声机、录音机以前,说话出口即逝,不能留存,这种种限制给有声语言的交际造成了极大的不方便,因此,随着社会经济、政治生活的需要,文字便应运而生了。文字在一定程度上解除了这些限制,使语言可以超越时空,传之久远。

人类一直在努力探索使语言超越时空限制的方法。现代传声、留声技术的发展,电子通讯、广播电视技术的日新月异,都是语言在时空方面有效延伸的结果。但是,语言借以超越时空的最基本的手段还是文字。大量的图书、档案和资料依靠文字储存着人类文明的信息。一个民族的文明史是从有文字记载的时候开始

的,文字资料丰富与否,可以视作民族文化发展的重要标志。汉字源远流长,是世界上历史最悠久的文字之一,它在汉民族经济、文化发展中起过而且还继续起着重要的作用。

二、文字三要素:形、音、义

文字是一种书写的符号,但并不是所有的符号都是文字。例如刀剪店门口画的刀与剪,十字路口表示路情的符号,高压电器旁的“⚡”符号等,都不是文字。因为这些符号不是用来记录语言的,没有一定的组合规则和读音,仅是一种标记而已。

文字是在语言的基础上创造出来的,它的书写规则和体系必须反映语言事实。语言有语音和语义两个方面,文字也必须反映语音和语义这两个方面,这两方面是属于语言系统的。此外,由于文字是书写符号,必须具备形体的一面,这是语言所没有的,是属于书写系统的。可以说,文字是语言和书写两个系统的结合,具有三个要素,即形体、语音和语义,简称为“形”、“音”、“义”。语言是利用音波提供听觉刺激来传递信息,文字则是利用形体提供视觉刺激来传递信息。但是为了记录语言,文字的音和义都必须同所记录的语言一致,即来自该语言。

以汉字为例,一般说来,每个汉字都有形体、读音和意义三个方面。例如“我”是字形,读作 wǒ;意义是“称自己”。英语表示这个意义时,I 是词形,读音[ai]。俄语称自己时,书写形式为 я,读音[‘ja]。世界上的文字有数百种,每种都有形、音、义三要素。

汉字作为一种古老的书写符号系统有它的特殊性。在古代,一个汉字多半记录一个词,以音节为标记单位,一个字一个音节。古汉语中单音节词占优势,所以在一般情况下,一个字也就是一个词。但是在古汉语中,也有一个字不记录一个词,而是记录一个语素的情况。我们从《论语·先进》中举两个例子(译文从杨伯峻《论语译注》,中华书局 1958 年版):

① 以吾一日长乎尔,毋吾以也。(因为我比你们年岁都

大,没有人用我了。)

② 子路率尔而对曰……(子路不假思索地回答道……)

① 中的“尔”是第二人称代词,②中的“尔”不是第二人称代词,而是后缀语素,表示整个词是形容词。“率尔”义为“轻率”。

古汉语中也有双音节词,是由两个字组成的。如“犹豫”、“磅礴”、“恍惚”、“蜉蝣”、“绸缪”等。这里的每个字不是词,也不是语素,只是词的组成部分,每个单独的字没有意义。这些双音节词一直沿用到今天。

三、文字的作用

从现代生活看,语言的辅助工具远不止是文字,如先进的录音、电话、广播设备,同样可以使语言传之久远。但是,这并不能贬低文字的作用,文字的作用主要表现在下述方面。

1. 文字是适应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而产生的,它随着社会的发展而日益扩大其作用。人类进入文明时期是与文字的出现分不开的。一些文献表明,无论是在中国或者外国,文字首先是用于祭祀、国家管理、记账、债务或者诉讼等方面,如《周礼·天官·小宰》:“听取予以书契”、“听买卖以质剂”,郑玄注释道:“凡簿书之最目,狱讼之要辞,皆曰契。”“质剂,谓两书一札,同而别之,长曰质,短曰剂。”可见所谓“契”和“质剂”是古代汉文的应用形式,是适应当时社会生活中买卖、簿书、信约等活动的需要而产生的。

文字一经出现,便以其能超越时空限制、便于保存传播的独特作用大大地促进了社会的发展。人们利用文字,将生产知识、生活经验、科学创造等记录成文,传于异地,留于异时,可以使相距遥远的人互通信息,使后人能学习前人积累的知识和经验。人们可以从用文字著录的文化遗产中,了解过去的历史,总结自己的经验,开拓未来的生活等。一个民族在其发展过程中有了文字,便进入到发展更快的文明时期,利用文字创造出更辉煌的文化。

2. 文字并不只是消极地充当记录语言的工具,而且能积极地

促使人类的思维更加精确,促进文学艺术和科学技术等的发展。人类借助文字能更深入地理解语言和逻辑,促进自身思维的日益缜密,使语言更加规范化。语言科学的兴起多半是从文字入手的。文字还是文学艺术的媒体。文字出现以后,口头文学便失去一统独尊的地位,文学才进入空前发展和繁荣的时期。文字出现以后,人类借助文字,科学思维得到精确的记录,技术的构思能被描述。文字成了人类得力的工具,不仅可以相互交流信息,而且可以借助它更犀利敏锐地认识世界,有效地改造世界。

3. 文字是学习语言的工具,通过文字可以学习古代语言和外语。过去学习语言,口耳相传,这是运用音波刺激听觉而逐步形成言语习惯。如果配合以文字形体,从视觉方面进行刺激,更有助于语言的掌握,这是现代语言教学法家公认的事实。学习外语不仅要训练听说能力,还要利用文字,训练学生的读写能力,这样学习效果才显著。学习祖国语言也未尝是不如此,因为在任何一种语言中,总会有一些同音词或者同音结构,有一些古词语、成语等,如果没有文字帮助,仅凭听觉是难以分辨的。例如:“您贵姓?”“我姓于,干钩‘于’”(即“干”字加钩的意思)。借助文字笔画明确无误地知道是“于”,而不是“余”。再比如,汉语的“地”、“的”、“得”,在说话时有时不容易分辨清楚,但在书面语中可以通过文字加以区别。尤其是学习古代语言,如古汉语、古拉丁语等,这种语言只能通过文字去学习和研究,因为从活的口语中已经不能完整地学习到这种语言了。

四、文字和语言的关系

文字是在语言的基础上形成的;也就是说,语言是第一性的,文字是第二性的。世界上可以存在没有文字的语言,但是绝没有无语言作为基础的文字。今天仍可见到语言已逝而文字犹存的现象,如中国的西夏文字、美洲的玛雅文字等。这些文字仍然是以古代西夏语、玛雅语为基础的。有些学者正在对某些残留的文字作

释读工作,去研究它们所记录过的语言结构和特征,从而了解过去的文化和历史。

语言是第一性的,有其自身的内部发展规律。语言的发展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语言不可能整个地进行改革。美国女权主义者将 chairman 改为 chairperson(义均“主席”),只涉及个别词。

人们不能轻易抛弃自己固有的语言,单纯以行政手段采用另一种语言。但是文字却可以因势利导地加以改革,或者为某种语言创建文字,或者采取行政手段,从一种文字改为另一种文字。

语言是全民的交际工具。除婴儿、聋哑人、失语症患者外,一般地说,没有人不能说话,但掌握文字却是另一回事,世界各国均有文盲。

尽管语言是第一性的,然而文字一经出现,不仅有助于扩展语言的交际功能,而且还有下述积极作用:

1. 文字使人有可能从古代语言、外族语和方言中汲取有用的词语和表达方式来丰富现代语言。

2. 在文字的基础上出现的大量文学作品和其他著作,促进了共同语的形成和语言的规范化进程。

3. 统一的文字有时能促使各地方言有所依据地向民族共同语靠拢,使方言的差异逐渐减少。

4. 有利于不同民族之间通过书面语言互相学习,有利于国际间的文化、经济交流。

第二节 文字的起源和发展

同语言相比,文字的历史尽管要短得多,但也经历了一个漫长的发展过程。今天世界上形形色色的文字是历史发展的结果。下面我们将文字的起源和发展作一个简要的概述。

一、无文字时代的记事手段

人类很早就用语言进行交流,传递信息。但是它有一个严重的缺点,那就是转瞬即逝,不能传达给异时异地的人。这对于社会活动、公共事务管理是极不方便的。于是便有各种记事手段加以补救。其中最主要的便是“文字”。但是在人类的历史中,文字的发明是晚近的事,在文字发明以前,原始人类便采用了多种记事手段。

(一) 实物记事

古代人类曾有过利用实物记事的时代,如绳子、石头、贝壳、契刻、手指等。我国古籍中有过不少有关结绳记事的记录。《易·系辞下传》说:“上古结绳而治。”《庄子·胠篋》说:“民治绳而用之。”汉代许慎的《说文解字·序》也说:“神农氏结绳为治而统其事。”郑玄在《周易注》中说得更具体:“事大,大结其绳;事小,小结其绳。”但是,究竟怎样结法,现在已无从考证了。用打绳结的方法来帮助记忆、传递信息,现在有时也能见到,如青年男女用手帕或围巾打个“同心结”表示爱情;商店里售货员包扎礼品时,系上一根彩带,打上一对“双心”结,格外给人好感。和尚与尼姑手执念珠,念一声佛便数一颗珠子,念珠转了多少圈,就知自己念了多少声佛,这大概是由结绳演化而来的。古代秘鲁的印第安人的结绳方法是比较复杂的:在一条主绳上,相隔一定距离结上不同颜色的细绳。各种颜色都有含义,比如红色表示火,黄色表示金,白色表示银,绿色表示谷物。一个单结是10,两个单结是20,一个双结表示100,两个双结表示200,等等。一般人不容易对复杂的结绳解释清楚,有专职人员解释结绳。(见图1)

用手指帮助计数,是古代人类的一种计数的简便方法,十进制可能是由此而产生的,直到现在小朋友还利用手指头计数。小石头、小贝壳、小木块都可以作计数工具,因而后来出现“筹”“算”“策”等词。我国古代用竹制的算筹计数,可进行加、减、乘、除、开方等,后来被珠算替代。“策”是一种小筹。“筹策”在古代汉语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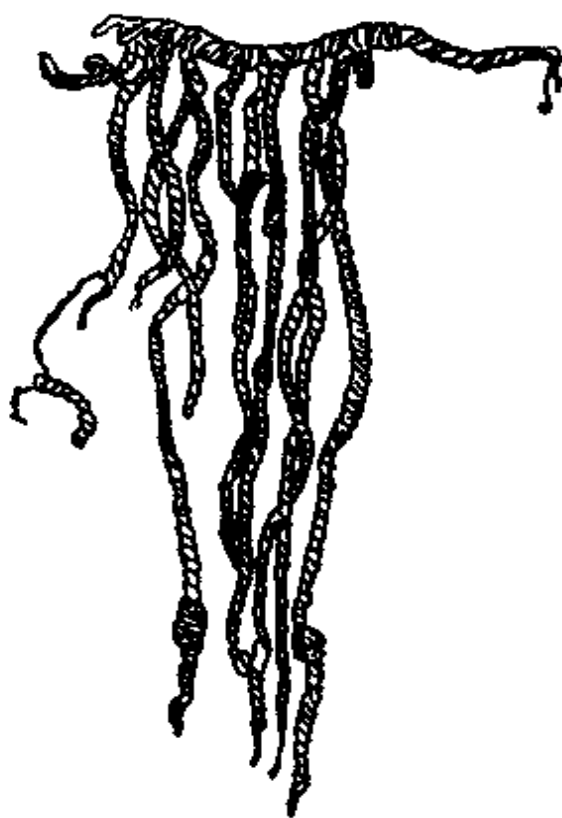


图 1

作“谋划”、“策划”解,是由“计算”这个本义引申出来的。英语的 calculate(计算)来自拉丁语,与拉丁语的 calculus(小石子;计算用的石子;计算)在词源上同词根。calculus 这个词也被英语借入,指“微积分(学)、计算、演算”,其复数形式 calculi 在医学上指“结石”。

然而实物记事的缺点实在太多,最主要的是“物”与“事”之间的联系往往十分间接,时间久了便不知道所记为何事;实物多了,也难以保存。因此经常需要专人进行解释,而这又限制了它本身的推广。除了记数的筹码等至今还在使用外,实物不能成为广泛应用的语言辅助工具。

(二) 图画记事

跟文字真正有关的,或者说对文字的形体直接有影响的当属记事的图画和符号。

考古工作者常在从旧石器时代开始的古代人类遗址中发现岩洞里、石壁上画有野牛、猛犸、羚羊等形象以及人兽搏斗的图画,这些图画有的可能只是为了欣赏,有许多则明显与当时发生的“事件”有关,这就是图画记事。请看下面两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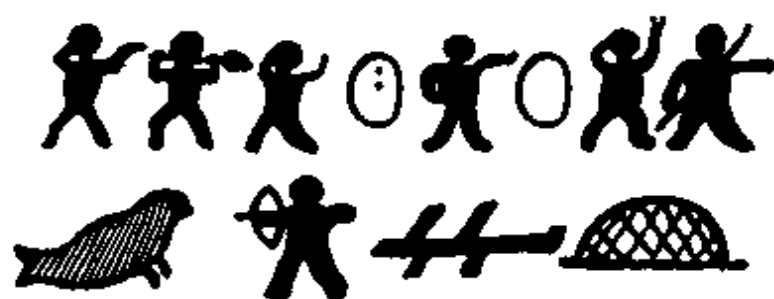


图2 一个爱斯基摩猎人的记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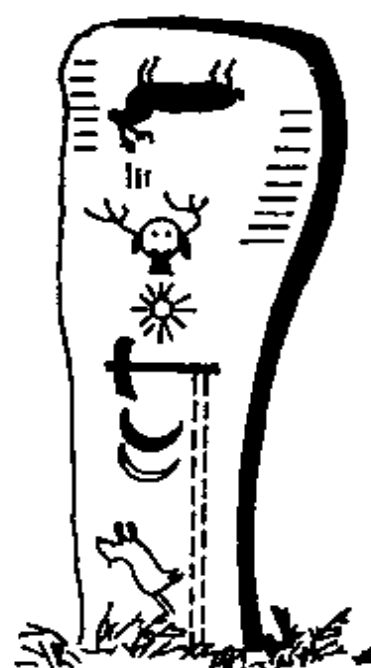


图3 一个印第安酋长的墓碑

图2:一个爱斯基摩人和同伴出外狩猎,获得了两张兽皮,又捕获了海豹。后来坐船渡过河去,在一个帐篷里过夜。

图3:这是一个印第安酋长的墓碑。他的图腾是鹿,颠倒的鹿表示这个人已经死了;左边7条横线表示他经历了7次征伐,3条直线表示3次负伤;右边9条横线表示经历了9次战役;两个半月形表示历时两月,在白天被人用斧子砍死。

图画记事只是帮助记忆、传达信息的手段,有很大的随意性,只有当事人才比较清楚所表述的内容,因此不是记录语言的书写符号,不具有文字意义。但是,图画记事较之实物记事前进了一步,是实物的替代物,有一定的象征性、概括性,能记录较复杂的内容。

图画记事如果向“记事”方向发展,重在传递信息,便可以进一步省去某些线条,其作用便近于文字了。例如北美的达科塔人在牛皮上画一些图形记录一些事情,如图4:①表示天花病流行;②表示百日咳流行;③两手伸出表示和外族友好。这里的图形不完全是图画,而具有一定的抽象意义。

我国大汶口文化晚期陶器上的刻符,已知有4种符号(见图5)。据专家的研究,其中是对日出景象的概括的摹写。太阳用○表示,下面是山的形状。这种用线条来状物,并抽象地表示“日出”的意义,已向文字靠近了一大步。其中日形和山形同甲骨文的、很相近。有人认为这个符号是“旦”字的前身,这是有一定道理的。目前已知的有4个符号,估计当时这种表示一定抽象意义的图形符号还不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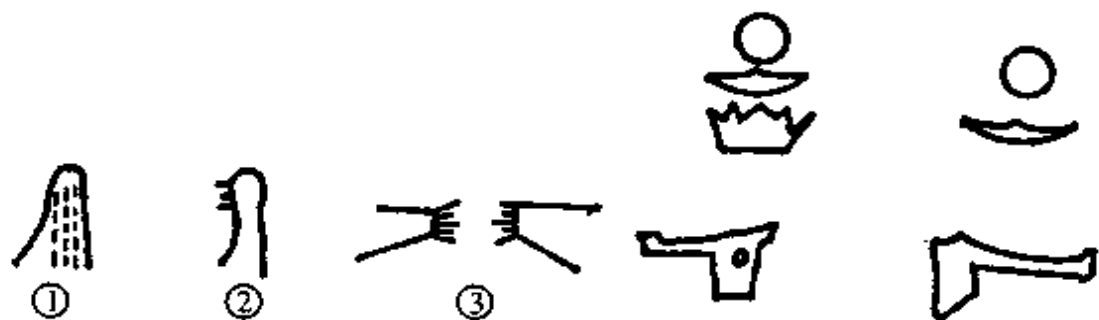


图4 北美达科塔人的图画记事

图5 大汶口文化陶符

(三) 符号记事

符号有广义和狭义之分。语言和文字都属于广义的符号。“符号记事”中的“符号”用于狭义。

要记事并不一定非得用图形,有些事物无形可像,或者不便于描画,便只好用简单的记号(符号)来表示,这便是符号记事。例如图5便只用横线或竖线表示“征伐”、“负伤”、“战役”等。可见符号记事也是文字产生以前的古老的、常见的记事手段,直至后世

也还常见。

有一种常见的刻竹木以记事的方法,就是在竹木片上刻画记号表数或记事。清代的俞樾在《诸子平议》中说:“齿者,契之齿也。古者刻竹木以记数,其刻处如齿,故谓之齿。《易林》所谓符左、契右,相与合齿是也。”“相与合齿”是指在木片、竹片上刻画上齿,一分为二,各执一块,相合以示信守。这叫“契合”,往后的“契约”、“文契”都是由此引申来的。

我国西安半坡文化遗址中出土了一些刻画有符号的陶器,这种符号计 27 种(见图 6)。在姜寨遗址等多处也发现有类似几何形状的陶符。专家们对此有不同的看法。郭沫若认为彩陶上的刻画记号是中国文字的起源,裘锡圭认为这些几何图形还不是文字。但是由于绝大部分都刻在同一种陶器的同一部位上,而且出现在不同遗址里,“看来,这种符号,至少是其中的一部分,很可能已经比较固定地用来表示某些意义了”^①。也有人认为这些陶符可能是记事的符号,所代表的是一件件具体的事情,必须由当事人加以解释才能明白,因此它标记的不是语言中的具体的词,无固定的音和义。希腊克里特岛上发现一件新石器时代的器物上刻有代替标价的符号,以示可以交换多少只绵羊。我国云南哈尼族曾留存一



图 6 半坡村彩陶上刻画的符号

^① 裘锡圭《文字学概要》,商务印书馆 1988 年版,第 32 页。

件典卖土地的木刻,上面刻画符号“×”代表100,“×”表示50,“||”表示20,“·”表示1,等等。

符号记事主要用来作为古代氏族、部落的徽记,供巫师祭祀用的神鬼标志,或者作为凭证、契券、盟约的凭据,等等。符号记事没有广泛的社会性,也没有稳固性和继承性,只是帮助个人记忆,或作为凭信的符号,其假定的意义只有当事人知道。因此,它不具备文字的性质,不是文字。我国殷周时期的铜器也有许多几何图形(见图7),一些专家考证,这些是族徽,也是一种记事符号。



图7 殷周青铜器上的几何形族徽

图画记事、符号记事的最根本的缺点,便是它们都不是记录语言的,因此是不可读(说)的。它们还不是真正意义上的文字。如果能够表示(记录)某种语言,尽管类似图画,也得看作文字。例如,在我国云南丽江地区流传的纳西族的“东巴文”,虽然主要是用图形(也用一些符号)记音记义,仍应该被认为是文字。

二、两种文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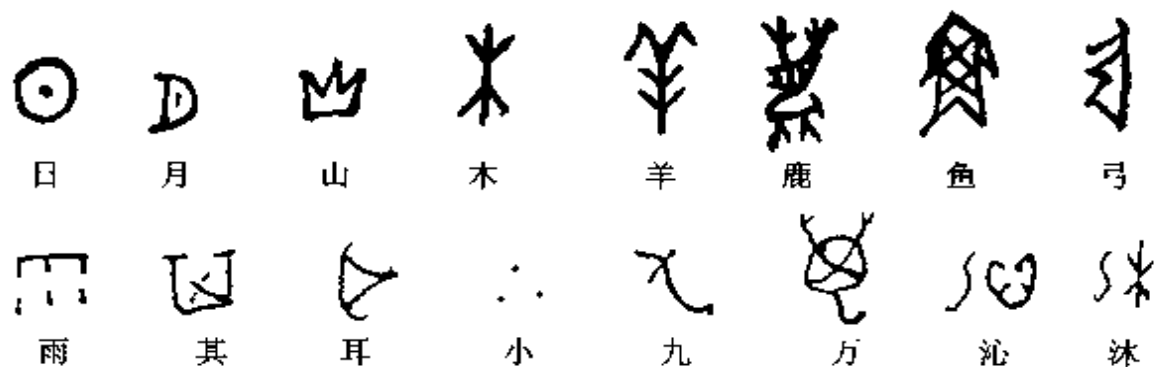
真正的文字必须是能够记录特定的语言并形成该语言的书面语的。从这个角度,可以把世界上的文字分为两大系列:

1. 表词文字;
2. 表音文字:(1) 音节文字;
- (2) 音位文字。

(一) 表词文字

人类最古老的文字都是表词文字,如我国的汉字、古埃及文字、巴比伦楔形文字和美洲的玛雅文字。早期的文字由记事图画以及一些记事符号逐渐发展而来。这些图形经过整理简化,与语言中的词有了固定的对应关系,就演变成表词文字。我们现在看到的甲骨文、古埃及文字等都是相当成熟的表词文字。表词文字当然也都是通过表音来表示词的,所以这种分类只是为了教学方便而设立的。关于这一点,详见本书“第二版后记”。

甲骨文是古代刻画在龟甲和兽骨上的文字,因在殷代都城的旧址中出土,又叫“殷墟甲骨”;又由于内容多半与占卜有关,所以又称“卜辞文字”。甲骨文是公元前 13 世纪到公元前 11 世纪的文字,距今已有三千多年的历史了。举例如下:



甲骨文中的字形从记事图画或记事符号或二者的结合得来。可大致分为三类:通过图形示意联系语词,从而获得字义与字音,可称为“形义字”,上例中多数字都是形义字。有些形义字还可以通过字音的联想表示另外的词,这就成了“音义字”,脱离了原来形体表示的意义。如虚词“其”原是箕形,句末语气词“耳”来自耳朵的“耳”字,“九”来自肘形,“万(萬)”来自蝎形,有些甚至后来

不用作形义字,变成专门的音义字。还有一种形声字,如“沁”、“沐”等,半边表形半边表声,这种字甲骨文中甚少,但是后世发展越来越多,现在已占绝大多数。(参看赵勤《甲骨文字学纲要》,商务印书馆 1993 年版)

除汉字外,在图画的基础上发展而来的表词文字还有古埃及文字,西亚的美索不达米亚的楔形文字。这些文字和汉字一样都经历了一些变化(见图 8、图 9)。比如古埃及字就有圣书体、僧侣体和大众体的变化和区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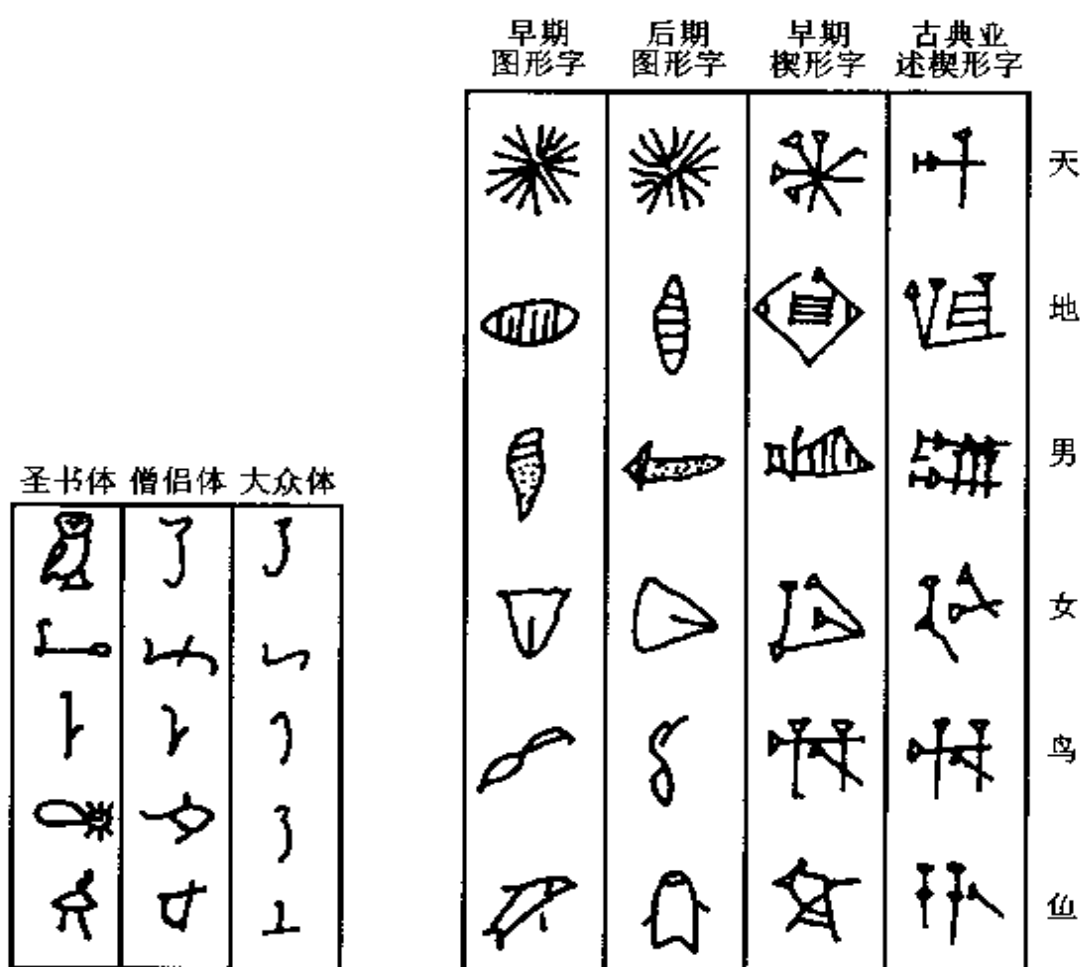


图 8 古埃及字演变举例

图 9 楔形字演变举例

西亚的楔形文字也是如此。当时用泥板做书写材料,芦苇秆等硬的东西当笔,在泥板上刻画出来的字,笔画留下一个个楔形,

所以叫楔形文字。由于书写工具的影响,图形轮廓逐渐被楔形笔画所代替了。(见图 10)



图 10 楔形文字

古埃及和古美索不达米亚的文字曾经流行一时,但早已不传。只有古汉字经历了三千多年的多次的文字变革,从甲骨文、金文、篆文、隶书演变为现行的楷书,还伴随有书写快利的行书和草书,基本结构流传到现在,一直充当汉族人民记录语言的工具。请看图 11 所列有关甲骨文、金文、大篆、小篆和隶书的例字。

文字学家将甲骨文、金文、大篆和小篆称为古汉字,汉隶和楷书称为今汉字。今列表如下:

古汉字时期	甲骨文	殷商时期 约公元前 13 至公元前 11 世纪
	金文	西周时期 约公元前 11 至公元前 8 世纪
	大篆	春秋战国 约公元前 8 至公元前 3 世纪
	小篆	秦代 公元前 221 年至公元前 207 年
今汉字时期	汉隶	汉代 约公元前 2 世纪至公元 3 世纪初
	楷书	魏以后 公元 3 世纪初至现在

最初出现的汉字都是以词为记写对象的。随着汉语的发展,



图 11 甲骨文、金文、大篆、小篆、隶书举例

合成词逐渐丰富,出现一些只表语素不表词的语言单位,因而也出现了一些只表语素的字。因此就现代汉语情况说,汉字也可以说是“表词(语素)文字”。

汉字作为统一的书写符号系统,在不同方言之间流行,特别是秦代统一文字以后,对于我国国家的统一,文化的交流和发展,都起了很大的作用。由于汉民族历史悠久,文化发达,汉字影响到日本、朝鲜和越南等国,这些国家的文字都采用过或至今仍采用部分汉字。

(二) 表音文字及其发展

表音文字是目前多数民族采用的记写语言的语音符号系统。表音文字中的书写符号记录语言中的语音单位,即音位或者音节。

表音文字按照记录的语音单位不同可分为音节文字和音位文字。

1. 音节文字

音节文字是指一个字母代表一个音节的书写符号系统。音节文字的书写符号称为音节字或音节符。汉字中除词符外也有音节符。例如“葡萄”、“苜蓿”中的每个字都是多音节实词中的音节符号,本身没有意义。“丁当”、“可汗”中的字也是音节符号,但在别的言语条件下也可能是词符。如“丁”是“甲、乙、丙、丁”中的序词;“汗”是“流汗”的“汗”。

如果全用音节符,那就是真正的音节文字。在任何一种语言中,音节数目总是有限的。如果书写符号表示音节,那么就能用较少的文字符号来记录语言。这种真正的音节文字并不多,埃塞俄比亚文字(近代体又称为阿姆哈拉文字)是音节文字。日文中的假名绝大多数是表示音节的。但是现代日本文字中夹杂着许多汉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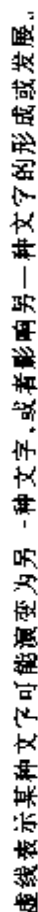
和表词文字相比,音节文字能以少量符号表达语言,比较经济。但是,音节文字也有缺点。由于音节数量比音素要多,书写时需要更多的符号,才能准确地表达语言。此外,对于尾辅音和复辅音,音节文字就表达不清楚。这些地方是不及音位文字的。

2. 音位文字

音位文字是用字母拼写词语读音的书写符号体系,又叫拼音文字。音位文字是世界上许多语言采用的书面记录工具。

早在公元前 16 世纪,古代腓尼基人就创造出一套拼音字母。腓尼基人居住在西亚地中海东岸,他们要用简便方法记账和贸易,因此创造出一套辅音字母。由于航海经商的关系,腓尼基字母扩展到很多地方,各地的人根据自己的语言加以改造,形成了许多字母系列。

希腊字母产生于公元前 9 世纪—公元前 10 世纪,是在腓尼基字母的基础上增加元音字母,加以改造而成,是具有元音和辅音字母的书写符号系统,共有 24 个字母。拉丁字母产生于公元前 7 世纪左右,是罗马人在希腊字母的基础上,经过伊特拉斯坎字母的中



介而创造的,最初有 21 个字母,后增添到 26 个。随着罗马帝国的强大,拉丁语在欧洲许多地方通行,因而拉丁字母也广为传播。斯拉夫字母也是在希腊字母的基础上演化而来的。公元 9 世纪时,古罗马拜占庭教会派出传教士到斯拉夫人中传播基督教。为了传教的方便,教士基里尔和麦福季两兄弟,在希腊字母的基础上创造出一套斯拉夫字母。古斯拉夫字母有 43 个,现代俄罗斯民族和其他一些斯拉夫民族大都使用这一套字母,不过略加改造罢了。现代俄语字母经过多次修改,现有 33 个。

腓尼基字母另一支发展方向是最早出现的希伯来字母、阿拉米字母。阿拉米字母大约形成于 8 世纪。后来由阿拉米字母又产生了粟特字母和阿拉伯字母。在粟特字母基础上产生了突厥语字母,其中重要的有古维吾尔字母。在古维吾尔文基础上又演变出蒙文字母、满文字母。在阿拉米字母基础上还产生了格鲁吉亚字母和亚美尼亚字母。“婆罗米字母”是印度古代最重要、使用最广的字母,也可能与腓尼基字母、阿拉米字母有关,印地文字母、孟加拉文字母和我国藏文字母也都是在此基础上产生的。

文字的发展简况,可以参见上页表。(据莫斯科苏联百科辞书出版社《语言学百科辞典》1990 年版第 377 页附表翻译简缩而成)

任何文字记写语言都有不完善的地方。例如重音、句调等等,绝大多数文字都没有专门的表达手段。口头语是动态的、发展的,理想的、与口头语完全一致的书写符号系统还不存在。书写符号系统的稳固性与口头语的不断发展是普遍存在的矛盾。这种矛盾促使书写符号系统不断改进和完善。

第三节 文字的改革

一、当前文字改革简况

当前世界上使用文字的情况比较复杂,有的使用音节文字,如

埃塞俄比亚文字；有的使用表词文字，如中国的汉字；有的使用词符音节符文字，如日本（汉字加假名）；有的使用音位文字，如俄语、英语等等。使用音位文字的语言最多，约占世界语言的一半以上，其中使用拉丁字母和斯拉夫字母的约占40%左右。这些不同的文字不会在短期内趋于统一，相反会在相当长的时期内在各自范围内起作用，这是因为文字是约定俗成的，通过社会的广泛运用，一代又一代相传，具有社会习惯性和民族的文化特点。

现在还有一些民族语言没有文字，对文化教育的普及、科学技术的进步和社会经济的发展有很大的负面影响，因此，为无文字的语言创建文字是一项极为重要的任务，受到一些国家政府和有识之士的重视。非洲一些国家没有自己的文字，沿用殖民地时代宗主国的语文。现在东非一些国家推广斯瓦希里语和它的拉丁化拼音文字。

我国曾为没有文字的少数民族创建文字。创建新文字是一件复杂的工程。首先要对该语言进行调查，进行语言结构的研究分析，特别是音位的分析；其次要研究与之相邻的语言，了解语际之间的接触情况；再其次，要考虑同一语言的方言之间的分歧，哪种方言是基础方言，等等。

我国有56个民族，有的民族早已有文字，但要进行改革，使之更合理、更规范。如彝文是一种表词的单音节文字，缺乏统一的规范，异文别体很多，1975年制定了彝文规划方案，一字一音节，总数为819个，字序从左到右，行序自上而下。维吾尔文在8世纪前使用突厥文字，11世纪开始采用以阿拉伯字母为基础的拼音文字（旧维文），经历了几次改进，一直沿用到现在。1965年—1982年间曾经同时并用过以拉丁字母为基础的新维文。从1982年9月起恢复通用旧维文，新维文作为拼音符号保留。我国西南的傣族原有两种文字，一种是20世纪20年代汪忍波创制的音节文字，有1050个字；一种是20世纪初采用拉丁字母大写体正反颠倒形式的拼音文字，共40个字母。1957年以拉丁字母为基础制定了

文字方案,目前在部分地区使用。西南的纳西族有两种文字,一种是象形表词的东巴文,另一种是音节文字哥巴文,两种文字主要用在宗教仪式上。现在已不使用这两种文字了。1957年设计了以拉丁字母为基础的纳西文字。

我国绝大多数民族的文字和汉语拼音方案,都以拉丁字母为基础。这是因为拉丁字母是世界上广为流行的拼音字母,在科学技术上使用较广,例如用来音译外国的人名、地名和科技术语,在对外文献中音译中国人名、地名,编制索引、词典等等都较方便。各民族文字如果与汉语拼音方案取得一致,以拉丁字母为基础,对民族之间互相学习和沟通,发展文化教育等各方面都有极大的便利。

二、文字改革的方式和汉字改革

文字改革,自古已然。文字作为记写语言的符号系统,随着语言的发展,常常与语言之间产生不一致的矛盾。因为语言经过一段相当长的时期后,变化和发展比较明显,而文字一经创建并确定后,具有相对的独立性和稳定性,加之文字受到统一的正字规则的约束,因此往往滞后于语言的发展。当人们感到文字体系不适应语言的发展时,便要进行文字改革。先秦时,汉字不统一,秦始皇统一中国后,便进行了“书同文”的工作,这可以说是我国最早的一次文字改革。到了近现代,人们更加有意识、有计划地对文字进行改革,重新调整文字系统,使文字适应语言的发展等需要。

不同国家、不同时期的文字改革,其方式、内容是不同的。一般说来,可分为下列三种方式:(1)文字类型的更换;(2)表音字母的更换;(3)文字的调整和改进。

文字类型的更换,多半是以表音文字取代表词文字。例如英语早期使用鲁纳(或译“如尼”rune)字母,即欧洲条顿人的原有字母,后来由于基督教的传人,改用拉丁字母。越南从前采用汉字和用汉字中的会意、形声、假借等方法构成的形体上与汉字类似的

“字喃”,17 世纪欧洲传教士采用拉丁字母为越南拟定文字方案,几经修改后,才逐渐成为今日的越南新文字。朝鲜使用汉字也有一千几百年历史,到 15 世纪,改用汉字笔画并参考了天城体字母,构成朝文字母,21 个表示元音,19 个表示辅音,叠成方块字,一字一音节,现在有一万多个方块,人们称之为“谚文”。目前朝鲜北方使用的文字全部是谚文,南方则采用汉字加谚文的文字。

表音字母的更换,是指一种表音文字更换为另一种表音文字,就是说,将原先使用的一套拼音字母废弃不用,采用另一套拼音字母。这种更换,除语言方面的原因外,还有社会的、宗教的或者政治方面的原因。例如前苏联有一些少数民族历史上曾使用阿拉伯字母,后来改用拉丁字母,1936 年以后,由于要同俄文字母一致,改用斯拉夫字母。蒙古人最早是用回鹘字母,13 世纪,元世祖诏西藏喇嘛八思巴仿照藏文,设计了一套蒙文字母。元朝灭亡后,蒙古文仍采用回鹘字母。1945 年,蒙古人民共和国的蒙古族转用了以俄文字母为基础的拼音文字。

文字的调整和改进是一种改良办法,即在原有文字的基础上进行调整,改进书写或者拼写方式,使文字在运用中更合理更方便,有利于学习和掌握。历史上许多国家和民族都进行过文字的调整和改进。俄文字母在 18 世纪初彼得大帝时曾进行过一次改革,1917 年对俄文字母又进行了个别删减,现在俄文字母只有 33 个了。我国傣族有四种文字:德宏傣文、西双版纳傣文、傣绷文、金平傣文。这四种文字的形体有较大的差别,妨碍交流。1954 年在西双版纳傣文和德宏傣文的基础上分别进行了调整和改进。早期法文只有 22 个拉丁字母,1762 年以后,加进了 j、k、v、w 四个字母。目前法文也还不能准确地反映口语实际,法国政府正在研究改革的新方案。

汉字如何改革,是值得认真研究和慎重处理的事情。19 世纪末,有人提出过各种方案,要求实现拼音化。“五四”运动前后,出现过“注音字母”、“国语罗马字拼音法式”。1955 年,我国成立了

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在拉丁字母的基础上制定了汉语拼音方案,采用26个字母代表汉语中的元音和辅音,并有4组双字母表示3个声母和1个韵尾辅音。这套拼音方案,只是用来给汉字注音,拼写普通话,或者转写外语人名、地名,等等,而不是用来代替汉字。从1956年又开始实施汉字简化,公布了《汉字简化方案》,将544个繁体字简化为515个简体字,后来定下484个字;还规定了54个简化偏旁。1964年类推为2236个简体字。但是,台湾的正式印刷品中仍通行繁体字;浩瀚的古文献中用的都是繁体字。

我国台湾省在1986年公布了修订的国语罗马字,改称国语注音符号第二式。国外华人社区也有进行文字改革的情况,如新加坡共和国的华人较多,他们也采用简化汉字。汉字是汉民族独创的书写符号系统,是博大精深的文化载体,凝结着华夏民族的文化特征,源远流长。汉字改革的每一步骤,都牵动着亿万炎黄子孙的心。只有在科学研究的基础上,取得广泛的共识和认同,汉字改革才能合乎规律地发展。2000年10月31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18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法”,自2001年1月1日起施行。我们必须贯彻执行该法。一切违背该法的行为和言论都是错误的(当然,不是说不可以善意地提出批评和建议)。^①

^① 关于这个问题,可参看《语言文字学辨伪集》(该书编写组编),中国工人出版社2004年6月第1版。

后 记

本书各章执笔人：

第一章：叶蜚声教授（北京大学）

第二章：第一节：詹人凤教授（哈尔滨师范大学）

第二节：伍铁平教授（北京师范大学）

第三章：詹人凤教授

第四章：詹人凤教授

第五章：徐盛桓教授（华南师范大学）

第六章：黄弗同教授（华中师范大学）

第七章：徐盛桓教授

第八章：黄智显副教授（北京师范大学），黄弗同提供了一小部分材料

第九章：黄弗同教授。

全书最后由主编伍铁平统稿和定稿。

本书引用他人著作时，绝大部分都注明了出处。但由于是教材，少量人所共知的说法和资料未注明来源，还有个别出处也可能疏漏，我们恳请所引书的作者和读者原谅。

恳切地希望读者对本书多多提出批评意见，以便再版时修订。意见可寄高等教育出版社中文室和主编或各章作者。

（1992年6月）

第二版后记

承蒙使用本书的老师、学生和其他读者的厚爱,本书从 1993 年第 1 版问世后,已重印 16 次,印数累计高达十几万册。这对我们作者既是鼓励,也是鞭策。12 年来国内外的普通语言学研究有了长足的发展,按说,我们早应修订此书。但是由于叶蜚声教授(1926—1998)不幸过早地离开了我们,其他作者都年逾古稀且体弱多病,已无法彻底修订。好在是“万变不离其宗”,普通语言学的基础知识和基本原理在这十几年间并没有大的改变,因此这本教材并没有过时,我们只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对各章作了一些小的改动(包括改正印刷错误),增加了一些内容。叶教授所负责的第一章的改动(包括增加的内容)由伍铁平教授承担。对本书第九章第二节“文字的起源和发展”作了较大的改动:取消了“图画文字”和“表意文字”的提法。这是因为图画并非文字,“表意文字”涵义不明确(是词素义,还是词义、句义或篇章义?)。以汉字为例,它记写的是词或词素或无意义的音节,词表达的是概念(concept),而不是“观念”(idea)或笼统的“意义”。“表意文字”很可能是英语词组 ideographic writing 的误译。美国著名汉学家 John DeFrancis(自取中文名“德范克”,1911—)在其名著《关于汉语的事实和各种奇谈怪论》(夏威夷大学出版社,1984,1986,1989 年)用了整整一节批评汉字是表意文字的提法,在该书第 145~146 页指出 ideograph(字面意义是“表示观念的符号”,我国通译“表意符号”,不确)是在科学的语言文字学尚未诞生以前的错误认识的基础上造出的一个词^[1]。布龙菲尔德在其《语言论》(商务印书馆,1980 年)第 360 页上也说过:“表意文字(ideographic writing)是一个很容易引起误会的名称。……所以不如叫做

‘写词文字’(word-writing 或 logographic writing)。”^[2]这两个词都是“写词”的意思,它能更明确地表示文字记写语言的功能,所以中译本译为“表意文字”,不准确。

赵元任在其 *Language and Symbolic Systems*^[3](《语言和符号系统》,剑桥大学出版社,1968年)第102页上明确指出:“中文几乎是语素文字的极好的范例,其中的每一个符号(通常是一个字)代表一个语素。由于大部分语素是单音节,每一个字也对应于一个音节。由于在古代汉语中一个语素通常也是一个词^[4](指句法中的一个自由的单位),因此汉字系统也可以称作表示词的文字系统。”

本书不采用“表意文字”这一术语,还因为它很容易使人产生误解,以为它不是表音的,是同表音文字相对立的文字系统。其实,所有文字都是表音的,汉字也不例外。赵元任在上引《语言和符号系统》第105页上明确指出:“说汉字表意,音节和字母文字表音,这是一种错误的二分法。”赵元任在该书第103~104页上分析了六书中的象形、指事、会意字以后,指出:“这些字代表的是词(更确切地说是语素),并不直接表示意义。”在《赵元任全集》所收的《语言问题》中,赵元任说得更明确:“凡是视觉的符号,用来代表语言的就是文字。反之,直接画事物,只是画儿,直接做事物的符号,是一般的符号,还不是文字。”(第114页)“有一个很通行的通俗的说法,说中国文字是标义,西洋文字是标音的。其实,中国文字也未始不标音,字母文字也未始不标义。”(第118页)赵诚在上引《甲骨文字学纲要》第4章“甲骨文字的性质”中用大量的例子证明,甲骨文中的象形字、指事字、会意字都是表音的,都可以借用这些字的音表示与其意义毫无关系的专名(其数量有数百个之多)或虚词,也可以用来表示在甲骨文中就已出现的形声字的声符。这雄辩地证明了甲骨文字的表音性质。象形、指事、会意只是造字的理据^[5],绝不应被用来反对汉字的表音性质。亚里士多德(公元前384—322年)在《解释篇》中说:“文字是声音的符

号”^[6]，这至今不失为至理名言。当代中外许多语言学家反对用“表意文字”给“汉字”命名^[7]，还因为“表意文字”易被人利用来宣传一种错误观点：汉字可以见形知义，无须通过语言。其实，索绪尔在《普通语言学教程》绪论第6章第3节“文字系统”中就汉字的性质说得很清楚：“（古汉语中的）一个词只用一个符号表示，这个符号对于词赖以构成的声音而言是外在的（法语原文是 *étranger* [还有‘非固有的’‘不相干的’等意义——伍注]）。这个符号同整个词发生关联，因而也就间接地同它所表达的概念（法文原文是 *idée* [高名凯误译为“观念”。“观念”又称“表象”（*représentation*），属感性认识，词表达的是属于理性认识的概念]）发生关联。”^[8]

基于上述认识，詹人凤教授在取得黄弗同教授的同意（黄教授因病无法改写）后，改写了这一节，改写后又取得了黄弗同教授的同意。黄智显副教授因健康原因未能参加本书的修改工作，我们深表遗憾。

伍铁平

2005年12月4日

- [1] 由于上引德范克著作没有中译本，对上述内容的详介请参看伍铁平：《不要玷污历史唯物主义和唯物辩证法，维护语言文字科学的尊严》，刊《北方论丛》2002年第2期。
- [2] 我根据英文本对中译文作了个别改动：删去了中译本的“言词文字”4个字，因为 *logos* 在希腊语中就是“词”的意思，*graphic* 则表示“写的”意思，所以 *word-writing* 等于 *logographic writing*，没有必要用两个中译名。当代著名文字学家 Florian Coulmas 在其 *The Writing Systems of the World*（世界的文字系统，Basil Blackwell Inc.，1989）第62页上完全赞同地引用了布龙菲尔德所说的上面这段话；F. Coulmas 在上引《世界的文字系统》第104～107页全面地批评了认为汉字是表意文字的观点。
- [3] 赵元任在其《全集》第1卷所收《语言问题》“再版序”中提到，他的这本书（指《语言和符号系统》，尚无中译本——伍注）“至少有三分之二的內容跟《语言问题》

不同”。

- [4] 古汉语中有少数双音节词,如联绵词等。甲骨文中尽管也有少数双音节词甚至三音节词,但从总体上说也是一个字表示一个词,因此赵诚在其《甲骨文字学纲要》(商务印书馆,1993年)第53~59页也认为,从文字表示语言(作为音义的统一体)的什么单位着眼,甲骨文字是表词文字(不是表句文字),从文字表示语音(不涉及语义)的什么单位着眼,又是音节文字(不是音素文字)。
- [5] 详见拙文《(我国)传统语文学某些著作的一个缺点》,刊《古汉语研究》1989年第3期。
- [6] 见苗力田(主编):《亚里士多德全集》(第1卷)第49页,人民出版社,1990年。
- [7] 周有光在《比较文字学初探》(语文出版社1998年版)第379页上说:“人类分析语言,知道语言可以分成语词,这是对语言认识的第一次突破,于是创造出‘语词文字’(由于‘语’的涵义不明,最好称作‘表词文字’——伍)。后来进一步知道,语词可以分成音节,这是对语言认识的第二次突破,于是创造出‘音节文字’。更后来又知道,音节还可以分成音素,这是对语言认识的第三次突破,于是创造出‘音素文字’(即本书所说的‘音位文字’——伍)。”从这段叙述可以看出,文字发展史中根本没有“表意文字”这样一个阶段。法国语言学家穆南(G. Moulin)在其《语言学史——从起源到20世纪》(法国大学出版社1970年版,巴黎)中也说:“汉字……记写由特定的语音组合所表达的概念。或者说:汉字并非记写单纯的意义,而是记写义与音的组合体,也就是词。因此确切地说,汉字应定义为一种‘表词文字’(wort-schrift)”。(转引自姚小平《西方人眼中的中国语言学史》,《国外语言学》1996年第3期。我根据法文原文对姚译文做了个别改动。——伍)
- [8] 上引文是我们根据索绪尔著作的法文原本翻译的,纠正了高名凯译文的两个重大错误:(一)高将“这个符号(指汉字——伍注)对于词赖以构成的声音而言是外在的”误译作“这个符号与词赖以构成的声音无关”,以致有人便据此得出汉字无须通过语言中的词直接表意(或表示事物)的错误结论。(二)高将法文原文的 *idée*(概念)[源于希腊语 *idéa*(概念)]误译作“观念”。其实,索绪尔在《普通语言学教程》中到处说的都是词是表达概念的,从未说词表达观念。索绪尔在该书第一编第一章“语言符号的性质”第99页画了一个图表示符号的两个方面,一面是 *concept*(概念),一面是 *image acoustique*(音响形象)。从这儿我们还可以得出结论,索绪尔在上引“文字系统”一节中所说的只有两种文字系统,一种是 *le système idéographique*,不应译为“表意系统”,而应译为“记写概念的系统”,即我们所说的“表词的系统”。从该节 *le système idéographique* 后面紧接着说的是“一

“一个词只用一个符号表示……”，也可说明该术语不应译为“表意系统”。还要说明一点的是，在索绪尔时代，欧洲的汉学家所接触的汉语主要是古汉语，所以索绪尔说一个汉字表示一个词。但在现代汉语中，由于双音节词在全部汉语词的总数（不是指词的出现频率）中所占的比率超过单音节词，所以现代汉字可称作“表示语素（或词素）的文字”，或简作“词素字”。不论是词还是词素（语素），都是音义统一体，所以不应将音和义分割开来。字母文字（不包括日文这种用假名表示音节的文字）也记写词、词素或无意义的音节，同汉字这类“表词（素）文字”的区别只是前者是用字母表示音位，用音位的组合（偶尔也用单个音位）表示词、词素或音节。

我国传统语言学中原本没有“表意文字”这个术语。从以上所述可以看出，它是外语术语的误译，因为当时对外语中的该词的理解有误。